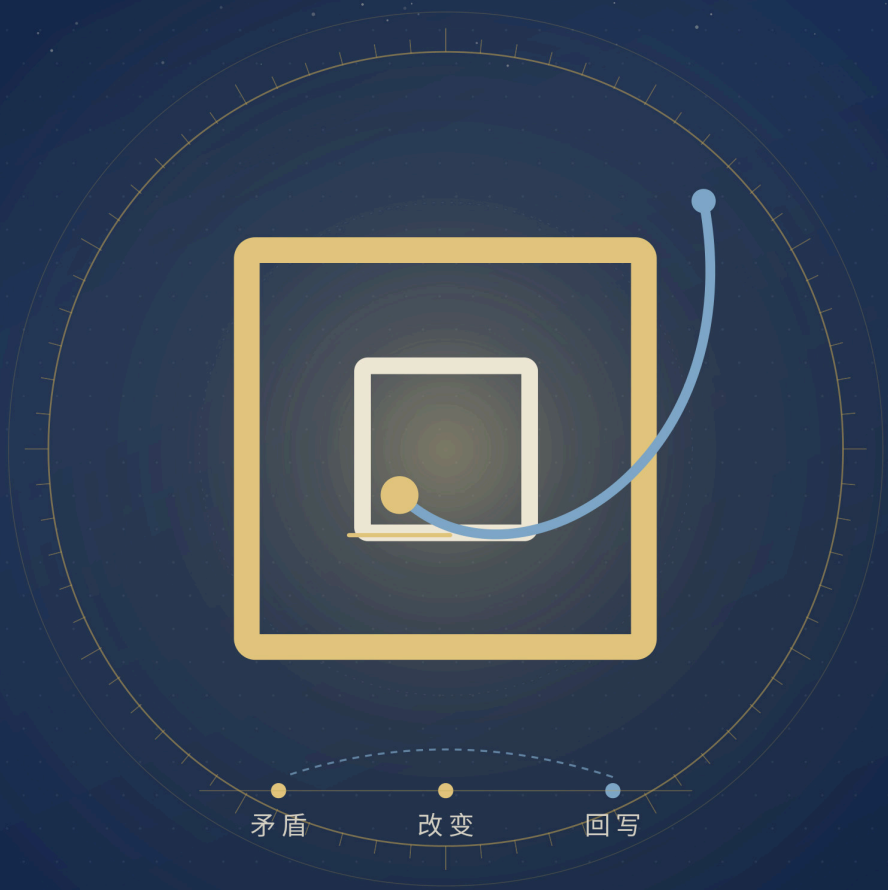
SDE UNIVERSES
德麦国际专著 · 第 454 号

普通人都能明白的

回

第三笔回来，
前两笔就不是原样了



王德生　著

德麦国际出版社
Demai International Press

德麦国际专著 · 第 454 号

回

第三笔回来，前两笔就不是原样了

普通人都能明白的回

王德生　著

德麦国际出版社
Demai International Press · Singapore

出　版　信　息

书名	《回：第三笔回来，前两笔就不是原样了——普通人都能明白的回》
英文书名	Return: When the Third Stroke Comes Back, the First Two Are No Longer the Same
著者	王德生
执笔	复合主体：王德生立题、口述承重命题与裁定，Claude 执笔与统稿（九章并行执笔，经加厚与三审）
出版	德麦国际出版社（Demai International Press）· 新加坡
编号	德麦国际专著第 454 号
ISBN	979-8-90690-454-6
定价	US$20.00
开本	170 mm × 240 mm
字数	约 20 万字
版次	2026 年 10 月第 1 版

AI 协作声明：本书的判断、口径与承重命题由王德生（口述）给出；文字在其指令下由 AI（Claude）协作成稿，并经其审定。

书中所引古今中外各家的话，一律转述大意，不作逐字引文，出处以书名、篇名与年份标注。凡标〔核〕处，表示转述的大意已与通行说法、译本对过，尚未逐字核对原书。

书中陪读人物穆远、沈兰芝、穆小满及各章日常场景、人物均为虚构。本书的承重命题由王德生于 2026 年 10 月 26 日口述，登记见附录一之前的说明与前言。

全书结构：出版信息、作者介绍、十分钟读完这本书、前言、目录；引子与三编九章；结语、附录三件、参考书目、后记。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作者介绍

王德生，SDE（显露·差异序列·特征纠缠）本体论思想体系的创立者，德麦国际（Demai International Pte. Ltd.，新加坡）创始人、首席执行官。

生长于中国农村，1990 年进入湘潭大学。后获中国科学院计算数学博士学位，并在中国科学院完成博士后研究，研究方向包括 Voronoi 图、Delaunay 剖分、质心 Voronoi 剖分与有限元方法。曾任教于英国斯旺西大学与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学，2005 年起定居新加坡。

他的思想走过四站：三视角·知识的结构和体系（2015 年 7 月至 2021 年初）；321 智慧系统（2021 年 7 月至 2025 年 7 月）；SIO 本体论（2025 年 7 月至 2026 年 1 月）；SDE 本体论（2026 年 1 月至今）。

在德麦国际出版社出版多部专著，包括「普通人都能懂」系列的各卷哲学家解构与主题卷。

本书是这一系列里写「回」的一卷：一个人人天天在用、却很少有人停下来看一眼的字。

十分钟读完这本书

如果你只有十分钟，读这几页就够了。

◆ 一、推门那一下

腊月二十八，穆远推开老家的门。母亲的头发又白了一圈，桌子挪了位置，门框上的铅笔印只到他的下巴。

就这十几秒，他心里那个家没有了。门里显出来的样子，回过头去，改了他和母亲这些年的关系，也改了他离家这些年的经过。

◆ 二、回不到原处

「回」这个字，日常话里是往回走。可是回家，家变了；回头，那段日子被今天的眼光重新排了一遍；回一句话，前一句话的意思就定了。

回原处不可能，不是因为日子流走了，是因为回来的那一笔，已经把原处改了。

◆ 三、三步一圈

一件事要发生，先有对不上的地方，这叫矛盾；对不上，就有一方动了，这叫改变；动了之后，还要有一笔回过头去，落在前面两步上，把它们改写，并且记下来，这叫回写。

回写是第三笔。回的方向不是向后，是向下：落回前两笔。

没有回写，就没有再发生：一个僵死的「一」只会从一到 N 地往外推，零到一要等第三笔回过头来，把那个一也改了。回写落下以后，有时把前两笔合上，带来和谐与固化；有时把它们撞开，带来碰撞与张力。

◆ 四、改写与记账

回写由两手合成：改写，是前两步的意思变了；记账，是这一变留下来了。

只改不记是漂，回家热了几天，什么也没留下。只记不改是僵，年年合影，年年一样。记错了是假回，把今天的感受记成了过去本来如此。

◆ 五、第三笔是谁落的

不是谁。小满学会骑车的那一下，不是她想好了再落笔的；那一笔落下来，她才成了一个会骑车的孩子。

主体是回写的结果，不是回写的发动者。

◆ 六、谁最后落下，谁改写

推门，是显出来的样子最后落下，回头改了关系和经过，本书叫它形状回写。复盘，是经过和次序最后落下，叫路回写。回礼，是关系最后落下，叫土回写。

第三位是轮换的。这一条，让回写和黑格尔的「扬弃」分了手：扬弃的「合」永远坐在第三位，永远往上走；回写的第三笔谁都可以落，也可以落歪、悬着、欠着。

◆ 七、账记在哪里

账不在账本里，账记在被改写的东西本身上：手上的茧、舌头上的口音、一个词这些年变了的意思、年夜饭桌上多摆的那一副空碗筷。

账记下了、那一笔还没落，叫欠。

◆ 八、回不去，是因为回来了

乡愁常把回写当成丢失。回不去的，是没被回过的那个原样；回得来的，是被回过、被改写、被记下账的这一个。

没有第三笔，前两笔只是擦肩而过；第三笔落下，事情才算发生过。欠、认、懂、痛，是同一回写的四种状态。

◆ 九、文明也靠回写活着

文明不是一层压一层的砖。修谱、改校史、修县志，每一次都在回头改读前面，并且把账记下来。回写一停，文明就开始欠。

全书的判词只有一句：

回不是返回原处。回是第三笔落回前两笔，把它们改写，并且记下账。回不去，恰恰是因为回来了。

前言

这本书只写一个字：回。

回家、回头、回话、回味、回礼、回顾、回心转意、回不去了。这个字你每天都在用，用得太熟，熟到从来没有停下来问一句：回，到底回到了哪里？

本书的回答，先摆在桌上：

回不是返回原处。回是第三笔落回前两笔，把它们改写，并且记下账。回不去，恰恰是因为回来了。

这句话是全书的判词。九章都在磨它：第一编问回是什么，第二编问回怎样发生，第三编问为什么非回不可。每一编三问，合起来九问。

本书要防的病只有一种，可是它很顽固：把「回」读成「回原处」。好像起点一直在那里等着，原封不动，只要走回去就能拿到。这种读法藏在日常话里，也藏在几千年的大哲学里。尼采的永恒轮回、古老仪式的「回到开天辟地那一天」、恒温器的回到设定值、老子的「归根」，都有一层这个意思。本书一家一家去看，先说他们对在哪里，再说他们停在哪里。

和这种读法相对，本书立一个词：**回写**。

一件事要发生，先有对不上的地方，这叫矛盾；对不上，就有一方动了，这叫改变；动了之后，还要有一笔回过头去，落在前面两步上，把它们改写，并且记下来，这一笔叫回写。矛盾、改变、回写，是一个圈的三步。回写是第三笔。

第三笔不落，前两步只算擦肩而过；第三笔落了，前两步才被读成它们本来要成为的样子。

所以本书说的「回」，方向不是向后，是向下：落回前两笔。

王德生博士读《老子》的「反者道之动」，读出的是同一件事：**没有回写，就没有「再发生」**，只剩一个僵死的「一」从一到 N 地往外推，等不来零到一。三原理有三种回写；回写落下以后，有时带来和谐与固化，有时带来碰撞与张力，两样轮着来，事情才接着发生。

这本书怎样读

只有一个晚上：读前言、引子，再读第三章和第八章。第三章答「第三个是谁」，第八章答「为什么没有回写就等于没发生过」，两章合起来就是全书的骨头。

为家里来的：读第一章、第四章、第七章。这三章都从一扇门写起，写回家。

为工作来的：读第二章、第六章。改写与记账两手怎样合一，复盘为什么常常不落地，九格错法各是什么样子。

为想大事的人来的：读第五章、第九章。账记在身体、语言、器物和制度上；文明靠一次次回写活着，回写一停，文明就开始欠。

书后有三个附录：四派十八家的拓敌对照表、回写九格自诊卡、九十个「回」字词的读法。附录二可以单独撕下来用。

陪读的一家人

全书有一家人陪你读。他们是虚构的，只用来把道理放回日子里，不承担证据。

穆远，三十四岁，在苏州做外贸单证，每天和信用证、提单、修改书打交道。每年春节回湖南老家。

沈兰芝，穆远的母亲，六十一岁，退休纺织女工，一个人住在老家。她有一本红皮账本，规矩是不涂、不擦、不撕，错了划线更正。

穆小满，穆远的女儿，八岁，问题特别多。

穆远的妻子在苏州一家医院当护士，春节常常排班，有的年份一家三口一起回，有的年份只有父女俩回去。

穆远的父亲已经去世多年。年夜饭桌上，从那以后多摆一副空碗筷。

全书的总钥匙，是**推门那一下**：每年腊月，穆远推开老家的门，门框、白发、换了位置的桌子一起显出来。全书的总比喻，是**账本上的那一笔订正**：不是擦掉重写，是在旧账上落一笔，旧账从此读法全变。

几条约定

本书引用了许多人的话。凡是带引号的转述，请读作「大意如此」。标〔核〕的地方，表示转述的大意已经和通行的说法、译本对过，还没有逐字核对原书；想细究的读者，请回到原书去对一对。

本书用到几个词，第一次出现时会解释：形状、路、土、回写。它们分别对上三种落笔的位置：形状是显出来的样子，路是一步步的经过与次序，土是彼此缠在一起的关系。三者里哪一个最后落下，哪一个就是改写者。这一条，第三章、第四章细说。

最后一条，也是全书最要紧的一条：**回写没有主语**。本书写了很多人推门、复盘、回礼、修谱，可是「回」这件事，不是哪一个人发动的。第三笔是发生走到第三步时自然显出来的那一笔，人是在这一笔里被改写出来的。读到后面，你会明白本书为什么一再守着这一条。

引子

回家的那天，家已经不是那个家

◆ 一、推门那一下

腊月二十八，晚上七点多，穆远拖着箱子走进村口。

小满在前面跑，跑到老屋门口，站住了，回头喊：「爸，是这个门吗？」

穆远说是。他走过去，伸手推门。门轴响了一声，和他十八岁离家那年一样的一声。

门开了。母亲从灶屋出来，围裙上沾着面粉，头发比去年又白了一圈。堂屋那张八仙桌，挪到了窗边，原来摆桌子的地方，放了一张竹床。门框上还留着铅笔画的身高印，最上面那一道，是他初三那年画的。他站过去比了比，那一道只到他的下巴。

就这一下，十几秒。

可是这十几秒里，发生了一件很大的事。

他以为自己回到了家。他推门之前心里装着的那个家，是母亲还没这么白的家，是桌子还在原处的家，是门框比他高的家。推门那一下，这个家没有了。不是房子塌了，是门里显出来的样子，回过头去，把他心里那个家改了。

改的还不只是样子。

那张竹床，是给谁睡的？母亲说，是秋天腰不好，夜里躺在堂屋方便，起来就能开门。穆远这才知道，母亲秋天腰不好过。他打过十几次电话，母亲一次也没提。

这一下，这些年他和母亲之间的关系，也被改了读法。原来那些电话里的「都好」，有一部分不是都好。

再往下，他离家这十几年的经过，也被改了。原来这些年不只是他在苏州忙，也是母亲在这边一个人老。两头都在走，只是他只看见了自己这一头。

推门那一下，门里显出的样子，回过头去改了关系，也改了经过。

本书管这一下叫回写。

◆ 二、日子里最常用的一个字

「回」这个字，你每天都在用。

回家，回头，回话，回信，回礼，回味，回顾，回想，回收，回暖，回心转意，回光返照，回不去了。

这些词，乍看说的是同一个意思：往原来的方向走。回家是回到家，回头是把头转回去，回话是把话送回去，回顾是把眼光投回去。

字典里也这么写。《说文》讲「回」，大意是：转，像水打旋的样子〔核：大意〕。转一圈，回到起头的地方。

可是你细想一下你自己用这些词的时候。

你回到家，家还是那个家吗？你回头看一段日子，那段日子还是你当时过着的样子吗？你回一句话，对方原先那句话的意思，还和刚说出口时一样吗？

都不一样了。

回家，家变了。回头，那段日子被你今天的眼光重新排了一遍。回话，前一句话的意思被你的这一句改了：本来是试探，你一回，成了真心；本来是玩笑，你一回，成了冒犯。

日常话里，「回」是往回走。日子里，「回」从来没有走回去过。

这道缝，就是本书的入口。

◆ 三、三种错把「回」读坏了

把「回」读成「回原处」，是最常见的读法。古今中外，大体有三种。

第一种，以为起点不变。这一派人数最多，也最古老。古代许多民族过年要演开天辟地，意思是这一天回到最初，旧的一年作废，世界重新开始。尼采设想过一切都会一模一样地再来一遍，大到星辰，小到你此刻读的这一行字。恒温器把屋里的温度拉回设定值，拉过头了再拉回来。老子说万物纷纷，各自回到它的根。

他们都看见了一样真东西：回有方向。可是他们都以为，那个被回到的地方，一直在那里等着，不动。

第二种，以为每一次都不同，却不留账。这一派看得更细。古希腊的赫拉克利特说，你不能两次踏进同一条河。二十世纪的德里达说，一句话每被引用一次，意思就挪动一次，意思永远在推迟。德勒兹说，重复本身就在生产差异。

他们都看见了：回不到原样。可是他们只看见了改，没看见账。改了就散，散了就再改，没有一笔留下来。本书管这种状态叫「漂」。

第三种，记账不改。这一派最务实。会计的账，错了不许擦，只许另记一笔冲正。区块链的账，写上去就永远在那里，谁也抹不掉。档案馆里的卷宗，按来源、按原始顺序一份份收好。

他们都看见了：账要留着。可是账只往后追加，前面每一笔的意思，一点也不动。本书管这种状态叫「僵」。

还有第四家，是最难对付的一家：既看见了改写，也看见了留下。黑格尔说，后来的东西扬弃前面的东西，取消它、保存它、又把它提升一层。弗洛伊德说，后来的一件事会让早年的一段记忆突然有了意思。诗人艾略特说，新作品一出来，整个传统的秩序都被挪动了。他们离本书最近，近到几乎重叠。本书和他们的分歧，在三处：谁来改写，改写有没有固定的方向，账记在哪里。第三章、第四章细说。

◆ 四、三步一圈

本书的说法，可以用一个很小的例子摆出来。

小满八岁，学骑自行车。

第一步，对不上。她想往前骑，车子往左倒。想要的和发生的对不上，这是**矛盾**。

第二步，动了。她把车把往右一拧，身子往右一歪，车子没倒，往前冲了两米。这是**改变**。

到这里，事情走了两步。可是还没完。

第三步，那冲出去的两米，回过头来，落在前面两步上。从此「车往左倒」的意思变了：它不再是要摔的信号，它是「往右拧」的信号。拧车把那一下的意思也变了：它不再是慌乱，它是办法。这一笔落在她的手上、腰上、眼睛里，第二天再骑，不用想，身子自己就会了。这是**回写**。

矛盾、改变、回写，三步一圈。

回写是第三个改变者，对前面两步的改写和记账。

改写，是前两步的意思变了。记账，是这一变留下来了，留在手上、腰上，第二天还在。两手缺一，这一圈就没转完。

小满那天晚上要是只骑成了一次，第二天又全忘了，那是只改不记，漂了。她要是每天按同一个动作骑，摔了也不改，那是只记不改，僵了。她要是把「往右拧」记成了「往左拧」，那是记错了账，本书叫假回。三种错，第六章用一张九格表细说。

◆ 五、第三笔是谁落的

问到这里，很自然要问一句：这第三笔，是谁落的？

小满落的吗？好像是。可是你回想一下学会骑车的那一下，那一下不是想出来的。她没有先想「我要把车往左倒重新读作往右拧的信号」，然后去落这一笔。这一笔是自己落下来的，落下来之后，她才成了一个会骑车的孩子。

主体是回写的结果，不是回写的发动者。

这一条，本书会一再回到。它是本书和黑格尔分手的地方。黑格尔那里，扬弃要有一个做扬弃的，他叫它精神。本书这里，第三笔不需要一个先站在那里的谁。发生走到第三步，那一笔就显出来了。

还有一层。第三笔不固定是哪一种。

推门那一下，是门里显出的样子落在最后，回头改了关系和经过。本书叫它**形状**回写。

年底复盘，是把一年的经过重新排一遍，排完了，当时的样子和关系都换了读法。本书叫它**路**回写。

收到一份回礼，是一段关系落在最后，回头改了前一份礼的样子和来往的先后：原来是试探，现在成了情分。本书叫它**土**回写。

哪一维最后落下，哪一维就是改写者。第三位是轮换的，不是固定的。这一条，又是本书和黑格尔分手的地方：他的「合」永远坐在第三位，永远往上走；本书的第三笔，谁都可以落，落了也可以落歪，可以悬着，可以欠着。

◆ 六、九问的地图

全书九章，九问，分三编。

第一编　回是什么

- 第一章　回到哪里？回原处之所以不可能，是因为第三笔已经把原处改了。
- 第二章　改写与记账：一件事，还是两件？两手合一，一笔两面。
- 第三章　「第三个」是谁？不是谁，也不固定是哪一维。

第二编　回怎样发生

- 第四章　三种回：谁最后落下，谁改写？形状、路、土各写一遍。
- 第五章　账记在哪里？记在身体、语言、器物、制度里，不在一个账本里。
- 第六章　回写怎样出错？三种回乘三种错，九格。

第三编　为什么非回不可

- 第七章　为什么回不去？回不去，是因为回来了。
- 第八章　为什么没有回写，就等于没发生过？欠、认、懂、痛，是同一回写的四种状态。
- 第九章　为什么文明靠回写活着？回写一停，文明就开始欠。

结语回到那扇门。

◆ 七、放回日子里

那天晚上，穆远一家吃完饭，小满睡了。穆远坐在竹床边上，母亲在灶屋洗碗。

他想问一句：秋天腰不好，怎么不说？

话到嘴边，他换了一句：「妈，这张床挺好，明年我给你换个软点的垫子。」

母亲在灶屋里应了一声：「换什么换，硬的好。」

就这一来一回，两句话，什么也没说破。可是这一来一回落下了一笔：这些年电话里的「都好」，从此在他这里有了另一种读法。他不再只听「都好」两个字，他会听「都好」前面停了多久。

你也可以试一件事。下一次你推开一扇熟悉的门，老家的门、老同学家的门、你十年前上班的那栋楼的门，先站住看三十秒。看完以后问自己一句：

刚才显出来的，改了我心里的哪一样？

> 带 走 的 话
>
> **回，不是回到原处；是第三笔落回前两笔，改写它们，并把这一改记下来。**

> 小　账
>
> **这一篇里，回写是落下了，还是悬着？**穆远那一句「换个软点的垫子」，落了一半：读法改了，账还没写进他和母亲之间。
>
> 本书要防的病：把「回」读成「回原处」。引子在推门那一下防住了它：门开了，原处就没有了。

目 录

作者介绍 iii

十分钟读完这本书 iv

前言 vii

引子　回家的那天，家已经不是那个家 x

第一编　回是什么：第三笔落回前两笔 1

第1章　回到哪里? 2

第2章　改写与记账：一件事，还是两件? 52

第3章　「第三个」是谁? 102

第二编　回怎样发生：谁最后落下，谁改写 141

第4章　三种回：谁最后落下，谁改写? 142

第5章　账记在哪里? 181

第6章　回写怎样出错? ——三种回 × 三种错 221

第三编　为什么非回不可：回不去，是因为回来了 263

第7章　为什么回不去? 264

第8章　为什么没有回写，就等于没发生过? 308

第9章　为什么文明靠回写活着? 351

结语　回来了 389

附录 393

附录一　「回」的全球拓敌对照表（四派十八家） 394

附录二　回写九格自诊卡 397

附录三　九十个「回」字词的回写读法 399

参考书目 403

后记 406



第　一　编

回是什么：第三笔落回前两笔

编　序

这一编三章，问回到底是什么。第一章问回到哪里，把「回原处」这条最老的读法拆开：尼采的永恒轮回、古老仪式的回到起初、恒温器、老子的归根。第二章问回由哪两手合成，改写和记账，各自缺一会怎样。第三章问第三笔是谁落的，正面对上全书最强的对手黑格尔。

三章合起来只说一件事：**回的方向不是向后，是向下；落下的那一笔，没有一个先在的谁。**

01

第1章

回到哪里？

这一章只问一件事：回的终点在哪里？

你说「回家」「回头」「回话」，总觉得有个地方在那儿等着，回去就到了。本章要对这个「地方」动刀。动刀的对象有四位：尼采、伊利亚德、维纳，还有老子。他们各自看见了很真的东西，本书先把他们的看见写足，再看他们停在哪里。

结论先放在这里，后面一节一节去证：**回原处不可能，不是因为时间流走了，是因为第三笔已经把原处改了。**回的方向也不是向后，是向下，落回前两笔。

◆ 一、推门那一下

穆远三十四岁，在苏州做外贸单证，每年春节回湖南老家。

今年的路和往年一样。高铁到长沙，转大巴，再坐一段面包车。到村口已经是晚上八点多，天黑透了，小满趴在他肩上睡着了。

他一路上都在想一件事：家还是那个家。

这话他每年都在心里说一遍。院墙是那堵院墙，门是那扇门，灶屋的灯是那盏灯。他把这些在脑子里摆好，像摆一桌熟悉的菜，等着走进去就坐下。

然后他推门。

门轴吱呀一声，和从前一样。不过就在手掌按上去的那一下，有什么东西不对了。

门框好像矮了。他进门时下意识地低了一下头，脑袋却没碰着。

灶屋里有人转过身来。是母亲沈兰芝，六十一岁，手里还拿着锅铲。她的头发白了一大片，白得不像去年视频里那样，视频里灯光暖，看不出来。

桌子也不在原来的位置了。它被挪到了窗下，说是为了冬天晒得到太阳。

穆远站在门口，一时没有说话。

你一定有过这样的时刻。回到老地方，推开门，那一下的感觉很难说清：既熟悉，又陌生；既是「到了」，又像是「走错了」。

这一下，本书叫它**推门那一下**。全书的话，都从这一下里长出来。

先看这一下里发生了什么。

第一件事，家的样子显出来了。母亲的白发、矮了的门框、换了位置的桌子，一样一样地站到他眼前。这些东西不是他想出来的，也不是谁决定让他看见的，它们是门一开就自己显出来的。

第二件事，更要紧，也更不容易察觉。这一显出来，回过头去，把他这些年对家的记法改了。

在此之前，他心里的母亲是「五十多岁，手脚利索，头发半黑」。这个母亲是他一年一年攒下来的，用的是去年的视频、前年的春节、更早的电话。现在锅铲前面站着的这个人，一下子把那个「半黑头发的母亲」订正了。

不是擦掉重写。那个半黑头发的母亲还在他脑子里，他还记得。只是从这一刻起，他再想起她，读法不一样了：原来那是一段正在褪色的时间，他当时没看出来。

他还会回头去想：这几年，我是不是应该多回来几趟？

这个问题，推门之前他没有问过。推门之后，它就在那里了，而且好像一直在那里。

身后，小满醒了。她揉着眼睛问：爸爸，你怎么不进去？

他这才发现自己在门口站了有一会儿。

这一会儿，不过几秒钟。可是几秒钟里，他的脑子做了很多事：对照，惊讶，心疼，一点点愧疚，一点点想笑。这些事不是他一件一件安排的，是推门那一下之后，一股脑儿显出来的。

小满的声音把他拉回来。他抱着她，往里走。走进去的这一步，和刚才推门的那一步，已经不是同一个人的脚步了。

你看，门是推开了，不过他并没有回到他以为要回的那个原处。他回到的地方，在他推门的这一下里，已经变了。

变的不只是母亲、门框、桌子。变的还有他和这个家之间的关系，变的还有他离家这些年的经过——原来那些年，是一段母亲在老、他在忙、两头都没停下来的日子。

进了屋，母亲先问的是：路上累不累，小满饿不饿。灶上温着一锅汤，是他爱喝的那种，加了干笋。

他放下行李，习惯地往碗柜走，要去拿自己那只蓝边碗。手伸出去，碗柜的门却在另一边。柜子也挪过了。

母亲在身后说，换了换，原来那样子，你爸……她没有往下说，或者说，他没有听清。灶屋里的抽油烟机正响着。

这些小事，一件一件落下来，都不大。可是它们加在一起，让穆远有一个很清楚的感觉：他不是回到了一个地方，他是走进了一件**正在发生的事**里。

这件事，他不在的时候一直在发生。母亲换桌子、挪柜子、一根一根白了头发，都是在他不在的时候，一笔一笔写下的。他推门的这一下，才第一次读到这些笔画。

读到的这一下，不是旁观。读，本身就在改。他读完之后，不再是推门之前的那个穆远了。

先把这一下拆开来看，看得更清楚。

推门之前，他心里有一张图。图上的家，是一份存货：母亲的样子，门的高度，桌子的位置，都是他存下来的。这份存货是他自己一年一年攒的，用的是视频，是电话，是记忆。

推门那一下，眼前的家和心里的图碰了面。碰面的结果，不是图被擦掉，也不是家被图盖住。结果是两边都动了一点：图上添了一笔，家在他眼里也换了一层意思。

这一下很快。快到他自己都来不及说，到底发生了什么。账已经落下了。

那么，问题来了。

如果他连推开自己家的门，都回不到「原处」，那么「回」到底回到了哪里?

这就是本章的问。

后面的几节，先去看别人是怎么答的。有人说回到原处是可能的，而且是人生最深的愿望。这些人说得很好，好到你不能草草放过。本书先听他们说完。

◆ 二、回家、回头、回话

先停一下，看看「回」这个字。

它是日子里最常用的字之一。你一天里要说多少次？回家、回头、回信、回话、回礼、回味、回忆、回报、回答、回收、回本、回暖、回潮。一个字，拖着一长串词，每个词都很家常。

这些词有一个共同的味道：好像都有个地方可去。

回家，回的是家。回头，回的是后面。回话，回的是对方问过的那一句。回收，回的是起点，瓶子回到工厂。回本，钱回到本钱的数目。

所以日子里的人，对「回」有一种很自然的理解：**回，就是回到原来的那个地方**。

这个理解很顺手，顺手到没人想去问它。

不过你把这一串词再看一遍。

回话的时候，你回到了哪里？对方问你「在吗」，你回一句「在」。你没有回到任何地方，你说出去的那个字，落在对方那里。对方收到之后，两个人之间的事就变了：刚才还是「他在等」，现在成了「他等到了」。

回礼也一样。一份回礼送出去，它回的不是「原来的位置」，它落到前一份礼上，把前一份礼的意思改了。本书后面会说，这是三种回里很重要的一种，第四章细说。

回收就更有意思。一只塑料瓶被回收，变成纤维，再做成一件外套。它回来了吗？回来了，回进了循环。它回到原样了吗？一点没有。

回本也是。你投了一万块，三年后拿回一万块。数目是回了，可是那三年的机会、那三年的心情，是没有回的，它们已经变成了你和这笔钱之间新的一层关系。

这样看，日子里的「回」，嘴上说的是回去，手上做的却几乎总是别的事。

还有一些词，更能说明问题。

回味。吃完一顿饭，隔了好一会儿，那口味道又回到嘴里。回的是那顿饭吗？不是，那顿饭早吃完了。回来的是今天嘴里的这一口，它回头去给那顿饭补上一句话：原来那顿饭是甜的。

回光返照。一个病重的人，忽然精神好起来，能认人，能说话。家里人明白，这是最后的一回。那一天的明亮，回过头去，把前面几个月的病、几个月的守，都重新照了一遍。

回头见。你对朋友说回头见，他说好。这句话没有说清哪一天，不过说完之后，你们之间多了一件悬着的事：见一面。

你看，这几个词，一个回的是口，一个回的是光，一个回的是约。它们回的东西都不一样，没有一个是在回到「原处」。可是日子里的人说起它们来，嘴上又都顺顺当当地用「回」字。

这就说明，「回」这个字，我们日常用的是它的另一层意思，而「回原处」，是后来哲学家替它加上的一层。

再看这个字本身。

回，在古书里的意思，一个是「转」，一个是「曲折」。《说文解字》里说，大意是：回，转也〔核〕。字形像水流打转的样子。

水在转的时候，是回到原来的位置吗？你可以看一个旋涡：水一圈一圈地转，每转一圈，它经过同一个点。只是它经过的那一滴水，已经不是上一圈的那一滴了。旋涡还是那个旋涡，水却换了。

所以，连这个字最老的样子，也没说「回到原处」。它说的是「转」，转回来，带着转过一圈的东西。

再看回答、回应、回信。

你问一句，他答一句，这叫回答。听上去像乒乓球：球打过去，球打回来。可是你仔细想想，那只球回来的时候，拍子已经换了，桌面也被打出了一点印子。第二个来回，不是第一个来回的重复，是接着第一个来回往下打的。

回信更明白。你给一位老朋友写信，隔了一个月，收到回信。回信里说：你上次那句话，我看了好几遍。你读到这一句，才知道你当时随口写的那句话，在他那里压了一个月。这一个月的重量，是回信带回来的。你的那句话，被它追加了一层意思，你再去翻自己留的底稿，已经读不出当时的轻松了。

这些词摆在一起，你会发现一件事：日子里的「回」，大多数时候是**两头都在变**的。去的一头在变，回的一头也在变。

这个观察很朴素。哲学家们在想「回」的时候，常常忘了这一点。他们把回想成一条单行的路，从这头走到那头，那头的东西不动。

你可以现在就试一试。想一想你今天已经说过的带「回」字的话。「回头给你电话」「回家再说」「我回你一下」。每一句，都问一下：这个回，回到了哪里？

你多半会发现，答案不是一个地方，是一个人，或者一件事，或者一段话。你回的是一个**对方**，是一桩**没完的事**，是一句**该答的话**。这些，都不在地图上。

再举一个眼前的。夜里十一点，手机亮了一下，是很久不联系的朋友发来一句：睡了吗?

你看着这三个字，手指悬了一会儿。你回「没呢」，还是不回?你回了，他那边多了一句话要接；你不回，这三个字就在屏幕上挂着，挂到第二天早上，意思已经变成了「你看见了没回」。

这一来一去，你始终没有回到过哪个地方。你回的是一个人在深夜里伸过来的一只手。回不回，回什么，回得早还是晚，每一样都是落在那只手上的一笔。

「回」的日常用法，本来就比哲学家想的要活。

这里要先留一个小钩子。

日子里的这一串「回」，其实不是同一个动作。回家的那种回，和回话的那种回，和回顾的那种回，落笔的地方各不相同。本书后面会把它们分成三种，第四章细说。现在只记住一件事：**同一个字，底下压着不止一种回。**

不管哪一种，有一个想法几乎是所有人共有的，哲学家也不例外：回，总是要回到一个什么东西本来在的地方。

这个想法太深了。本书把它叫作「回原处」的想法。

先把一个容易混的地方说开。

本书说「回原处」，不是说有人真的相信一个人能坐上时光机，回到十年前。没有人这样想。本书说的「回原处」，是一个藏得深得多的想法：**回来之后，所回的那个东西，还是它自己。**

这个想法，平时人不觉得它是个想法。它是一句不用说出口的话，垫在许多说法下面。「我要回到最初的自己。」「我们回到原点重新谈。」「一切恢复正

常。」这些话，每一句底下，都垫着同一个东西：有一个「原」，回去就能碰到它。

哲学家们的功劳，是把这个垫在下面的东西，说出了声。尼采说得最响，伊利亚德说得最古老，维纳说得最精确，老子说得最安静。听他们说，就是听见了这个想法自己的样子。

下面几节，一位一位地看。先看一位最敢想的：他说，回来的不只是你的家，是你整个人生，一模一样，无数遍。

◆ 三、同一者永恒回来

尼采在《快乐的科学》第341节里，写过一段很有名的话。标题叫「最大的重负」。

他说，大意是：设想有一天夜里，一个魔鬼悄悄溜进你最孤独的寂寞里，对你说：你现在过着的、已经过完了的这一生，你还得再过一遍，还要无数遍。其中没有任何新东西，每一种痛苦、每一种快乐、每一个念头、每一声叹息，连同这只蜘蛛、这缕月光、此刻你我的这番话，都要以同样的次序回来〔核〕。

接着他问：你会不会扑倒在地，咬牙切齿，诅咒这个说话的魔鬼？还是你会回答他，说你从没听过比这更神圣的话〔核〕？

这是尼采思想里最震人的一个问题。他在《查拉图斯特拉如是说》里又把它写成了一个人物的命运。「幻象与谜」那一篇里，查拉图斯特拉面对一道拱门，门口两条路在永恒里相遇；侏儒在旁边说，一切笔直的东西都是骗人的，时间自己就是一个圆〔核〕。后面的「康复者」一篇，他的动物们替他把这个思想唱了出来：万物走了又回，存在之轮永远转动〔核〕。

尼采写这段话是在1882年，《快乐的科学》出版的那一年〔核〕。341节排在第四卷，靠近全书的结尾。他把它放在那里，像是一个压轴的问题。

这个想法后来成了他整个后期思想的暗底。他说它是「肯定的最高形式」〔核〕，也正是在这个想法的旁边，他提出了「热爱命运」那个说法〔核〕。意思是，不是忍受命运，而是巴不得它再来一遍。

这四个字，放在他的日子里读，才读得出重量。他不是在顺境里说的。有人躺在黑屋子里，等着头痛过去，说「我愿意它再来」，这不是一句口号，这是在最不愿意的时候，硬把牙关松开。

读他的人容易把这当成一种豪迈。其实它更像一种很笨的功夫：每一次疼，都当面认下来，不转头，不找借口，不把它推给运气。这样的功夫，日子里的人也会做。扶着病人的家属，熬夜带孩子的父母，都在做，只是没人给它起名字。

这样一位思想家，说出「同一者回来」，不是随口一说。他是想用一个很重的东西，把轻飘飘的虚无压住。

要掂出这个问题的分量，得先知道他是在什么样的天色下问的。

《快乐的科学》第125节里，有一个疯人，大白天提着灯笼跑进集市，嘴里喊着找上帝。围观的人笑他。他说，大意是：我们杀了他，你们和我，我们都是凶手〔核〕。人群安静下来，他把灯笼摔在地上，说自己来得太早，这件事还在路上，没有传到人们的耳朵里〔核〕。

上帝一死，天上那个替日子做总结的地方就空了。人吃过的苦，谁来收？做过的事，有没有人记？虚无真正压下来的地方在这里：日子苦倒在其次，苦得没有着落，才是要命的。

尼采不是坐在书斋里想出这个问题的。病痛缠了他大半生，头痛，眼睛坏，常年为了身体换地方住。据他后来在自传里的说法，永恒轮回这个想法，是

1881 年夏天在瑞士锡尔斯玛利亚的湖边散步时忽然来到的，他记下的那句话近乎喘息，大意是：在海拔六千英尺的地方，高出人与时间〔核〕。他的书卖不动，有一部只印了几十本，送给身边寥寥几个人〔核〕。

一个病人，一个几乎没有读者的人，问你：你肯不肯把这一生再要一遍？

这一问有重量，是因为问的人自己正站在最不肯定的地方。他没有居高临下地对你说，生活很美好，你应当爱它。他是把自己的痛一并押上去，问你：连这个也算在内，你肯不肯？

所以读这一问，不要当成一道哲学题去答。它更像深夜里朋友打来的一个电话，问的是你对自己这些年到底是什么态度。你一时答不出来，这一时的答不出来，也是答案的一部分。

问对人，这一点要记在账上。同样一句话，从一个舒舒服服的人嘴里说出来，是一句漂亮话。从一个把痛押上去的人嘴里说出来，是一次下注。本书后面要同他争的，是他给这次下注的解释，不是这次下注本身。

说一句公道话：尼采自己也不是只有一种讲法。

在他留下的笔记里，还有一种讲法，不是伦理的，是近乎物理的〔核〕。大意是：世界上的力是有限的，可能的组合是有限的，时间却是无限的，所以每一种组合，迟早要再出现，而且出现无数次〔核〕。这是一个算术的论证。

这两种讲法，一种靠你的「知道」起作用，一种靠数学起作用。后一种听起来更硬，可是它也有一个暗处：它数的是「组合」，数的是**状态**。它没有数那个把一次一次状态串起来的东西：谁在数，数到了第几遍。

一个状态再出现，还是同一个状态，这在数学上说得通。不过一个**经历**再出现，就不是同一个经历了，因为经历里有「前面已经经历过」这一层。状态可以回来，经历回不来。

这是本书一直要守住的一条线：**状态可以回来，经历回不来**。恒温器的读数可以回来，穆远的那一推回不来。

先说他对在哪里。

对在，他把「这一刻」的分量称出来了。

你平常过日子，有一种很轻的感觉：反正过去了就过去了，这一次不算数，下一次再好好来。尼采把这层轻抽掉了。他说，如果这一刻要无限次回来，你就不能再把任何一刻当作过场。

这是一个极厉害的办法：不靠劝你认真，而是用「回来」给当下称重。

再说，他对在另一处：他看见了人需要一个能够说「是」的东西。你肯把一生再过无数遍，说明你对这一生说了彻底的「是」。这是很深的一种肯定。

好了，到这里，他的看见写足了。

现在换一副眼镜，看他停在哪里。

永恒轮回的核心，是一个词：**同一者**。同一个你，同一些事，同一个次序，回来。

先问一件小事。第二遍回来的时候，它是第几遍?

是第二遍。这听起来像句废话，可是这句废话里有东西。第二遍，比第一遍多了什么？多了一个「这是第二遍」。哪怕次序一字不差，哪怕蜘蛛和月光都在原位，「这是第二遍」这一笔，已经落在上面了。

你可能说，尼采的设定里，回来的人是不记得的，他每一遍都像第一次。

好，就算不记得。只是你再看他那个问题是怎样起作用的。

魔鬼对你说话的时候，你是**知道**的。整个思想实验的力量，全靠这个「知道」：因为你知道要回来，你才会掂量此刻的分量，才会咬牙，或者才会说「神圣」。

也就是说，这个实验是靠「知道」来起作用的。而「知道会回来」这件事，恰好就是回写落下的那一笔。

一个知道自己会回来的人，已经不是那个「同一者」了。知道，把他改了。

所以尼采的实验，用「知道」改了你，却设定了回来的东西不受「知道」的影响。他停下的地方，就在这里。

这不是说他错了。他把一个很大的东西推到了你面前，推到只差最后一步。这最后一步，正是本书要走的：回来的那一遍，带着账回来。

还是回到穆远。

假如魔鬼对穆远说，你这个春节要再过一遍。他推门，母亲转身，锅铲在手，白发依旧。第二遍推门，他会像第一遍一样低头吗？他会。他会像第一遍一样愣住吗？他不会。他知道门框其实没有矮，知道那是自己的感觉；他知道母亲的头发会白，也知道视频里看不出来。第二遍的门，是另一扇门。

同一者回不来。回来的，已经带着第一遍的账。

对尼采，还有一句话要补上，不然对他不公。

他让你说「是」。你说了「是」，这一声「是」，恰好是回写。

你想，一个人听了魔鬼的话，回答说：我愿意再来一遍。这一声说出口，他整个人生的读法就变了。以前那些痛苦，是该躲的；现在它们是该爱的，因为它们是要回来的。以前那些快乐，是可有可无的；现在它们是要认真领的。

这一声「是」，把前面的一生，从头到尾改写了一遍。

也就是说，尼采最好的证据，是他自己的思想实验：它之所以有力，正是因为它能让人**回头改写自己的一生**。而这个改写，恰好就是第三笔。

所以说他停在只差一步的地方，是真的只差一步。他已经把回写的力量用到了极致，只是他把这股力量，解释成了「同一者回来」，没有解释成「第三笔落下」。同一个现象，换一个读法，就是本书的起点。

这句话，下面几位还要反复用到。下一位，要把回来这件事，搬进神庙里去说。

◆ 四、回到开天辟地那一天

米尔恰·伊利亚德是二十世纪研究宗教的大学者，罗马尼亚人。他有一本小书叫《永恒回归的神话》。

这本书里有一个很重的看见。他说，大意是：古老社会里的人，不靠记住过去来活，靠**重演**起初来活〔核〕。

他举了许多例子。新年的仪式，是把世界创造的那一幕重新演一遍；盖房子要先做奠基的仪式，是把神灵最初立起宇宙的动作重复一遍；病了要请巫师，念一段创世的咒语，是把病人送回「一切还干净」的那个起初〔核〕。

在这些仪式里，时间不是往前走的一条线，是一个可以回去的圈。仪式做完，污损洗掉，世界重新开始。

这个看见的分量在哪里?

在于他说出了一个很少有人说破的东西：对很多古老的人群来说，**历史是难以承受的**。一次性的、不可逆的、没有意义的事件一件一件落下来，谁也挡不住。仪式就是对它的抵抗。他把这叫作对「历史的恐怖」的抵抗〔核〕。

读到这里，你有没有想到自己家的除夕?

扫尘，贴新联，放鞭炮，守岁，吃年夜饭。每年做一样的事，说一样的话，端出一样的菜。人们好像是靠这一套动作，把过去一年的晦气推出门去，让新的一年从「干净」开始。

穆远差不多年年赶回来，路再远，也赶在除夕。他没有想过为什么。他只觉得，那一晚不在，这一年就没有收口。

这就是伊利亚德看见的东西，不用他讲，你家里就有。

所以，先把这一点写足：**人需要一个可以回去的起点，仪式是他们造出来的路**。这个需要是真的，仪式的力量也是真的。没有这条路，人会觉得日子是一堆碎渣，什么也接不上。

伊利亚德有个词，叫「那个时候」。原文是拉丁语，in illo tempore，意思是「在那个时候」〔核〕。神话开头总是这样一句：在那个时候，神做了什么。仪式要做的，就是把参加仪式的人，带回到「那个时候」。

这个词用得很准。因为「那个时候」不是日历上的某一天，是一个**可以被反复进入的时刻**。进入的人，走出来的时候，觉得自己干净了一点。

在中国的日子里，这样的「那个时候」也有。腊月里扫尘，是把一年的灰扫出去。清明上坟，是回到祖先还在的那个时候。端午、中秋，每一个节，都是一个入口。

这些入口给人的，是一种很踏实的东西：不管这一年多乱，到了这一天，我知道怎么办。照着去年的样子来。

对于这种踏实，本书只有敬意。

还有一层，也要看见。

伊利亚德没有把这件事只当作古人的事。他在书里说，现代人也有自己的办法对付历史，只是换了形状〔核〕。你想想，今天人们对「从头再来」「重新开始」「归零」这些词有多着迷。新年愿望，新学期计划，周一再减肥。它们的味道，和古人的新年仪式是一个味道：想有一个**干净的起点**。

这个需要一点也不可笑。人不能忍受每一天都只是昨天的延长。他需要有一个时刻，能说一声：从这里算起。

春运的时候，火车站里的人山人海，是这个冲动最直观的样子。几亿人次，在同一个时间窗口，往同一个方向挤。不是谁下了命令，是每个人身上，那个「想落一笔」的东西，在同一个月份醒了。

穆远每年也是其中一个。他买票的时候，从来没有想过为什么非得是这几天。

所以，想「回到起初」的冲动，不是错误，是人身上很深的一个地方。本书不是要把它拔掉，而是要问：它能不能给出它答应的东西?

好，现在换眼镜。

仪式回到的「起初时间」，需要一个前提：起初就在那儿等着，它不动，你回去，它还是那个样子。

可是你想想仪式是怎么做的。

今年的除夕饭，是今年做的。明年再做，是明年做的。每做一次，就多一次「又做了一次」。你小时候，母亲包饺子，你蹲在旁边看；现在你包，你的女儿蹲在旁边看。同一道菜，位置换了。

再比如你家的年夜饭桌上，哪一年有人不在了。菜还是那几样，碗筷还是那几副，只是少了一副。从那一年起，往后每一年的年夜饭都多了一层读法：这桌

饭里，永远有一个位置是空的。以前的年夜饭，也被回头改了：原来那是「大家都在的最后几年」。

仪式想取消历史，不过**每一次仪式本身，都落进了历史**。想取消历史的那个愿望，也是历史里的一笔。

伊利亚德自己也看到了仪式在时间里会磨损、会被遗忘、会被换了意思，这正是他书里很多篇幅在写的。他看见了现象，不过他的框架要求起初是稳的、是等在那儿的。他停下的地方，是这个「等」字。

起初没有等。起初每一次被回去，都被改一次。

取消历史的仪式，正在制造历史。

再想一层，仪式到底在做什么？

守岁，是旧的一年要走，大家陪它走完最后一晚。年夜饭，是把一年里的人聚齐，数一数谁在谁不在。压岁钱，红纸包，是把「长大一岁」这笔账，当面兑付。

你看，这一整套动作，细细读来，很像**年终结账**。旧的一年落一个句号，账结清了，新的一年另起一页。

结账这件事本身，是在记账。

所以仪式一边说「我们回到起初，万物更新」，一边在做的却是：**把刚过去的这一年，郑重地记下来**。记下来之后，这一年就成了账上的一笔，不再悬着。人才能放心往前走。

也就是说，仪式真正起作用的地方，不在它说自己做的那件事（取消历史），而在它实际做的那件事（给历史落一笔）。

这是一个很有意思的错位。古人说的是回到起初，做的是落账。说和做之间的这个缝，本书后面几章，会一点一点用得上。

再想一层。穆远今年回家，是赶在除夕前一天到的。这是他成家以后，在老屋守的第七个除夕。

第七个。你看，「第七个」这个数，是之前没有的。头一个除夕，他回家，只是回家。第七个除夕，他回家，身后已经压着前六个。这个「压着」，是一路累积出来的新东西，它给今年这一回加了分量。

仪式想要「每一回都是同一回」，可是它越做越多，越做越成了一种**有账的东西**。第七个除夕的饭，里面装着前六个除夕的饭。

春运那几天，车站广播里有一句每年都听得到的话：请您带好随身物品，有序上车。

这句话播了二十年，字一个没改。站在站台上听它的人，每一年都不一样。十年前听这句话的，是刚出来打工的小伙子，行李袋比人还大，心里想的是过年回家要给爹买一条烟。今年听这句话的，是同一个人，带着一个孩子，手里拎的是奶粉和一箱牛奶，心里想的是爹的那条烟，该换成药了。

广播稿是仪式，一字不改，说的是「照旧」。听的人，把每一年都读成了不同的一年。仪式越是一字不改，越是反过来，把变了的地方衬得清楚。

穆远在站台上听到这句话的时候，没有想这些。他想的是，小满的鞋带松了，要蹲下来给她系上。

这不是对他的批评。他的看见为本书提供了极好的材料：人为什么要回，回的时候要的是什么。要的是一个「干净的起点」。而这个起点能不能给，要看下一位怎么说。这一位不谈神，谈机器。

◆ 五、恒温器的谎言

你家里有没有恒温器？空调的温控、热水器的温控、电饭煲的保温，原理都是一个。

设定二十二度。屋里低了，机器开起来；屋里高了，机器停下来。它一直在追那个数字，追到了，就歇着。

这个小装置背后，是二十世纪最了不起的想法之一，叫**负反馈**。诺伯特·维纳在 1948 年出了一本书，叫《控制论》，把它讲成了一整套学问。

他的看见，先写足。

负反馈说的是：把系统现在的样子和你要的样子比一比，把差距送回去，让系统朝缩小差距的方向动。差距小了，动得就小；差距没了，就不动。

这一下，把一件过去神秘的事讲清楚了。什么事？**目的**。

在维纳之前，说一个东西「有目的」，总像是在说它有灵魂、有意图。炮要打飞机，飞机在躲，炮手要提前瞄准一个还没到的位置。这件事怎么做到的？维纳和同事们说：不用灵魂，一个回路就够了。把目标和现状之间的差距，一遍一遍地送回去，系统自己就会「追」。

人的身体里，这样的回路到处都是。体温升高了，出汗；血糖高了，胰岛素出来；血压低了，心跳快一点。生理学家后来把这叫作稳态。没有这些回路，人一天也活不了。

所以，「回到设定值」这件事，是真的，而且极有用。本书对它没有一丝轻视。

现在，换眼镜。

你再看那个恒温器。它回到了二十二度。它真的「回去」了吗？

恒温器的话是：**我回到了原来的状态。**

这是一句谎话。本书叫它「恒温器的谎言」。不是说维纳撒谎，是说「回到设定值就是回去了」这个说法，经不起细看。

细看有三处。

第一处，磨损。

每回调一次，压缩机转了一圈，轴承多磨了一点。一个夏天下来，开开停停几千次。机器还在追二十二度，可它已经不是夏天开始时那台机器了。数字上它回去了，机器上它没有。

第二处，记录。

房间里的墙、被子、书、人的衣服，都吸过热、放过热。昨天的冷在今天的墙里还有一点。人的身体也记得：在二十二度里坐了三个小时，和刚进门时坐在二十二度里，身体的感觉不一样。恒温器读到的是同一个数，房间和人读到的是不同的东西。

第三处，也是最要紧的：设定本身的意义。

举个例子。苏州穆远的公司里，空调设在二十四度，年年没动过。这个数字写进了「公司规矩」，大家都说二十四度最舒服。

今年来了一位新同事，怕冷，缩在座位上披着外套。别人没说什么，也没人去动设定。二十四度还是二十四度，不过这个数字的意思变了。去年它的意思是「大家都觉得舒服的温度」，今年它的意思变成了「有人忍着的温度」。

数字一点没变，账变了。

你看，负反馈的回路，把偏差一次又一次地缩到零，可是**它缩掉的，只是读数上的偏差**。磨损没有缩回去，记录没有缩回去，设定值背后的意义更没有缩回去。每一次「回调」都在这三处落下新的一笔，而回路自己不认这几笔。

所以恒温器的谎言是：它看起来在不停地回，其实它在不停地走，只是用一个不变的数字，把走遮住了。

还有一个更小的家常例子。

你用过老式的热水器吧？水太烫，你把龙头往冷水那边拧一点；水太凉，你又往热水那边拧一点。拧来拧去，终于调到「刚好」。你觉得，你回到了那个舒服的温度。

你伸手去摸水管，会发现水管比刚才烫了。你拧来拧去的这几下，管子也受了热、受了冷，下一次再洗澡，那个「刚好」的位置已经往旁边挪了一点。

你以为自己在回到同一个刻度，其实刻度本身在漂。

电饭煲的保温键，用的也是这个原理。饭煮好了，机器把温度吊在六七十度，不让它凉下去。头一个钟头，饭是香的。到第三个钟头，饭边发黄，米心发硬，揭开盖子，有一股说不清的味道。

机器一直尽责：温度从没低过设定值。读数一分钟也没离开，饭却一分钟一分钟地变着。

灶屋里的老人常说一句话：剩饭热三遍，就不是饭了。她们不懂控制论，她们懂的是，热回去的只是温度，那碗饭经过的事，一件也没有热回去。

这样看，「负反馈」这个名字取得很准：它是负的，因为它总在**否掉**偏差。可是它否掉的，只是看得见的那一种偏差，另一种偏差，也就是它自己造成的、悄悄累积的偏差，它看不见。

还要问一句：设定值，是谁定的?

恒温器上的那个数字，是人拧的。人拧它的时候，有他自己的理由：天气，电费，家里有没有老人和孩子。这些理由是会变的。

在设定值被拧下去的那一刻，它已经带着一段经过。它不是从天上掉下来的绝对标准，是这个房间里的人，这些年、这些事，一笔一笔商量出来的。

不过回路只认数字，不认商量的经过。你可以把它想成一个很忠诚的仆人：主人说二十二度，他就追二十二度，从不问为什么是二十二度。

所以负反馈的回，是在**一个被冻住的意义**上做回的功夫。意义一旦松动，它也松动不了。它只会继续追，追一个已经不再是原来意思的数。

这并不是维纳的疏忽。机器就是这样好用的。它好用，正因为它不问。只是人的日子不是机器，日子要问。

这不是在贬低控制论。后来的人，也有顺着这个口子往下走的。有人提出，观察者本身、设定值本身，也该拉进回路里来看〔核〕。这是接着走的一步，值得敬重。

可是这里要紧的是：维纳这一派之所以让人安心，是因为它给「回到原处」找到了一个**机器的形状**。它说：看，原处是可以回去的，只要有一个好的回路。人们就信了，信得很深。

连人自己的身体，都被这样解释：我病了，身体会自己回到健康；我累了，睡一觉就回到精神。是的，数字会回去。体温回到三十六点五，血糖回到五点几。一个人生了一场大病，好了之后，真的「回到病前」了吗？体温计说回到了，他自己知道没有回到。他看自己的身体的眼光变了，他对明天的信任变了，他吃饭的小心变了。

病前的那个原处，已经被病改了。

邻村有位老人，八十出头，村里人叫他陈伯。去年冬天他摔了一跤，在床上躺了两个月。开春能下地了，逢人就说：身体会自己好回去的，躺躺就回来了。

他说得很有底气，也不全错。骨头长上了，饭量回来了，血压也稳在了医生说的那个范围里。体温计、血压计、化验单，样样都说他回到了摔倒之前。

只是你看他出门的样子。以前他顺手把门一带就走，现在先站在门槛上，低头看一眼台阶，再伸出脚。以前他爱抄近路，从田埂上过，现在绕着走水泥路，多走一刻钟。以前他不太提岁数，现在话头里常带一句：我这把年纪了。

他的身体回到了读数，他的日子换了一副步子。

家里人听他说「回去了」，也就放了心。放心是真的，只是放下的那颗心里，多了一条没人说出口的规矩：以后出门，有人陪着。这条规矩，也是那一跤写下的。身体里的回路尽职尽责，把该缩的偏差都缩了，那一跤留下的账，它不管，也管不着。

把恒温器的三处，再压成三个小问，你拿到哪里都能用：

磨损：为了回到那个数，系统多付了什么？

记录：回的过程中，什么被留下了，哪怕没人去看？

意义：那个要回去的数，今天的意思，还是当初的意思吗？

一个说自己「恢复正常」的人，一个说自己「回到状态」的团队，一份「重回正轨」的计划，都可以用这三问去碰一碰。碰一碰，你就知道那个「回」说的是读数，还是事情。

读数回得去，事情回不去。

这句话，是恒温器教给我们的。它教的方式有点残酷：用它自己的不停地回，让我们看见：不停地回，恰恰说明没有回到。

如果真的回到了，机器就不用再动了。

◆ 六、归根，根已经不是那条根

最后一位，是我们的老祖宗。

《老子》第十六章有一段话。他说，大意是：到了极虚的地方，守住极静的地方。万物一起生长起来，我在旁边看它们回去。万物纷纷纭纭，各自回到它的根。回到根叫作静，这叫作复命〔核〕。原文里那句最有名：「归根曰静，是谓复命。」

还有第四十章：「反者道之动，弱者道之用。」大意是：返回，是道的动；柔弱，是道的用〔核〕。

先说他看见了什么。

他看见了一件极日常、又极深的事：**万物长到头，都要往回走**。

春天树叶满枝，夏天茂盛，秋天落下，冬天归土。叶子从根里长出来，最后又落回根里去。人也是，少年往外冲，老了想回乡，想回到最早的那个地方。人老了，说话慢了，常常提起三岁的事，这是很常见的。

老子把这个看成了「道」的动静：生长和返回，是同一个动作的两面。往外走到头，就往里走；热闹到头，就归静。

这一看见，到今天都是中国人心里最厚的一层底色。「叶落归根」四个字，足以让万里之外的人买一张机票。

好，该写他对在哪儿，要写足：他把「回」放到了天地万物的动里，不只是人的心情。他让你知道，回不是你一个人的怀旧，而是所有生长都带着的另一半。

现在，换眼镜。

「归根」这个词里，有一个暗暗的承诺：**根在那里，没有变，你回去就是了。**

看一片叶子。

它在树梢上，吸了一夏的光和水，到了秋天，落下来，落在树根旁边的土里。冬天，它烂了，变成了土的一部分。第二年春天，树根吸水的时候，吸进去的水里，已经有了这片叶子的一点东西。

叶子归根了。

可是请问，这时候的根，还是去年春天的那条根吗？

不是了。这条根吃了这片叶子，粗了一点，结实了一点，朝着有叶子烂下的那个方向多伸了几寸。叶子回去的这一下，把根改了。

反过来，叶子也不是原来的叶子了。它烂了，成了土里一点养分，没有谁能指着地下说：这就是去年那片。

叶子归根，根就已经不是那条根。

植物最能说明这一点，因为它不会说话，只会长。

换一个更近的例子。阳台上有一盆绿萝，长了三年，一直放在窗的左边。有一天嫌它挡路，把它挪到窗的右边，光从另一头来。

过了一两个星期，叶子都朝右边拧过去了，新长的藤也顺着光的方向爬。又觉得不对，把它挪回左边。

它回到窗左边了吗？位置是回去了。只是那些朝右拧过的叶柄还拧着，新长出来的几节藤已经长出来了，缩不回去。它要再花一两个星期，把叶子一片一片转回来。转回来的这些叶子，也不全是原来朝向的那几片，有的旧叶落了，有的新叶补上了。

养过花的人都知道一句老话：树挪死，人挪活。花店的人也会告诉你，盆挪了，要缓一缓。这个「缓」字很准，说的是挪动落下的那一笔，要时间去读，去消化。缓过来的那盆绿萝，已经是在右边住过的绿萝，它的长势里记着这一回搬家。

植物心里没有「原处」这个概念。它只是在每一个位置上，用当下的光重新长一遍。挪回去的这一下，在它身上，和挪走的那一下一样，是新的一笔。

所以老子说的「归根」，在日常的眼睛里看是一条路，在细看的眼睛里是一次落笔。这一笔落下，根的样子被改了，叶子的样子被改了，两边的账都挂上了新的数。

我们回头看那句「是谓复命」。复，在古文里有「返回」的意思，也有「再一次」「重复」的意思。命，是命定的、本来的东西。复命，常常被读成「回到本来的命」。

不过你注意，「复」这个字，一边是返，一边是再。再一次，就不是第一次了。

老子接下来说：「复命曰常，知常曰明。」〔核〕回到本来叫作恒常，知道恒常叫作明白。

这个「常」，就是他停下的地方。

他把常放在了根上：根不变，所以是常。可是我们刚刚看见，根在叶子回来的时候，变了。那么什么才是常?

本书的读法是：**常，不在根的不变上，在那一笔一笔落下又被记下的、没有断过的账上**。根在变，账不断。你按着账走回去，找到的不是原来的根，是「到这一笔为止的根」。

饭馆里常有一口老汤，招牌上写着：五十年没换过。你问师傅，他说是真的，每天夜里收了灶，汤留着，第二天添水添骨头，再往下熬。

那么这口汤，是五十年前的那一口吗？一滴也不是。客人尝一口，说，就是这个味。师傅也点头。

这个「就是这个味」，靠的不是汤里有一样东西五十年没动，靠的是每一天的添和熬，都接在前一天的汤上，一天不断，一笔一笔记在锅里。老汤的常，是这条没断的账。

所以说老汤「没换过」，是对的，前提是把「没换」读成「没断」。读成「一点没动」，师傅自己第一个不答应：一点没动的汤，早就馊了。

人为什么老了要归根？

按「回原处」的讲法，是因为根是他的来处，他想回到来处安顿。这话没有错，不过细看，老人回到老家，真正做的事，是**把一生的账在老家的地上落一笔**。

他走在村口，认不出几个人，认出的几处地方也变了样。他站在祖坟前，上了香，说了几句话。他在老屋的门槛上坐一会儿，不为什么。

这些动作，没有一样能让他回到少年。只是做完之后，他心里有一个东西安了：这一生，从这里出去，又在这里收了一笔。出去的路和回来的这一步，终于接上了。

归根的人要的，不是回到原处，是**让一生的账有一个落笔的地方**。根只是那个地方的名字。

老子说的「静」，换个眼睛看，也许就是那一笔落定之后，屋里安静下来的样子。叶子烂进土里，不再翻动。母亲转过身来，看了你一眼，什么也没说。这一静，不是什么都没有发生，而是该落的笔已经落了。

唐朝的贺知章，有一首诗，很多人从小背过。他说：「少小离家老大回，乡音无改鬓毛衰。儿童相见不相识，笑问客从何处来。」

这四句，是一个人归根的整个过程。

前两句说的是他自己。乡音没有改，鬓毛却衰了。他以为自己回来了，因为口音还是那个口音。后两句说的是原处。孩子们不认识他，笑着问他：客人，你从哪里来?

你看，他回到了老家，却被老家当成了**客**。

他最要紧的那一句，是最后那一问。那一问不是孩子们的恶意，是原处的诚实：这个地方，已经有了新的一代人，新的一层来往，没有你的位置。你回来了，你被这个地方重新读了一遍，读成了「客人」。

原处读了他，改了他。他回去的那一下，也改了原处：一个村子里，多了一个老人的故事。

这首诗里，连「鬓毛衰」都是回写：他离家之前的样子，被他回来之后的样子，反过来读成了「少年」。

《老子》第四十章那句「反者道之动」，值得再多看一眼。

「反」，在古文里和「返」是通的，所以这句话可以读成：返回，是道的动。还有一种读法：相反，是道的动。走到极端，就转向反面。

两种读法，其实说的是一件事。

要紧的是最后一个字：**动**。

他说的是「道之动」，没有说「道之处」。回，在他这里是一个**动**，不是一个**处**。道没有一个固定的地方要回去，道是在回的这个动里才成为道的。

读到这里，你会觉得，老子其实离本书很近。他看到了回是动，不是处。他停下的地方，只是后面一步：他让「根」和「常」回到静态里去，把动关在门外。

本书要接着走的，就是让动继续动：回不是走向一个静止的根，回是一次落笔，落完之后，下一次的动在被改过的地上重新开始。

这里顺手点一下赫拉克利特。

他说过，大意是：踏进同一条河的人，遇到的是不断流来的不同的水〔核〕。人们常拿这句话来反对「回原处」：你看，河都不一样了，怎么回？

这句话说对了一半。它盯着河水，水变了。可是它没问：踏进去的那只脚呢？那只脚踏进去，把河底的沙搅了一下，河也被这一脚改了一下。这一半，要等到第七章，专门讲「回不去」的时候再细说。

现在先收住。把四位放在一起看：

尼采说，同一者回来。伊利亚德说，起初时间等在那儿。维纳说，设定值可以回去。老子说，根在那儿，归根就是复命。

他们的话各不相同，底下是同一个想法：**有个东西，不会因为你回去而改变**。

本书要问的，恰恰是这个「不会」。

◆ 七、道之回：没有回写，就没有再发生

「反者道之动」这五个字，本书还要再往下读一层。

王德生博士读这一句，读出来的是：道之回，讲的其实是**没有回写，就没有「再发生」**。

这句话要拆开来看。

先看没有回写的时候，事情是什么样子。

穆远做外贸单证，十年里用的是同一套模板。一张信用证来了，套进去，改几个数字，打印，交单。第一年套了几百单，第五年套了几千单，到第十年，过他手的单子上万了。

从外面看，这是发展：单子越来越多，速度越来越快，同事都说他是老手。

可是这十年里，那套模板的第一行，一个字也没动过。

这种发展，有一个名字，叫「一到 N」。手里有一个「一」：一套模板、一个配方、一种做法、一句口号。把它复制，放大，铺开：一家店开成一百家，一个办法教给一千个人，一句话喊上一万遍。N 越来越大，那个「一」却从来没被回头改过。

本书管它叫**僵死的一**。它不是不动，它动得很快，只是每一次动，都是在原样往外推。它只往前走，不往回落。

第八年冬天，一单货在国外被银行退了单。不符点是一个小地方：模板第一行的收货人写法，那个国家前一年改了规矩。

穆远翻出修改书，对着模板看了一晚上。改的不只是那一单，是模板第一行；改完第一行，他发现第三栏、第七栏也跟着要改；改完这些，他对这十年的单子，忽然有了另一种读法：原来那些顺顺当当交出去的单，有一部分是碰巧顺。

那一晚，一笔落回了十年。

从那以后，他做出来的已经不是原来那套模板的第一万零一单，是一套新做法的第一单。

这叫「零到一」。

一到 N，是同一个一往外推；零到一，是第三笔落回来，把那个一也改了。

所以老子说「反者道之动」，本书读作：道能接着动，靠的是回。没有那一下回，道就只剩往外推，推到头，就是一棵只长不落叶的树，一锅只添水不熬的汤，一个只喊不改的口号。它们看上去都还在，其实已经不发生了。

再看「回」本身。

前面讲过，矛盾、改变、回写，是三原理的三步。第三步回写，落在哪一维，就有哪一种回写：

形状回写路与土，像穆远推门，门里显出的样子改了这些年的关系和经过。

路回写形状与土，像那一晚对着修改书重排十年的单子，经过一重排，模板的样子和他跟同事、跟客户之间的分寸都跟着变了。

土回写形状与路，像一份回礼落下，前一份礼的样子和来往的先后都换了读法。

三原理有三种回写。三种回写，都能把「一」改掉，都能让下一次发生从零开始。第四章细说这三种。

还有一层，是老子那个「反」字自己带着的。

前面说过，「反」可以读成「返」，也可以读成「相反」。本书在这里把两种读法都留着，因为回写落下以后，正好有两种结果。

一种是**和谐与固化**。第三笔落下，前两笔合上了，读得顺了，定下来了。老汤的味，就是这样一天天固化出来的；母亲那句「是你长大了，它没矮」，把门框和身高合成了一笔顺账。这是「返」的那一面：回到一个安稳里。

另一种是**碰撞与张力**。第三笔落下，前两笔非但没合上，反被撞开了，生出一个新的对不上。穆远那一晚改完模板第一行，第三栏、第七栏跟着不对了，这就是张力。这是「相反」的那一面：回写本身，又成了下一轮的矛盾。

两种都是回写，没有高下。

只有和谐与固化，回写会慢慢变成僵：账越记越稳，一到 N 又回来了。只有碰撞与张力，回写会一直不落定：什么都在改，什么都没成形。日子里真正在发生的那些事，两样都有：这一笔把前面合上，下一笔又把它撞开。

回写带来和谐与固化，也带来碰撞与张力；有了这两样轮着来，道才接着动。

老子看见了回是动。本书要接着说的，是这个动靠什么接下去：靠第三笔一次次落回来，有时把前两笔合上，有时把它们撞开。第八章还会回到这两种结果。

◆ 八、村口听来的四句话

四位的话讲完了，先放下书，回到村口。

年初二的上午，穆远出门给母亲买一瓶酱油。小卖部门口的石凳上，坐着几位晒太阳的老人，手里捧着茶缸，说的是家常话。他没有停下，耳朵却留了心，因为他们说出来的几句，他刚在书里读到过。

一位老人说：年年都是这样，三十晚上守岁，初一放鞭炮，初二走亲戚，照着老规矩来，心里才踏实。

这是伊利亚德。他不认识这个名字，他说的是「那个时候」：到了这一天，照着去年的样子做，日子就接得上。

另一位老人说：过来过去，还不就是那一出。年轻时候我也想不明白，现在看，谁家不是这样，生了，长了，老了，下一茬又来。

这是尼采隔着一百多年的一声苦笑，只是他的版本里多了一点认命。同一出戏，一遍一遍地演。

第三位老人拍了拍自己的膝盖：我这条腿，冬天疼一阵，开春就好回去了，歇歇就行，不用管它。

这是维纳。他说的是读数，膝盖不疼了，就算好回去了。

第四位老人没有接话，望着远处山脚下一排新起的房子，过了一会儿才说：我是要回去的，老屋那块地我留着，叶落归根嘛。

这是老子。他说的是根。

穆远提着酱油回来的路上，把这四句话在心里排了一遍。四句话，句句都不是错话。哪一句拿出来，放在那一位老人的日子里，都稳稳当当。

他又排了第二遍，这回听出一个相同的地方：每一句里，都有一个「不变」放在那里。老规矩不变，那一出不变，膝盖的好不变，老屋的地不变。

他再想起刚才给老人让路的时候，第三位老人起身，是先扶了一下石凳的边，才站直的。开春「好回去」的那条腿，起身的时候，要先找一个扶的地方。

这个小动作，大概他自己也没留意。穆远留意了。

四句话都是真话，也都漏了同一样东西：回的那一遍，自己是一笔。老规矩一年一年地照做，第七个除夕的规矩里装着前六个。那一出一遍一遍地演，演到第二遍，戏里的人已经知道结局。膝盖好回去了，人起身的方式却记住了那一次疼。老屋的地留着，回去的那一天，地读回去的人，也读成了客。

本书不拿这四句话去反驳哪一位老人。日子是他们的，话也是他们的，说得合适。只是这四句话，恰好是后面各章要一点一点拆开来看的四个口子。

先记住它们的样子。以后你在饭桌上、车厢里、微信群里，听到有人说「照旧」「还是那样」「恢复了」「回到本来」，就是这四句话里的一句换了件衣服。

◆ 九、原处是怎么被改掉的

现在可以把话说直了。

日常说「回不去了」，有一个很普通的意思：时间过去了，人老了，东西没了，所以回不去。

这个说法没有错，不过它说得不够深。它把回不去，归给了**时间**。好像只要时间能停住，把一切摆回原样，就回得去了。

本书的说法不一样：**就算把时间停住，一切摆回原样，也回不去。**

为什么?

做一个想象。你有神力，能把穆远的老家，一件一件复原到五年前。门框，复原。桌子，放回原位。母亲，染黑头发，换上五年前的衣服。连灶屋里那口锅的位置，也摆回去。

然后穆远推门。

他回到五年前了吗?

没有。他推开的，是一扇「被复原过的门」。他知道这是复原。这一点知道，比桌子的位置、母亲的头发，更扎眼。整个屋子里最醒目的东西，是「这是复原的」。

再换一个想象。你回到十七岁坐过的教室，课桌一模一样，墙上的字也是原来的。你坐下来。你看见的，不是十七岁的课桌，而是「十七岁的课桌，被三十四岁的人看着」。

这个「被看着」，不是课桌里本来有的，是你坐下去的那一下新添的。

同学会也是这样。二十年后聚在一个饭店的包间里，大家都说，一点没变。说的人是真心的，听的人也笑着收下了。

散场的时候，有人在门口多站了一会儿。他发现，刚才一桌人说得最多的，是二十年前的事，说的却是今天的口气。那个当年挨过老师骂的，如今讲起来是一桩笑话。那个当年谁也没注意的同学，今天坐在正中间，因为他做了生意。

「一点没变」这四个字，是今晚说出来的新话。它把二十年的各种变，客客气气地盖住了，同时又记下了一笔：我们都愿意相信，彼此还认得。这一笔，是今晚才有的。

所以，不是时间让我们回不去。是**每一次回，自己就是新的一笔**。这一笔，本书叫它**第三笔**。

我们把话讲慢一点。

先有第一笔：你当年在家里生活的那些日子。吃饭、挨骂、长个子，一天一天，写在了账上。

再有第二笔：你离家以后的经过。读书，工作，结婚，有了孩子，一年一年，又写在了账上。

这两笔，都已经写好了。

然后是第三笔：今晚，推门那一下。

第三笔落下的时候，它不是接在第二笔后面，往前再添一行。它落在前两笔**上面**，又落进它们**里面**。它把第一笔和第二笔的读法，一起改了。

这就像账本上的订正。会计发现某一笔记错了，不是撕掉那页重写，是在旁边落一笔订正。旧账还在，可是旧账从此读法全变。

原处，就是前两笔。第三笔落下，原处已经不是原处。

我们再看一眼「原处」这个词。它预设了一个不动的位置。

家这个「处」，是什么？是那块地吗？是那座房子吗？都不是，或者说，不全是。家是一团东西：母亲，房子，邻居，习惯，怎么叫彼此，谁先吃饭，哪个碗是你的。这一团，是一年一年的来往织出来的。

每有一次来往，这团东西就被改一下。你每回来一次，它就改一次。你不回来，它也在改。

所以「原处」，在话里是一个点，在日子里找不到。

也有人会说：那是你把「回」想得太重了。我只是回去住几天，哪有这么多事？

说得对，大多数时候，我们对第三笔是没有感觉的。它太小，小到像没有。

可是小，不等于没有。你可以回想一下，每次回老家，最后一天晚上，你是不是总有一点说不出的东西？不是难过，也不是高兴，是一种**东西被挪了位置**的感觉。你收拾行李，把充电线放进包里，忽然发现，你放它的方式，已经不是你刚到时候的方式了。

这就是第三笔的痕迹。它很小，不过它每一次都有。

还有一个更窄的证据，来自实验室。

2000 年，Nader、Schafe 和 LeDoux 在《自然》上发表了一项关于大鼠的研究〔核〕。大意是：一条已经形成的恐惧记忆，每次被提取出来，都会重新变得不稳定，需要再次巩固才能保存下来。如果在提取之后立刻阻断巩固，这条记忆就会被削弱〔核〕。

这个发现后来叫记忆再巩固。它说的是：**每一次想起，都是一次重写。**

把它放到这里，你想要「回去」的那个原处，在你想它的时候，已经被改了一遍。你以为取出来的是原件，其实放回去的是改过的版本。下一次再取，取的是改过的。

所以你怀念的那个「小时候的家」，其实是被你想了无数次、改了无数次的家。它已经不是那个原处，它是一份层层订正过的账。

这是盟友的证据，不是本书的证明。本书的证明，在日子里，每个人都亲眼见过。

也许你会说：我拍了照片，照片是不会变的。我回去看照片，不就是回到了原处吗？

我们来看这件事。

照片确实不变。纸还是那张纸，像素还是那些像素。不过你拿起照片的时候，你不是一张白纸。你看到的，是「五年前的母亲，被现在的你看着」。五年前她笑着，你现在看，会想：那时候她的笑里，是不是已经有一点累？这一想，照片里那个笑，就被改了读法。

照片没变，读照片的那件事，每次都在变。而人对过去的一切认识，没有一样不是通过「读」。

所以账本订正的第一个性质是：**旧账还在，读法变了。**

第二个性质是：**订正本身留下了**。你在旁边写了一笔，这一笔就永远在那里，后来的人也会读到它。不能装作没有订正过。

第三个性质是：**订正是落在具体一笔上的**。不是笼统地说「过去错了」，而是说「这一行，要这样读」。所以订正有它的准和不准。

这三条，后面的章节还会反复用到。

这里把两种回不去，摆在一起：

一种是日常的说法：回不去，是因为时间走了。这是**时间派**。它的药方是：时间不能倒流，所以认命。

一种是本书的说法：回不去，是因为回这一笔本身把所回之处改了。这是**落笔派**。它的药方不同：既然回一回就改一回，那就把这一笔落得准、记得清。

两种说法，会通向两种完全不同的日子。

信时间派的人，容易活在一种淡淡的遗憾里：该回的时候没回，现在晚了。遗憾是对的，可是它没有出路，因为时间是没有办法倒的。

信落笔派的人，知道晚了也有晚了的订正。你五年没回家，不是账废了，是第三笔来得晚，一落下去，要订正的行数多一些。多，可以订；晚，也可以订。

所以本书不劝你怀旧，也不劝你放下。本书只告诉你：**回，是一笔，不是一趟**。

有一点要说清楚：本书说的「第三笔」，不是谁来落笔。不是穆远决定了要订正这个家，也不是有一位记账先生在那里写。是推门那一下走到这里，这一笔自己就显出来了。人是被这一笔带出来的：穆远的愣，穆远的叹气，穆远的那句「我该早点回来」，都是被这一笔带出来的结果。

主语是这件事自己的发生。

回原处不可能，不是因为时间流走了，是因为第三笔已经把原处改了。

◆ 十、回的方向：不是向后，是向下

既然回不到原处，「回」到底是往哪里去?

日常的想法是向后。回，就是往过去走，往时间的上游走。尼采说回来的是同一遍，伊利亚德说回到起初，维纳说回到设定，老子说回到根，都是在时间的上游、在后面找一个地方。

本书要换一个方向：**回的方向不是向后，是向下**。

先说什么叫「向下」。

我们前面说了，第三笔落下的时候，它落在前两笔上面，又落进它们里面。这个「落」字，值得多看一眼。

汉语里有一串字：落笔、落款、落账、落地、落脚、落实、落定。这串字的方向都是向下的。笔落在纸上，账落在簿上，脚落在地上。一件事「悬着」，就是没落下；一件事「落定」，就是落到底了。

回，用的也是这个方向。回来了，是**落回**；回写，是**写落**在前面的东西上。

向后和向下，差在哪儿?

向后，需要有一个「过去」在后面等着。你转身，它就在那里。它是一个地方，一个现成的东西。

向下，只需要前两笔在下面垫着。它们不在后面，在**脚底下**。

这是一个要紧的区别。

过去不是一个远方的地方，过去是**现在还垫在脚下的东西**。你五岁学会的话，现在你说话时还在用。你二十岁摔过的一跤，现在走路时还在小心。第一

笔、第二笔，都不在「过去」那个仓库里，它们此刻就垫在你脚下，托着你，也被你踩着。

所以第三笔往回落，不是穿过时间的隧道，是往**下**，落在垫着它的那几层上。

做一个比方。你住在五楼，楼下有四层。你说「我要回到楼下」，你是怎么回？你不是走回昨天，你是走下楼梯。楼下那四层，一直都在，一直都在托着你。你走下去，看见一楼的墙，看见二楼的窗，它们和你五楼的家，是同一座楼里的东西。

只是你下去之后，会发现一件事：你的脚步声，让楼上的人听见了。你走过的每一层，都被你走过的这一趟，改了一点。灯被你开亮了，门被你推开了，灰被你踩出了脚印。

向下，不是游览，向下是落脚。落脚就改了地。

再换成账本说。

账本上的订正，写在哪里？写在本页的页脚，或者页边。从位置上说，它在最新的这一页上。可是读起来，它通向前面的每一行：它说，上面那几笔，要这样读。

所以订正这一笔，位置上是「新」，作用上是「向下」，落回已经写好的几行里去。

向后，找的是一份没被动过的原件。向下，落的是一笔对原件的订正。

找原件的人会失望。因为原件早被人动过了，被时间，被记忆，被他自己的每一次想起。落订正的人不会失望，因为订正是确实落得下去的，纸上写了字，账上记了数。

还可以把三个方向放在一起，看得更明白。

人们常说「向前看」。这是说，把脸转向还没来的东西。

人们常说「向后看」。这是说，把脸转向已经过去的东西。

这两个说法，都把时间当成一条横着的线，脸朝哪边，看哪边。

回，不在这条线上。它是在线的**下面**，垫着线的那几层，被线上的那一点（此刻）压着，又往上托着它。你向前看的时候，脚下垫着前两笔；你向后看的时候，脚下仍垫着前两笔。你转身，它们不动。你不转身，它们也不动。它们是此刻的底。

所以，回写这个事，不要求你转身。它是在你转身与否都在发生的那个地方，发生的。

再举一个家常的例子。

你说话有口音。你想改，改不掉，或者改了几年，一遇到老乡，又回来了。那个口音，是你小时候学说话时落下的第一笔。它不在你的「过去」里放着，它在你嘴里，此刻正在用。你每说一句话，就是踩着它。

你走路的姿势，吃饭的快慢，对人的第一反应，也是这样。这些，都是垫在脚下的前两笔、前三笔。

你今天做的任何事，都不是凭空发生的，都落在这些东西上。落下去，既用它们，也改它们。

所以，说回「向下」，其实是说回到**此刻正在承重的东西**。它们不远。它们就是你现在站着的这块地。

向下还有一个好处：它解释了为什么回的时候，常常有一种「重」的感觉。

推门那一下，穆远觉得胸口一沉。这个沉，不是难过，也不是后悔，是脚下那几层东西，忽然被他读到了，它们的分量一下子压上来。向后的路是轻的，因为过去已经不在了。向下的路是重的，因为被压着的，正是此刻还在承重的东西。

所以回家的人，常常说不清自己为什么累。他们累，不是因为路远，是因为落了一笔，这一笔要落在好几层上。

这里有一个很容易误会的地方，要提前拦住。

向下，不是说前两笔比第三笔「高贵」或者「更深刻」。向下，是说前两笔在结构上是第三笔的垫底。垫底的东西，不等于更好，只是更早、更承重。

也不是说回就一定会成功。落下去，可能落偏，可能落空，可能落错。这些，第六章专门讲。

现在只收一句：

回的方向不是向后，是向下，落回前两笔。

下面一节，把这个方向放进三原理里，看它在整个「发生」里坐在哪个位置。

◆ 十一、三原理里的第三步

本书说的「回」，用的是一套更大的讲法里的一步。这套讲法叫三原理。

三原理是一个循环：**矛盾 → 改变 → 回写**。

先说一个朴素的场面。一件事要发生，先得有对不上的地方，这叫矛盾。比如门框的高度，和你记忆里的门框的高度，对不上。对不上了，就得有东西动起来，这叫改变。比如你低头，你愣住，你抬眼看母亲。动完了，这件事还没有

完，还差最后一步：动过的东西，要回过头去，改写前面的东西，并且把这次改写记下来。这一步，叫回写。

回写，就是三原理里的第三步。

本书一开始说的「回」，就是这一步。回写的内容，用一句话说，叫：**第三个改变者，对前面两个的改写和记账。**

这句话里有两个词，改写和记账，缺一不可。第二章专门讲它们，这里不展开。现在只需要知道：回写，有「改」，也有「记」，不是只有一头。

另外，这句话里还有一个数：三。矛盾里牵扯着三样东西在变：形状（显露，S）、路（差异序列，D）、土（特征纠缠，E）。形状，是一件事这会儿显出来的样子；路，是它一路走来的经过；土，是它扎在哪儿、和什么缠在一起。

三样东西，两样先变，第三样最后落下，落回前面两样。

在推门那一下里：家的样子显出来，是形状；离家这些年的经过，是路；他和这个家这些年扎下的关系，是土。是形状最后落下，改写了路和土。

最后落下的，**不一定是形状**。哪一样最后落，哪一样就是第三笔。这个「第三位是轮换的」，第三章细说。现在只先记：落下的那一笔，永远是落回前两笔，方向永远是向下。

在本书里，一共有三种回。回家那样的，是形状落回路和土。回顾那样的，是路落回形状和土。回话那样的，是土落回形状和路。第四章细说。

回到推门那一下，把三原理对着它走一遍。

矛盾：他记忆里的家，和眼前的家，对不上。门框、桌子、白发，都对不上。

改变：他的身体先动了。低头，愣住，抬眼，叫一声妈。母亲也动了，转身，放下锅铲，擦手。两边都在变。

回写：这一下之后，他对这个家的记法被订正了，他对自己离家这些年的读法也被订正了。订正落下，记在他的心里，记在母亲再也不会说出口的那句「你爸……」里，记在门框那几道铅笔印上。

三步走完，一个循环就转了一圈。可是这一圈转完，起点已经不是起点了。下一次他再推门，对不上的地方，会出现在**被这次订正过的**家里。

现在把前面四位放回这个框里看。

尼采，看见了「矛盾」和「改变」，一个魔鬼走进孤独里，对你说话；你被改变了，你咬牙或者你说「神圣」。不过他把最后一步，也就是「知道」之后回过头去改写整个人生，当作了不存在。他的轮回，是矛盾和改变一圈一圈地转，回写被抹掉了。

伊利亚德，看见了改变：仪式把世界重做一遍。只是他要求这次改变不留痕迹，不落回前面去改什么，不记任何账。他想要一个不被改的起点。

维纳，看见了矛盾（偏差）和改变（调节），而且看得极透。可是回写那一步，他让给了设定值：设定值不动，回路回去就是了。回写要改的地方，也就是磨损、记录、意义，他没有给位置。

老子，看见了回，看见了根，不过他把根当成常。根不被叶子改，所以叶子回去，不记账。

四位各缺的，是同一样东西：**回写——对前面的改写，加上记账。**

这个循环，还要再说清楚一点：它是循环，可不是一个圆。

圆，是转一圈回到原来的点。循环，是每转一圈，再次开始的时候，地已经不是原来的地了。第一轮落下的回写，成了第二轮的矛盾所在的地方。

这里要防一种误会：「循环，那不就又是轮回吗？」

不一样。尼采的轮回，每一圈**相同**。三原理的循环，每一圈**不同**，因为上一圈的回写，已经改了下一圈的起点。

还要防另一种误会：「每转一圈都在上升，那不就是黑格尔的辩证吗？」

也不一样。黑格尔那一路，本书后面会专门讲。简单说一句：回写不保证上升。它可以落偏，可以落空，可以记错。这一点，第六章细说。

四位站得很远，一个在德国的山上，一个在大学讲台，一个在实验室，一个在周朝的竹简后面。可是把他们并排放着，会看出一个共同的样子，共有三个特征。

第一，他们都给「回」找了一个**不动的东西**：同一者，起初时间，设定值，根。

第二，他们都让回来的那一遍**不改所回之处**。回来是回来，原处还是原处。

第三，他们都**没有给账留位置**。回来的那一遍，比上一遍多了什么，没有人问，也没有地方写。

本书把这三个特征合起来，叫作「回原处」的想法。后面各章，凡是遇到别家说回，本书都先用这三个特征去量一量，看他落在哪一档。

把这四位的话放在一张小表里，看得清楚一点。

谁	他看见的	他停下的地方	接着要走的两步
尼采	当下的分量，来自会回来	回来的是同一者，知道不算数	把「知道」算作一笔，回来的那遍带着账

谁	他看见的	他停下的地方	接着要走的两步
伊利亚德	人需要干净的起点	起初时间等在那儿，不被改	每次重演都落进历史，起点也在被改
维纳	偏差可以靠回路缩小	读数回去就算回去	磨损、记录、设定的意义，也要记
老子	万物长到头都要归根	根是常，不被叶子改	叶落一回，根改一回，常在账里

这张表看着很整齐，不过它不是在说「本书比他们高明」。它只是在说：他们停下的地方，是下一步的起点。

还有一件事，要在这里说一下，因为它决定了你怎么读后面的章节。

前面说的「第三笔落下」，说的是**发生**自己的节奏，没有说是谁在落。穆远并没有决定要回写。他没有坐下来对自己说：现在我要用这个门框订正我对母亲的记忆。他只是推了门。推门那一下走到这里，那一笔就自己显出来了。

本书把这条叫作主语的纪律：回这件事的主语，是发生本身。

穆远这个人，是被这一笔带出来的：他的愣，他的叹气，他后来对母亲的话，都是这一笔显出来之后的样子。我们日常说「他回家了」，说得很顺。可是顺，是因为日常话需要一个主语。真要把事情看清，主语是那件正在走到第三步的事。

这样读，有一个好处：你就不用再去追问「谁该回」「谁没回」。一件事走到第三步，会落下去，或者落不下去。落不落得下去，才是要看的东西。落不下去的各种样子，后面几章会一一说。

好，三原理里第三步的位置说完了。回到本章的问：

回到哪里?

回到前两笔那里。不是前两笔「原来的样子」，是前两笔「被第三笔落回之后的样子」。

终点不在后面，终点在**下面**；终点不是一个没动的东西，终点是**一笔正在落下、并且会被记下的订正**。

◆ 放回日子里

回到那个晚上。

年初三，晚饭后。母亲在灶屋里收拾，水声哗哗地响。穆远站在堂屋里，手里拿着一块擦桌子的抹布，擦了半天，还是那一块地方。

小满在院子里跑了一圈，又跑回来，指着门框说：爸爸，这个门好矮。

穆远走过去，摸了摸门框。

门框的木头上，有一道一道的铅笔印。是他小时候，母亲每年过年给他量身高划下的。最高的一道，离门框顶，还有好大一截。

他忽然明白了。门没有矮。矮的，是他心里那个「门」的高度。他把门记得太高了，因为他是在一个孩子的眼睛里记住它的。

他又看了看那些铅笔印。最下面那一道，写着一个年份，后面有个小小的字，是母亲的笔迹：「远，六岁」。

母亲的字，也和现在不一样了。那时候的字，笔画有力。现在的字，他前年在年货清单上见过，已经有点抖。

他在门框前站了很久。

这个晚上，穆远没有「回到」任何一个原处。他回到的，是一个正在被这一晚改着的地方：门框、字迹、白发、桌子，每一样都在回头改着他对从前的读法，也在改着他对往后的打算。

他不再把这个家叫作「那个家」。他开始叫它「这个家」。

那天夜里，他没有睡着。他躺在原来的床上，床板比记忆里硬，天花板的角上有一块水渍，是他不认识的。

隔壁传来母亲翻身的声音，翻得很慢。

他想起视频里，母亲总是说：好着呢，你们别惦记。他一直信了。现在他躺在这张床上，听着隔壁的声音，没有信不信的问题了。他听见了。

第二天早上，他起得很早。母亲已经在灶屋里了。

他在门口站了一会儿，没有推门，只是看着。母亲背对着他，在擦那张挪过的桌子。她擦得很慢，每擦一下，手要在桌沿停一停。

他想说点什么。最后只说了一句：妈，桌子放这儿，挺好，晒得到太阳。

母亲没回头，说：是吧。

这一句「是吧」，落在昨晚那一笔订正后面，又添了一笔。

你的明天，也会有这样的一笔。它不一定大。有时候，它就是一个很小的「是吧」。

现在给你一个明天能试的小办法。

拿一张纸，中间划一条线，分成两栏。

左边一栏，写：**我以为它还是的样子**。写三五行，越具体越好。比如「妈妈手脚利索」「门框很高」「老同学还是那个爱开玩笑的人」。

右边一栏，写：**推门那一下，它显出来的样子**。也写三五行，就写你看见的、听见的，不加评论。

然后，在两栏中间，写一行字：**右边这一栏，回头改了左边哪一行?**

不用写长。哪怕只有一句，也好。比如：「左边第一行，从『手脚利索』改成了『手脚利索，但在慢下来』。」

这张纸，就是一笔订正。它没有擦掉左边，它在左边旁边落了一笔。从此，左边每一行，读法都不一样了。

这一笔订正怎么改、怎么记，才算改得准、记得准，第二章细说。今天晚上，你只管落笔。

写完以后，有一点提醒。别急着判断哪一边「对」，哪一边「错」。

左边那一栏，不是错的。它是你攒了这么多年的一份账，有它的来路。右边那一栏，也不是更真。它只是推门那一下新添的一笔。

两栏的关系是旧账与订正。你要做的，只是让订正落在旧账的旁边，别让它悬在空中，也别急着把旧账撕掉。

撕掉旧账，改了却不知道自己是怎么变来的，这叫漂。只把订正抄在本子上，却不让它碰旧账，写了一堆，读法照旧，这叫僵。两种病，第二章和第六章会细说。今天先别犯这两种，就已经走对了一半。

再给你一个不在家里的例子。

你有一个旧同事群，好多年不说话了，忽然有人在里面发了一句「好久不见」。你点开，往上翻，翻到五年前的聊天记录。那时候的人，那时候的笑话，那时候的加班和吐槽，一条一条地过。

翻到最后，你可能会有一点说不出的东西。这就是第三笔：你今天看到的这些话，已经不是它们当时的意思了。当时说「下次聚」，是一句客气。现在读来，成了一个没有兑现的约。

这时候，你也可以拿出那张纸，写两栏。左边写：我以为我们那时候是怎样的同事。右边写：翻完聊天记录，它显出来的样子。

你会发现，有一两行，真的变了。

你不需要对它做什么。只需要知道：你读到的，不是原处。你读到的，是被你的今天改过一遍的原处。

带 走 的 话

回不去原处，不是因为日子流走了，是因为推门那一下已经把原处改了；回的方向不是向后，是向下，落回前两笔。

小　账

这一章里，回写是落下了，还是悬着？落下了一半。回的终点与方向，这一章落下了：终点在前两笔之下，不在过去。至于怎样改、怎样记，第二章还挂着账。

本书要防的病：把「回」读成「回原处」——本章在哪里防住了它？在尼采、伊利亚德、维纳、老子四处，每一处都追问了同一句：回来的那一遍，比上一遍多了什么？多出来的那一笔，就是原处回不去的原因。

想 一 想

1. 你上一次推开一扇老门，是在什么时候？推门那一下，你看见了什么，是你事先没想到的？
2. 你家的某个年节仪式，每年都做得一模一样吗？去年和今年，哪里不一样了？
3. 你心里有没有一个「我想回去的地方」？请试着说一说，你想回去的，是那个地方，还是那时候的自己？

◆

02

第2章

改写与记账：一件事，还是两件？

本书前头说过，回是第三笔落回前两笔，把它们改写，并且记下账。这一句里有两个动作：改写，记账。

本章的路是这样走的。先看两位只讲改的人，再看两家只讲账的行当。然后认出一个冒牌货，叫擦掉重写。冒牌货认出来了，真货才看得清，那就是账本上的一笔订正。最后借《春秋》的一个字，把两手合成一手。

本章只问一件事：这是一件事，还是两件？有人只讲改，有人只讲账，各讲各的，都讲得很深。本章先把他们看见的写足，再看他们各自停在哪里，最后才说回写为什么非得两手一起落。

◆ 一、「算了」是改还是记

你一定有过这样的时刻。吵完一架，有人说了一句：算了。

穆远三十四岁，在苏州做外贸单证。去年春节，他没有回湖南老家。订单压在手上，走不开。母亲沈兰芝六十一岁，退休前是纺织女工，一个人在老屋里过了年，电话里只说了一句：你忙你的。

今年腊月二十九，穆远推门进了厨房。灶上炖着腊肉，母亲背对着他。他把行李放下，说：妈，去年实在是走不开。

母亲没有回头，说：算了。

这两个字你听过很多遍。它像一块抹布，一把就把桌面擦净了。

桌面确实净了。晚饭时谁也没再提去年。八岁的小满夹了一块腊肉，外婆给她添了饭，一切顺顺当当。

不过半夜里，穆远躺在小时候睡的那张床上，睡不着。那个没回的年没有走。它换了一个地方住下来。它不在话里，在母亲递碗过来的那一下里，也在他自己几次想开口又咽回去的那一下里。

被说成「算了」的事，常常是这样。它被改了：从一件要说清的事，改成了一件不许提的事。

只是它没有被记。没有哪一笔账落下来，说清这个年欠了什么、还了什么、从今往后算作什么。

改了，没有记。事就没有走，也没有落。它浮着。

改了不记，事不会过去，只会漂着。

细想一下，这场「算了」也不是今晚才开始的。

去年春节，穆远在电话里说自己回不来，母亲回的那句「你忙你的」，其实已经是一个预先说好的「算了」。一年前的那句话，把这一年的账，先改成了「不许有账」。

所以今晚厨房里的这两个字，是一年前那两个字的第二次出场。第一次，欠下了；第二次，又改了一遍，还是没有记。

第二天一早，穆远起来，看见母亲坐在堂屋的小方桌前，面前摊着一本红皮的小账本。小满靠在她膝边，看她一笔一笔地写。

这本账本的做法，和「算了」正好相反。它一个字也不擦。本章后面会回到它。

「算了」有好几种。

有一种，是真的放下：两边都已经走过了那一段，说「算了」，是一笔账结清之后的收尾。这一种，背后其实有账，有过一次真正的落笔。

有一种，是让步：我退一步，你也别追了。这一种，账还挂着，只是暂时不收。

还有一种，是压下去：这件事我不想碰，也不想让你碰。这一种，最像擦，也最容易在夜里回来。

厨房里那一声，是哪一种，穆远分不清。他只知道，这一声落下来，桌上的话，一句也接不上了。

你也许说过类似的话：翻篇吧。不提了。过去的就过去了。

这些话是同一个动作。它们的意思是：把这件事的读法拉黑，往后谁也不许再读。

拉黑的人，往往是真心的。他想让事过去。可是事过不去，因为读法不是想拉黑就能拉黑的。事还在那里，它的意思还挂在每一个后来的日子上。

你不让它被读，它就改成在暗处被读。

有人在这样的家里长大，一辈子都分不清：哪些话能说，哪些话不能说。他不知道账在哪一页，只知道有一页不能翻。

这样的家，不缺感情，缺的是一笔字。

那天晚上以后，穆远试过两样办法。

头一样，是赔礼。他从苏州带回一条羊毛围巾，母亲接过去，说了一句好看，叠起来，放进了衣柜。围巾收下了，去年的事没有动。

第二样，是再解释。他又讲了一遍订单的事，货期，罚款，客户怎么催。母亲点着头听完，说：我晓得。

她晓得。晓得，不等于读法变了。

两样办法，一样是账上添了一件东西，一样是话上添了一遍说法，都没有碰到去年那一页。

要碰到那一页，得做什么？这是本章要答的。

先别急着说谁对谁错。本章先把「改」和「记」拆开，看它们各自单干的时候，是什么样子。

有人说，事过去的办法，是把话说开。有人说，事过去的办法，是把账算清。

前一种，偏重改；后一种，偏重记。两种人都有道理，也都有说不通的时候。你若留心，会发现一桩怪事：说开了的事，有时候三天后又浮上来；算清了的账，有时候人情反倒更冷。

怪处出在哪里？这是本章要拆的结。

先出场的是两位只讲改的人。他们看见了一件很要紧的事：回来的东西，从来不是原样。

◆ 二、改了就散：德里达的延异

先把他的看见写足。

雅克·德里达（Jacques Derrida）是法国哲学家，一九三〇年生，二〇〇四年去世。他有一个讲法，叫「可重复性」（iterability）。

他说，大意是：一个记号要当记号，就得能被重复。能被重复，就能被拿出原来的场合，放到别的场合去用（《签名　事件　语境》，一九七一年前后〔核〕）。

你每天都在验证这一点。「我爱你」三个字，新婚夜里说一遍，电影里被人念一遍，吵架后被人冷着脸念一遍。字一个没变，意思三个样。

每一次拿出来再用，都是一次嫁接。嫁接过去的东西，带着原来的味道，又长在新的枝上。意思就在这一拿一放之间，挪了一点。

今天有一个人人都见过的例子：聊天记录的截图。

你和朋友在微信里说了一句玩笑话，前后是一长串。有人把那一句截下来，发给第三个人。字一个没变，可是它离开了前后的句子，换了一副脸。收到截图的人读出来的，是另一句话。

这就是可重复性。截图能截，正是因为这句话是可以被拿走的。拿走的那一下，就是嫁接。

再举一个办公室里的小例子。同事在群里问穆远：下周三的货，能不能压一压？穆远回了一句：我问问看。

这句话被客服转给了仓库，转的时候，客服顺手加了几个字：他说问问看，应该能压。仓库的人再转给司机，又短了一截：穆远说能压。

到了第三个人手里，它已经不是一个问句，成了一个允诺。

三次转发，三个人，没有一个人撒谎。每一次，这句话都被拿出原来的场合，放进新的场合，吃下新场合的味道。到了司机那里，「问问看」三个字早已不见，剩下的是：下周三必须到。

后来货没压成，司机很委屈，说是你说的。穆远翻出群里的原话，一版一版对下来，发现没有哪一版是假的。每一版，都是上一版的一次嫁接。

德里达说的，就是这回事。没有哪一次转发是故意的，也没有哪一次转发是原样的。

这里有一层容易漏掉的东西：每一手转发的人，都以为自己在「传话」。传话的人心里，有一个不变的原话在前头，自己只是搬运。

事实上，搬运的那一刻，原话就已经在变了。没有哪一个搬运工，站在变化的外面。德里达把这一点讲得干净，所以他的看见要写足：重复，从来不是复印。

没有人需要故意。一个记号只要能被重复，就躲不开这件事。

所以，没有哪一次引用是「原样照搬」。这一点，德里达看得极准。

他的另一个词更出名，叫「延异」（différance）。这是他拿法语的一个动词造的字。那个动词有两层意思：一层是「有差别」，一层是「往后拖」。

他说，大意是：一个记号的意思，不是在记号里一次装好的。它在和别的记号的差别里，一点点显出来，而且总是被往后推（《论文字学》《哲学的边缘》〔核〕）。

意思不在这儿，在下一个记号那儿。下一个记号又指向再下一个。

你翻过字典就懂。查「算」字，解释里写着「计」；去查「计」，写着「数」；去查「数」，又绕回「算」或「计」。字的意思，在字与字的互相指认里，一圈一圈转。

转得久了你会发现，没有哪一个字站出来说：我就是意思本身。

德里达要说的，正是这个。意思没有一个落脚的原点，它在字与字的差别里游走，每一次落脚，都是暂时的。

这给了「回原处」一记最干净的拆解。如果每一次重复都挪了一点，那就没有哪一次能回到原处。回家，也不会回到去年的家。

他还有一层看见，和本书的关系更近。

西方哲学有一个老毛病：总想找到最初的那一个「原本」，说话的那一刻、意思在场的那一刻，仿佛一切意义都从那里流出来。德里达说，大意是：这个「原本」，是靠后来的重复才被造出来的；没有后来的引用，也就没有人知道原本是什么〔核〕。

这一点，几乎就是「回不去」的另一种说法。你想回到最初那一刻，可最初那一刻，本来就是被后来的一次一次回头，慢慢描出来的。

本书同意这一半。回不是返回原处，德里达是第一批把这一点讲透的人。

所以读他，不必急着找他的毛病。先把他的功劳放稳：凡是以为「说过的话还是那句话」的人，都该先过他这一关。

你在家里就能过。母亲对你说过的一句话，你记了二十年。去问母亲，她多半不记得这样说过，或者记得，却不是你记的那个意思。两边都没有错，是同一句话，在二十年里被拿出来用了无数回，每一回都挪了一点。

他还有一个词，叫「痕迹」（trace）。他说，大意是：每个记号里，都留着别的记号走过的印子〔核〕。

这个词很近于账。你可以说，痕迹就是账上走过的脚印。公平地说，他没有把门关死。

不过看一看这个脚印是怎么留的。

痕迹是别的记号留在这个记号里的。它没有页码。没有一栏写着：这一笔落在哪一笔上，这一笔改了哪一笔的读法，什么时候改的。

脚印很多，没有账页。

举个例子，你就明白了。

穆远小时候，和母亲在这个厨房里，因为一碗饭吵过一架。这些年，他每次想起来，意思都不一样。十岁时想起，是委屈；二十岁时想起，是好笑；三十岁自己做了父亲再想起，是心疼。

这三次想起，每一次都带着前一次的痕迹。德里达会说：对，就是这样，意思一直在挪。

可是你问穆远：这三次，哪一次改了哪一次？第二次的「好笑」，是怎么把第一次的「委屈」读成了另一回事的？这里没有账页。三次想起，各自亮了一下，像三盏没有接线的灯。

没有接线，便没有「这一次落在上一次上」。只有一次接一次的挪。

于是，换一副眼镜看，他停在了这里：意思永远被推迟，就是永远没有落定。永远没有落定，说得再直白一点，就是永远欠着。

这一次的意思，总要等下一次来补。下一次又要等再下一次。账一直挂着，没有哪一笔把它结住。

回到那个厨房。母亲那句「算了」，和每一次欲言又止，正是这样的重复。每一次重提，都挪一点意思，每一次又被推到下一次。

挪来挪去，没有一次站住。

日常里有一个现成的词，正好是这个意思：改天。

「改天请你吃饭。」「改天聊。」说的人不是撒谎，每一个「改天」，都真心实意地把事推到了下一次。只是下一次到了，又有一个下一次。

意思一直在被推迟，推到最后，没有哪一天兑现。这就是延异在家常话里的样子。

推迟一次，是欠。一直推迟，就是一笔永远挂着的账，挂到谁也想不起来这笔账最初是什么。

站不住，就是散。

先说一个家常的小办法，是从他的看见里长出来的。既然一句话传三手必变，那么转述的时候，就多带半句：原话是什么，我是怎么听的。

穆远后来在群里转人家的话，都附一行：原话如下，我的理解是。这一行不费事，却把「原话」和「读法」分开放在了两处。原话在，读法也在，传到第三手，谁都看得出哪一部分是后加的。

这个办法，德里达没有提过。它是在他停下的地方，顺手捡起来的。

德里达看见了「改」，看得很深。他的账里只有改，没有那一笔把改落进账里。所以他笔下的意思，永远在路上，从不到站。

只改不记，改得再深，也只是一路散开。

他停下的地方，正好是接着要走的第一步：改了，要有地方落。

◆ 三、重复里长出差异：德勒兹

另一位只讲改的人，是德勒兹。

吉尔·德勒兹（Gilles　Deleuze）是德里达的同时代人，法国哲学家，一九二五年生，一九九五年去世。他的《差异与重复》（一九六八年）是二十世纪哲学里最难读的书之一。

先说他看见了什么。

他说，大意是：重复不是同一个东西再来一遍。真正的重复里，回来的是差异，而且差异是第一位的，不是从「同一」里派生出来的（《差异与重复》〔核〕）。

这一句，把许多人的常识翻了过来。

常识说，先有一样东西，然后它重复，重复的是那个东西。德勒兹说，不对，先有差异，所谓「同一」，是差异堆出来的一层假象。

他还重读了尼采的「永恒轮回」。很多人把永恒轮回读成「一切原样再来」。德勒兹说，不是，轮回里回来的不是同一者，回来的是差异本身〔核〕。

这一点，本书把他当同伴。因为本书要拆的第一个敌人，正是「回原处」。德勒兹在这个阵营里，是站得最稳的一位。

你可以拿小满来试。

小满八岁，每天晚上要妈妈讲同一个故事，讲狐狸怎么偷了鸡。大人觉得她是爱听重复。

其实她听的不是重复。每讲一遍，故事都不一样：这一遍狐狸走快了，那一遍鸡叫得更响。小满听出来了，还要纠正：你上次说，狐狸是从左边来的。

重复里，长出了差异。德勒兹说的，就在这个小床边。

再换一个大人的例子。穆远每天从住处走到地铁站，坐七站到公司，二十分钟，年复一年，同一条路。

他自己说，天天一样。细想起来，没有一天一样。周一桂花开了，满街是香气。周三下雨，人行道上的水坑绕不开。周五赶时间，七站坐得心里发急。

同一条路，同一副脚步，没有一天是前一天的再来。

这正是德勒兹的看见：重复的每一遍，回来的都是差异。所谓「天天一样」，是后来才有的说法，它把一串各不相同的日子，用一个词捆在了一起。

这个词，是哪一天记下的，记在哪里，捆的时候舍掉了什么，他的书里没有这一笔。他看见了每天都不同，没有看见「天天一样」这一页账是怎么写出来的。

这里不是挑他的错。一个人能看见每天都不同，已经很难。多数人一辈子，就活在那个捆起来的词里。

你不妨留意一下，自己身边有多少个这样的词：「老样子」「还那样」「没什么变化」。每一个，都把一大串不同的日子收进了一个袋子，袋口扎得很紧，从外面看，什么也看不出来。

可是再看一眼这个场景，你会看到他漏掉的一样东西。

小满为什么能纠正？因为她有账。她心里有一页：上次，狐狸，左边。这一遍和那一遍的差别，不是自己长出来的，是对着那一页才看得见的。

没有那一页，这一遍就只是这一遍。每一遍都不同，每一遍都是新的，每一遍都不欠谁。

这是对「只改不记」最家常的反驳：连八岁的孩子，也离不开账。她最恼火的，就是大人偷懒，少讲一句，或把「红帽子」说成「红鞋子」。她要的是同一个故事，所以才能一遍一遍地对账。

德勒兹的重复，是一路向前长。长出来的差异，一枝一枝，向外开。

有一个今天的办法，可以把这一点试出来。下次你说「天天都一样」之前，先停一下，随手记三个这一天不一样的地方。三个就够，不必多。

记完你会发现，「一样」是一个很省力的读法，替你省掉了许多不同。同时你也会发现，要把这三个不同留住，你得有地方写。有了地方，差异才从「过去了」变成「有过」。

穆远试过一周。第一天，他写的是：桂花开了，豆浆摊换了人，地铁里有个孩子在背乘法口诀。第二天，他写的是：同一个孩子，背到了七的口诀。

写到第二天，他发现自己在对账：昨天的孩子背到几，今天背到几。差异有了对照，才看得出来。他没有打算这样做，是账页自己把对照递到了手边。

回写不是向前长。第三笔落下去，是往下落，落在前两笔上，让前两笔换读法。

向前长出来的差异，没有这一个落回去的动作。

再放大一点看。穆远每年回家，其实也是一个小小的重复。

头一年回家，他看见老屋门口的柿子树。第二年，树高了一截。第三年，母亲的头发白了几根。年年都有一点不同。德勒兹会说，这正是重复里长出来的差异。

可是你问穆远：去年的家和今年的家，差在哪儿？他多半答不上来。每一年的不同，只在那一年里亮了一下，就过去了。第二年的树高，并没有回头改写第一年的柿子树。

差异一年一年向前堆，像雪，一层盖一层。没有哪一层，把下面的一层读成别的。

走在同一条上班路上的人，也是这样。周一的桂花，周三的水坑，一层一层堆在记忆里，谁也没有改谁。直到有一天，路拆了，修成别的样子，他才忽然回头，把过去几年的每一天，统统读成「那条老路上的日子」。

那一下回头，才是一笔订正。它不是路上的哪一天长出来的，是路拆了，才落下来的。

差异再多，也只是越来越多的「不同」。后一遍不同于前一遍，不过前一遍并没有因为后一遍而改了意思。小满的故事每天换一点，可是昨天那一遍的狐狸，并不会因为今天这一遍而变成另一只。

要让昨天那一遍变，得有一个动作：今天这一遍落在昨天那一遍上，把它读成别的。

公平起见，要补一句。德勒兹在书里也谈习惯，也谈记忆，谈时间的几重综合〔核〕。本书不替他一一数。只指出一点：他笔下的记忆，是一个存放过去的地方，不是一本可以被后来的一笔订正的账。

德勒兹的拥护者可能会反驳：账本，恰恰是他要摆脱的东西。

这个反驳有道理。他确实一生都在警惕「同一性」：警惕把什么都换成同一把尺子去量。账本看上去，就是那把尺子。

只是这里说的账，不是量同一的尺子。红皮本上的那一行订正，记的恰恰是差：借，变成了送。它不是把差异抹平，是把差异留住，留在了一个后来的人可以找回来的地方。

德勒兹没有往这头走，而这一头，正是接着要走的一步：差异要想成为差异，总得有个地方让它「被对照」。那个地方，不必是同一性，可以是一页账。

他看见了差异从重复里长出来。他停下的地方，是差异没有处落脚。

向前长出来的差异，不是回写。回写是落回去的那一笔。

这两位只讲改的人，各有一块真金。一块是：回来的不是原样。一块是：回来的是差异。

改，一旦没有账，就散。

下面换一头，看只讲账的人。他们的毛病，是另一个样子。

◆ 四、老账房的红笔：冲正分录

先说一件很多人不知道的事：会计这一行，早就想过「错了怎么办」。

一四九四年，在威尼斯，一位叫卢卡·帕乔利（Luca Pacioli）的修士，印出了一部厚书，叫《算术、几何、比与比例总论》。书里有一小章，专讲商人怎么记账（《簿记论》，拉丁文名 Particularis de computis et scripturis〔核〕）。

复式记账并不是他发明的。威尼斯和热那亚的商人，在他之前一两百年就这么记了。可是他是把它印成书、让更多人学得到的人。这一点，通行的说法如此〔核〕。

他在书里介绍了三本簿子：备忘簿，日记账，总账〔核〕。

备忘簿像随手记的流水，今天进了什么货，卖了什么，先写下来。日记账按时间顺序，把备忘簿里的事，整理成标准的账目。总账再按科目，把同一类的账归到一页。

同一笔交易，在日记账里按时间读，在总账里按科目读。两种读法，各自成立，彼此对得上。

这个设计，已经有一点回写的味道：一笔账，不止一种读法，后一本簿子，是对前一本的重读。

不过它重读的方式是固定的。哪一笔进哪一个科目，是规矩，不是新长出来的。

复式记账的要点你大概听过：每一笔账，记两头。一头是钱从哪儿来，一头是钱到哪儿去。两头相等，账就是平的。

账要是不平，就一定有人记错了。

接下来的问题才是要紧的：错了，怎么办？

最省事的办法，是擦掉，重写。纸上的墨可以刮，可以涂，可以撕掉一页。

老行当的规矩，偏偏不许：账上记错了，不要擦，不要挖，不要撕。另记一笔相反的账，把错的那笔抵掉，再记一笔对的〔核〕。

这一笔后来的账，叫「冲正分录」。

中国的会计教科书里，有两个很形象的名字。一个叫「红字更正」：用红笔，写一笔和错账一模一样、方向相反的账，把它冲平。另一个叫「划线更正」：在写错的数字上划一道红线，原来的数字仍旧看得清，再在旁边写上对的，盖上经手人的章。

你看，这两个办法，都不擦。

错过的东西留在原处。后来的人翻账，可以看见：这里曾经错过，是什么时候发觉的，是怎么改的。

老行当为什么这样守？因为账不是记给自己看的。账是给后来的人看的：合伙人，继承人，查账的官府，几十年后翻箱底的子孙。

给别人看的东西，最怕的是被人怀疑动过手脚。所以宁可难看，也不擦。难看的账，是诚实的账。

这是对「擦掉重写」最有力的回答。擦掉的账，是一本没有错过的账，看上去干净，却是一本假账。

穆远做外贸单证，这个道理他比谁都熟。

有一回，他开出去一张发票，金额多敲了一个零。客户当天就发来邮件。穆远的第一个念头是：把那张发票作废，重开一张。

财务的同事拦住了他，说：不能抹。那张发票已经编了号，进了系统，别的单据也引着它。要改，得另开一张冲销的单子，也就是贷项通知单，把原来那张冲平，然后再开一张新的。

三张单子，一前一后，在档案袋里排成一队：错的，冲的，对的。

穆远那时嫌麻烦。后来有一次查账，审计的人坐下来，三张单子一拉，十分钟，前后因果全清楚了。

他才明白，这三张单子不是麻烦。它们是这件事的账。

现代审计里有一个词，叫「审计轨迹」：凡是对账目的改动，都必须留下是什么时候、改了什么、为什么改。系统可以允许你改，却不允许你改完不留痕〔核〕。

这个词，翻成本书的话就是：改，必须同时记。老账房的规矩，今天仍旧是这一行的底线。

本书要承认，这个办法，几乎已经站在回写的门口了。

后来落下的一笔，没有碰前面的字，却让整本账的读法变了。余额变了，盈亏变了，一眼看过去，哪一页是对的、哪一页是错的，都变了。

本书的总比喻，就是从这里借来的。账本上的一笔订正：不擦，不撕，在旧账上落一笔，旧账从此读法全变。

可是借来之后，要看清楚它和回写差在哪里。差处有三个。

第一，冲正改的是数，不是义。

红字抵掉的是金额。被抵的那笔账，仍旧是原来那一种账。一笔「应收货款」，被冲了，仍旧是一笔应收货款，只是数字归了零。

第二，会计行当里也有一种分录，叫「重分类」：把一笔账，从这一个栏目挪到那一个栏目。这一点，要公平地承认。

只是栏目是事先定好的。一张科目表，列了几十上百个栏目，挪来挪去，只能在表里挪。

回写落下去，常常长出一个表里没有的栏。比如「情分」。你翻遍任何一张科目表，找不到这一栏。

第三，账只往后追加。

后一笔可以管前一笔的数，管不到前一笔的意思。账的世界里，所有东西都先被换成同一种东西：数。能加，能减，能抵。凡不能换成数的，进不来。

于是，冲正是回写的数字版。

冲正改得了数，改不了义。

这不是在责怪会计。会计要的就是这个：一本账，不管谁来读，读出来的数都一样。

可是人间的事，大半不能这样读。一份礼，读成「债」还是读成「情」，差得很远，不是一个数字能装的。

老账房的红笔，走到了门口，停了一步。门里面的东西，是下面几节要说的。

◆ 五、永不可抹的账：区块链与档案

再换一个更极端的人。

二〇〇八年，一个署名中本聪（Satoshi Nakamoto）的人，发了一份九页的论文，讲一种叫比特币的东西。它背后的技术，后来被人叫作区块链〔核〕。

区块链的做法是这样：账分成一个一个的「块」。每一块里，装着前一块的「指纹」。你只要改动哪一块里的任何一个字，那一块的指纹就变了，后面所有的块，指纹都对不上。

于是，没有人能悄悄改账。要改，就得把后面全部重做一遍，而这几乎做不到。

这是「只记不改」被推到极致。

先把它的看见写足。它要解决的是一个很硬的问题：没有谁值得完全信任的时候，怎么保证账没有被动过手脚。区块链给的答案，是把「不能动」做进账的骨头里。

这个想法，对付骗子和篡改，极有用。

不妨说得更日常一些：区块链是一台不会忘、也不会让步的公证处。

人间也有这样的东西。公证处盖了章的文书，不能涂改。银行转出去的钱，不能凭一句话收回。这些东西让人放心，是因为它们不会被后来的情绪改动。

这是「记」的美德，要写足。一个没有任何不可改的账的世界，什么都靠人心，不稳。

再看它锁的方向。

指纹是单向的：后一块锁着前一块，前一块不知道后一块。时间在往前走，账也只往前接。

意思也这样。后面落下的事，不能回头改前面的读法。前面写的是什么，永远就是什么。

遇到非改不可的时候，怎么办？这不是想象，真发生过。

二〇一六年，以太坊上有一个叫 The DAO 的项目，被人利用代码里的漏洞，转走了数百万枚以太币，折合当时几千万美元〔核〕。

社区里立刻吵了起来。一派说，代码就是规矩，账上记了什么就是什么，不能改。另一派说，这明明是偷，不改，整个社区就毁了。

最后多数人选择了「硬分叉」：从被盗之前的那一刻起，另起一条链，把被盗的那一笔当作没有发生。少数人不认，仍留在旧链上，那条旧链后来叫作以太经典（Ethereum Classic）〔核〕。

你看，一本只记不改的账，遇到非改不可的事，办法是什么？

不是订正。是另开一本。

旧的一本原样留着，新的一本从分岔处另走。两本账各读各的，谁也不改谁。

只记不改的账，遇到非改不可的事，只能分叉：另立一本，旧的原样留着，意义各过各的。

要公平地说一句：区块链上转错了钱，也不是毫无办法。办法是再转一笔：请对方把钱转回来，新记一笔。这和会计的冲正，是一个路数。

这要看对方肯不肯。链本身不会替你改，也不会替你说服谁。它只管把每一笔都记得严严实实。

你家里要是有人分过家，就懂分叉。

兄弟俩吵到不可开交，田也分了，灶也分了，各过各的。老屋留着，旧账原样留着，不过再也没有人能在那本旧账上落一笔了。因为落笔的前提，是两头还连着。

分了家的人，旧账没有错，只是不再有人去订正它。它成了一座各自守着的墙。

分叉不是回写。回写是同一本账，第三笔落在前两笔上，前两笔还在，读法变了。分叉是两本账，谁也没落在谁上。

再看档案这一行。

档案馆有两条老规矩。一条叫来源原则：同一个机构的文件，要放在一起，不能和别的机构的混。一条叫原始顺序：文件怎么形成的，就怎么存〔核〕。

这两条规矩背后，是一种敬意：对过去，不要乱动。

这敬意是对的。一座档案馆要是随手改原件，谁也不敢再信它。

可是近几十年来，档案学自己也在反省。写目录的人，分类的人，给文件加说明的人，其实都在动笔。这一笔写在原件之外，却决定了后来的人先读到什么、后读到什么〔核〕。

档案早有第三笔。只是这一笔，长期不被承认是笔。

你家的老照片背面，多半也有这样一笔。有人用铅笔写着：一九九八年夏，全家，镇上照相馆。照片是原件，背面那一行字是后来落的。几十年后你翻出来，先读到的，往往是背面那一行。

只讲账的人，看见了一件事：过去不能乱改。这是一块真金。

他们停下的地方，是把「不乱改」当成了「不动读法」。账越积越高，每一笔都在原位，读法永远是写下那一刻的读法。

账成了一堵墙。墙越筑越高，没有人能在墙上落一笔。

这个毛病，家里人最熟。

吵架吵到后半场，总有一个人开始翻旧账。你三年前说过什么，五年前做过什么，一笔一笔，日期都对。

翻旧账的人记性极好。账全在，一笔不少，一个字没动。

不过你有没有想过，为什么翻旧账总是让人更生气？

因为旧账是原样端出来的。三年前那句话，是在三年前的情景里说的。之后发生了许多事，这句话早该换了读法。翻旧账的人偏偏不换，他按写下那天的读法，把它端到今天来用。

账是全的，读法是死的。

只记不改的账，在家里最常见的样子，就是这个。

◆ 六、只改是漂，只记是僵

把两头摆在一起看。

一头是德里达和德勒兹：改，改得很深，没有账。一头是复式记账、区块链、档案主义：账，记得很稳，不改读法。

各自单干，各有各的病。

只改不记，叫漂。

漂，是改完了不留痕。你不知道它是从哪儿来的，往哪儿去，改了几次，改在哪一笔上。每一回都像头一回，每一回都没有底。

你不妨看一个今天的例子。训练一个人工神经网络，要把输出的误差，一层一层往回传，去改前面各层的参数。这个办法叫反向传播。

它是一次干净利落的「回头改」：误差来了，前面的权重跟着变。

可是改完之后，网络里并没有一页写着「我是因为哪一次误差，从哪个样子变成这个样子」。它只是变了。变得对不对，要等看结果才知道〔核〕。

这就是只改不记：改得有效，却不知道自己是怎么变来的。

反过来，只记不改，叫僵。

僵，是账记得满满的，每一笔都清清楚楚，不过前后两笔之间，没有谁改谁。翻开账本，字很多，意思不动。

僵的账，也叫空账。账上有字，账里没有事。

你认识这样的人，也认识这样的家庭。年年拍合影，年年发红包，年年那几句话，一样不少。账记得很齐，关系没有动过。

这是第六章九格里的一个格子，那里细说。这里只点到：每年都记，却没有一笔去订正，这样的账，记到第二十年，也还是第一年。

一只船没有锚，风往哪吹就往哪去。一只锚没有船，沉得很稳，哪儿也去不了。

公司里也有这两样。有的团队开完会就散，大家把决定记在脑子里，下次再说。有的团队会议纪要写得整整齐齐，编号，归档，可是没有一条纪要，改过后来的做法。

前一个是漂，后一个是僵。

写日记的人里，有两种。

一种人天天写，写得很长，从来不翻回去看。写下的东西，像走过的路，走完就完了。他以为自己在记，其实每一页都只是一次倾倒，页与页之间，没有一笔落在另一笔上。

另一种人不写，只在心里翻来覆去地想。想一遍，换一个说法，再想一遍，又换一个。旧的说法忘了，新的说法也不留，一圈一圈，不知所终。

前一种是僵，后一种是漂。你大概在自己身上，两种都见过。

这两个病，口头上也认得出来。

漂的人，爱说：反正。过去了。随便。改天再说。这些词有一个共同点：把事推开，不落地。

僵的人，爱说：每年都这样。按规矩来。老样子。这些词也有一个共同点：账很熟，读法不许动。

下次你在家里、在办公室里听到这几个词，不用着急评判谁对谁错，只要在心里记一下：这一句，是漂的口头禅，还是僵的口头禅？

这两个病，还有一个麻烦：它们会互相转。

漂得久了，会累。累了，就想抓住点什么。于是开始拼命记：记日程，记开销，记谁说过什么话。记满一本又一本。漂，转成了僵。

僵得久了，也会受不了。账越来越厚，读法一动不动，有一天，一句话，一件小事，把整面墙推倒。什么都改了，什么都不认了，一夜之间换了一副面孔。僵，转成了漂。

像一只摆钟，一头漂，一头僵，来回摆，摆得越来越大。

摆钟的毛病，在于没有第三样东西，把它停在中间。

这第三样东西，就是那一笔订正。

漂和僵，说起来像是两个相反的毛病，其实有一个共同的根：都以为另一手可以省。

只改派心里想的是：痕迹自然会留着，不用特意记。只是留下来的痕迹，没有页码，没有落点，到了要用的时候，找不到。

只记派心里想的是：记下来就够了，读法自然会跟着变。可是读法不会自己变。没有那一笔落在旧账上，旧账会一直照原样读下去。

两种想法，都是把一件事看成了一半。

改而不记，是漂；记而不改，是僵。回写要的，是第三样东西。

还有第三种毛病，也要点一句：记错。

改了，也记了，不过记错了。把今天才显出来的东西，写成了「过去本来就是这样」。或者把一笔账，记到了另一个人名下。

这是「假回」。假回比漂和僵更难察觉，因为它看上去像回写：改了，也有账。

假回的各种样子，留到第六章的九格里细说。这里只要记住：回写要两手，两手之外，还得记得对。

◆ 七、一笔订正：旧账的读法全变

现在回到那本红皮账本。它是本章的主角。

这是沈兰芝的账本，从一九九八年记起。那一年她在纺织厂还没有退休，家里刚装了第一部座机，她去镇上的文具店买了这本小册子，红塑料皮，一块二毛钱。

账不大，记的是日子里的小事：买煤，交电费，谁家办酒席随了多少礼，谁家娃满月送了几个鸡蛋。

她有一条规矩，写在本子的第一页，用圆珠笔：不涂，不擦，不撕。

这条规矩是年轻时在车间里，跟记工员学的。记工员姓什么，兰芝早忘了，只记得他说过一句话：账上的错，不丢人；擦了，才丢人。

写错了怎么办？在错的那一行划一道线，线下面的字仍看得清，旁边另写一行，写上「更正」两个字，再写上年月。

小满蹲在桌边，翻到一页，指着问：奶奶，这里为什么划了线，又写了一遍？

兰芝说：划线不是擦。擦了，就不知道错过。

小满又翻，翻到一行，墨色已经发黄：「二〇〇九年三月，向吴家借八百元，远儿交学费。」

那一年穆远十七岁，读高二。学费凑不齐，母亲去了邻居吴家，借了八百。吴家老两口，是几十年的老邻居。

这一行的下面，隔了好几页，换了一支蓝色的笔，写着另一行：

「二〇一二年八月，还八百。吴家不收，说是给娃读书的。此笔不作借，作吴家送。」

小满问：这是什么意思？

兰芝说：意思是，当年那八百块，不是借的，是人家给的。

小满说：前面写的是借啊。

兰芝说：前面还在，没动。

这就是一笔订正。

你来看这一笔，做了什么。

第一，旧账没有动。那一行「借八百」，一个字不少，墨色照旧发黄。这是记。

第二，旧账的读法变了。「借」读成了「送」。而且变的不止这一行。

以往每年春节，兰芝给吴家送两块腊肉。在旧的读法里，这是「还利息」，是还一个没有写明的债。在新的读法里，这是回礼，是情分来来往往。

同样是两块腊肉，同样是年年送，意思整个翻了过来。

这是改。

第三，这两件事，是同一下落笔。不是先改了读法，再去记；也不是先记了一笔，再另去改前账。落下那一行字的时候，旧账就同时被记住了，又同时被改读了。

你可以把「借八百」那一行，想成一面墙。订正那一笔，不是把墙拆了，也不是在墙边再砌一堵。它是在墙上点了一盏灯。灯一亮，墙还是那堵墙，可是你再看它，影子都换了方向。

再看，它和「擦掉重写」差在哪里。

擦掉重写，旧账没了。后来的人翻本子，只看见「吴家送八百」，不知道曾经是借的，更不知道这一段情分，是从借走到送的。

那一段「走」，才是账里最贵的东西。

订正则不同。「借」留着，「送」落在它后面。两行字之间，有一段看得见的路：从借，到不收，到改记。

这段路，就是「账」。

还要说一句：这一笔订正，不是想落就落的。

它有它的来处。吴家说了「不收」，那是前一桩事走到的地方。借是一桩，不收是另一桩，两桩事在那里，才有了第三桩：这一笔字。

借、不收、订正，三桩，正好对着本书讲的那个循环：矛盾，改变，回写。借的时候有矛盾：学费缺，钱不够。吴家不收，是一个改变。第三笔落下去，是回写。

小满又问了一句：奶奶，那要是你把这一笔也写错了呢？

兰芝说：那就再划一道，再写一行。

小满说：那不是没完没了？

兰芝笑了，说：账本，本来就没有最后一页。

这句话，说得比许多书都准。订正本身，也可以被订正。第三笔落下之后，隔了一些年，又有新的事来，可以有第四笔，落在第三笔上。

没有哪一次落笔，是终点。只是每一次落下，账都比上一次更清楚一点，或者更糊涂一点。清楚还是糊涂，取决于那一笔落得对不对。这是后面的话。

还有一点，翻过这本账的人都会碰到：从此以后，读那一行「借八百」，你不再是只读那一行。

你的眼睛会顺着往下找，找到后面那一行蓝字，再回头读前面。两行字挂在一起，变成了一个整体。旧账不再是单独的一行，它带着后来的那一笔，一起被读。

这就是「从此读法全变」的意思。

账比写它的人活得长。哪一天兰芝不在了，穆远翻到这本红皮本，读到那两行，读出来的不只是一笔钱的来去，而是两家人几十年的情分怎么走过来的。

他读的是一笔账，也是一条路。

旧账为什么必须留着？不是为了怀旧。

读法的改变，总得有个东西可以被改读。旧账一旦擦了，新的一笔就落在空纸上，成了一行孤零零的新账，不再是订正。有旧在，新才是订；有旧在，新才改得动旧。

所以，留与改，不是两个要权衡的东西。留，是改的前提。

这一笔字之所以落、落在哪儿、怎么落，是事走到那一步，自己排出来的。握笔的手是兰芝的，不过那一笔的来由，不在手里。

这一节要把本书的总比喻，正式立起来：

回，是账本上的那一笔订正：不是擦掉重写，是在旧账上落一笔，旧账从此读法全变。

这一句，往后每一章都要用到。

◆ 八、擦掉重写：账被抹净的世界

订正说完了，还要认一个最容易混进来的冒牌货：擦掉重写。

它看上去也是「改」。旧账有错，把它抹了，写上对的。干净，利落，省事。许多人心里想的「回」，其实就是这一种：回去，把那一页撕了，重来。

「重新开始。」「一切从零来过。」「当作什么都没发生。」这些话听上去很有力气，说的都是同一个愿望：回到一张白纸。

可是白纸只存在于想象里。你一伸手，纸上已经有了你的手印。

先写一个大家熟悉的极端。

英国作家乔治·奥威尔（George Orwell）的小说《一九八四》，出版于一九四九年。书里有一个机构，叫真理部。主人公温斯顿在那里上班，工作是什么？是改旧报纸。

党今天说，战争的对手是甲国；明天对手换成了乙国。那么旧报纸上凡是写过「对手是乙国」的地方，都要找出来，改成「对手是甲国」。改完，旧稿丢进一个叫「记忆洞」的管道，烧掉。

书里有一句话，大意是：谁控制了过去，谁就控制了未来；谁控制了现在，谁就控制了过去〔核〕。

这是擦掉重写的极致。每一次改，不留一点痕迹。过去永远是最新的一版，从来没有错过，也从来没有变过。

读这本书的人，常常盯着它的政治，说它讲的是极权。这当然对。本书要借它看另一样东西：这样的世界里，没有「账」。

账是什么？账是「变」被留下来的样子。旧的在，新的在，两者之间的那一段路在。

真理部要的，正是把这一段路抹掉。

这样做，至少有三样东西丢了。

第一，丢了路。

订正留下了「借，不收，改记」这一段。擦掉重写，只剩一个结果：吴家送。从借走到送的那一段情分，没有了。

没有了路，结果就成了一个孤零零的断言。你问它凭什么，它答不上来。

第二，丢了查账的可能。

账上的东西，要让别人能核，自己也能核。擦过的账，没人能核。你不知道它是否改过，改了几次，改对了没有。

所以，擦掉重写，是「记错账」最好的温床。错了，没有人知道；改错了，也没有人知道。

第三，擦的那一下，自己变成了一笔暗账。

这一点最有意思。

你把影集里的一张照片抽了出来。比如，家里有一个不能提的人，他的照片，被悄悄抽走。

抽走之后，影集里留下一个空位。每次翻到那一页，所有人的眼睛都会绕过那个空位。绕的动作，本身就在说：这里原来有东西。

擦的那一下，没有消失，它改成了一个隐蔽的记号，在每一次翻页时被读一次。

只是这一笔，没有人认。它没有写在账上，却比写在账上的更重。

历史上有过类似的事。有的国家的官方照片，会把被清洗的人从合影里修掉，只留下一片空地或一根柱子〔核〕。

不过后来的人拿原版照片一对，那个空缺反而成了最醒目的证据。

擦掉的人以为自己把账抹净了。其实他另落了一笔：我在这里抹过。

有意思的是，《一九八四》里的温斯顿，自己偷偷买了一本日记本，在上面写下一行日期和几句话。

整部书里，唯一没有被擦的，恰恰是这一本私人的账。书里的世界在拼命抹，小说却把最后的希望，放在一支笔和一页不肯被抹的纸上。

这不是巧合。人只要还想把「变」留下来，就会去找一本账。

所以，擦掉重写不是回写，是回写的反面。

回写是明着落一笔，旧账留着，读法变了。擦掉重写是暗着落一笔，旧账没了，读法也没了，只剩下一个谁也不敢问的空位。

订正是明账，擦掉是暗账。暗账不会消失，只会换一个地方长。

还有一层，要提醒你防一个误会。

有人听到「改写」两个字，会担心：改写是不是篡改？

篡改改的是事实。当年到底借出去八百块，这是事实，改不得。

订正改的是读法。事实一个字不动，动的是它在整本账里的位置，和它被读成什么。

「送」字没有改变当年那八百块的来路。它改变的是后来的人怎么读那八百块。

所以，回写不是造假。它没有碰旧账里的字。它是在字的后面，再落一笔字。

篡改要躲着人，订正不躲。篡改怕被查，订正是邀请你来查：这里有一行旧账，这里有一行新账，中间是怎么走的，你可以顺着看。

这是一个简单的辨认法。遇到一个人说「我在回写」，你可以问他：旧的那一行，还在吗？

在，才是回写。不在，就是擦掉。

◆ 九、好账有哪几栏

既然订正要明着落，那么一笔好的订正，要记哪几样东西？

可以拿沈兰芝的红皮本来拆。她的那一行蓝字，只有三十来个字。拆开看，却什么都有了。

「二〇一二年八月，还八百。吴家不收，说是给娃读书的。此笔不作借，作吴家送。」

第一栏，是旧账在。

被订正的那一笔，原样留着，墨色发黄，看得清。订正的一笔，不是靠把旧的藏起来站住的，是靠旧的在，才站得住。

第二栏，是指向哪一笔。

「此笔」两个字，指着哪里，指得很清。读到这一行的人，知道它落在哪一笔上，不会读成别的。

没有这一栏，订正就成了一句悬空的话：我想改了。改什么，不知道。

第三栏，是为什么此时落。

「吴家不收，说是给娃读书的。」这是来由。

订正不是想落就落。它有前一桩事在那里，是那桩事走到了这一步，这一笔才落得下。没有来由的订正，是编的，是假回的头一步。

第四栏，是现在读作什么。

「此笔不作借，作吴家送。」这是新读法。读法要写明，不然后来的人，只看到有一笔字，不知道旧账现在该怎么读。

四栏：旧账在，指向谁，因何事，读作什么。

好账不是长账。

兰芝那一行蓝字，三十来个字。穆远那三张发票，每张几行。四栏要的是齐，不是多。

有些人以为，记得越细越好，写满几页，才算认真。其实写得越长，越容易把旧账淹没在新的说明里，读的人找不到哪一行是原来的，哪一行是后来的。

一笔订正，一行就够。多出来的字，往往是在为自己辩护。账页不是辩护词。

拿一句最家常的话来试。

穆远对母亲说：「去年我没回，是订单压着。我那时没想到你一个人过年。今天推门看见你鬓角全白了，才知道那一年有多长。去年那一笔，该读作：不是不在乎，是没回成。」

这句话，四栏齐了。旧账在：去年没回。指向谁：那一个年。因何事：今天看见了那一头白发。读作什么：不是不在乎，是没回成。

一句话，四栏。不是技巧，是账页的样子。

这四栏，不是兰芝学过的。她只是照着车间里记工员的老规矩，把话说全了。

你再看穆远那三张发票。错的在，冲的指着错的，冲的来由写着「金额多一个零」，新的那张写着正确的数。四栏，一栏不缺。

好账都长得差不多。

还有一件事，要提醒你。

记，不一定是写字。

老屋堂屋的门框上，有一排铅笔印。是穆远小时候，母亲每年春节用铅笔在门框上划的，一道，代表那一年的身高。穆远上高中以后，铅笔印就停了。

前年春节，母亲让小满靠着门框站直，拿一把锅铲，在她头顶比了一下，然后用铅笔在旁边划了一道。

这一道铅笔印，落在了几十年前那一排铅笔印上。

它是记：小满六岁，到这儿。它也是改：一排原来只属于穆远的铅笔印，从此成了两代人的。

门框上的旧铅笔印，一道没擦。可是它们的读法变了：原来是「穆远在长」，现在是「这家的孩子，一代一代在这儿长」。

记，可以是一句话、一道铅笔印、一只多年不用却始终留着的碗。凡是能让后来的人找回去、看得见「旧的在，新的落在上面」的东西，都是账。

反过来，写得再工整的本子，要是没有那一笔落在旧账上，也不算账，只是纸。

下一节，回到春秋。

◆ 十、《春秋》笔法：记即是改

中国人其实比谁都早知道，记账和改写是一回事。证据，是《春秋》。

《春秋》是鲁国的史书，按年月记事，每条短得像电报。相传孔子修订过它。后人说起它，有一个词，叫「笔法」，又叫「微言大义」，意思是：一个字的用法，里面有褒有贬。

还有一点，容易被忽略：《春秋》这本书的样子，本身就是一本账。

它是编年体：一年一年，一月一月，一条一条往下记，不改顺序，不删条目。外表看来，是最平实的流水账。

只是这本流水账里，一个字挪了位置，就读出一个意思。账的外壳是「只记」，账的内里是「同时在改」。

所以，说《春秋》的写法里早有回写的影子，并不过分。

先把笔法看见的写足，再说它停在哪里。

它看见的是：事一旦被写下，用哪个字，就是一次安排。同样是一个人死在另一个人手里，写「杀」，写「弒」，写「诛」，分量各不相同。按后世通行的讲法，臣杀君用「弒」，君杀臣、上杀下，用另外的字〔核〕。

有人会说，这些讲究多半是后人读出来的。不妨把一切后人的附会都扣掉，保底的一条仍在：同一桩事，换一个字，读的人心里的分量就换了。这一条，不靠孔子到底怎么想，靠的是字本身带着读法。

你在今天也能验证。同一场争执，新闻写「冲突」，另一家写「抗议」，第三家写「骚乱」。三个词，三种分量，读的人还没读正文，已经站好了位置。

这是中国人几千年前就留意到的事，《春秋》把它做成了一部书的写法。

读的人没有变，字变了，分量就跟着变。可见分量不全在读的人心里，也在字落下去的那一处。

它停下的地方，是账的另一头。笔法要成立，得有一个共同体，大家对字的分量有同样的耳朵。后人不同意，怎么办？只能另写一部传，再写一层注。旧的一笔不能动，新的读法却没有一页，专门写着：这一笔，现在改读作什么。

读法散在传与注里，各读各的。这是后面要说的。

最好的例子，在它的第一年，鲁隐公元年。

那一年，郑国有一桩家事。郑国的国君郑庄公，有一个弟弟叫段。母亲武姜偏爱段，一心想让他当国君。段被封到京邑，扩城墙，修甲兵，母亲在宫里做内应。

庄公一直不动手。有人劝他早点处理，他说了一句后来很出名的话：多行不义，必自毙。

等段起兵要偷袭，庄公先发制人，派兵在鄢地打败了他。段逃到了共国，所以后来人们叫他共叔段（《左传·隐公元年》〔核〕）。

这一桩事，《春秋》只写了六个字：

「郑伯克段于鄢。」

事是同一桩事。你看这六个字里，有几个字在做功。

《左传》给了一个解释，大意是：

不称「弟」，因为段不守弟道。用「克」字，因为两人打起来像两个国君相争。称「郑伯」而不称「公」或「君」，是责备做兄长的没有教好弟弟。不写「出奔」，是因为难以下笔〔核〕。

同一条经文，《公羊传》另有一套读法。它说，大意是：「克」就是「杀」；不直接写「杀」而写「克」，是要突出郑伯的恶〔核〕。

你看，两部传，对同一个字，读出了两种分量。后来的人又在传的上面再加注，注的上面再加疏。一层一层，全是后落的笔，落在先落的笔上。

这个解释是后人的，历来有争论，本书不替它担保。可是它指出了一件事，这件事是真的：

一个字的选法，同时在两个地方落了笔。

一处是「记」：把这桩事记下来，郑国的这场打斗，从此在史册里有了一行。

另一处是「改」：「克」字一用，哥哥平定弟弟的叛乱，被读成了两个国君的相攻。前面所有的事，母亲偏心，段扩城，庄公那句「多行不义，必自毙」，都被重新读了一遍。

这句话先前听起来像宽厚的隐忍。「克」字落下之后，后人读它，开始觉得里面有等待的意思，有人说是欲擒故纵〔核〕。

事没有变。庄公的兵确实在鄢地打败了段。变的是整个前文的读法。

而这一变，是在记的同时变的。没有哪一道工序叫「先记、后评」。字一落下，既记了，也评了。

后来孟子说，大意是：孔子写成《春秋》，乱臣贼子都害怕了〔核〕。

怕什么？怕的不是被骂。怕的是被记。一笔记下来，往后每一个读到那一年的人，都先读到那一笔。你过去做的事，从此带着那一笔的读法。

这是「记」的力气：它让一个读法站住。

这也是「改」的力气：它让前面的事换了意思。

两个力气，用的是同一个字。

这里要把一个容易走歪的地方说清。

传统的讲法，常常把这归于孔子一个人：他心里有褒贬，笔下就有褒贬。这样讲，「笔法」成了一个人的意图。

本书取另一种讲法。笔法之所以成立，是因为记事的字，本来就带着读法。「克」字有它在这个语言里的用法，有它和别的字的区别，有读的人耳朵里的老规矩。字落下去的时候，这一切一起落下去。

字落下去了，读法就落下去了。这不是哪个人的意图，是字在账里落脚的方式。

还有一个小插曲，同在隐公元年，同是这位郑庄公，用来看「记」与「改」怎么在一个人的一生里打结，最合适。

庄公打赢了弟弟之后，把母亲武姜安置到城颍，并发了一个誓：不到黄泉，不再相见。

话说出口，他后悔了。不过誓言已经出口，像一笔落在账上的字，不能擦。

后来有个叫颍考叔的人，给他出了个主意：挖一条地道，挖到有泉水的地方，在地道里与母亲相见。「黄泉」二字，字面上并没有违背。

母子在地道里见了面。庄公赋诗，说「大隧之中，其乐也融融」，武姜出来赋诗，说「大隧之外，其乐也泄泄」〔核〕。

你看，誓言一个字没有动，可是「黄泉」两个字的读法，换了。

这又是一笔订正。旧账不擦，读法全变。

把这几桩事摆到本书的循环里看：段的扩城，庄公的隐忍，是前两桩，一桩有矛盾，一桩有改变。「克」字，是第三笔。它落在前两桩上，前面的事全部换了读法，而它本身，又被记进了史册。

春秋时人，不用「订正」这个词，不过他们一直在用。

最后还要补一点，免得把笔法说得太好。

同样一支笔，也能写假账。

《春秋》里有一条很出名的例子：晋文公召周天子来河阳相会，实际上是以臣召君，不合礼法。《春秋》却写作「天王狩于河阳」，说天子到河阳打猎去了（《春秋·僖公二十八年》〔核〕）。

《左传》记了孔子的话，大意是：以臣召君，不可以做榜样，所以这样写〔核〕。

这一笔，记了，也改了，可是记成了和事实不同的东西。这是「为尊者讳」。它是记错账的一个古老样子。

笔法能褒，能贬，也能讳。三样都是同一支笔。

公平地说，「讳」未必只是造假。在当时人的耳朵里，为尊者讳，也是一种礼：有些话，不当场点破，是给彼此留一条后路。

只是这条后路，是靠记账的人的良心撑着的。记的人把「臣召君」写成「天子狩猎」，后人若不知道里头有这一笔讳，读到的就是一件没有发生过的事。礼和假账，只隔着一层：后来的人，看不看得出这里讳过。

这个，留到第六章再细说。

◆ 十一、一份纪要里的一个词

《春秋》离我们很远，同样的事，今天每个办公室里都在发生。

周一的例会上，穆远的部门讨论一批延误的货。会后，行政同事整理了一份纪要，发进群里。第三条写的是：因客户变更订单，导致发货延误。

这一条里，「变更」两个字，是同事在整理时随手敲上去的。会上，有人说的是「客户又补了一个附件」，有人说的是「订单改了几处」，没有人用过「变更」。

纪要发出的当天，客户那边的负责人看到了。他回了一句：我们没有变更，只是补了一个附件。

一个词，两种读法，差的是谁担这一回的责任。「变更」落下去，延误是客户引起的。「补充」落下去，延误是内部没有及时对接。

同事没有存心，穆远也没有。这个词落下去，是因为整理的人手边没有别的现成词。

接下来怎么办？

最省事的办法，是打开文档，把「变更」改成「补充」，重新发一遍。干净，也快。

只是这样一来，群里有人已经转发了第一版，有人引用了第一版的说法，有人的邮件里写着「纪要第三条已确认」。第一版悄悄换成第二版，所有这些引用，都成了对不上号的东西。擦掉的那一下，先成了一笔暗账。

穆远想起红皮账本上的规矩，也想起财务同事拦他的那一回。他在纪要末尾另起一行：

「更正：第三条『变更』，读作『补充』。依据：客户四月七日邮件所附附件。原文保留。」

第一版仍在，一个字没动。末尾这一行，指着第三条，写着来由，写着现在该怎么读。四栏，一栏不缺。

这一行落下去，同时发生了两件事。第一，群里所有读到第一版的人，从此是带着这一行去读的，延误的责任，换了归属。第二，这件事被记下了：什么时候发现，怎么改的，依据是什么。

改和记，是一笔字。读纪要的人，不必分先后。

还有一点，容易被看漏。那一行更正，是客户的一封邮件逼出来的，不是穆远事先想好要写的。前头有同事随手敲下的词，有客户的那一句回话，两桩事碰在一起，第三笔才有了落处。

所以这一行字，既不是穆远的聪明，也不是谁的大度。它是这件事走到第三步，自己排出来的样子。穆远做的，只是不擦。

回头看《春秋》。「克」字一用，既记了事，也定了读法。纪要里的「变更」，也是这样：它不是评论，它是记录，记录的同时，就在安排谁来承担。凡是落了笔的东西，都带着读法。

不同的是，《春秋》的读法散在传与注里，各读各的。这份纪要的读法，被一行更正收拢了，写在原文的后头，找得到。

你可以问一句：写纪要的人，当时是不是真的在乎一个词？多半不在乎。他在乎的是赶在下班前发出去。一个词的分量，常常是事后才称出来的。

这正是《春秋》让人佩服的地方：它把每一个字，都当成事后要称的。

这是《春秋》笔法在今天的用法：不求每一个词都落得对，求落错了，有地方再落一笔。

这一栏也有它的规矩。更正只写读法，不写责怪。谁敲的那个词，不记；哪一条改读成什么，依据在哪，记。这样，一栏更正读下来，像一页账，不像一份检讨。

这件事还有后话。那天以后，穆远部门的纪要多了一个固定的栏目，叫「上期更正」。每一次例会，第一件事是把这一栏念一遍。

起先大家嫌啰嗦，因为大多数时候这一栏是空的。后来有一次，这一栏里写了一行：上期第五条，「已确认」读作「待确认」。那一周，一单货因此没有发错地方。

这一栏平时不起眼，却是整份纪要里最像账的地方。别的条目记的是事，这一栏记的是：读事的办法，改过哪里。

你也许在自己的单位里见过类似的东西，叫勘误表，叫修订记录，叫版本说明。它们看上去不重要，翻到要紧的时候，却都是整份文件最值钱的几行。

一个词落下去，就带着读法。读法错了，要有一个地方，让后来的人看得见：这里曾经读错，后来读作什么。

这一节要记住的，只有半句：落笔之前，想想这个词是谁手边现成的。落笔之后，留一个地方，让它可以被订正。

◆ 十二、两手合一：一件事，不是两件

到这里可以回答本章的问了。

改写与记账，是一件事，还是两件？

改写即记账，记账即改写。一笔落下去，两面同时成。

你可能会问：我先改，再记；或者先记，再改，不行吗？

这是一个很自然的问法。试一试，就知道行不通。

先改后记，改的那一下，没有地方落。你想把「借」改成「送」，不过账上还没有那一行，「改」改在了哪儿？只能改在心里。心里改的，下一次想起来，又会改，这就回到了漂。

先记后改，记的那一下，旧账的读法还没有动，你记下的，只是又一条旧账。再去改，要改的是哪一条？你得回头找，找到了，改，这一改又要落笔。落笔，就是记。绕了一圈，还是同一笔。

两种次序，都回到同一个地方：改和记，不能分前后。

你看红皮账本上那一笔订正：没有哪一个瞬间，是「改」了但还没「记」，也没有哪一个瞬间，是「记」了但还没「改」。字落下的那一刻，旧账的读法变了，这变，就落在了纸上。

再看《春秋》的「克」字，也是同一回事。

科学里有一个好用的旁证。

二〇〇〇年，纳德（Karim　Nader）和同事在《自然》杂志上发了一篇文章，第一章提过，这里取它的另一面。他们先让大鼠建立一段恐惧记忆。过后把它重新唤起来，马上往杏仁核里注射一种能阻断蛋白合成的药。结果，这段记忆被破坏了〔核〕。

这个实验后来被许多人重复，其含义是：一段记忆，每一次被取出来的时候，都要重新存一遍。取出来的那一下，它是软的，可以被改；存回去的那一下，它又被记住了。

取，改，存。三个动作粘在一起，你很难说哪一下是「改」，哪一下是「记」。

这是旁证，不是定论，本书不拿它去压谁。它只是提醒你：「改写即记账」这句话，在人的身上，不是要你先接受一个理论，才能看到的东西。你每天都在做。

你回想一件旧事，并不是把它从柜子里原样取出，再原样放回去。每想一次，都是一次改写；每改写一次，都是一次重新入账。

这样的事，每天都在你脑子里发生，一天不知多少回。

反过来想一想前面说的反向传播。神经网络把误差回传，改前面各层，这一下是实打实的「改」。只是网络里没有一页记着这一次改，所以它改了几百万次，也说不出自己是怎么变成今天这个样子的。

人的记忆里，改和记是粘在一起的，所以你能说得出「我后来怎么看这件事」。网络里，改和记是分开的，只剩下了改。

所以说「改写即记账」，不是一个漂亮的说法，是一个到处可以验证的事实。

再说为什么还是要分出两手来说。

因为缺哪一手，那一笔就落不下。

缺了「记」，改没有地方落脚。读法变了，可是变在哪里、怎么变、变了几次，没有一个地方存着。下一次读法再变，这一次的变就丢了。这是漂。

缺了「改」，记没有力气。账上多了一笔，不过它不碰旧账的读法，旧账该怎么读还怎么读。这是僵。

要说一句关于「谁」的话。

读到这里，你也许下意识地想：是谁在改？是谁在记？

本书不这样问。改和记，不是哪一个人先下了决心，再去执行的两个动作。事走到了第三步，那一笔自己排了出来。母亲坐在灯下，手握着笔，可是她写什么，是前面两桩事——借、不收——压到了这一处，才写出来的。

她不是发动者。她是那一笔落下的地方。

人，是在这样的笔落下之后，才变成了一个「改了账的人」。先有笔，后有这个人。这一点，第三章会细说。

所以两手不是两道工序，是一笔字的两个面。

用本书的话说，三原理是一个循环：矛盾，改变，回写。回写是第三个改变者，对前面两个的「改写和记账」。这个定义里的「和」字，不是说两件事并排放。它是说，一笔字，两个面，缺一面，这笔字就不成立。

第三笔是谁？是形状（显露，S）、路（差异序列，D），还是土（特征纠缠，E）？哪一位落在最后，哪一位就来改写。这是下一章的问题。这里只指出一点：不论第三笔是谁，它落下去，就是这样一笔：改着，同时记着。

把这一章的几位，摆在一张表里，更清楚：

谁	他看见的	他停下的地方	单干的病
德里达	每次重复都挪了意思	痕迹没有账页，意义永远推迟	漂，永远欠
德勒兹	重复里长出差异	差异向前长，没有回头落一笔	漂，越长越散
帕乔利的簿记	错账不擦，另落一笔	改得了数，改不了义	僵，账里只有数

谁	他看见的	他停下的地方	单干的病
区块链与档案	过去不能乱改	非改不可时只能分叉	僵，账筑成墙
回写	一笔落下，改着也记着		

表里最后一行，是前四行各自缺的那一块。

这四家的看见，其实都是回写的一块。德里达看见了回来的不是原样，德勒兹看见了回来的是差异，簿记看见了错过要留痕，区块链看见了过去不能乱改。把四块拼到一起，才是一笔订正：回来的不是原样，旧账留痕，读法变了，而且落在账上。

本书的母题说：回不去，恰恰是因为回来了。放到红皮本上，就是这么小的一件事：回来了一笔字，前面那行「借」，就再也读不回原来的借了。

◆ 十三、拆开说，是为了看清病在哪

既然是一件事，为什么还要说成两手？

道理很家常。你去看医生，医生不会说：你的身体不太好。他会说：心脏怎样，肝怎样，血压怎样。身体是一个整体，不过病总是出在某一处。

回写也一样。它好的时候，是一笔字，改着也记着，你看不出两手。它出毛病的时候，才分得出：是改而不记，还是记而不改，还是两手都在而记错了。

所以拆开说，是诊病的需要，不是本体的区分。

本书后面有一张九格图：三种回，对三种错，一共九格。那是第六章的事。这里只摆一个最简单的诊断法，你拿自己的事试一试。

问三句：

旧账还在吗？有没有这样的事，你已经记不清它原来是什么样子了？如果是，改写有余，记账不足，它在漂。

旧账的读法变了吗？有没有这样的事，年年记着，读来读去还是第一年的样子？如果是，记账有余，改写不足，它在僵。

变的那一笔，落在账上了吗？而且落得对不对，有没有把今天才显出来的东西，记成了「过去本来如此」？如果有，那是第三种病，假回。

三句问完，大致就知道病在哪一头。

你也可以拿一张小表，把这三句问，贴在自己的一件事上：

问	答「是」，说明	答「否」，说明
旧账还在吗？	记住了	在漂
旧账的读法变了吗？	改过了	在僵
变的那一笔留在账上吗？记得对吗？	落下了	悬着，或者是假回

三格都答「是」，才算一笔回写。

举穆远家的三件小事，你试着自己判一判。

一件是：每年除夕，一家人拍合影，洗出来，放进同一本相册。二十年，二十张，每张都在，没有一张被说过什么。

一件是：母亲有一回在饭桌上说了一句重话，穆远当时没回嘴，过后也没人提。到了第二天，两个人都像什么也没有发生。

一件是：穆远给母亲转了一笔钱，母亲说「你自己留着」，穆远又转回去，母亲收下，在红皮本上记了一行：「远儿给，收下，作情分，不作还。」

第一件，账在，读法没动，是僵。第二件，什么都过去了，也什么都没有落，是漂。第三件，旧事在，新读法落在上面，是一笔回写。

你看，三件小事，三种状态，用不着任何艰深的词。

拆开说的第二个用处，是知道怎么补。

漂的补法，是找一页纸，把那一笔落下来。不必漂亮，不必周全，只要旧的在、新的在，两者之间的路在。

僵的补法，是挑一件年年记着、年年不动的事，让它的读法动一动。比如，年年的合影下面，写一行字：这一年，我们之间变了什么。

假回的补法，是找一个能核对的东西，拿它对一对。比如，你记得的那个「当年」，有没有一张票据、一条短信、一个第三人的说法，能对得上？

不同的病，不同的药。如果不把两手拆开，就只能一概而论地说：要多沟通，要多反思。那样的话，说了千遍，谁也不知道该从哪一头下手。

这一章在全书里的位置，也说一句，免得你走丢。

第一编问的是「回是什么」。本章答：回由两手合成，改着，记着，一笔字，两个面。下一章要接着问：这一笔是谁落的？落笔的，是不是总是同一个？

第六章，会把这一章的两手，和三种回、三种错，摆成九格。那时你会看到，每一种回都可能漂，可能僵，可能记错。

本章只把底座垫平。

还有一件事，放在这里点一句，以后章节要用到。

这个系列里的几个字，其实都是回写的不同状态。比如「欠」：矛盾有了，改变也有了，回写还没有到，账挂着。比如「痛」：回写卡住了，走不通。「认」与「懂」，是回写落对了、落在了你这里的样子。

这些字，每一个都可以用「改」和「记」两手来看。欠，是两手都悬在半空；痛，是手伸出去了，落不下。

可是这是另外几本书的事。这一本的任务，只是把回写这一笔，立起来。

◆ 放回日子里

回到除夕夜。年夜饭收了，小满睡了。

「算了」那两个字，到这天夜里，穆远才看明白：它是一笔没有落下的账。

穆远坐在堂屋，母亲还在翻那本红皮账本。灯很暗，屋里只有炭火的声响。

母亲忽然说：去年你没回来，我在本子上没写。

穆远愣了一下，说：写什么？

母亲说：不知道写什么。写「没回」，不对；写「忙」，也不对。

两个人都没再说话。

过了一会儿，母亲翻到新的一页，用圆珠笔写下一行字。穆远凑近看：

「去年春节，远儿没回。今年腊月二十九，回，说了一句话。」

笔停了一下，又添了一句：

「去年那一笔，从今天起，记作：他想回，没回成。」

穆远看着这行字，鼻子有些发酸。

不是因为这行字替他开脱了。是因为这一行落下去以后，去年那个没回的年，换了读法。它原来是「被放在了第二位」，现在是「想回，没回成」。去年的事一个字没有动，读它的方式，从这一页起，变了。

大年初一，一家人围着炉子吃早饭。小满忽然问：外婆，去年过年，我们为什么没来？

兰芝夹了一块腊肉放在她碗里，说：你爸想回，没回成。

穆远抬头看了母亲一眼。母亲没有看他。

这句话，是从那一行字里长出来的。账页上的读法，已经走到了饭桌上，走进了小满的耳朵。往后小满再提起「去年」，提的已经不是原来那个去年。

这一点，比账本上的那行字，更要紧。

你明天可以试一个很小的办法。

找一件你一直说「算了」的事。不要擦它，也不要再提它。

拿一张纸，写两行。第一行写这件事原来是怎么记的。第二行写：从今天起，它记作什么。

只写两行。字要落在纸上，不能只在心里想。

写完你会发现，旧事一个字没少，不过它的读法，已经换了。

这两行字，不必给谁看。可是写下的那一刻，你已经和「算了」不一样了：「算了」是把事推开，这两行字是把事接住。

如果「算了」的那件事一时太重，先从三个更小的试起。

第一个，在家里翻旧账的时候。别再把三年前那句话原样端上来，试着多说半句：当时那句话是这个意思，现在我读它，是那个意思。只要半句，旧账就带着新的一笔回来了。

第二个，在工作里写纪要的时候。每一条决议后面，空一行，留给「后来改了什么」。下一次开会，先把这一行填上。

第三个，在自己心里。下次又想「算了」的时候，先停一下，问一句：这件事，我打算以后把它记成什么？答案不必漂亮，但要有。

这本红皮账本，后来小满也要了一页。

兰芝说：你想记什么？

小满想了想，说：今天外婆做腊肉，我偷吃了一块。

兰芝笑出了声，说：这也记。

她拿过笔，让小满自己写。小满一笔一划，写得歪歪扭扭。

这一页，是这本账里，第一次出现的第三代人的字。

带 走 的 话

回不是擦掉重来，是在旧账上落一笔；改着，同时记着，缺哪一手，这一笔都落不下。

小　账

这一章里，回写是落下了，还是悬着？落下了：红皮本上那一笔订正，在旧账之后，旧账读法全变。悬着的，是那个被说成「算了」的年，它要等一笔字。

本书要防的病：把「回」读成「回原处」。本章在两处防住了它。一处，是德里达与德勒兹：他们早已证明，回来的不是原样。另一处，是订正与擦掉重写的区别：回来的那一笔，让旧账换了读法，旧账本身仍在。

想 一 想

1. 你家里，有没有一本账，记着人情，记着谁欠谁？翻一翻，有没有哪一行，现在读起来，已经不是当初写下它的意思了？
2. 你最近一次说「算了」，说的是什么事？那件事，是被改了、被记了，还是两样都没有？
3. 如果你要在那件事后面落一笔订正，不擦，不撕，你会写哪一行字？

◆

03

第3章

「第三个」是谁?

前两章说了回不是返回原处，也说了回要有三笔：前两笔落下，第三笔落回来，把它们改写，并且记下账。不过读到这里，你心里大概会冒出一个顺口的问题：这第三笔，是谁落的?

这一问不小。答得顺口，整本书就塌回旧路上去了。本章要回答的就是它：第三个是谁，站在哪里，凭什么有资格改写前两个。本章要对着一位最强的对手动刀，他就是黑格尔。他的「扬弃」是西方哲学里最像回写的一个词，所以先要把他看见的写足，再说他停在哪里。

◆ 一、小满问的那句话

腊月二十九的晚上，穆远带着女儿穆小满回到湖南老家。车停在巷口，雪水还没化净。穆远提着两只箱子走在前面，小满牵着他的衣角，一路低着头踩水洼。

门是老木门，一推就吱呀一声。穆远推开它，人在门槛上站住了。

堂屋里的桌子挪了地方，原先靠墙，现在靠窗。门框比他记得的矮了一截，他进门时下意识低了一下头，才想起门框没有变，是他的个子早就不长了，脑子里却还按十八岁的高度在记。灶间里的母亲沈兰芝转过身来，围裙上沾着面粉，鬓边的头发白了一片。

她说：「回来啦，路上冷吧。」

穆远应了一声，喉咙里有点紧。他忽然觉得这些年自己对家的所有想法都不对劲：他以为自己每年都在「回家」，其实一年一年，他是在往一个已经不在的屋子里回。

小满仰着头，看了看桌子，看了看门框，又看了看奶奶的头发，小声问了一句：

「爸爸，谁让这里变样的？」

你听这个问法：谁。八岁的孩子问事情，第一反应是找一个人。桌子挪了，是谁挪的？奶奶老了，是谁让她老的？家变了样，总得有个让它变的东西吧。

穆远一时答不上来。说「时间」吧，时间不会搬桌子。说「奶奶」吧，奶奶只是挪了桌子，白发不是她挪的，门框矮了一截更不是她干的。

本章要说的就是这个答不上来的地方。**家变了样，没有一个「谁」让它变。**推门那一下，家的样子一下子显出来，这一显，回过头去把穆远这些年和家的关系、这些年离家的路，全部重新读了一遍。让它变的，不是桌子，不是奶奶，不是穆远，是三笔走到第三步时，自然落下的那一笔。

可是小满问的那个「谁」，不只是八岁孩子的问法。两百年来，最聪明的头脑也这么问过。有人答「精神」，有人答「分析师」，有人答「更新信念的那个人」，有人答「系统自己」。这些答案里，有的离真相很近，近到你几乎要认错。本章一个一个看过去。

◆ 二、扬弃：最像回写的词

先把对手请出来。

乔治·威廉·弗里德里希·黑格尔，十九世纪初的德国哲学家，《精神现象学》（1807）和《逻辑学》的作者。他有一个词，德文叫 Aufhebung，中文通常译作「扬弃」。

这个词在德语里本来有三层意思。一层是取消，比如「取消一项规定」。一层是保存，比如把东西收起来存好。一层是举起、提升，比如把手举高。黑格尔在《逻辑学》里专门说过，这个词的好处是它同时含着这几层相反的意思，德语里很少有第二个词这么好用。他的大意是：被扬弃的东西，既是被保存了，也是被取消了〔核〕。

你顺着这个词想一遍：取消、保存、提升，三件事在同一个动作里发生。

这就是扬弃最动人的地方。它不是把前面的东西扔掉，也不是原封不动地留着，而是**拿走它的局限，留下它的成果，把它带到更高的地方去**。

再看黑格尔的整个架子。他常用的三段，后人概括成「正、反、合」。需要说一句，这个三字口诀并不是黑格尔自己的说法，是后来的人整理出来的；他本人更常说的是抽象、否定、具体，或者直接的、间接的、返回自身的。本书这里借用「正反合」这个大家熟悉的叫法，不替他立新条文。

一个东西先是「正」：直接的，没有被质疑的。接着遇到它的对立面，「反」：否定它，与它冲突。最后走到「合」：既不是正，也不是反，而是把两边都扬弃了的更高一层。合出现的时候，回头看正和反，它们的意思都变了。

注意这最后一句。**合出现的时候，回头看正和反，它们的意思都变了**。这句话，几乎就是本书母题的前半句：第三笔落回前两笔，把它们改写。

所以本书不绕弯子：扬弃是西方哲学里最像回写的一个词，像到有人会说，回写不过是扬弃换了个说法。如果这么说成立，本书这一章就可以省了，整本书也可以省了。

本章要做的，是把这个「像」拆开，看哪里是真像，哪里是一半像，哪里是不像。拆之前，先得把黑格尔看见的东西，原原本本写足。

◆ 三、黑格尔看见了什么

第一件，他看见**后来的东西会改变先前东西的意思**。

这在黑格尔之前，并不是常识。在他之前，大部分人习惯这样想：一件事发生了，它就是它了，后来的事再多，也只是添在后面。昨天的事，永远是昨天那个样子。

黑格尔不这么看。他在《精神现象学》序言里有一句很有名的话，中文常译作「真理是全体」〔核〕。他的意思，大意是：一个东西是什么，不能只看它此刻的样子，要看它走完整个过程之后，才算真正出现。

花开了，花蕾就不再只是花蕾；果实出来了，花就成了果实的一个环节。他有一个著名的比方，花蕾在花开时消失，可以说蕾被花否定了；花结了果，又可以说花被果实宣布为植物的假的存在〔核〕。

你看，这个比方里，后一个阶段一出现，前一个阶段的身份就变了。蕾不再只是蕾，是「果的蕾」。这就是回写的味道。

第二件，他看见**这种改写不是外加的，是前面那个东西自己的矛盾逼出来的**。

正不是随便遇到反的。正里面本来就藏着自己撑不住的地方，那个地方被撑破，反就出来了。反里面又有撑不住的地方，合就出来了。他把这叫作「内在的否定性」。你用本书的话来说：前两步之间有矛盾，矛盾逼出改变，改变之后有一笔要落回来。这三步的次序，黑格尔早就看清了。

这里要给他记一功。三原理——矛盾、改变、回写——这三步的骨架，在黑格尔的辩证法里已经站着了。本书不是从零起步的，本书是走在他踩出来的路上。

第三件，他看见**被改写的东西没有消失，它被留住了**。

扬弃的第二层意思是保存。正没有被丢掉，它被收进合里面，成了合的一个部分。后来的人读黑格尔，常常只记得「否定」，忘了「保存」。其实在他那

里，否定和保存是同一个动作的两面。一棵树的年轮，每一圈都还在，只是被新的一圈包住了。

这一点极重要。很多人以为，凡是「后来改写先前」的说法，都是在说「先前被抹掉了」。黑格尔不这么说。他说的是，先前被收进了后来里，意思变了，东西还在。

第四件，他看见**这件事不是个别现象，是整个历史的走法**。

他拿它去看哲学史，看艺术史，看国家，看宗教。每一个哲学体系，被后一个体系批评之后，并没有白白作废，而是成了后一个体系里的一个环节。《哲学史讲演录》里，他把哲学史看成一个不断自我展开的整体，前人的思想不是一堆互相打架的意见，是一条河的上下游〔核〕。

你把这四件放在一起：后者改写前者的意思；改写由前者内部的矛盾逼出；被改写者留存；这是一切发生的走法。这四件，是一份很硬的见识。

所以对黑格尔，本书先说一句公道话：**他看见了「第三个扬弃前两个」，而且看得很准**。如果三笔走到第三步是一个事实，那黑格尔是最早把它写成系统的人之一。

一个人看得准，不等于他把看见的东西放对了地方。接下来三刀，不是要把他的看见砍掉，是要看他在看见之后，往哪个方向多走了一步，又在哪个地方少走了一步。

◆ 四、第一刀：精神不必在场

第一刀，砍在**主语**上。

问一个朴素的问题：在黑格尔那里，扬弃是谁在做？

答案很清楚：精神。德语是 Geist，中文也译作「心灵」「精神」。《精神现象学》整本书写的是精神怎样从最直接的感觉出发，一步步经过意识、自我意

识、理性、精神、宗教，走到绝对知识。每一步的前进，每一次扬弃，都是精神在做。

序言里还有一句常被引用的话，大意是：实体本质上就是主体〔核〕。意思是，那个根本的东西，不是一块死的东西，它自己在运动，自己在否定自己，自己在回到自己。这个自己，就是精神。

你把这个架子放到小满那一问上：「谁让这里变样的？」黑格尔式的答案会是：是精神在自我展开，家的变样，是这个过程的一个环节。桌子、门框、白发，都是精神运动的一个又一个落点。

这个答案漂亮，也有它的道理。可是你细看，它做了一件事：**把「谁」留下了**。

小满问「谁」，黑格尔说「精神」。这个「谁」换了一个大得多、深得多的名字，可它还是一个「谁」。三笔的发生，仍然需要一个发动者站在后面，把三笔串起来。

这个问题在本书的主语纪律里，是头一条要防的。**回写不是谁在回写**。

为什么不能留下这个「谁」？本书给三个理由，都从日子里来。

第一个理由，**这个谁是多出来的**。回到推门那一下。穆远推门，家的样子显出来，母亲的白发、矮了的门框、换了位置的桌子同时到眼前，这一刻，穆远这些年和家的关系被重新读了一遍。你问：这个过程里，除了穆远、母亲、桌子、门、雪水、路，还有没有第七样东西叫「精神」，站在背后推着这一切？没有。有的只是：推门，显露，改写。需要的东西都在，多出一个发动者来，既看不见，也用不上。

第二个理由，**有了这个谁，就必然有一个「它没有被改写的部分」**。精神是做扬弃的那个，它自己总得是不动的，否则谁来做扬弃？只是回写的要点正是：落下第三笔的那个位置，自己也是被这一笔做出来的。

黑格尔的精神要求自己在整个过程里保持同一，这一点跟回写是冲突的。精神可以变形，可以展开，可以经过异化，可它始终是那个精神，最后回到自己。这就是为什么他的体系看上去是一个圆：出发的地方和回到的地方，是同一个。

你想想本书的母题。回不是返回原处。黑格尔的圆，恰恰是返回了原处，只是原处升了级。起点还是那个起点的样子，只是「自在」变成了「自为」。

第三个理由，**有了这个谁，回写就成了「谁的事」**。有了发动者，就有了责任，有了掌控，有了「它想要什么」。可是回家这件事里，没有谁想让家变样。母亲没想让门框矮下去，穆远没想让桌子挪窝，时间也没想让白发长出来。这些东西各自走着自己的路，走到某一步，一笔落下，大家的意思一齐变了。没有谁安排这一笔。

这里要说清楚，本书不是说「世上没有人」。穆远在，母亲在，他们各有各的心思，这些心思也是真的。本书说的是，当你问「回」这件事的主语是谁，答案不是他们任何一个，也不是在他们背后的一个大名字。**主语是发生本身：矛盾、改变、回写，三步走到了，第三笔就落了。**

你可以这样试一试：把「精神扬弃了正和反」这句话，改成「走到第三步，正和反的读法变了」。后一句，一个主语也没有，意思一点没少，反而干净。

这是第一刀。刀下去，砍掉的不是黑格尔看见的东西，砍掉的是那个站在后面的发动者。三步还在，改写还在，留存还在。少的是一个人，或者一个比人大得多的人。

◆ 五、第二刀：合没有固定座位

第二刀，砍在**位置和方向**上。

扬弃有一个固定的架子：正、反、合，合在最后，合在最高。每一次三段走完，合又成为下一轮的正，一层一层往上走，最后走到绝对知识，那是整个梯子的顶。

这个架子里有两个假定。第一个，**第三位总是「合」**，它的性格是固定的：把前两个收起来，调和，抬高。第二个，**方向总是向上**，每一次扬弃，都比上一次更高、更全、更真。

先说第一个。

回到本书的第一个例子，推门那一下。

你问：在回家这件事里，前两笔是什么，第三笔是什么？可以这样看：前两笔是「这些年的路」（本书叫差异序列，D，也就是路）和「这些年和家的关系」（本书叫特征纠缠，E，也就是土）。第三笔是推门那一刻，家的样子显出来（本书叫显露，S，也就是形状）。

注意这里，第三笔是**形状**。

形状落下来，回头改写了路和土。母亲的白发一显，「这些年我每年都回来过年」这条路，读法就变了：原来一年一年，我是在看着她的头发一点点白，却一直没有看见。门框的矮和桌子的挪，一显，「我和家的关系」这块土，也被改写了：原来我以为家是个不动的地方，其实它一直在自己长。

现在换一个场景，看第三笔是不是总是形状。

穆远在苏州，年底做复盘。他把这一年的单子一张张翻出来，哪张单子出过错，哪个客户拖过款，哪次报关耽误了船期。他翻到第三季度那一张，忽然看出来：那次耽误不是因为报关员粗心，是因为他自己在八月把一个步骤省了。省了那一步的理由，当时看着很合理，现在看，是那一年所有小错的根。

这个时候，落下第三笔的，是**路**。这一年的整条经过被重新排了一遍，排出来一个先后和因果，这一排回头改写了：当时那个「合理」的判断，原来是一个错的开头（形状）；他对自己做事方式的信任程度，也被改了（土）。

再换一个场景。

年三十，沈兰芝给邻居送了一碗腊肉。邻居第二天回了一碟自家腌的萝卜。就这一碟萝卜，让沈兰芝想起：去年这家的小孩来拜年，她随手给了一个红包，当时她以为只是顺手，没想到邻居记在心里，今天用一碟萝卜还了。两家的来往，一下子从「相互客气」变成了「有来有往的情分」。

这里落下第三笔的，是**土**，也就是来往本身。一碟萝卜回来，前面那碗腊肉和那个红包的意思都变了，它们是不是人情，也由这一碟决定。

三个场景，三种第三位。形状、路、土，各有一次落在最后。**哪一维最后落下，哪一维就是改写者**。这是本书的立论，也是本章最要紧的一条。

对比黑格尔的架子：他那里，第三位永远叫「合」，永远是调和、综合、抬高。可是回写里的第三笔，有时是一个形状（家一下子显出样子），有时是一条路（把经过排成一条线），有时是一份来往（一碟萝卜）。它们的性格完全不同。形状落下来是「一下子看见」，路落下来是「一条线排成」，土落下来是「情分变了」。如果一律叫「合」，那是把三种完全不同的落笔压成了一种。

再说第二个假定：方向向上。

黑格尔的合，是比正和反都高的。每一次三段走完，真理多了一点。这里面有个信念：历史有方向，而且是向好的方向。

推门那一刻，穆远看见白发，他并没有「更高」了，他只是更疼了。复盘那一刻，他看出自己八月省了一步，也没有「更高」，他得到的是一个更难受的真相。一碟萝卜回来，沈兰芝也没有升级，她只是多了一份人情要记。

更要紧的是，**第三笔可以落空，可以落偏**。

有些年，穆远回家，推门，什么也没显出来。他满脑子是微信里没回完的消息，眼睛看着桌子，桌子只是桌子。那一年的回家，没有回写，前两笔还挂着。这就是后面讲「欠」的章节要细说的。

有些年，他推门的一瞬间，显出来的是一个滤镜：他看见的是小时候的屋子，而不是今天的屋子。他把今天显出的东西，记成了过去本来就有的。这是第六章要细说的「假回」。

黑格尔的合没有这个选项。精神一旦走到某一步，那一步就是必然的，错的只是个别人的看法，精神自己不会错。他的体系有一个出名的说法：凡是现实的都是合理的，凡是合理的都是现实的〔核〕。这句话后来被反复解读，本书不替它下结论，只指出一点：在这个架子里，「第三笔落空」「第三笔落偏」没有地方放。

回写有地方放。因为回写没有主语，没有谁保证它必然落下，也没有谁保证它落对。三笔是不是走到了，要看那一天的路、那一块土、那一个形状，是不是真的凑到了那一步。凑到了，落；没凑到，悬；凑歪了，错。

这是第二刀：**第三位不固定，方向不保证，结局可失败**。

刀下去，砍掉的不是「后者改写前者」。砍掉的是那个固定的座位，和那个向上的保证。

◆ 六、第三刀：扬弃不记账

第三刀，砍在**账**上。这一刀最细，也最容易被人忽略，因为黑格尔从来没有说过「我不记账」。

先问一个问题：扬弃的第二层意思是保存，那被保存的东西，放在哪里？

放在合里面。正和反被收进合，成了合的一个环节。这个收，是溶解式的：正的成果融进了合的血肉，不再单独站着。

你想想那个花蕾的比方。果实出来了，花蕾在哪里？它在果实里，可你剖开一个果子，找不到那个花蕾，也找不到它是哪一天被改写成了果的一部分。蕾的痕迹，以「果」的整体形态保存着，没有一个单独的格子，写着「某月某日，蕾被改写，原因如下」。

这是黑格尔的保存。它是**吞下去式的保存**。

本书说的记账，不是这样。账是单独的一栏，写明了三件事：改的是哪一笔，改成了什么读法，凭什么这么改。旧的那一笔还在，新的订正也在，二者并排，可以对着看。就像账本上的订正：不是把旧数字擦掉重写，而是在旁边落一笔，旧数字从此要对着这一笔来读。

用日子里的东西说。穆远的母亲沈兰芝年轻时在纺织厂，做过多年的挡车工，有一本自己记班次的小本子，和第二章那本红皮账本是同一个手艺。有一年她发现，前面三个月有一笔错了，少记了一班夜班。她没有撕那一页，也没有涂改，而是在那一行旁边写了一行小字：「某月补记夜班一个，原漏」，再落了日期。这本账现在还在她的樟木箱里。多年以后翻出来，错的那一笔和补的那一笔并排躺着，你一眼就知道发生过什么。

去年夏天，小满在樟木箱里翻到了这本册子，问：「奶奶，这一行为什么有两种字？」沈兰芝戴上老花镜看了看，说：「前面那种是当年写错的，后面小的是我补的。」小满用手指顺着两行字比了比，说：「那你当年是不是很着急？」奶奶笑了，没有答。一个八岁的孩子，隔着几十年，凭着两行并排的字，就能看出这里曾经出过一回事。这就是账的用处。

这就是记账。**旧账还在眼前，新账也在眼前，二者之间的关系是白纸黑字**。

扬弃有没有这个东西？

没有。它有「保存」，没有「留账」。保存是说东西没丢；留账是说东西没丢，而且我知道它怎么变成现在这样。前者是一个结果，后者是一份记录。

这个区别，说起来细，用起来大。三个后果。

第一个后果：**精神吞下一切，就没有「欠」**。账本里最怕的是什么？是挂着。一笔账挂着，说明矛盾和改变已经发生，回写还没到。可是黑格尔的体系里，没有挂着的东西。每一个环节，都已经被后面的环节吃下去了；就算暂时没

吃，也一定会被吃。**精神必胜，所以不欠账**。这又回到前面说的方向向上的保证。一个必然落笔的体系，不需要账本，因为不会有悬着的笔。

回写不同。回写会悬。一笔欠着，可以欠十年。母亲和穆远之间那场没说开的争吵，可以挂十年，每年过年都绕着走。账在，只是回写没到。有账，才看得出「欠」；没账，连欠都说不出来。

第二个后果：**没有账，就没法查错**。回写会记错，这是本书要防的第三种病，叫「假回」。假回的特点是：笔落了，账也记了，不过记错了，比如把今天显出的东西，记成过去本来就有的。要发现这个错，需要翻账：这一笔订正，凭什么这么订？当时的证据是什么？

扬弃那里，没法翻。每一个环节被吞下去之后，就成了后面环节的一部分，再没有独立的凭据。你想对质，问「当初那个正是怎么被改写成现在这个样子的」，体系的回答是：它本来就是这样发展的。这是一个封死的回答。

第三个后果：**没有账，就没有第三者可以接着改**。账本的好处是，它是摆在桌面上的。今天的人可以看，明年的人也可以看，别人也可以看。看出错了，再落一笔订正。账本让回写可以一笔接一笔地继续下去，而且每一笔都有迹可循。

没有账本，回写只能靠那个「吞下去」的主体自己完成，旁人无从插手。

所以第三刀的话，是这样：**扬弃保存，但不留账；保存是结果，留账是过程。吞下去的保存，换不来可以对质的订正**。

这里要给黑格尔留一句公道话。他的体系里，其实有一种类似留账的东西，那就是「历史」本身：精神的每一步，都留在了《精神现象学》所叙述的那条经历的道路上，那条路本身就是一份记录。

这个说法站得住，本书承认。可是那份记录是**精神自己讲述自己**的记录，讲述者就是被记的人，也是最后收账的人。账本和记账人是一个，没有第三方可以核对。本书说的账，是摆在桌面上的、旁人也能翻的东西。

三刀说完，把它们并排放：

	扬弃	回写
谁在做	精神	没有谁，发生走到第三步
第三位	固定叫「合」	轮换，哪一维最后落下
方向	向上，有保证	可落空、可落偏、可记错
旧的两笔	被吞进合里，溶解保存	留在账上，并排对着读
结局	必然完成	可以欠着

这张表不是要判黑格尔输。他看见了第三笔回头改写前两笔，这一点，回写和扬弃是同一个东西。表里的差别，都是**他在看见之后，又多放了一些东西进去**：一个发动者，一个固定座位，一个向上的保证，一个把前两笔都收进去的合。把这几样东西拿掉，剩下的就是回写。

他停下的地方，正好是接着要走的两步：去掉主语，换上账本。

为了让这张表不只停在纸上，把腊月二十九那一晚，用两种读法各讲一遍。

第一种读法，是扬弃的读法。这一晚的故事这样讲：穆远原来对家有一个直接的、朴素的印象，家就是那个样子，这是正。推门以后，他看见家变了，印象被打破，这是反。他于是对家有了一个更成熟的认识：家是一个会变的活东西，这是合。他的认识升了一级。故事讲完，干净，向上，有点安慰。

这个讲法没有错，穆远确实多了一层认识。不过它漏掉了几样东西。

它漏掉了母亲。母亲在这个故事里，只是穆远认识长进的一个材料，一个被「扬弃」的环节。可是母亲那一晚也有她的路和土：她为什么把桌子挪到窗下？是图冬天晒得到太阳，还是腰不好了，弯不下去擦靠墙那一溜？她站在灶边，听见儿子推门的声音，鬓边的白发，是她自己也不知道的事，还是她早就知道、一直等着儿子看见？这些，故事里没有。

它还漏掉了账。穆远升了一级，然后呢？明年再回来，他的认识会在这一级的基础上继续升。可是如果他明年回来，又是「推门、惊讶、长进」，那么这一晚的长进，到底留在了哪里？没有账，每一次长进都是一次性的，像烟花，亮过就没了。

它还漏掉了「没升上去」的可能。如果这一晚穆远推门，心里想的是明天要回复的邮件，什么也没看见，故事就没了。因为这个故事的骨架，是必然向上的。

第二种读法，是回写的读法。这一晚的故事这样讲：这些年的路（每年回来，每年离开）和这些年的土（母子之间说不出口的牵挂、对屋子的习惯），攒到了这一年。推门，形状显出来：桌子、门框、白发。这一显回头改写了路，原来那些年，他是一路走着、一路没看；也改写了土，原来他对家的牵挂，一直有一块是对着一个不存在了的屋子。他在本子上写下两行字，账记下来。

这个讲法里，母亲没有被扬弃成材料。她的那一块路和土，是另一条同时在走的线，只是这一晚没有被推门这一笔碰到。她那边的账，可能在别的晚上落笔，也可能一直挂着。本书不替她写，因为那不是这一笔的事。

这个讲法里，也有账：两行字，躺在本子的最后一页。明年翻出来，这一年的推门有了可以对照的东西。

这个讲法里，还有「没升上去」的可能。只要这一晚材料没攒到，笔就没落，那也是一种日子，不是故事的失败。

这两种讲法，细节上差不了多少，不过意思相反。前一种，让人觉得世界在往上走，自己只要跟着就行。后一种，让人觉得世界在落笔，自己要在场，要记账。前一种读起来让人安心，后一种读起来要人在场。

◆ 七、分析师与贝叶斯：更新者站在哪

黑格尔是最强的敌手，不是唯一的。还有两个站得离日常更近的答案，值得单独看。

先说弗洛伊德。

弗洛伊德有一个词，德文叫 Nachträglichkeit，中文常译作「事后性」或「延迟作用」。大意是：一件早年发生的事，当时并没有成为创伤，因为孩子还不懂；等到后来长大了，遇到另一件事，才回头给早年那件事赋了意义，这时它才成为创伤。

他在著名的「狼人」案例里，详细讲过这样的结构：一个小孩很小的时候看到的一个场景，要到几年以后，才被另一个事件激活，赋予了性的含义〔核〕。

这个看见，很准，而且跟回写几乎重合：后来的一笔，回头改写了先前的一笔。弗洛伊德把这件事看得很重，是精神分析里最有力的时间观之一。后来的法国分析家拉康特别推重这个词，也不是偶然。

本书对这个看见，先写足：**早年那一幕，不是一开始就是创伤，是后来才被做成创伤的**。意思被后来的事改写，这是回写。

可是分析的现场里，第三笔站在哪里？

站在分析师那里。一个人躺在沙发上讲他的梦、他的童年，讲得零零碎碎，一锅粥。分析师在一旁听着，听到某个地方，说一句：「你刚才说的这个，和你小时候的那件事，是不是有联系？」这句话一落，来访者忽然把前后连起来了，之前的零碎都有了位置。

这一句，是第三笔。落笔的位置，是解释者。

这里有一个很隐蔽的做法：**把第三位固定给了「解释的人」**。来访者提供前两笔，分析师提供第三笔。前两笔是材料，第三笔是意义。材料是来访者的，意义是分析师给的，或者说，在分析师的引导下给的。

当然，好的分析师会说，那个意义最终得是来访者自己认的。这话没错。只是在结构上，第三位仍然有一个常设的座位，那个座位上坐着「会解释的人」。

放到日子里，你就知道这个架子的局限。穆远推开门，家显出样子，这一笔落下来，没有分析师在场。邻居那一碟萝卜回来，没有人坐在旁边解释说「你看这是人情」。很多回写，是在没有任何解释者的地方发生的。**有解释者时，解释可以催生第三笔；可是解释者不是第三笔的条件，更不是它的主语。**

而且，有解释者时，容易出另一种错：解释者把自己手里的框架记进了账里。分析师带着一个现成的故事来听，听出来的就是那个故事，来访者的路和土被记成了「符合理论」的样子。这是本书说的「假回」的一种，第六章细说。

再说贝叶斯。

这是另一个完全不同的传统。十八世纪的托马斯·贝叶斯，一个英国牧师兼数学家，留下一条定理。后人把它发展成一套关于信念怎样随证据更新的说法：你原来对某件事有个信念，叫先验；新证据来了，你按证据对这个信念的支持程度，调整它，得到新的信念，叫后验。用最简的话说：后验正比于先验乘以似然。

这个说法太有用了，用在统计、机器学习、科学方法的各个角落，本书不挑它的毛病。它的看见很实在：**新的证据落下来，改变了你对旧的东西的看法。**这也是回写的一个味道。

那么，在这个架子里，第三笔站在哪里?

站在「更新者」那里。

仔细看这个公式：先验，似然，后验。先验是一个信念，似然是证据的力量，后验是新的信念。三样东西之外，还有一个看不见的东西，在做「乘」这个动作，在做「归一」这个动作，在把旧的变成新的。这个东西，叫「贝叶斯主体」，一个理性的、按规则更新的主体。

这个主体是**预设在外面的**。公式里没有它，不过公式没有它不能动。它先于更新而在，更新之后，它还是它。

这跟黑格尔的精神有一个共同点：都有一个在过程之外的、不被过程改变的东西，来负责这个过程。

再看另一处。贝叶斯更新里，先验在更新之后，**去哪儿了**？它被后验取代了。旧的信念，被新的信念替换掉，除非你另外存档，否则先验就不在了，剩下的只有一个数字。更新是覆盖式的。这是只改不记。

当然，你可以说，实际用的时候，工程师当然会存档。这没错。可是存档是另一件事，不在更新的规则里。规则本身，只管把先验变成后验，不管留不留账。这一点，跟后面要说的反向传播很像。

所以，对这两家，本书都先说：弗洛伊德看见了事后改写，贝叶斯看见了证据回过头改写信念。都对。然后说：一个把第三位固定给了解释者，一个把第三位固定给了更新者。两家各自停在不同的地方，停下的方式却是同一个：**他们都给回写找了一个常设的座位，坐着一个不被改写的人**。

把这两家放进日子里，各举一个小例子，看得更清楚。

穆远在苏州有个老客户，姓周。三年里，周总每次付款都准时，穆远心里对他的信用是一个很高的数。去年冬天，周总拖了一次款，只拖了五天。穆远心里的数降了一点点，按贝叶斯的办法，这个降法很合理：证据来了，信念调整。到这里为止，一切顺当。

可是后来穆远听说，周总那五天是在医院陪病重的父亲。这个消息一到，他回头看那五天的拖款，意思全变了：它不再是「信用下降的证据」，成了「一个人在难处里仍然记着打招呼」的证据。他还翻出前三年的准时，也换了读法：那不只是守信，是一个人对账目的体面。

你看，这里发生的事，有一半能放进贝叶斯的公式，有一半放不进去。能放进去的，是数的升降。放不进去的，是**三年准时和五天拖款的「意思」整个被改写了**，而且这个改写，靠的不是一条新证据在天平上加了多少克，是一件事的来龙去脉被看全了，路和土一起换了读法。公式管数，回写管义。数的更新，是回写落下之后，可以顺手算一算的事；不过它不是回写本身。

所以穆远后来给周总的备注栏里添了一行：「某年冬，拖五天，因陪护。」这一行不是为了调那个数，是为了日后翻到这家客户的时候，知道前三年的准时和这五天，该一起读。

再看分析师。弗洛伊德的事后性，真正动人的地方，不在于分析师那一句解释，而在于**早年那一幕，在当年并没有那个意思，是后来才有的**。这是意思的回头改写，它在沙发上发生，也在沙发之外发生。

一个人三十岁时忽然明白了母亲十年前一句话的分量，没有任何分析师在场，也完全成立。所以事后性本身是对的、是准的，该被带走的是它的看见，该被卸下的是那把给解释者留的椅子。

拿穆远自己的一个晚上来看。年夜饭开席前，沈兰芝照例在桌上多摆一副空碗筷，是给穆远去世多年的父亲留的。往年穆远看见那副碗筷，只觉得是个规矩，坐下就吃。这一年，他盯着那只空碗，忽然想起父亲临终前那年，电话里总说一句「你在外头，不用惦记家」。

当年他听成了体贴，今天听出来，那是一个老人不想拖累儿子的客气，底下压着的是想让儿子回来。十几年前的一句话，换了意思。屋里没有分析师，母亲在灶边添汤，小满在桌下找她掉的橡皮。这一笔是自己落下来的，旁边没有人坐着解释。

回写里，座位是流动的，坐上去的东西，自己也在被这一笔重新做出来。下一节会有更精细的对照，因为接下来要说的这一位，已经走到了离回写最近的地方。

◆ 八、卢曼的再进入：差一本账

最后一个对手，是本章里最难对付的。要认真对付，因为他走的是几乎无主语的路。

尼克拉斯·卢曼，二十世纪德国社会学家，一手建起了社会系统论。他有一个核心想法：社会不是由人组成的，是由「沟通」组成的。一个沟通接着一个沟通，沟通通过自己产生下一个沟通，不依赖谁来发动。这个说法，已经把「人」从主语的位置上请下去了。

卢曼的另一个关键概念，借自英国数学家乔治·斯宾塞-布朗在《形式的法则》（1969）里的东西，叫「再进入」，英文 re-entry。大意是：一个区分，可以在它自己划出来的区分之内，再一次出现〔核〕。比如，系统和环境这个区分，在系统内部，可以再出现一次：系统内部有一个关于「系统与环境」的图像。区分回到了它自己划出来的一侧，这一回头，区分就改变了。

这个说法，几乎就是回写。

你看：一个东西划出来，又回头落到自己里面，把自己改写了。没有主语，没有外部的发动者；是区分自己回来，自己改写自己。卢曼的系统，因此是自我指涉的，靠自己生产自己的要素。

本书对这一家，要承认三件事。

第一，**他把主语拿掉了**。这是对的，而且是干净利落的。比黑格尔的精神往前走了很远。

第二，**他看见了回头改写**。再进入就是这个。形式回到自身，形式本身变了。

第三，**他看见了这个回头会带来无法预测的结果**。他说自指会产生悖论，系统靠「展开悖论」来继续运转。这一点跟本书的看法相通：回写不是一个整整齐齐的向上的梯子，它会带着麻烦回来。

可是，本书要问一个朴素的问题，就是前面反复问的那个：**账在哪儿?**

再进入的时候，区分回到自身，旧的那一次区分，和新的这一次区分，在系统里是什么关系？卢曼的回答，大意是：系统通过观察自己来生产自我描述，不过每一次观察都有盲点，观察者看不见自己的区分〔核〕。系统不断生产新的自我描述，旧的描述被新的接替。

注意「接替」。

每一次再进入，系统多了一个关于自己的新图像。旧图像被新图像取代，或者与新图像并存，系统会在两者之间选择、切换。可是，**系统没有一份摆在桌面上的、写明「这一笔订正了哪一笔、凭什么」的账**。它的结构里，只有当下的运作。上一次沟通连到下一次沟通，连得上就继续，连不上就断。过去不是账本上的一栏，是已经过去的事件，除非被当下的沟通重新提起。

这是一个看起来细小、实际很大的差别。

再进入给的是「**改**」：形式回头，改了自己。它没有给「**记**」：这次回头，改了哪一笔，凭什么改，旧的一笔以什么形式留着。

用第二章里本书立过的三种病来对：

只改不记，叫「漂」。如果再进入只是不断地回头改变形式，没有账，那么系统一直在变，却说不出自己是怎么变成现在这样的，长此以往，它是漂着的。

只记不改，叫「僵」。这一点，卢曼没有。他的系统不僵。

记错账，叫「假回」。系统生产自我描述的时候，描述可能错，但系统无从对账核查。

所以，卢曼和斯宾塞-布朗，是本章里最接近回写的一家，近到只差一步：**把再进入，补上一本账**。

补账之后，会发生什么变化?

第一，再进入就不再是「当下的运作」，而是「一笔可以回头查的订正」。系统可以问：上一次我是怎么看自己的？这次为什么改？改得对不对？

第二，悖论就不再只能「展开」，它可以被**记下来**。一个说不通的地方，挂在账上，等某一笔后来的订正，才把它读通。这就是前面说的「欠」，欠不是失败，是账上有挂着的一笔。

第三，系统和它的观察者之间，有了可以核对的东西。盲点不再只是盲点，它在账上留下一个空位，后来的人可以看到「这里曾经看不见」。

这就是为什么，本书对卢曼不写「超过他」，只写：**他停下的地方，正好是接着要走的两步**。第一步，把再进入读成三笔里的第三笔；第二步，给这第三笔留一本账。

这里要留一个诚实的话。卢曼的理论极为庞大，以上对他的读法是本书从自己的问题出发的一种读法，是否公平，要请熟悉他的读者批评。本书想说的只有一点：在他的框架里，没有看到一个专门的、摆在桌面的记账机制；如果有，欢迎指出，本书愿意订正。

◆ 九、没有主语的第三笔

四家对手看完，可以把本章的正面答案说出来了。先说一句承重的话。

第三个不是谁。它是发生走到第三步，自然显出来的那一笔。

这句话有三层，一层一层拆开。

第一层：**「第三个」是个位置，不是个角色。**

你读故事，习惯给每件事找一个角色：谁做的，谁说的，谁推动的。读到「第三个」，自然想找一个第三者。前面说过，三原理是矛盾、改变、回写，这是三个步骤，不是三个人。第一步，两样东西碰上了，有矛盾。第二步，矛盾逼出了一个改变。第三步，这个改变落回去，把前面的矛盾双方改写，并留下账。

「第三个」说的是顺序里的第三位。这个位置上落下的是一笔，是一个事件，不是一个居民。

打个比方。接力赛跑，第三棒。你说「第三棒是谁」，答案是某个运动员的名字。可是回写里的「第三棒」，没有一个预先排好的运动员在等着。跑到第三棒的地方，有什么东西冲出来接了这一棒，那个东西就是第三棒，它冲出来之前，没有名字。

第二层：**这一笔不是别人带来的，是前两步自己攒出来的。**

推门那一下。穆远在苏州，一年到头，他和老家之间有一条路（每年回去、每年离开），有一块土（母子关系、邻里关系、对这个屋子的习惯），这是前两笔。它们之间有矛盾：他一年一年回去，以为什么都没变，可是什么都在变。这个矛盾攒到推门的那一天，门一开，形状显出来。

这个形状不是谁安排的，也不是门带来的。门只是让它在这一刻出来。前面一年又一年的路和土，把它攒到了「再有一点就要显」的地步。就像一杯水，加到最后一滴，满了溢出来。溢出来的那一下，叫最后一滴。不过最后一滴不是水满的原因，它只是水满的地方。

把这个位置再放到一个更小的地方看。小满五岁那年的秋天，在苏州的家里，她蹲在门口换鞋，鞋带绕成了一团，打了两个死结，怎么也解不开，急得直跺脚。穆远蹲下来教她：绕一圈，穿过去，拉紧。教了一个多月，每次教完，她还是系成一团乱麻，嘴里说：「我不会。」

有一个周五的早上，赶着出门，车在楼下等着。没有人教，穆远也没有在看。小满低着头，手指绕了一圈，穿过去，拉紧，鞋面上落下一个端正的蝴蝶结。她盯着自己的脚面愣了好一会儿，抬头说：「爸爸，它自己系好了。」

这一句话说得很准。你去找那个「系好鞋带的人」：是小满的手系的，这没有错。只是在这个蝴蝶结出来之前，并没有一个已经会系鞋带的小满站在手指后

面发号施令。一个多月的笨拙是路，爸爸蹲着教的那份耐心是土，这两样一天天攒着，没有任何一天有人宣布「今天到了」。

直到蝴蝶结的形状落在鞋面上，这一笔才回头把前面的乱麻改写成了「快会了的过程」，把蹲着教的那些早晨改写成了「教会了」。从这个早上起，才有「会系鞋带的孩子」。

你再问一句：这第三笔是谁落的？爸爸没落，他在车里。小满也没落，她事后才认出来。是路和土攒到了那一天，形状自己出来。这就是「第三个」只是一个位置：它没有等在那里的居民，只有一笔，在该落的那一刻落了。

第三层：**哪一维落下，取决于哪一维在那一天走到了「该落」的地步。**

这是轮换的来由。前面讲了三个场景：推门（形状落）、复盘（路落）、一碟萝卜（土落）。为什么这一次是形状，那一次是路，再一次是土？

答案不在任何一个「谁」的决定里。看那一天的材料：推门那一天，眼睛里涌进来的东西最多，形状在那一刻最满，所以是形状落。年底复盘那一天，各种事件已经排好了先后，只差把线连起来，所以是路落。邻居回碟萝卜那一天，来往的次数攒够了，一份回礼就能让整个来往翻个意思，所以是土落。

你要问「凭什么这一维落」，本书的回答是：**哪一维那天攒得最满、最接近要溢，哪一维就落。**这不是一条能提前算出来的规则，它是事后回头看才能说清的。事前，你只能看到材料一点点攒。

由此，把前面的话收束成本章的第一个正面判断：

第三个不固定是哪一维。哪一维最后落下，哪一维就是改写者。

这个判断有一个直接的好处：它让「回」这件事，能够容纳日常语言里那一大串不同的回。回家、回头、回味，是形状落；回顾、回溯、复盘、回炉，是路落；回话、回礼、回敬、回心转意，是土落。这些词，汉语里放在同一个「回」字下，不是偶然。它们结构相同，只是落笔的维度不同。第四章会把这三种回一

一细说，这里只要记住一条：**回的家族是按「谁最后落」分的，不是按「谁发动」分的。**

说到这里，你大概会问：既然落笔的那一维事前算不出来，我怎么在日子里认出它？本书给三个认法，都很土，都能当天用。

第一个认法：看读法变在谁身上。一笔落下，总有些东西的读法变了。变的如果是「一眼看见的样子」，比如母亲的白发、房间的格局、一张老照片里的神情，那落笔的多半是形状。

变的如果是「一件事的前后因果」，比如原来以为是甲导致乙，后来看出是丙在先，那落笔的多半是路。变的如果是「我们之间算什么」，比如从客气变成情分，从情分变成债，那落笔的多半是土。你问自己：这一次，最先变的是什么？

第二个认法：看那一笔是怎么来的。形状落下，来得突然，像推门，像转身，像翻到一张照片，一下子到眼前。路落下，来得缓慢，是一件件事被排起来，排到某一处忽然通了。土落下，来得迂回，是一来一往之后，某一份回到了你手里。突然、缓慢、迂回，这三种来法，是三种落笔的脾气。

第三个认法：看账该记在哪一栏。这是最实用的一个。如果你不知道这一笔落在哪一维，就想想：明年回头翻，我想看到什么？想看到的是一个细节的样子，就记在形状栏；想看到一条先后的线，就记在路栏；想看到一份来往的深浅，就记在土栏。三栏都记也行，可是记的时候要分开，不要混成一句「感觉不一样了」。那句话谁都会说，却什么也没落下。

拿鞋带那个早上试一试。如果当晚要记账，小满的妈妈或爸爸可以这样分栏写：形状栏，「蝴蝶结两个圈一样大，左边那个略松」；路栏，「教了一个多月，第三周开始不再哭」；土栏，「蹲着教的那些早晨，原来是在等她自己动手」。三行各管各的，半年后翻出来，谁也不会把它们读成一句笼统的「孩子长大了」。长大了是结果，三栏记下的是它怎么来的。

有读者读到这里，会觉得三个认法也太简单。简单是故意的。回写的要紧处，不在于分析得多精细，在于笔落下的时候你在场，并且肯把它写下来。

还有一件事要补一句，免得读成另一个极端。

本章一直在说「没有谁」，这不等于日子里的人都不重要，也不等于人可以撒手不管。恰恰相反，因为没有一个常设的发动者替你把每一笔落好，所以每一笔落下时，**记不记账、记得对不对，就变成了很具体的、很需要在场的事**。黑格尔的精神不需要操这份心，它必胜；穆远需要，沈兰芝需要，小满长大以后也需要。

换句话说，去掉了先在的主语，并没有去掉责任。责任从「谁来决定」挪到了「账记得对不对」。前者是旧本体论的问法，后者才是回写的问法。你不必是回写的主人，不过你得是账的好管家。

好管家的活，说起来都很小。小满学会系鞋带的那个周五晚上，穆远没有夸她「真棒」，只是拿出手机，把那天的日期和「自己系好了蝴蝶结」记在了相册的备注里。过了半年，小满的鞋换成了带魔术贴的，鞋带的事没人再提。可翻到那一页，她自己看了很久，说：「原来我那时候那么高兴。」账在那里，那一天就还能被读，读的人换了，读法又会再变一次。

这个挪动，对日常的态度有一个细微而重要的影响。

以前听人说「你要为自己的人生负责」，听着像一个大责任，压在一个先在的「你」身上，压得人喘不过气，又很空：负什么责？怎么负？现在换一个说法：**你的人生是一本不断落笔的账，你负责的是，每一笔落下的时候，认出它，记下它，并且在发现记错的时候，再落一笔订正**。这个责任小得多，具体得多，也能做得多。

第十节要讲的那位姓程的新手妈妈，就是这么负责的。她没有为「做一个好妈妈」立过任何誓，她负责的只是：夜里记下几点喂了多少，白天翻一翻，发现

前天记的量少写了三十毫升，就在旁边补一行。账一页页厚起来，她这个妈妈也一页页被写出来。责任落在这些小事上，反倒有地方下手。

它还附带一个宽慰：记错了，不是世界末日。账本上本来就允许订正。穆远发现自己把去年的桌子记成了「一直靠墙」，其实早就挪过，他只要在旁边再写一行就好，不必为一次记错否定自己的全部记忆。回写的体系里，错是正常的，不记错账才奇怪，要紧的是账还摆在桌面上，可以翻，可以改。

再回到小满那一问：谁让这里变样的?

现在可以回答她了。你可以蹲下来，跟八岁的孩子这样说：「没有谁。桌子是奶奶挪的，可是你说的那个『变样』，不是桌子挪出来的，是爸爸推开门的时候，家一下子显出来，爸爸这些年看家的方式，一起变了。」

孩子可能还是不满意：「那是爸爸让它变的吗？」

「也不是。爸爸是被它变的。」

这句话，下一节单独说。

◆ 十、主体是被回写出来的

上一节最后那一句，是本章最容易读错的地方，要慢一点说。

「爸爸是被它变的」。

你可能会反驳：穆远不是那个推门的人吗？他推的门，他看见的白发，他想的那些事，难道不是他在做吗?

本书要分清两件事。

第一件，穆远推门，是真的。穆远看见白发，是真的。穆远心里一紧，是真的。本书不否认日子里有人，有他们的手、眼睛和心。

第二件，**「穆远」这个人，在这一晚之后，已经不是推门之前的那个穆远了。**

推门之前，他是一个「每年都回家的、觉得家没变的人」。推门之后，他是一个「刚发现家一直在变、自己一直没看见的人」。这个「人」，是被这一笔做出来的。更准确地说，是这一笔落下之后，他对自己的读法变了，以前的他被订正，现在的他在这个订正的基础上出现。

你想一想：如果主体是回写的发动者，那么在回写发生之前，这个主体就得已经在场、已经定型，然后他去回写。只是穆远在推门之前，并不知道自己会看见什么，也不知道看见之后自己会变成谁。他是在看见的那一刻，才成为「那个看见的人」。

主体是回写的结果，不是回写的发动者。

这是本书的主语纪律，也是对黑格尔、弗洛伊德、贝叶斯的总回答。黑格尔的精神，弗洛伊德的分析师，贝叶斯的更新者，三个都是「先在的主体」。回写的立场反过来：先有回写，后有被回写出来的主体。

这听起来有点绕，用一个小例子说清楚。

小满第一次学骑自行车。起初她摇摇晃晃，爸爸在后面扶着。她以为自己不会骑。有一天爸爸悄悄松了手，她自己骑出去了二十米，才听到爸爸在后面喊：「小满，你自己骑呢。」

这一刻，她回头看，才发现自己已经会了。这个「会骑车的小满」，是什么时候出现的？不是她决定「我现在要成为会骑车的人」那一刻，而是骑出去的那二十米，加上回头的那一眼，才把「会骑车的小满」做了出来。在这一笔之前，没有一个已经会骑车的小满在背后指挥。

这个例子里，前两笔是摇晃的练习（路）和和爸爸的扶持关系（土），第三笔是骑出去那一下的形状。这一笔落下，把前面的摇晃改写成了「学习的过程」，把爸爸的扶持改写成了「送行」。她的身份跟着变：她是个会骑车的孩子了。

再换一个更沉的例子。一位新手妈妈，姓程，孩子出生那天，护士把一团软软的东西放进她怀里，说：「恭喜，当妈妈了。」她跟着说了一句「我是妈妈了」，心里却空空的，像在念一句别人给的台词。那一天她只是领到了一个名字。

接下来的一个月，每天夜里两点和四点半，孩子准时哭起来。她闭着眼摸索奶瓶，试温度，抱起来，拍嗝，放下，再躺下，天亮时发现自己连一个梦都没做。头二十几天，她数着时间熬，白天靠咖啡，夜里靠硬撑，每一晚都觉得自己是一个被打扰的、很累的、想睡觉的人。

到第三十四天的凌晨，孩子的第一声哭刚起个头，她还没醒透，人已经坐了起来，手已经伸到了孩子背上。丈夫在旁边翻了个身，没醒。她坐在黑暗里，手还在一下一下地拍，忽然想到：我是妈妈。这一次的感觉和出院那天不一样，它不是一句话，是手先动了，人才跟上。

你看这一晚落下的这一笔。它回头把前面三十几个夜晚改写了：原来那些不是「熬」，是一夜一夜在成为；它也回头改写了出院那天的那句台词：那时只是领了名字，现在才有了人。于是问题来了：是谁决定了她做妈妈？没有那个「决定做妈妈的程」。

第一个月里，既没有一个已经是妈妈的她在指挥，也没有一个下了决心的她在用力，有的是夜奶、体温、哭声、拍嗝，一夜夜攒成的路和土，加上手先动的那个形状。那个能在半夜不醒就坐起来的她，是这些夜晚做出来的。

第二天早上，她在手机备忘录里写了一行：「第三十四天，没醒就坐起来了。」这一行就是账。往后哪天她再觉得自己不配当妈妈，翻出这一行，会看见这个「妈妈」是怎样来的，它不是天生，也不是靠想通，是被一个月的夜晚回写出来的。

读到这里，你或许想起一个熟悉的说法：「我」是一个叙事，是事后讲出来的。很多思想家都有类似的看法，比如米德。美国的社会心理学家乔治·赫伯特·

米德，在《现在的哲学》（1932）里讲过，过去不是固定的，每一个新的「现在」出现，都会重新组织过去，使它成为这个现在的过去〔核〕。他把「现在」的新事物看作过去的重新排列。这一点，和回写相通，本书引他为同路人。

不过，本书要再往前走一步，这一步是主语纪律规定的：不仅是「过去被重新组织」，连那个重新组织过去的「我」，也是被这次重新组织做出来的。米德区分了「主我」与「客我」，在那里，「我」作为回应的一方仍有它的位置；本书的读法是，这个位置本身也属于回写的产物。这是一个值得讨论的差别，本书这里只是把立场摆出来，细节留给读者去想。

这个立场有一个很实在的好处，它让「改变自己」这件事，换了一种问法。

旧的问法是：我怎样才能改变自己？这里的「我」是发动者，是先在的、有决心的、要去改变什么的人。许多人卡在这里：我下了决心，可是改不了。因为决心的「我」和要被改的「我」，是同一个，自己搬不动自己。

回写的问法是：**我的哪两笔，在等一个第三笔？**这个问法不要求有一个站在外面的「我」去发力。它问的是：材料攒得怎么样了，什么时候、在哪一维上，会有一笔落下来。你要做的，不是下决心，是**让材料能够攒到该落的地步，并且在它落下的时候，认出它，把账记对**。

这跟「等」不一样。等是袖手旁观，这里是备好材料：把路走实，把土养好，把形状让它显出来。这些都是可以做的，是「备」。而落笔的那一下，不归你管。

这一点，也解释了为什么很多人的大变化，发生在很小的时刻：一个电话，一句话，一次推门。表面看，是那一下改变了他。其实是前面很长的路和很厚的土，在那一下被一个形状收了尾。那一下不是原因，是**落笔处**。

回到那位姓程的妈妈。假如在第十天，有人劝她：「你要把自己当成妈妈，要有妈妈的觉悟。」她大概会点头，然后继续觉得自己是个很累的、不像妈妈的

人。觉悟压不出那个「妈妈」，因为那个「妈妈」还没有被做出来。她能做的事很小：把夜里的奶瓶放在伸手够得着的地方，把温度计放在床头，把自己睡下去的几个小时护好。这些都是备。第三十四天的那一笔，是备到了，自己落下来的。

同时，你也得到了一个平静的结论：**你不必当回写的主人，你也不是回写的奴隶**。主人和奴隶，都是在把回写看成「谁对谁做的事」。回写不是谁对谁做的事，它是发生到了那一步。你是这一步里的一个部分，一个被它做出来的部分，同时也是它下一步的材料。

「下一步的材料」这几个字，在小满身上看得很清楚。系好鞋带的第二个星期，邻居家三岁的男孩在楼道里哭，鞋带散了，绊了一跤。小满蹲下去，说：「我教你，绕一圈，穿过去，拉紧。」她说得一字不差，是爸爸当年的话。

这个「会系鞋带的孩子」不是她设计出来的，是那个早上的蝴蝶结做出来的，而她一旦被做出来，立刻成了别人的路和土里的一块材料。回写没有终点站，每一个被它做出来的人，下一刻就是下一笔的原料。

◆ 十一、第三笔落空的时候

前面说，第三笔可以落空。这一节把这件事单独拿出来，因为它是回写与扬弃最大的分水岭，也是日子里最常见的光景。

先回到那个设定：矛盾有了，改变有了，回写还没到。

比如，穆远和母亲之间，有一件事。五年前，沈兰芝做过一次手术，穆远当时在外地赶一批急单，没能回去。母亲没怪他，电话里说「没事，你忙」。穆远松了一口气，也就真当没事了。

这是矛盾（该回去又没回去）和改变（两人都装作没事，往下过日子）。两笔都落了。可是第三笔，没有。

五年里，春节穆远大多回家，推门，吃饭，聊天，走。那件事谁也不提。母亲不提，穆远也不提。那一笔账挂在那里，没人落笔，也没人擦掉。

这种光景，你一定见过。夫妻之间，兄弟之间，朋友之间，父母和孩子之间。有一件事，当时没说开，后来也没机会说开，越拖越久。这就是第三笔落空。

在扬弃的框架里，这种事没有位置。因为精神一往无前，凡是矛盾，终会被扬弃。日子里，这样的事一挂几十年，直到人去世，也没有落笔。

本书给这种状态一个名字，叫「欠」，第五章、第八章细说。这里只要看清三点。

第一，**欠不是没有发生，是发生了两步**。矛盾在，改变在，只是回写没到。所以欠是有账的：账上有一笔挂着的，只是没落订正。

第二，**欠不能被硬催**。这是个很重要的实践提醒。你看到一笔挂着的账，很想一把清了：找母亲谈一次，把话说开。可是，如果材料没有攒到该落的地步，硬催出来的那一笔，往往是一次假回：话是说开了，眼泪也流了，三天以后又回到原样，因为这一笔没落在对的维度上。

有一年春节前，穆远确实试过一次。除夕下午，他把母亲叫到堂屋，坐定了，开口说：「妈，五年前那次手术，我——」母亲手里的瓜子壳停在半空，笑了一下，说：「都过去了，你饿不饿，锅里还有粥。」他后面的话咽了回去。那天夜里两个人都睡得不踏实，第二天谁也没再提。这一次不是谁的错，是那天的路和土还没有攒到，他用一场谈话去顶，笔落不下去，反倒把那块地方压得更紧了。

前面的原理在这里派上用场：哪一维攒得最满，哪一维才落得住。母子之间这笔账，可能适合落在形状上（某天母亲无意间露出手术留下的疤，穆远一看，

什么都明白了），也可能适合落在土上（母亲有一次病，穆远二话不说请假回去陪了一个月，用一个动作回了五年的礼），而不是靠一次郑重其事的谈话。

第三，**挂着的账，可以备**。备什么？备路：每年在电话里多问一句，不绕开。备土：每次回家多做一点实在事，让母子之间的来往有厚度。备形状：回家时多留意一点细节，多看一眼。这些都不是「去催」那一笔，而是让材料往该落的地步走。

放到穆远身上，可以这样备。头一年，他没有提手术的事，只是定了一条规矩：每个周日晚上给母亲打一个电话，不问身体，只问今天吃了什么、邻居家的狗还叫不叫。电话很短，三五分钟，有时只是「嗯」「好」。这一条看上去什么也没做，其实是在养路。

三个月后的一个周日，母亲在电话里随口说起，手术那一周，隔壁床的老太太一直有儿女轮着守，她夜里睁着眼看天花板。穆远没有接话，没有道歉，也没有追问，只是把听筒贴紧了一点，说了一句：「嗯，我听着。」

这一晚，那一笔没有落，账也没有清。只是材料比三个月前厚了一层，下一次有什么东西碰上来，这块土已经能托得住。备的意思，大概就是这样：手上做的事很小，不要求当天见效。

你再看看这个过程里，有没有一个「谁」在指挥回写？没有。有的是一笔账挂着，材料一点点攒，什么时候落，归发生。这是对「回写是谁的事」的一个朴素回答。

反过来，扬弃的体系，因为必然落笔，不需要「备」，也不允许「欠」。它给人一种庄严的感觉，也容易让人以为：凡事总会合，总会好，总会在更高处和解。日子不是这样。有些账一辈子不落笔，有些账落错了地方。认下这一点，不是悲观，是把日子当日子。

村口的周伯就是这样。他和弟弟三十年前为了一道田埂断了来往，两家过年从不走动，田埂早就平了，话也没人说。

去年弟弟去世，周伯在灵前站了很久，回家后把当年那条田埂的位置，用脚步量了一遍，嘴里嘀咕：「原来才三步宽。」这一笔三十年后才落，落得迟，也落得疼，前面三十年的冷战，在这三步里全换了读法。没有谁在背后保证它必会合上，它挂了三十年，才等到一个形状。

这也是为什么本书的母题说：回不去，恰恰是因为回来了。一笔回来了，前面就不是原样了，哪怕这一笔还没落完整，哪怕它落偏了、记错了，原样已经回不去。扬弃告诉你：回不去，是因为升上去了。回写告诉你：回不去，是因为账上多了一笔，而这一笔，可能对，可能不对，要翻账看。

◆ 十二、三种回的预告与两个旁证

本章最后，要把前面的立论放回更大的地方看一眼：三种回的预告，以及两个从别处来的旁证。

先说预告。上一节讲到，哪一维最后落下，哪一维就是改写者。这就把汉语里那一大串带「回」字的词，分成了三家。

第一家，**形状回写路与土**。回家，回头，回味，回光返照。共同点是：先有一个形状显出来，一眼，一口味道，一个转身，然后这一眼回过头去，改写了前面的路和土。回头那一下，看见身后的东西，才知道这些年走的是怎样一条路。

再比如，穆远的母亲在灶边切腊肉，油香一冒出来，穆远在堂屋里忽然想起二十年前的一个雪天，他背着书包站在灶台边偷吃。这一口气味，一下子把后来所有出门的冬天都改了读法：原来那些年他一直在躲这一种热气。气味是形状，一冒出来，路和土都跟着换了义。

回味那一口，舌尖上的味道一出来，整个童年的厨房和母亲的手艺，都被重新读了一遍。回光返照更是极端：人在最后一刻忽然清楚，那一刻的形状，把一辈子的路与土都照了一遍。

第二家，**路回写形状与土**。回顾，回溯，复盘，回炉。共同点是：先有一段经过，被整条地排出来，这一排回头改写了当时的样子和当时的关系。复盘最典型：棋局已经下完，一手一手摆回去，才看出哪一手是胜负手，而当时下那一手的人，未必知道它是。

第三家，**土回写形状与路**。回话，回礼，回敬，回心转意。共同点是：来往里的一份落下来，前一份的样子和往来的先后，都变了义。一份回礼到，前一份礼从试探变成了情分。回心转意更深：一个人的「土」变了，他之前做过的事、说过的话，在别人眼里都换了读法。

这三家的细致分析，留给第四章。这里只提一个要点：它们在汉语里都叫「回」，因为它们是同一个结构，只是落笔的维度不同。如果一个文明的语言，把这么多不同的事物放在同一个字下，大概说明那里的人早就感觉到了它们的同构，只是没有人把这个结构说出来。

再说两个旁证，都不是哲学，是别的行当里的事。

第一个旁证，**记忆的再巩固**。

神经科学里有一项很有名的研究，第一章已经提过，这里取它的另一面。2000 年，纳德（Karim Nader）和他的同事在大鼠身上做了一个实验：让大鼠先学会害怕某个声音，等这份恐惧记忆稳固之后，再让它重新听到那个声音，也就是把记忆提取出来，紧接着在它的杏仁核里给一种阻断蛋白合成的药。结果，这份恐惧记忆变弱了〔核〕。

这个发现改变了很多人对记忆的看法。原来的想法是：记忆像一份存好的文件，取出来看一看，再放回去，原样不动。不过这个实验显示：每一次提取，记

忆会进入一个不稳定的状态，需要重新巩固；在重新巩固的窗口里，它是可以被改动的。换成本书的话：**每一次回想，都是一次回写**。

这和本章的立论相通。每一次你想起一件旧事，当下的你、当下的心情、当下的处境，一起落回那件事，把它重新写了一遍。旧事没有躺在仓库里等你。你拿它出来的时候，它已经被改了。

所以腊月二十九这一晚，穆远回忆自己十八岁离家的那个清晨，回忆出来的那个清晨，已经带着门框矮了一截的印子。他拿出来的是旧事，放回去的是新的一版。

这个旁证还告诉我们一件事：回写是一个有机体的基本动作，不需要一个站在后面的主体来决定。大鼠不会「决定」重写自己的记忆，重写是提取这个动作带来的。主语纪律在这里得到一个很朴素的支持：**回写可以发生在根本没有「谁在回写」的地方**。

这件事不必到实验室里才看得见。小满上个月过八岁生日，老家那边的人没来，只来了一个蛋糕。当时她很高兴，吹了蜡烛，拍了照。到了腊月，她在老家翻相册，指着那张照片说：「这个蛋糕那天是不是有点歪？」穆远记得蛋糕是端正的。

可她这一问，是她今天的心情去碰了那一天，那一天已经被她今天的手重新抹过了一遍。小满没有打算改写什么，她只是把旧事拿出来看了一眼，旧事就换了样子。

同时，这个例子也提醒了一个问题：记忆的每次重写，大鼠没有留下一本「这一次我改了什么」的账。这里有改，没有记。它是本书说的第一种病「漂」的生物学原型。人比大鼠多一件东西，就是可以把账写在纸上、说在话里，这是人类文明里一大笔本钱。

第二个旁证，**反向传播**。

现在的人工智能，大模型也好，图像识别也好，都靠一种叫反向传播的办法来学习（第二章提过）。大意是：模型做了一次判断，判断和正确答案之间有个误差，这个误差从输出端一层一层往回传，沿路改写每一层的权重。后面的结果，回头去改前面各层的设置。

这是一个标准的「后来者改写先前者」的结构，而且完全没有主语：没有哪个神经元「决定」要改，是误差沿着连接传回去，每一处该改多少，是计算出来的。

这个例子，对本书有两层用处。

一层是支持：回写不是玄学，也不是诗意的说法，它在今天最硬的工程里，每天以亿万次的规模在运行。

另一层是提醒：**反向传播只改不记**。模型的权重改了，上一版是什么样、这一次为什么这么改、改了哪一处的哪一笔，模型自己不知道。它是个漂着的系统。所以工程师要另外存检查点，要写训练日志，要做可追溯的记录。这些外挂的记账动作，不在反向传播的规则里，是人在外面补上的。

这就又回到本章一再说的那个差别：看见了改，不等于看见了记。很多精巧的东西，只做了一半。

这两个旁证加上前面四家，让我们可以把话说得更稳一点：回写是一个很广的现象，从大鼠的杏仁核到千亿参数的模型，从分析师的诊室到穆远推门的那一下，到处都有。差别只在，有的地方有账，有的地方没账；有的地方第三笔落在形状，有的地方落在路，有的地方落在土。

另外，还有一位物理学家，约翰·惠勒，说过一句话，大意是：没有一个基本的量子现象，在被登记之前，是一个现象〔核〕。这句话和账有关。一件事要成为「一件事」，需要一次登记。登记，是把它落在一本账上。没有被登记的，不算数。本书把这个看法收进来，当作账本的一个远亲。

这一节的末尾，要给本章的立论补上一个边界。本章讲的是「第三个是谁」，答案是没有谁，是发生走到第三步的那一笔，哪一维落，哪一维改写。至于这一笔落下之后账记在哪里、怎样防止记错，第五章、第六章细说；至于它怎样与「欠」「认」「懂」「痛」相接，第八章会讲。本章不抢它们的地盘。

◆ 放回日子里

回到腊月二十九的晚上。

吃过晚饭，小满在堂屋里转，摸了摸被挪到窗下的桌子，又去量了量门框，踮起脚也够不着门楣。她回头对穆远说：「爸爸，这个门是不是长高了？」

穆远笑了，说：「是你爸爸矮了。」

这一句话，一半是玩笑。沈兰芝在灶边听见了，也笑，说：「你哪是矮了，是你这些年没抬头看过。」

穆远没接话。他看了一眼母亲，母亲已经转回去切菜。灯下，那一片白发很亮。

这一晚，没有人宣布什么。可是睡觉前，穆远做了一件很小的事：他从箱子里拿出一只本子，翻到最后一页，写了两行字。第一行：「妈的头发，今年白了一片，右边多。」第二行：「桌子挪到窗下了，问：为什么？」

这两行，就是一笔账。不大，不郑重，可是落在了纸上。明年他回来，会把这两行翻出来对着看：头发又白了多少，桌子后来又挪没挪，答案是什么。这一年的推门，从此有了可以对照的东西，它不会像以前那些年一样，一推门、一过年、一散，什么也没留下。

明天你可以试一个小办法，不需要任何大决心：

找一件你「回去了」的事，可以是回家，可以是回到一份旧工作，可以是翻出一个旧朋友的聊天记录。回去的时候，不要急着做什么，只做两件事。第一

件，看一眼：这一次，什么东西和你记得的不一样？写下一两个具体的细节，门框、桌子、一句话、一个称呼。第二件，写一行：这个不一样，让你对过去的哪一段，有了和以前不同的读法？

写完不用解释，也不用下结论。账先记下。

这两件事里，没有「我要改变」的决心，也没有「我要想明白」的功课。你只是让形状显出来，让账留下一笔。剩下的，交给发生。

带走的话

第三个不是谁，是发生走到第三步时落下的那一笔；哪一维最后落下，哪一维就改写前两笔，并且要记账。

小　账

这一章里，回写是落下了，还是悬着？落下了一半：第三位的轮换、没有主语这两笔已经落定；而黑格尔、卢曼两家的账，要到后面讲「假回」「欠」的章节里，才会被对着翻开。

本书要防的病：把「回」读成「回原处」。本章在两处防住了它：一处是扬弃的圆，出发处与回到处是同一个；一处是主体先在，回来的人其实是被回写出来的另一个人。

想一想

1. 想一件你「回去过」的事。落下最后一笔的，是一个形状（一眼看见），是一条路（把经过排顺了），还是一份来往（一句话、一份礼回来了）？
2. 你身边有没有一笔挂着的账，是你一直想「下决心」去清的？换成「备材料」的问法：它在等哪一维攒满？
3. 如果把「我改变了自己」换成「我被这一笔做成了另一个人」，你对自己过去的某个决定，读法会不会变？

◆



第　二　编

回怎样发生：谁最后落下，谁改写

编　序

这一编三章，问回怎样发生。第四章把三种回各写一遍：形状最后落下的回家，路最后落下的复盘，土最后落下的回礼。第五章问账记在哪里：手上的茧、舌头上的口音、一个词的意思、门口的规矩。第六章把三种回和三种错乘起来，画成一张九格表，每一格一个人、一个晚上。

第一编说回是什么，这一编说回怎样落笔、怎样落歪。**落笔有三个位置，落歪有三种样子，九格里没有一格是回到原样。**

04

第4章

三种回：谁最后落下，谁改写？

前三章把「回」的账摆开了：它有三个改变者，最后落下的那一个，要改写前面两个，还要把这一笔记在账上。

这一章只答一问：三个里头，究竟是谁最后落下？谁落下，谁就是改写者，被改写的又是谁？

本章要动刀的，是一个太顺手的念头：回家就是回到那个家，回头就是回到那个当时，回礼就是把礼还回去。这个念头把回读成了「往后退一步」。本章要说的恰好相反：回，是往前落一笔。

◆ 一、推门那一下之后

腊月二十八，傍晚五点多，天已经暗了。穆远拖着箱子，站在老家院门口，小满攥着他的衣角，脚在地上蹭来蹭去。

他从苏州一路回来，高铁转大巴，大巴转摩的，到这里整整十一个钟头。这十一个钟头里，他一直想着一个家：灶台在左，饭桌在堂屋正中，母亲系着蓝布围裙，从厨房探出半个身子，说一句「回来啦」。

这个家，他在脑子里存了十一个月。每个月打一两次电话，母亲都说「挺好的，不用惦记」，他就把脑子里那个家，原样放回去。

他推开了门。

门轴响了一声，还是那一声。不过先撞进眼睛的，是门框。他记得这道门框，十几岁的时候，他得仰着头才望得见门楣。现在他的头顶离门楣，只剩一拃。

这道门框，是矮了，还是他早就比它高了？他说不清。

接着是桌子。桌子不在堂屋正中，挪到了靠窗的位置，腾出的地方放了一张折叠的竹床。母亲从厨房出来，围裙还是蓝的，不过她低头在围裙上擦手的时候，灯光落在头顶，那一头头发，白得几乎看不出黑的底子。

「回来啦。」母亲说。

就是这三个字，和他在脑子里听了十一个月的，一模一样。

可是这一回，他听不一样了。

你一定有过这样的时刻：一个你以为自己熟得不能再熟的地方、一个人，在你推门或转身的那一下，忽然换了模样。不是他们变了，是你看见了，看见的那一下，一些你原本以为已经定了的东西，跟着松动了。

这样的时刻，一年里没有几回。只是正因为少，它们才格外清楚，清楚到你能把里头的步骤一格一格拆开来看。

这一节先不下判断，只记下三件事。

第一，推门之前，穆远心里有一个家。那是一个旧形状，是他离开那天留下的。

第二，推门之后，眼前有一个家。门框、桌子、白发，这些东西一件一件显出来。

第三，也是本章最要紧的一件：**这些新显出来的东西，没有排在旧家后面，它们压回去，改了旧家。**

旧家里那句「挺好的，不用惦记」，从前读起来是放心，现在读起来，多了一层别的东西。那张挪了位置的桌子，不是今天才挪的，不过直到今天他才知道，母亲去年一年，一个人在这个堂屋里，是怎么绕着走的。

这一切，在推门那一下之后才发生。推门之前，它们都在，可是它们不算数。

你若问他，门框是不是真的矮了，他其实答不上来。他后来想了很久，才想明白：门框一寸也没有动，动的是他拿来量门框的那把尺子。那把尺子，原来是十几岁时的个头，现在是三十四岁的个头，中间隔着一整条离家的路。

所以，门框矮了，不是门矮了，也不是他高了，是「家」这个形状落下来的时候，把他和它之间量过的所有尺子，一并改了。

再多说一句推门。同一扇门，换一个时辰推，落下的东西也不同。清晨推，先进来的是光和灶火的味。深夜推，先进来的是一屋子的静，和灯下那个没睡的人。

形状落下，总是挑当下最重的那几样。哪几样最重，不由谁挑，是那一刻的光、那一刻的钟点、那一刻你身上带着的路，凑在一起，自己显出来的。所以同一个家，穆远清晨看见的和夜里看见的，不会是同一个家。

本书开头就说过：回不是返回原处。这一章要把这句话落到三种最常见的回上。先从最容易看见的这一种说起：回家。

◆ 二、推门那一刻，家的样子落下

在本书的口径里，一件事发生，要过三关。先有矛盾，两样东西碰上了，这是一锅粥的开头。再有改变，碰上之后，总得有一边动一动，这是第二笔。最后一关，是回写：第三个改变者落下来，改写前面那两个，并且在账上记一笔。

这三个改变者，有名字：形状（显露，S）、路（差异序列，D）、土（特征纠缠，E）。形状，是正在成形、终于露出来的样子。路，是一步一步走过来的先后经过。土，是人与人、人与物之间长年缠在一起的关系，是那块各样东西都从里头长出来的地。

要紧的是：**这三个里头，最后落下的那一个，不固定**。哪一个最后落下，哪一个就是改写者。

回家，往往是形状最后落下。

穆远推门那一下，落下来的是形状：门框的高度，桌子的位置，母亲头发的颜色。这些东西「显」出来了，它们不是推理出来的，是撞进眼睛的。

形状一落下，它回过头去，同时改了两样东西。

它改了土。土，是穆远和这个家这些年的关系。十一个月来，这个关系的读法是「母亲挺好，我挺忙，大家都不容易」。白发一显，这个读法就站不住了。「不容易」三个字，原先是一句体面话，现在变成了一件有分量的事。

它也改了路。路，是他离家以来的那一路经过：一次次的电话，一次次的「回头再说」，一年年的春节。这一路，原本是一串孤立的日子，每一天都说得通。白发一显，这些日子忽然有了一个方向：它们都在往这一头走。

所以，**回家，不是回到旧家，是新显出来的家，反过来改写了「离家」这件事。**

这里要留意主语。回家这件事里，没有谁「决定」了去改写。穆远没有在门口站定，对自己说：现在我要重新理解母亲。他什么也没来得及决定。是发生走到了第三步，形状自己落下来，土和路就被改了。

穆远这个人，倒是被这一笔改出来的：门口那个有点发愣、有点心酸的人，是推门那一下之后才成形的。门外那个拖着箱子的、一路上想着灶台和蓝围裙的人，已经不在了。

回头、回味、回光返照，也都是形状落笔，下一节细说。

这一节收起来，只留一句话：

第三笔落下的那一刻，前两笔才知道自己原来是什么。

穆远推门之前，那十一个月的电话，不知道自己是什么。推门之后，它们才知道：它们是一串越来越薄的安心。

◆ 三、回头、回味、回光返照，各落一笔

形状最后落下的回，不止回家一种。日子里还有三个常用的词，同样是形状在落笔，只是落的地方、落的快慢不一样。

先说回头。

大年二十九的早上，穆远去街口买豆腐。街还是那条街，只是多了几家卖手机壳的小店。他排在队伍里，低头看手机，听见身后有人喊了一声：「小远？」

这个称呼，已经二十年没有人叫了。

他回过头。是一个发胖、头顶半秃的男人，系着围裙，手里还拿着刀。他认了半天，才认出来：是初中时同桌的那个瘦小子，当年两个人合伙传过纸条，后来各奔东西，再没见过。

这一回头，落下的是一张脸。

那张脸一落，几件事跟着换了。

先是路。他刚才一路走来，什么也没想，不过这会儿，他发觉自己这一早上，是在往这条街的这一头走；他本来可以走另一头，去另一家，他没去。那个选择，当时没有任何分量，现在有了：他是被一个二十年没用过的称呼，隔着半条街，悄悄地叫过来的。

再是土。他和这位同桌之间，有一桩没说完的事：当年那个女同学的纸条，到底是谁传出去的。二十年里，这件事一直是「早就过去了」。现在那张脸一落，它不再是「过去了」，它是「悬着」。

回头这个动作，在日子里，几乎没有人觉得它有多重。可是你看它做了什么：它让一张脸落下来，让走过的路忽然有了方向，让搁置的事忽然站了起来。

回头最厉害的地方是：它是被动的。你并没有去找那张脸，是那一声喊先到了，你的头才转过去。**回头，不是你去看，是形状先落下，头才转。**

这件事若用旧眼睛看，就会说：人回头，发现了老同学。用本书的眼睛看，是这样：一声称呼先落进耳朵，形状显了出来，然后才有回头，才有「发现」。回头本身，已经是被那一落带出来的动作。

再说回味。

大年三十的晚饭，母亲端出一碗腊肉。穆远夹了第一筷，只觉得咸，咸得有点冲，他下意识地想去倒水。

不过过了几秒，一种说不出的味道从舌根返上来。是烟熏的味，是柴火的味，是他十岁那年在灶台边偷吃的那一口，是冬天放学回家一进门就闻到的那股气。

那股味道一落，第一口那阵咸，就换了读法。它不再是「太咸了」，它成了这股味道的前半截，是被烟火腌过的东西必须先经过的那一关。

回味，也是形状最后落下。落下的，是那股返上来的味。它同时改了两样：

它改了路。从第一口到第二口，原来只是咀嚼的先后，现在成了一条有头有尾的经过：先咸，后香，再返回一个很远的地方。

它改了土。这碗腊肉与穆远之间的关系，原先是「母亲做的菜，吃吧」，现在是「我小时候的那个冬天」。

这里要留意一件事：第一口的咸，没有被擦掉。它还在，它是回味的头。**好的回味，不是后来的盖过先前的，是后来的把先前的收了进去，先前的在里头还认得出来**。这就是留痕，后面讲留痕的那一节还要细说。

最后，是回光返照。

前面只点过它一句。这里想再往深里走一步，因为这个词最容易被读歪。

邻村有位老人，病了大半年，躺在床上，话越来越少。有一天傍晚，他忽然睁开眼，要喝粥，喝了小半碗，还认得出每一个来看他的人，叫得出每一个孙辈的小名。家里人都红了眼睛，有人悄悄地说：「是不是要好了？」

那一晚之后的第三天，老人走了。

回光返照这四个字，在这件事里，是两层回写叠在一起。

第一层，是傍晚那一刻。那个「像是好了」的样子落下，把前面大半年的守候，改了读法：原来是在往这一天走；也把家人之间的关系改了：从「熬着」变成「抓紧」。

第二层，是第三天。老人走了。这一笔落下来，又回头把傍晚那一刻改了一遍：那一刻不是好转，是告别。那碗粥，那几句小名，成了他留给每个人的最后一笔。

你看，回写可以一层套一层。前一回的第三笔，到了下一回，又成了被改的那一笔。账是越记越厚的。

这里有一个很难的地方。傍晚那一刻，家里人是怎么读的？他们读成了「要好了」。后来才知道，这个读法错了。把回光读成好转，是读错了账。至于读错了账会怎样，是第六章的事，这一章只指一下：回写落下，不等于读对。

只是这个词本身，却把一个深道理说得极准：那一道光，在落尽之前回过来，把一天照了一遍。**回，是光落尽之前的那一次回照。**

回头、回味、回光返照，三个词，三个快慢。回头最快，一声就落。回味慢一点，要等几秒。回光返照最慢也最重，一落下去，要等到后面的一笔，才知道自己是什么。

三个词，说的都是同一件事：形状先落，路和土跟着换。

◆ 四、一句话改写了二十年前的童年

推门是看得见的回写。还有一种回写，藏得深得多，它在一个人的记忆里，隔着很多年，悄悄地落下。

先看一个著名的病例。

弗洛伊德早年有一份没有发表的手稿，后人称它《科学心理学设计》（1895 年写成，1950 年才刊出〔核〕）。手稿里讲了一位年轻女子，化名爱玛。爱玛有个怪毛病：她不敢一个人走进店铺。

问她为什么，她说，十二岁那年，她走进一家店，看见两个店员凑在一起笑。她以为他们在笑她的衣服，吓得跑了出去。她还说，其中一个店员，让她有一种说不清的吸引。

这是第一幕。可是这一幕，怎么看也不足以让人怕上十几年。

在分析里，另一幕浮了上来。爱玛八岁的时候，去一家小店买糖，店主隔着衣服摸了她的下身，还笑。她当时没有害怕得很厉害，过后还又去了一次。

弗洛伊德看出来的是：**八岁那一幕，当时并没有变成创伤。它是后来才变成创伤的。**十二岁那一年，爱玛的身体已经长到能懂那一类事的年纪，店员的笑声

一响，八岁那一幕忽然被翻了出来，带上了它当时没有的意思。创伤，是第二幕落下之后，才补到第一幕头上的。

他说，大意是：一段记忆，只是靠着事后的作用，才变成了创伤（《科学心理学设计》，〔核〕）。

「事后」这个词，在德文里是 Nachträglichkeit。这个词，后来成了精神分析里一个很沉的词，英文译作「延迟作用」（deferred action），法国人拉普朗什和彭大历斯，还在他们的精神分析词典里专为它立了一条〔核〕。

这一家，看见的是什么？本书先把他看见的写足。

他看见了：后来的事，可以改写早先的事的意义。早先的事，在当时是一个样，要等后来的事到了，才变成另一个样。这是一个了不起的看见，它推翻了一种极顺手的想法，就是：一件事的意义，在它发生的那一刻就定了，后来只是记得清不清楚的问题。

他看见的这一笔，在本书里的名字，正是回写。第二幕落下，改了第一幕。

他停在了哪里？

第一，他把这一笔锁在了一个地方：病人的心理装置里，锁在了神经症这个领域里。事后性，成了一个关于创伤的词。不过推门时，门框矮了，和爱玛的店铺，其实是同一笔。

第二，他的这一笔，总有一个受它的人：「爱玛的心理装置」。好像是爱玛那里，有一个什么东西，把旧事翻出来重新解读。可是你回头再看那个故事：是十二岁那一幕落下来，八岁那一幕才变了。爱玛并没有「决定」。那个发出改写的，不是谁，是第二幕本身落下来的那一刻。

第三，他很少问：旧义去了哪里？八岁那一幕，没有被擦掉。它被改了读法，不过它当时「并没有变成创伤」这件事，还留在那里，是治疗时得以看出来的。留着，才看得出被改过。这一条，后面讲留痕的那一节还要回来。

所以，**他停下的地方，正好是接着要走的两步**：把事后性从神经症里拿出来，放回一切发生都要经过的第三步；把「谁在重新解读」换成「哪一笔最后落下」。

再回到穆远。

小满八岁。去年夏天，她问外婆：「外婆，你为什么总是一个人吃饭？」外婆说：「哎，一个人清静。」

那句话，当时就只是一句话。只是今年穆远推开门，看见那张被挪到窗边、腾出地方放竹床的桌子，那句「一个人清静」，一下子重新响了起来，带着一层小满当时不可能听出来的东西。

小满那句问话，也被改了。当时它只是孩子的好奇，现在它成了一个提醒，一个被错过的提醒。

是谁把它改的？没有谁。是桌子，是白发，是门框，一个一个落下来。

你自己的童年里，大概也有这样的一句话：当时听过去了，二十年后，在某个完全不相干的地方，被另一句话、另一件事，重新翻了出来，一下变了重量。

还有一种情形：这句话，当时就被当成了小事，被所有人忘了，只有你一个人没忘。你隔了二十年再翻出来，翻出来的那一刻，也没有人能替你证明它是不是真的发生过。账只在你这里，可是它仍旧是账，它读法的变化，仍旧是真的变化。

这样的事，一辈子要碰上很多次。每一次，都是第三笔落下，前面的又一次换了读法。

◆ 五、新书一出，旧书全变了位置

事后性还只说了一个人的记忆。再大一点的地方，回写也在做同样的事。

先请一位诗人出来。

艾略特在 1919 年写过一篇很有名的文章，叫《传统与个人才能》。里头有一段话，今天读起来仍然让人吃惊。他说，大意是：已有的那些经典作品，在彼

此之间排成一个理想的秩序；当一部真正新的作品加进来，这个秩序就被改动了；为了让新作品放得进去，整个已有的秩序，哪怕改动得再轻微，也得重新调整（《传统与个人才能》，〔核〕）。

你读到这里，可以停一停。他说的是什么？

他说的是：书架上原来有十本书，各有各的位置。第十一本一放上去，前十本就不是原来的十本了。不是书页变了，是它们彼此的远近、轻重、谁是谁的前奏，全都变了。

这是一个极重要的看见。我们平常总以为，过去是死的，是摆好的，新东西来了，只是排在最后面。艾略特说：不。新东西一来，过去的位置要动。

阿根廷作家博尔赫斯，把这个想法推得更远。他在一篇短文里，讲到卡夫卡。他的文章叫《卡夫卡和他的先驱者》（1951 年，后收入《其他的审讯》〔核〕）。

他说，他试着去找卡夫卡的先驱者。他找到了芝诺那个「飞矢不动」的悖论，找到了九世纪中国韩愈的一则寓言，找到了克尔凯郭尔，还找到了几位别的作家。他发现，这些文字之间，其实彼此并不相像。它们唯一共同的地方，是都有一点点卡夫卡的味道。

然后他得出一个结论。他说，大意是：每一位作家，都创造他自己的先驱者；他的作品，修改了我们对过去的看法，也将修改我们对未来的看法（《卡夫卡和他的先驱者》，〔核〕）。

这一句，几乎就是本书想说的话的文学版。

卡夫卡写出来之前，芝诺只是芝诺，韩愈只是韩愈。卡夫卡一落下，这几位忽然成了「卡夫卡的先驱」。这个身份，他们当年谁也没有，是后来补上的。

你可以回想一下自己的阅读。读过一本很震动的书之后，再回头去翻先前读过的那些，是不是有几本，忽然显得单薄了？还有几本，原来看似平常，现在读出了先见？

那不是你的记性变了。是新的一笔落下，旧的位置换了。

还有一位，是美国哲学家米德。他在 1932 年的《现在的哲学》里，说过一类意思：过去并不是一块摆在身后不动的东西；每当现在里出现了真正新的东西，过去就要随着修订；而且，人们总是在当下的立场上，去读那个过去（《现在的哲学》，〔核〕）。

他的话说得很稳，稳到几乎像一句常识。如果真把它当真，就会发觉：我们平常说的「历史」，其实是一件不断被改写的东西。

再把这三位放在日子里，试一试。

你读过一部写得极好的小说，合上书，心里空了一阵。再回头去想你前几年读过的那些同类的书，是不是有几本，忽然像是这本书的草稿？它们没有变，是这一本落下来，把它们排成了「在它之前的」。

你看一位老画家的晚年作品，再回头看他的早期，会觉得早期每一幅里，都埋着一点后来的样子。他早年自己可不知道。那一点后来的样子，是晚年那一笔落下之后，才在早年的画里「长」出来的。

这样的事，每个读书的人、看画的人、听歌的人，都有过。艾略特与博尔赫斯，是把这种感觉，说成了道理。

这三位，本书都要先敬一敬。

艾略特看见的是：新作一落，整个已有的秩序被改。博尔赫斯看见的是：每一位作家的落笔，创造了他自己的先驱。米德看见的是：每一个现在，都在修订它的过去。

三个人，各在自己的领域里，看见了回写。

那么，他们停在了哪里？

艾略特的「理想秩序」，是一个排好的陈列馆。新作放进去，秩序调整一下，又是一个排好的陈列馆。这个陈列馆，调整得总是顺顺当当，从来不出错，也从来不欠账。不过真的书架不是这样：有些书放进去，旧的就是排不拢；有些作品落下，一时没有人读得懂，它的回写悬了二三十年才落地。回写会失败，会悬着。这一点，艾略特没有写。

博尔赫斯写得极好，可是他留给我们的是一个妙句，不是一个通式。他看见了文学里的先驱，却没有说，这与我们回家推门、记起童年，是同一笔。

米德把现在摆在了中心。只是第三笔未必总是「现在」。有时候是过去的一份礼，到现在才落下来，反过来改了今天的关系。第三位是轮换的，不是一直坐在「现在」这个位子上。

所以，他们三位停下的地方，也正好是接着要走的两步：把「新作改旧作」拿出文学，放回一切发生；把「现在改过去」换成「哪一位最后落下，哪一位改写」。

艾略特还有一层意思，值得说出来：新作能够改动旧秩序，是因为它「真的新」。如果它只是照着旧的描一遍，旧秩序什么也不会动。这一条，换到日子里，是这样的：只有真正的新一笔，才有回写的力量。一句客套的「最近好吗」，落不下去；一句「我这一年一直想着你」，才能落。第三笔不是随便哪一笔，是真的落进了账里的那一笔。

这一节收起来，仍旧落回日子里。

穆远这个春节，翻出一箱旧物。是母亲当年在纺织厂的工作证、一张奖状、几双磨秃了的手套。以前他看这箱东西，只当是「妈妈年轻时的东西」。今年，白发和桌子先落了下来，这箱东西的位置就变了：它们成了母亲一辈子的排序里，某几个很重的点。

书架上多了一本书，旧书的位置，都动了。

◆ 六、每回想一次，记忆就重写一次

前面说的，都是你能看出来的回写。下面这一种，你自己看不出来，却天天在你身上发生。

先说一个实验。

2000 年，纽约大学的内德、沙菲和勒杜（Nader、Schafe、LeDoux）在《自然》杂志上发表了一项针对大鼠的研究（Nature　406，722–726 页

〔核〕）。他们先训练大鼠：一个声音响起，紧跟着一次轻微的电击。大鼠很快就学会了，一听这个声音就僵住不动。这是一段恐惧记忆。

按那时流行的看法，记忆一旦存牢，就稳了；存的时候要靠蛋白质合成，存好之后，就不再动了。

他们做了一个小小的改动。他们先让大鼠再听一次那个声音，把那段记忆「提」出来，紧接着，向大鼠的杏仁核里注入一种能阻断蛋白质合成的药物。

结果是：这样处理的大鼠，后来再听到那个声音，不太害怕了。而没有被「提」过记忆就注药的大鼠，仍旧害怕。

这个结果说的是：**一段稳固的记忆，在被提取的那一刻，会重新变得不稳定，需要再存一遍**。这个过程，叫再巩固（reconsolidation）。再存的时候，它可以被改，被削弱，甚至被换掉一部分。

后来的研究很多，细节还在争论：哪些记忆能改，改多少，在人身上怎样，都没有定论。这个大方向，已经站住了：每回想一次，不是把记忆从抽屉里取出来看一眼再放回去，而是把它取出来，重新写一遍，再放回去。

这是一个相当惊人的事。你想，你最清楚的那段往事，你自己讲过多少遍了？每讲一遍，它就被重写一遍。第一次讲，和第十次讲，讲的已经不是同一个东西，只是你以为是。

这个实验，是本书的盟友。它用最硬的办法说：回，不是取回原件。

那么，它看见的是什么？它看见：回想这个动作，本身就是一次落笔。提取的这一刻，就是第三笔。这一笔落下，前面存好的那一版，被改了。

它停下的地方呢？

第一，它把这事说成了「一个大脑里的存储机制」。可是回写的事，不是只发生在脑子里。穆远推开门，门框、桌子、白发，是屋里的东西，不是他脑子里的东西。这些东西落下来，也改写了。再巩固是回写在一个器官里的样子，回写不止在那里。

第二，它关心的是：记忆被改了多少。它没有问：改了以后，账记在哪里。大鼠的恐惧被削弱了，不过它从「怕」到「不怎么怕」这一路，有没有留下一个可以读出来的痕迹？这一问，是第五章的事。

第三，实验里的那一笔，是外面加的药。药也是一种落下的东西，不过日子里的回写，不靠药。靠的是又一次相遇，又一句话，又一个谁推开门。

所以，这位盟友的停处，也是接着要走的两步：从「记忆会被重写」，走到「凡发生都会被最后一笔重写」；从「重写有没有」，走到「重写以后，账记在哪」。

再回到那只箱子。

小满现在能说出外婆去年夏天讲过的话，一个字不差。她说得很肯定：「外婆说，一个人清静。」

可是穆远知道，小满记得的那句话，已经不是去年那一句了。去年那一句是一句闲话。小满今年讲出来，是在一个全家都安静下来的晚上，带着一点点追问的口气。她每讲一遍，这句话的分量就重一点，也就换一点。

旁边的人，往往是看得更清楚的。大舅这次回来，听小满讲外婆的那句话，笑着摇头说：「不对，你外婆当时说的是另一句。」两个人争了起来，谁也说服不了谁。

这样的争，在每一户人家都有。它的根子在这里：双方各自带着自己最近一次落笔的版本，彼此无法把对方的版本核对到原件，因为原件早就不在了。

这就是回写在日子里的样子。它不吵不闹，不通知你。它就是这样一遍一遍落笔，悄悄地把你记得的东西，换成你现在需要记得的东西。

再说一个日子里的小例子，不涉及脑科学，你自己就能验证。

找一件你十年前经历过的事，一件当时让你很难受的事。先别急着想，拿起笔，把它写在纸上，写得越细越好：谁说了什么，你当时在哪儿，天气怎样。

写完，放一边。过一年再翻出来，不看原稿，凭记忆再写一遍。然后把两份摆在一起对。

你会发现，两份有不一样的地方。更有意思的是：那些不一样的地方，几乎都往同一个方向偏，偏向你这一年里经过的事，偏向你现在需要它是什么样子。

那不是你在撒谎，是回写在每一次提取里落了一笔。记忆不是档案柜，是一条会流的河，每一次舀水上来，河里的水都换了一点。

不过这里要补一句，免得读者把它读成「记忆都靠不住」。重写，不等于乱写。每一次重写，都是在上一次的底子上落一笔，而且每一笔，在底子上都留着印子。有印子，就能认出它是改过的。哪一天，你若把两份稿子放在一起，能看出偏在哪里，那一刻，是账让你看见了回写。

有一个小办法，可以让你亲眼看见这条河。下次家里人围坐，有人讲起一桩旧事，你不必插嘴，只在心里记下他讲的头一句。

过些日子，同一桩事再被讲起，听一听头一句是不是还是那一句。多半不是。换的常常是一个小处：天气，在场的人，谁先开的口。

这些小处，每一遍都是讲的当下落的一笔。讲的人自己未必觉得。你在旁边听着，倒能看出来：那桩事在这个家里，一直没有停过，一直在被接着写。

这一节，也可以收成一句话，来提醒自己：

你记起来的，是最近一次落笔的版本，不是原件。

说到这里，请你顺手想一个问题：既然原件取不回来，那个「原来的家」「原来的母亲」「原来的自己」，究竟在哪儿？它们没有消失，它们是后来每一笔所依的底。底还在，只是你看它的时候，隔着很多层后来的字。看不透，不代表底不在。回写的账，正是为了让你知道：底在哪里，上头压了几层。

这一点，对讲过很多遍的往事尤其要紧。家里的老人讲年轻时吃过的苦，讲了几十年，每一遍的细节都有一点出入，听的小辈有时会悄悄地笑。只是你若把几十个版本放在一起，会发现它们的骨头始终是同一根，变的是肉。骨头是旧账上留着的字，肉是一次又一次落笔时长上去的。

这并不是说，记忆都是假的。它只是说：记忆是活的。活的东西，是要被回写的。

◆ 七、复盘改的不只是步骤

上面三种回，都是形状最后落下：门框、第二幕、新书、被提取的那一刻。现在换一位来落笔。

这一回，落下的是路。

先看一盘棋。

两个业余棋手下了一晚上的棋，输的那位，第二天坐下来，把整盘棋从头摆一遍。这就叫复盘。

摆到第三十一手，他停住了。这一手当时下得很顺，对手也没怎么反应，他一直以为那是一步稳棋。可是摆到后面，他看见了：整盘棋的输赢，是从这一手开始偏的。这一手当时不起眼，后来才是关键。

再往回摆，他又发现第十二手。那一手，他当时觉得是败着，下完就后悔了。复盘到这里他才看出：正是那一手，逼得对手把子力摆到了左边，才给了他后来的机会。那一手，不是败着，是后来那一线生机的伏笔。

复盘到这里，每一步棋的意思，都换了。

你看，这件事发生了什么？棋手没有改变一手棋。每一手棋，当时落在棋盘上，就是落在那里了。改变的是：整条路走完之后，从终局往回看，每一步棋在路里的地位，重新排了一遍。

在本书的话里，这一回是路最后落下：一整条走过来的经过，落成了一条完整的路。它一落下，回头去改了两样东西。

它改了形状。第三十一手那一步棋「看上去」是什么样子，原来是稳棋，现在是败着。第十二手原来是败着，现在是伏笔。每一手的样子，换了。

它也改了土。土，是这位棋手和这盘棋、这个对手、这项技艺之间长年缠在一起的关系。复盘之前，他对自己的棋有一种说不清的信心：「我读棋不错，只是今天手感差。」复盘之后，这个关系换了：「我读棋，在中盘转换的地方，有一个习惯性的盲点。」

所以，**复盘改写的，从来不只是步骤**。

很多人把复盘理解成：把步骤理一遍，找出错的，下次不再错。这样理解，复盘就只是一份「改进清单」。不过真正的复盘，改的是你与这件事的关系：你从「我还行」，变成「我在哪儿不行」；你从「它很难」，变成「它难在这一处」。

不信，你回想自己最有用的一次复盘。是不是在某个点上，你忽然觉得，这件事和你以前以为的，不是同一件事了？

再说几个邻居。

回顾，是站在某个高处，往回看整条路。人到五十岁回顾一生，常有这样的话：「原来那一年的挫折，是在给后来铺路。」这一句，是路落下，改了那一年的样子。

回溯，是顺着结果，往回找。医生看着一位病人的症状，往回找诱因；工程师看着一次事故，往回找最初的那个偏差。回溯里，终点先落下，起点是被它「找」出来、也是被它改出来的：那个起点，在事发之前，只是日常里一个不起眼的小动作。

回炉，是旧东西再入炉。一把用钝的刀，一块报废的钢，一件做坏的陶，重新放回火里。火里出来的那件东西，不是原来的它，可是它的材质里，带着原来那一回的记号。回炉改的，不只是形状，是整个这件东西的出身：它从「一次失败的作品」，变成了「一块被烧过两回的好料」。

这四个词，复盘、回顾、回溯、回炉，说的是同一种回：路最后落下，反过来改写形状与土。

再看一个办公室里的复盘。

一家小公司做完一个大项目，开了一个下午的复盘会，白板上写满了：沟通不畅，排期太紧，需求变了三次。每个人都点了头，会后写了一份总结，发到了群里。

三个月后，下一个项目开始，同样的问题，一样不落地出现了。

这一场复盘，路是走完了，也说了许多。只是第三笔没有落下来。它只是把「经过」抄成了几条，没有回过头去改写任何一个人对这个项目的读法，也没有改动公司内部人与人之间相处的土。步骤是列了，关系没动。

这种复盘，是第六章要细说的一种病：只有记，没有改。这里先留一句：**真正落下的复盘，会让人下一次推门的时候，不用别人提醒，手就先变了。**

这一类回写，最容易被读成「总结经验」。总结经验，只是把改过之后的东西抄成几条。真正落的那一笔，是在改的当时。

再回到那家做完大项目的小公司。过了半年，同一批人又做了一个项目，这一回的复盘会开得很短，只做了一件事：翻开上一回的总结，问每个人，哪一条在这次的第一周里真的改变了你手上的做法。

有人说，需求变更要有书面确认，这一回他在第一周就让客户签了。有人说，排期留了两天缓冲，因为上回的账摆在那里，他没法装作没看见。

这样的复盘，上一回的几条总结，就不再是墙上的字，它们成了第一周里每个人手上的习惯。这是路真正落下的样子：不是写得多全，是下一回开工时，手先变了。

再回到那个春节的夜里。

穆远睡不着，躺在旧床上，把这几年回家的次数一次一次摆出来。前年，初二就走了，因为单位有急单。去年，待了三天，母亲做了一桌子菜，他吃得匆忙，还接了两个工作电话。大前年，小满刚上幼儿园，他没回来，是视频拜年。

他把这几年摆成一排，从头看到尾，忽然发现：这几年，每一次他都有一个站得住的理由。每一个理由单独看，都对。可是排成一排，它们走在同一个方向上：一年比一年短。

这一排，不是他「找」到的。是整条路在这个夜里落成了形，它自己露了出来。

这个形一落下，他和母亲之间的那个关系，换了：从「大家都忙」，变成了「我在一点点把她省掉」。

她第二天早上，什么也没说，照常做了早饭，摆了两副碗筷。他坐下，也什么都没说。两个人隔着一桌子热气，吃完了那顿饭。

这顿饭，在外人看来，和前面一千个早晨没有分别。不过对这个屋子来说，它已经是另一顿饭了。碗筷还是那些碗筷，只是摆的位置，彼此靠近了半寸。

这个读法很疼，不过它就在那里。

路一落下，前面两个都被改了。步骤是不变的，每一次回家，该做的事他都做了。变的是：这些步骤，是在往哪儿走。

路最后落下的时候，改写的是方向，也是关系。

◆ 八、回溯与回炉：路是走完才落的

复盘和回顾，都是站在终点往回看。路回写还有两个邻居，更贴身，更有手感：回溯，和回炉。

先说回溯。

穆远在苏州做外贸单证，每天跟报关单、提单、发票打交道。去年秋天，一票货在海关被退了单，货压在港口，每天都要算滞港费。

他和同事们花了一个下午，往回找。

退单的原因写在通知上：品名栏与合同不符。他们一路往回追：品名是谁填的，根据什么填的，合同上怎么写，客户的邮件怎么说。追到最后，发现是品名栏里一个词，客户邮件里写的是复数，合同里是单数，填单的人顺手照合同抄了，没有看邮件。

找到了。就是这一个字母。

可是你注意这个「找到」。这个字母，在出事之前，是什么？它只是填单时一个不起眼的动作，每天要填几百个，没有人会多看它一眼。它被抄的时候，不是「错误」，只是一个平常的抄写。

是退单这个结果落下，把它从几百个平常的动作里拎了出来，才让它成了「那个字母」。

这就是回溯。**回溯，是终点先落下，起点是被它找出来、也是被它改出来的。**

这一落，改了两样东西。

它改了形状。那个字母，原来只是单据上的一小撮墨迹，现在成了整件事的「病灶」。

它也改了土。填单的同事和核单的同事之间，原先是「各管各的，互相信任」。现在多了一层：核单的时候，要对邮件再看一眼。这个新规矩，不是谁定的，是退单这一笔落下之后，两个人之间那份信任的读法变了。

回溯要小心。往回找的时候，容易把「后来才看得出的原因」，当成「当时就该看见的错」。这一点，是第六章要细说的事。这里只记一句：回溯找到的起点，是路落下之后才有的起点。

这样的回溯，不只在报关行里有。穆远的同事老蔡管仓库，有一年夏天，一批货点数时少了一托盘。全组人翻了两天的出入库单，谁也说不出少在哪一步。

第三天早上，老蔡把近一个月的叉车记录摊在桌上，从少的那一托盘往回数。数到十一天前，他停住了：那一天下午下雨，装卸口临时改到了东门，当班的人在东门多搬了一趟，却没有在单子上补一笔。

十一天前的那个下午，当时没有一个人觉得有事。雨来了，改了门，大家各干各的，一切顺手。是少了一托盘这个结果落下，才让那个下午显出了形：原来它是一个口子。

老蔡后来在仓库门口贴了一张纸，上面只有一行字：改门，补一笔。这张纸不是谁下的令，是那一托盘落下之后，仓库里几个人之间的做事的土，自己多出了一条规矩。

再说回炉。

沈兰芝的柜子里，压着一床棉被。那是她四十年前结婚时的陪嫁，用了四十年，被面洗得发白，里头的棉絮板成了一块，盖上去又沉又不暖。

今年入冬前，她托邻居带着，把这床被子送去了镇上的弹棉花铺子。

弹棉花的师傅把被面拆开，把里头板结的棉絮抖出来，放在机器上一遍一遍地弹。板结的棉絮被打散，一缕一缕地松开，变得蓬蓬的，白白的，重新弹成一床被胎，再用旧被面缝回去。

这就是回炉。

那床被子，回来之后，不是新的。里头的棉，还是四十年前的棉，纤维里有四十年的汗、四十年的太阳、四十年的压。它是旧棉，只是被松开了。

你看，回炉里落下的是什么？是那四十年。它是一整条路：被压实、被晒、被盖、被洗，四十年走完了，到了「板成一块、再也不暖」这个终点。路一落，这床被子被送进了机器。

路落下之后，它改了两样东西。

它改了形状。这床被子的样子变了，从一块板，变成了一团蓬松。

它也改了土。被子与沈兰芝之间的关系变了：它原来是「陪嫁，舍不得扔，也舍不得盖」，现在是「还能用的老伴」。一件被她放在柜子底下的东西，重新走进了日子。

我们平常说「回炉重造」，好像是说把旧的熔掉，从零开始。其实被子的例子告诉我们：回炉，不是回到原料，是回到「旧的、被走过一遍的、可以重新松开」的那个状态。它不是回原处，而是带着三十年的记号，换一种读法活下去。

巷口修鞋的老肖，手里也有一桩回炉。有一回，邻居拎来一双穿了八年的皮鞋，鞋面裂了，鞋底磨斜了，人人都说该扔。

老肖没有说话，把鞋翻过来看了很久。他把旧底拆下，把鞋重新套回楦头，一点一点撑开，补了面，换了底，再上一遍油。

取鞋那天，邻居穿上走了两步，说：「还是这双，怎么觉得换了一双？」老肖说：「里头的脚印还在，我只是把它重新托了一遍。」

这双鞋，没有回到八年前刚买来的样子。它回到的，是一双被走过八年、又被托了一遍的鞋。邻居从此不再说它「该扔」，改口说它「跟脚」。八年的路一落，鞋的样子换了，邻居与这双鞋之间的土，也换了。

这里要请你看一个很细的差别。

形状回写，常常是一瞬间的事。推门那一下，一声称呼，一口味。形状是「显」出来的，它不需要走多久。

路回写不是。路是一步一步走出来的，它要走完，才落得下来。一盘棋不下完，不能复盘。一床被子不用上四十年，不会板结，也就没有回炉。一次事故没有发生，没有人去回溯。

所以，**路回写有一个条件：这条路要先走完。**

走完，才能落。落下来，才能改写。一个人如果在路中间说「我来复盘一下」，他复的，只是前半截，那一回写还没有真正落下。

这一点，正好是前面「回顾」那一种的提醒：五十岁回顾一生，常常觉得「还没完」，这就是路没落。真要到了最后，一生的整条路落成了形，才有那句「原来如此」。

在日子里，你可以学会分辨：什么时候，是路在落？

有一个简单的办法。你问自己：这件事，是不是已经走到头了？如果还在中间，你现在看到的，更像是一幅一幅的形状，一份一份的关系，要等路走完，才轮到路来改写它们。

邻居老魏退休那天，同事们给他开了个小会。他站在门口说：「干了三十八年，今天才知道自己干的是什么。」大家笑，他没笑。

他说的是实话。三十八年里，每一天都是一天的活，没有哪一天看得出整体的样子。直到最后一个工作日的下午，那条路走到了头，才落成一个形：原来这是一辈子的事。

所以，路没走完时说不清，不是你糊涂，是它还没有落。急着下结论，等于拿半截路去改写形状与土，改出来的东西，多半要过些日子再改一回。那时候能做的，是把每一天的账记清楚，不去急着下判断。

◆ 九、一份回礼改写了来往

形状落下，是回家。路落下，是复盘。现在换第三位：土。

土是什么？土是人与人、人与物，长年缠在一起、各样东西都从里头长出来的那一块地。它不像形状那样可以一眼看见，也不像路那样可以一步一步数。它是一种「合不合」「近不近」「欠不欠」的感觉。

土要落下，常常是以一个很小的动作：一句回话，一份回礼，一次回敬。

先看回礼。

沈兰芝住的那个院子，隔壁住着一位老邻居，大家叫她春花婶。去年腊月，春花婶让自家孙子端来一碗腊肉，说是「自己腌的，尝尝」。

兰芝收下了，心里却有一点说不清的东西。她不知道春花婶是真心送，还是有事要托她。她们这两家，平日来往不多，这碗肉来得有点突然。

她想了想，第二天回了一碟自己做的米糕，也是用碗盛着，送了过去，没说什么。

这是第一个来回。

春花婶接到那碟米糕，没有只说一声谢谢。过了两天，她又端来一小盆刚下的鸡蛋，说：「你家小满回来，给她煮着吃。」

这时候，一件事情发生了。

那碗腊肉，在送来的时候，是一份「试探」。它是在问：你我这两家，往后来不来往？它没有确定的意思，还悬在那里。

那碟米糕落下，是一份回应：来往。春花婶的鸡蛋再落下，这份来往被定了下来：有来有往。

等第二份回礼落下之后，再回头看那碗腊肉。它已经不是一份试探了，它成了这份情分的头一笔。

这就是土回写形状与路。**一份回礼落下，前一份礼的样子，和来往的先后，都变了义。**

原来的那碗腊肉，样子是「一碗肉」，现在是「开头」。原来的先后，是「她们两家，偶然有了这么一回」，现在是「从那碗肉起，她们开始往来」。

这里要留意的，是这个第三笔落下的位置。它不是形状，也不是路。春花婶的鸡蛋，不是一个多么惊人的「样子」，它也不构成一条完整的「经过」。它落下的，是一块土：两家之间的那份关系。这份关系一落，前面的礼和来往，都跟着换了义。

再看回话。

小满问外婆：「你想不想我们？」外婆不答，转身去灶上端了一碗热汤，说：「喝汤。」

「喝汤」是回话。这句回话，可以改变前面那一句问话。孩子的问，原来是一个简单的问题，不过外婆用一碗汤回了，那个问题就变了：它成了一个「想不想」不需要说出来的家。

回话，常常不是答话。答话是顺着问题走，回话是换了土，把问题也一起换了。

回敬呢？

一位同事在会上当着众人，不客气地驳了你的方案。散会后，你在茶水间碰到他，只说了一句：「你昨天提的那条，我想了一夜，改了。」他愣了一下。

这是一次回敬，很轻的一次。这一句落下，前面那次驳，换了义：它原先是一次公开的冒犯，现在成了「他提了一条被采用的意见」。你们之间这场会上的先后，也换了：从「他先刺我，我后退」，变成了「他先提，我后改」。

这样的回敬，没有一个字在争。只是账变了。

办公室里的回话，更是这样。同事问你：「这个月的单子，你能不能多接两张？」你说：「我再想想。」

这一句「我再想想」，可以是推脱，也可以是应承，要看后面接什么。第二天一早，你若把两张单子的资料先发了过去，这句话就落成了应承；你若什么也没做，三天后才补一句「恐怕不行」，它就落成了推脱。

前一天那句话，没有变过一个字。它是什么，一直悬着，要等你第二天的那一笔。很多人以为，说出口的话是什么就是什么。日子里的话，多半是先悬着，再被后面接上来的事定了义。

另有一种回敬，是一句硬话顶回去。那样落下的土，是对立。前面那次驳，就成了「他先动的手」。同一件事，换一种回敬，前面的意思就换成另一个。

这说明了一个重要的事：**前面那一笔是什么，要看后面落什么土。**

人们常以为，一件事发生了，它是什么，就已经定了。可是日子里的大部分事，都是「还悬着」的。是后面那一笔，落一笔，它才定。

这是土回写最迷人、也最让人不安的地方。它不由前面决定，它由后面接上来的那一笔决定。

再看一个楼道里的回礼。穆远在苏州住的那栋楼，对门住着一位姓赵的阿姨，两家在楼道里碰见，点个头，从没说过几句话。

有一年冬天，小满发烧，夜里两点，穆远抱着孩子往楼下跑，在楼道里撞上了刚下夜班回来的赵阿姨。她什么也没问，转身替他按住了电梯门。

过了几天，小满好了，穆远提了一盒水果去敲门。赵阿姨摆摆手，没有收。又过了一阵，她自己端着一碗绿豆汤过来，说：「天热，给孩子消消火。」

这一碗绿豆汤，是回礼的回礼。它落下来，那夜按住电梯门的一下，就换了义：从「顺手」成了「头一笔」。两家之间这几年的点头，也换了读法：那不是冷淡，是彼此都留着一点位置，等一个合适的由头。

此后两家的来往，没有谁安排过。钥匙互相留一把，快递互相代收一下，都是从那一碗汤里长出来的。

回礼还有一个脾气：它可以迟到很久。

沈兰芝年轻时，在纺织厂里有一位师傅，手把手教过她挡车。那年她刚进厂，师傅有一回把自己的工资预支给她，说是「先垫着，给你妈抓药」。兰芝记着，不过后来师傅调走了，两个人断了联系。

三十年后，师傅的儿子来镇上办事，托人带话找到了兰芝。兰芝杀了一只鸡，包了一包自己晒的菜干，让他带回去。

这份迟到三十年的回礼落下来，改了许多东西。那笔预支的钱，当年是「一笔人情」，三十年里一直悬在兰芝心里，是一笔欠着的账。这一回礼落下，它被改成了「一份没有断过的师徒情分」。

你看，路和形状也跟着换了。这三十年的断，原来读作「失联」，现在读作「彼此都记着」。那个当年的师傅，原来是「帮过我的人」，现在是「一直在那头的人」。

土回写最特别的一点是：**它不怕久**。形状要等一个场景，路要等走完。土只要等一个合适的回礼，什么时候落都行。落下了，前面的一切，都要重读。

再回到沈兰芝的院子。

腊肉、米糕、鸡蛋，这三样东西，在那个冬天来回了三趟。春天，春花婶生了一场病，兰芝端着汤去看她。这时候，那碗腊肉，已经被改写了许多回，它是「开头」，又是「还没还完的」，也是「后来才看出来的情分」。

土这个字，在这里最合用。它是各样东西从里头长出来的地。一份回礼，一次回话，落下的是一小块土，不过整个来往，都在它上面重新长。

◆ 十、回心转意：关系落下，前事改义

回礼和回话，还是小来往。下面说一种更重的：回心转意。

这四个字，说的是：一个本来已经离开的人，又转了回来。在日子里，它有太多的样子。

一对夫妻，吵了三年，各自搬到不同的房间睡。有一天晚上，妻子起来倒水，看见丈夫在客厅沙发上睡着了，手里还捏着手机，屏幕上是她的照片。她站了一会儿，把一条毯子盖在他身上。

就这一条毯子，说不上多大的事。可是它落下来，一件事变了。

这条毯子，是土的一笔。它不是宣言，也不是和解，它甚至没有一个字。它一落，前面三年的所有「冷」，都要重新读一遍。

那些冷，原来读作「我们完了」。毯子落下之后，有一些冷，改读作「我们在等」。有些话，原来读作「他根本不在乎」，现在读作「他不知道怎么开口」。有些沉默，原来是拒绝，现在成了迟疑。

原来的三年，不是被擦掉了。三年还在，三年里每一个冷夜，也还在。不过它们的意思，被这条毯子摊开，重新排了一遍。

这就是回心转意。它不是心从甲回到了乙，它是关系落下一笔，前事全部改义。

这里最要看清的，是「转」和「回」的关系。

「回心转意」四个字，字面上像是说：把心转回去。可是你细看那个过程，心并没有回到三年前的那一个位置。三年前的那颗心，在三年前吵架的时候，是一颗没有经过这场冷的心。如今这颗心，是经过了三年冷之后的心。

它回来了，不过它已经不是那颗心。

所以，回心转意，**回的不是原来的心，是在旧账上又落了一笔的心**。

这样的事，也不是只发生在夫妻之间。一位多年不来往的朋友，忽然发来一条消息：「那年你说的那句话，我现在才懂。」这条消息一落，那年的那句话，从「得罪人的话」变成了「早就说对了的话」，你们之间这些年的断，也换了读法：它是一段彼此都在消化的空白。

一个在外漂了十年的人，回乡，不是回到那个乡，是回到一个被他十年的出走改了读法的乡：当年的「想逃」，变成了「想出去看看」；当年的「恨」，变成了「放不下」。

在这几个例子里，有一件事是共同的。**第三笔落下的，是关系**。不是一个样子，也不是一条路，是一份关系的转折。关系一落，样子和路都换了。

那么，对这一类回写，哪一家看得最真？

这里要请出一位本书不得不敬重的对手，不过他的正式登场是在第三章，那里已经立了三刀。本章只提醒一句：他的「扬弃」，在这件事上，说对了很多。

扬弃说：后一个阶段，把前一个阶段既否定，又保留，同时提升到更高的东西里。夫妻的和好，看上去就是这样：吵架是正，冷战是反，和解是合。

只是你把那条毯子放进去看。毯子是合吗？它没有把前三年「提升」到什么更高的东西里去。它只是落了一笔。这一笔，可能很快又被下一次吵架改回去；也可能一直落在那里，成了往后的底。

回写，不保证上升。这一点，后面讲第三位轮换的那一节，会说得更完整。

再看一个更日常的转折。

一位母亲，与成年的儿子三年没说话，因为一件房子的事。三年里，母亲每年生日，儿子都按时转一笔钱来，附一句「生日快乐」。母亲每一年都把钱原封不动地转回去，一个字不回。

第四年，儿子转钱时，多写了一句：「妈，我今年做了一个梦，梦里你还在给我煮粥。」

这一回，母亲没有把钱转回去。她收了。她也没有回话。可是过了几天，儿子收到了一个包裹，里头是一双她自己纳的鞋垫。

这一双鞋垫落下，三年里每一次「转回去」，都换了义。那些转回去的钱，原来读作「我不要你的钱」，现在读作「我在等你说别的」。那三年的断，不是恨，是一个人等不到那句话的样子。

你可以看见这里有一个很有意思的细节：多写的那一句梦话，并不是什么大道理。它只是在一个旧账上，落了一笔。一笔之下，三年的账全部要重读一遍。

工作里也有回心转意。穆远手上有一个客户，三年前嫌他们交单慢，把订单转给了别家，只留下一句「再看看」。

三年里，穆远每个季度发一封简短的邮件，只写最近的海运行情，不提订单，也不催。客户一次也没有回过。

第四年的春天，客户忽然来了一封信，只有一句：「上个月我们的货在别家被压了十一天，你们那边现在交单要几天？」

这一句落下，三年前那句「再看看」，换了义。它原来读作「不要你们了」，现在读作「先放一放」。穆远那十二封邮件，原来是「没人看的例行公事」，现在成了「一直亮着的一盏灯」。

穆远回信，只答了交单的天数，一个字没有提旧事。客户的那一句，他们之间的土就松了一格，订单是后来才跟上的。

楼上楼下的邻里之间，也常有这样的转折。老街上两户人家，为一棵枇杷树的树荫吵过，隔着院墙，三年没有搭话。

那年枇杷熟得早，一夜风雨，满树的果子落了半边，全落在对面院里。第二天清早，墙那边的老人拿着簸箕出来，把落果一颗一颗拣净，装了一篮，搁在墙头上，什么也没说。

这篮枇杷落下来，三年前那场吵，换了义。它原来读作「谁占了谁的地」，现在读作「两家共着一棵树」。三年的不搭话，也换了读法：不是记仇，是都在等一个不丢脸的台阶。

篮子是第二天晚上还回去的，里头放了一把自家种的葱。墙头的位置，从此成了两家递东西的地方。

回心转意还有一个不好受的侧面。

关系落下的这一笔，也可以是往另一边落。多年的好友，因为一句话，忽然断了；一个被依赖了半辈子的人，在某个晚上，说了一句「我累了」。这一笔落下，前面所有的好，也要重读：原来的「他一向体贴」，变成了「他一向在忍」。

所以，回心转意这四个字，本书只取它的结构，不取它的结局。落下的一笔，可以让一段关系回暖，也可以让它凉透。哪一种，要看那一笔是什么。有一点倒是一样的：不管朝哪边落，前事都不再是前事了。

这一节收到这里。

关系落下，前事改义；而前事的每一个字，都还在。

◆ 十一、同一碗腊肉，两种落法

春花婶那碗腊肉，还可以有另一种后来。

假如兰芝收下肉，当天傍晚就提着两斤一模一样的腊肉送回去，分量一两不差，还特意称过。春花婶接了，笑着说「你这么客气」，转身就把那两斤肉挂在了灶房的最里头。

这一回，落下的土是另一种。那碗肉，不再是「头一笔」，它成了「一笔已经还清的账」。两家之间，从此客客气气，每一回来往，都要掂量对不对得上。

两种落法，差在哪里？差在第二笔落的是什么土。一份回应，落成了「往来」；一份对称的奉还，落成了「两清」。前一碗肉没有变，它是试探，是开头，还是债，全看后面接什么。

所以，兰芝那天隔了一夜才回米糕，并不是怠慢。她回的是一碟不一样的东西，留出了一点没有对上的余地。没有对上，来往才有地方往下长。

换到今天的楼道里，也是一样。外卖员替你拿过一次快递，你回他一瓶水，这是往来；你当场掏出二十块钱，这是两清。两种落法都不坏，只是它们让这一回的帮忙，变成了不同的东西。

这一点，到第六章讲「人情账本」时还要细说。这里只记一句：**回礼落下的是什么土，要看它对得上，还是对不上。**

这个停顿很短，却够你看清：落笔的位置，其实还没有定。定它的，是你接下来递出去的那一样东西，是一碗汤、一句话，还是一个数目。

你若想试，就在下一回收到小帮助的时候，先停三秒，问一句：我这一笔回过去，是想让它成为开头，还是想把它结掉？

◆ 十二、旧义失效，但留痕

说到这里，有一个问题躲不过去：既然第三笔落下，前两笔就换了义，那旧的意思去哪儿了？

有一种常见的想法是：旧的被新的盖掉了。像在黑板上改字，擦掉旧的，写上新的，旧的就没了。

本书不这样看。**回写不是擦掉重写，是在旧账上落一笔，旧账从此读法全变。**

这是全书的总比喻，本章再把它说细一点。

先想一本账。账上有一行记录：三月五日，付出五百元，备注「借给老张」。六月，老张还了三百元。你怎么处理这一行？

一种做法是：把三月五日那行擦掉，改成「借给老张，实借二百」。账面干净了，不过你再也看不出，当初借出的是五百，也看不出中间还了一笔。

另一种做法是：三月五日那一行，一个字不动。六月，在下面落一笔：「收老张三百，尚欠二百」。

这两种做法，账面的结果一样：老张欠二百。读法完全不同。第二种，三月那一行还在，它没有变，可是它的意思变了：它从「一笔借出」，变成了「一笔已经收回了大半的借出」。读账的人，一眼就看得出来。

这第二种，就是回写。它叫订正。订正，是在旧账上落一笔，不是擦掉。

我们说的「旧义失效」，是指：三月五日那一行，作为「全部欠款」的意思，失效了。不过它作为「当初借出了五百」这一件事，没有失效，它被留在账上，是下面那一笔得以成立的根据。

这就是留痕。

回到爱玛。八岁那一幕，在十二岁那一幕落下之后，作为「创伤」的意思，是新生出来的。只是作为「当时并没有变成创伤」，这个旧义，没有被擦掉，它留在那里，所以治疗得以看出，它是被后来改的。

回到穆远。他推开门，看见白发，过去那一句「挺好的，不用惦记」，作为「放心」的意思失效了。可是这句话本身还在，它还可以被读出另一层：母亲当时说这句话，是不想让他惦记。这一层，是旧账上还留着的字，才读得出来。

再借穆远的工作，看一回留痕。他做的信用证业务里，有一种文件叫修改书。

客户开来一张信用证，装运期写着三月三十一日。临到交货，工厂赶不出来，客户同意展期，银行便发来一份修改书，写明装运期改为四月十五日。

注意这份修改书的做法：它不去涂原来的信用证，也不换一张新的。原证原样留着，修改书编上号，附在后头，两份合起来读，才是这笔交易现在的条款。

银行审单的时候，两份都要看。原证上的三月三十一日，作为装运期，失效了。只是它还在，它让人看得出：这笔交易曾经是三月底交，后来为什么是四月中。

有一回，穆远的新同事嫌麻烦，想把修改后的条款重新打一张干净的，说「看着清爽」。穆远没让。他说：「原证不动，才知道改过。」

这个行当里的老规矩，和账本上的订正是同一回事。旧义失效，旧字不删。往后哪天有了争议，翻出来的，就是这一前一后两页纸，谁改了什么，一目了然。

还有一点，值得多说两句。订正这个办法，不是书里才有，是做账的人几百年来的老规矩：账页上写错了，不许涂改，不许撕页，只许另起一行，写明「更正」，并留下日期与签名。为什么？因为涂改过的账，没有人敢信。账的可信，恰恰来自它不删。

日子里的账，也是这样。你和一个人之间的往事，被某一件事改了读法，最让你安心的做法，是承认：从前那样读，有从前的道理；现在这样读，有现在的道理；两个读法之间，有一件事发生了。把这件事写进去，账就清楚了。

这条规矩，家里也用得上。你若翻出一张旧账单、一本旧日记、一封旧信，发现当年写的和今天想的对不上，不必动笔去改它。另取一张纸，写上今天的日期，写一句：「当年这样读，今天这样读，中间发生了什么。」

旧页原样收好，新页夹在后面。过几年再翻，两页放在一起，你会看到自己是怎么一步一步变来的。这比任何一页单独的文字，都更像一份可信的账。

如果旧账真的被擦掉，会怎样？

你就不会知道，自己是怎么变来的。一位把过去全盘改写的人，就会说：「我一直就是这样想的。」他不是在说谎，他是真的找不到旧的那一行了。这就是本书前面说过的「漂」：只改不记。

反过来，如果新的一笔落下，旧账却一个字也不许动，不许改读，会怎样？

你就会像一个把所有旧东西都供起来的人，每一天都守着旧义，新来的什么都进不来。这就是「僵」：只记不改。

所以，**旧义失效，不是旧事消失**。失效的是它原来的读法，留下的是它在账上的位置。

这里还要补一层，免得读者把「留痕」读成一件轻松的事。

留痕，意味着旧义总是要被找回来的。一个人在很多年之后，可能会在某个场合，忽然读出旧账上的另一层字。这时候，又一笔落下，旧账又被读了一次。账是活的，每一笔都为后面的一笔留着位置。

所以回写，不是做一回就完的事。它是一个会一直继续的事，每一次落笔，都是前一次的旧账。

至于这本账具体记在哪里，用什么样子记，是第五章的事，本章不展开。至于记错了会怎样，是第六章的事，本章也不展开。这里只要你记住一件：

订正，是在旧账上落一笔。

那一晚，穆远在旧床上翻来覆去。母亲在隔壁，咳了两声。他想起去年她也咳过，他在电话里让她吃药，她说「没事」。

那一句「没事」，他今天重新读了。它没有被擦掉。它还在去年的电话里，一个字都没有变。他知道，从今夜起，那一句「没事」的意思，已经变成了：我不想让你担心。

旧账还在，只是读法全变了。

◆ 十三、第三位轮换：扬弃是死的，回写是活的

走到这里，三种回都过了一遍。可以把它们并排摆在一起。

形状最后落下：回家、回头、回味、回光返照。形状改写路与土。

路最后落下：回顾、回溯、复盘、回炉。路改写形状与土。

土最后落下：回话、回礼、回敬、回心转意。土改写形状与路。

把三种回并排摆开，是这样的：

	最后落下的	被改写的	日子里的字
形状回写	一个样子显出来	路与土	回家、回头、回味、回光返照
路回写	一整条经过走完	形状与土	回顾、回溯、复盘、回炉
土回写	一份关系落了笔	形状与路	回话、回礼、回敬、回心转意

三种。每一种里头，都有三个位置：落笔的，被改的，被改的另一个。不过谁落笔，每一回都不同。

哪一维最后落下，哪一维就是改写者。

这是本章的主句。它也是回写和另一个很有名的东西，最不同的地方。

这个东西，是黑格尔的扬弃。

第三章已经立过三刀，这里不再重来，只在这个小节里，把它们收在三种回的眼前，数一数。

先给他应得的。黑格尔看见了一件极大的事：一个东西往前走，不是把旧的抛下，而是把旧的带上，并且在更高的地方重新安放。「扬弃」这个词，在德文里是 Aufhebung，一个词里同时有「取消」「保存」「提升」三层意思。他把这三层放进一个词，是一个了不起的洞察。「保存」这一层，几乎就是本书说的「留痕」。他在几乎两百年前，就看出来：被改写的东西，不是死了，是被带进了后面。

这一点，本书要先敬他。

那么三种回摆在他的面前，会怎么样？

第一，扬弃有主语。扬弃是「精神」在走，是精神自己否定自己，自己提升自己。可是看一眼推门那一刻：没有谁在走，是门框、桌子、白发一个一个落下来，穆远被那一落改成了另一个人。回写没有主语。哪一个落下，哪一个就改，没有一个藏在后面的「它」。

第二，扬弃保证上升。正、反、合，一层一层向上。只是回光返照这四个字就足够了：同一个回写，可以是喜，也可以是悲，可以是和好，也可以是看穿了之后的更冷。春花婶的鸡蛋可以落成情分，也可以落成一张谁都不愿意再提的账。回写可以失败，可以记错，可以欠着。这些，是第六章的事，本章只记一句：回写没有「向上」的保险。

第三，扬弃的位置固定。合，总是第三。正，反，合，次序不变。看一眼三种回：形状最后落下的是回家；路最后落下的是复盘；土最后落下的是回礼。它们不是同一个位置的三种样子，是三个不同的位置，轮流坐在最后。

扬弃的合，像一把固定的椅子。回写的第三位，像一张圆桌，谁最后落座，谁坐在上首，下一回，又换了。

第四，扬弃不记账。他保存了旧的，可是他把保存的旧的，融化在新的里。新的是什么？要问，只能说「是更高的」。不过回写必须留下账：什么时候、被哪一笔、从什么读法改成了什么读法。没有账，就分不清是回写，还是遗忘。

还要公平地说一句：黑格尔的「保存」，保存得极认真。他不是一个喜欢擦掉的人。他的毛病，不在不保存，而在保存得太整齐：旧的被收进后面的「合」里，按位置摆好，一个也不乱。回写的账，不是这样。账上有改不动的旧字，有读不通的旧账，有悬着没人认的旧笔。日子里的东西，不肯这么整齐。

这样看来，扬弃是个很好的看见，不过它是一个已经摆好的架子：正、反、合，三个格子，等着东西往里放。**扬弃是死的**，因为它的位置是定的。

回写是活的，因为落笔的位置每一回都不同，因为它可以失败，也可以悬着，因为它必须在账上留痕。

还有一层，是顺手要交代的。本书里同系列的几个字，欠、认、懂、痛，说的都是回写所处的状态：欠，是回写没有到，账挂着；认，是回写对上了；懂，是回写在这里落了笔；痛，是回写卡住了。第八章会把它们列成一张表细说，这里只点明一件事：这些状态，都建立在「最后一笔可以落在不同的位置」这个前提上。如果第三位是固定的，欠、认、懂、痛，都没有地方可站。

这一点，对读者有一个很实在的用处。

你遇到一件事，想弄明白它是在「回」什么，可以问三句话。

最后落下来的，是什么？是一个样子、一条路，还是一份关系？

它改了前面的哪两样？

旧的那一笔，在账上还留着吗？

这三句，比「正反合」好用，因为它们随时可以换位置问。

本书前面说过，主语纪律是一条硬令。所以，请你再看一眼上面那句「哪一维最后落下，哪一维就是改写者」。这里的「哪一维」，不是一个角色，不是一个在台前的谁。它只是发生走到第三步时，自然显出的那一笔。

穆远没有选择让形状落下。小满没有选择让「外婆的话」被改写。是发生走到那里，落下了，改写了，被改写的东西，便成了现在的样子。

主体，是被这一落改出来的结果。

◆ 放回日子里

回到腊月二十八的夜里。

穆远没有睡好，天刚蒙蒙亮，就起来了。堂屋里有一股热气，母亲已经在灶上忙开了。

他没有去帮忙，先站在那张被挪到窗边的桌子前，把桌子往堂屋正中推了一步，又停下。他想了想，没有继续推，又把它往回推了一点。他留下的位置，既不在窗边，也不在正中。

母亲从厨房出来，看了一眼桌子，没说什么，端出一碗粥。

小满蹲在门槛边，看着那道门框，伸手比划了一下自己的头顶，对外婆说：「外婆，我什么时候能长到这么高？」

兰芝笑了，说：「等你长到这么高，这门框也该换了。」

你看，这一个早晨，三种回都在场。形状落下，门框与桌子换了读法。路落下，穆远夜里把几年的回家排成了一排。土落下，一碗粥端出来，没有一个字，可是前面的「挺好的，不用惦记」换了一层义。

没有谁在这里决定了什么。发生只是走到了这里。

到了傍晚，穆远带着小满去了一趟村口的小卖部，买了两挂鞭炮。路上，小满问他：「爸爸，你小时候是不是也总从这条路回家？」

他想了一下，说：「是啊。」

只是这一声「是啊」，他说得很慢。他知道，他小时候走的那条路，和现在这条路，不是同一条。那时候路是土的，两边是田，没有这些水泥地，也没有这些小店。他小时候的那条路，只存在于他的记忆里，而他的记忆，这些年被提取过多少次，被改过多少笔，他自己也数不清。

他牵着小满的手，继续往前走。他没有试图把那条旧路找回来。他只是想，等小满长大了，也要回这条路的时候，她回的，会是一条被她今天这一牵手改过的路。

这个春节，他没有回到过去的家。他只是回来了，并且让这个家，在他这里，又被写了一笔。

夜里，小满睡了。穆远一个人坐在堂屋，母亲也没睡，在对面的小凳上，缝一只小满的袜子。

两个人谁也没提白天的事。母亲忽然说：「那年你爸走的时候，你也是这个时候回来的，你还记得吗？」

他愣了一下。那一年，他是匆匆赶回来的，办完事第三天就走了。这些年，他一直把那一次读作「我赶回来了，我尽到了」。

可是母亲这一句，是一笔新的。她没有责备，也没有点破，她只是说：「也是这个时候。」

这一句落下，他那一次「尽到了」，被轻轻地改了读法：那是他走得最快的一次，也是母亲一个人留得最久的一次。

他没有回答。他伸手，把灯拨亮了一点。

回到年夜饭。每年除夕，桌上总要多摆一副空碗筷，是给穆远父亲的。这个做法年年如此，一家人早已不觉得它特别。

今年不一样。穆远推门之后，先落下来的那些东西，门框，桌子，白发，把这副碗筷也改了读法。它原来读作「照例」，今年读作「母亲每年一个人摆它，摆了多少回」。

路也跟着换了：这些年的除夕，原来是一年一年的相同，现在成了一排越来越安静的夜晚。土也松动了：穆远伸手，替母亲把那副碗筷摆正了。没有人说话，这一摆，算是这一年的第一句回话。

本章给你一个明天可以试的小办法。叫作「找最后一笔」。

明天，你挑一件让你心里动了一下的小事。可能是一句话，一个人的表情，一份你收到的东西。你不要急着判断它好不好。你只问三句：

一、最后落下来的，是一个样子，一条经过，还是一份关系？

二、它回过头去，把前面的哪两样改了读法？

三、旧的那一行，我还留得住吗？写下来，一个字不改。

写完，你会发现：平时觉得「说不清」的那一阵，是有名字的。

如果你愿意再多走一步，可以在第三问之后加一句：这一笔落下，我和这个人、这件事之间的土，是松了，还是紧了？这一句不必答对，只要问了，你就比昨天更近一点，看见回写是怎样在你身上发生的。

带 走 的 话

回，是第三笔落下，把前两笔改了读法；哪一维最后落下，哪一维就是改写者。

小　账

这一章里，回写是落下了，还是悬着？落下了：推门、复盘、回礼三处，第三笔都落了，旧账也都留着。悬着的只有一处：穆远和母亲之间那句没说出口的话，要等下一章的账才能看清。

本书要防的病：把「回」读成「回原处」——本章在哪里防住了它？防在三处：门框矮了，不是门变了；复盘改的不只是步骤；回心转意回的不是原来的心。

想 一 想

1. 你最近一次「回」到一个地方、一个人面前，推门那一下，最先撞进眼睛的是什么？它回过头去，改写了你以为已经定了的哪一件事？

2. 想一件你复盘过的事。复盘之后，改变的只是做法，还是你和这件事的关系？

3. 你收到过的一份礼，当时读作一种意思，后来读作了另一种。是哪一笔落下，改了它？

◆

05

第5章

账记在哪里?

回写有两半。一半是改写，一半是记账。前面几章讲的多是改写那一半：第三笔怎样落下，怎样把前两笔改了。

本章问另一半：改过之后，账记在哪里?

本章要动刀的有四家：写《债》的格雷伯，讲业与回向的佛教，讲集体记忆的哈布瓦赫和阿斯曼，写《档案热》的德里达。他们都看见了账。本书先把他们看见的写足，再看他们停在哪里。

◆ 一、手上的茧是一本账

你一定有过这样的时刻：握住一双老人的手，才发现它和记忆里的不是一双手。

大年初二的晚上，穆小满坐在奶奶沈兰芝身边看电视。八岁的孩子闲不住，把奶奶的手拿过去翻来翻去，一会儿捏捏指头，一会儿拿自己的手掌去比。

「奶奶，你的手怎么是硬的?」

「磨的。」沈兰芝眼睛没离开屏幕。

小满不满意这个答案，追着问磨什么。沈兰芝想了想，说是厂里的纱头。当年在纺织厂挡车，一个班下来，右手的食指和中指要在纱线上来回接不知多少回。先是红，再是起泡，泡破了，结痂，再磨，再结。三十年磨下来，就是现在这样：指肚内侧一层黄黄的硬皮，像两小片晾干的豆腐皮，指甲边上一圈细裂口，冬天一见水就疼。

穆远坐在旁边剥橘子，听到「三十年」，手停了一下。

厂子后来改了制，厂房前几年拆了，母亲退休以后再没碰过一根纱。不过纱还在她手上。

三十年的账，没有一页纸，没有一个数字，没有人签过字。只是你只要握一下，就读得出来。

这是本章要问的事。前面说过，回写是第三个改变者对前两个的改写和记账。改写好懂，一笔落下，旧的读法变了。记账呢？账记在哪里？记在一个本子上，一个数据库里，还是一个人的脑子里？

本书先给一个答案，后面几节慢慢证。

账不记在账本里，账记在被改写的东西本身上。

你先想一想日常说的「账」。账本是一个单独的东西，放在抽屉里，有人拿着笔，事情发生了，另一个人在另一处把它记下来。事情是事情，账是账，两样东西，隔着一层。

这样的账，本书叫外账。外账有它的用处。纱厂每个班都有产量表，挡了几台车，断了几次头，一格一格填着。你可以拿它去算工资，去评先进。

可是产量表只记得「发生了什么」。沈兰芝手上的茧记的是另一件事：**什么被改了**。三十年产量表加起来，说不出这个人的手已经不是进厂那天的手。茧说得出来。

再看一眼那层硬皮是怎么来的。刚磨的时候是红的，肿的，一碰就疼。这时候手正在成形，还没定下来。又过了很久，红肿退了，疼也没了，皮长成了一层硬的。这时候手定型了。

本书把这个过程叫**固化**，也叫定型。从正在成形走到定型，改写就落了地。落了地，就是账。

说得更白一点：茧不是账本上的一行字，茧就是那一行字本身。改写的结果和改写的记录，是同一件东西。

有一种很流行的想法，认为账记得越准越好：每一笔都留痕，只追加，不涂改，谁也改不了。复式记账是这个思路，近些年的区块链也是这个思路。这样的账有它的价值，一笔钱从哪里来、到哪里去，查得清清楚楚。

这样的账有一个特点：账是账，事是事。账可以一页页记得完美无缺，而事情本身，一根头发丝也没有动过。一个账房先生把三十年的账记得滴水不漏，他自己还是那个账房先生。

这样的记，本书叫只记不改。它是账的一种，却只是账的一半，不是回写的那一半。第六章会专门说，这种账为什么越记越僵。

这里要先把本书的三样东西交代一下，后面要反复用。一件事在这一刻显出来的样子，叫形状（显露，S）；一路走过来的经过，叫路（差异序列，D）；彼此缠在一起、分不开的关系，叫土（特征纠缠，E）。矛盾、改变、回写，是这三样东西轮流落笔的循环。第三笔落下来的时候，改的就是前两样。

纱线和手来回碰撞，是矛盾。手一回一回被磨，是改变。到某个时刻，这双手整个儿定了型，比从前任何一天都更像「做过这份活的手」，这是回写落了地。

这一节只立一个靶子：很多人以为记账是回写之后另外的一道工序，要另找一个本子。本书说不是。**记账不是回写之后的事，是回写的一半**。改写落下的那一刻，被改的东西本身就成了账。

这里要先挡住一个容易的误会。

有人会说，你讲的这些，不就是「记得」吗？茧是身体记得，口音是舌头记得，词义是大家记得。

差别在这里。记得，是说过去的东西还留着一份，等着被取出来对照。记账，说的是另一回事：过去的东西没有留着，留着的是被它改过的今天。沈兰芝的手上，没有一份「三十年前的手」的存档，只有一双今天的手。你要读三十年，只能读这双手。

所以本书说的记账，和平常说的记得不是一回事。记得靠回头看，记账靠现在这个样子本身。

下面四处，分别看账怎样记在身体上，记在语言里，记在器物和制度里，最后看账记不下来、挂着的时候是什么样子。

◆ 二、身体怎样记账

先说身体，因为身体最老实。

小满的右膝盖上有一块疤，三年前摔在奶奶家的门槛上，缝了四针。现在是一条细细的白线，斜着，像一根掉在皮肤上的头发。

你问小满怎么摔的，她说不清了，只记得好疼，还有爸爸跑得很快。不过疤在。疤不靠小满记得，疤自己记着。

再看一件小事。沈兰芝每天早上五点四十醒。不用闹钟，不看手机，眼睛一睁，天刚蒙蒙亮。厂里早班是六点上岗，当年她要五点半出门，五点四十，正好是穿鞋的时候。

退休十几年了，这个钟点还在。穆远劝过很多回，说妈你多睡会儿，又没事。她说睡不着。

这是习惯。习惯是什么？习惯是一笔账落在了身体的节律里。每天的重复，一回一回，把身体的钟拨到了某个刻度，拨完之后，那个刻度就是身体自己的了，不再需要谁来提醒。

这里有一个容易忽略的地方。身体的账，不只是存着，还在继续起作用。

五点四十醒来的沈兰芝，她的退休日子是被这笔旧账改写过的：早上有一段长长的、没有人声的时间，她在厨房里煮粥，在院子里看天，在村口的路上走一圈。这些早晨是她退休以后的日子里最像样的部分。旧账没有过期，旧账成了新日子的土。

所以身体记账有一个特点：**账是活的，会继续做前两笔。**

再说另一个特点：身体的账会被后来的笔再读一遍。

小满现在看那条疤，觉得是一件有点酷的事，同学问起来，她很乐意讲。再过十年，她也许会读成「那一年我爸爸抱着我跑」。再过二十年，也许是另一个读法。疤没有变，白线还是那条白线。变的是疤在什么样的日子里被读。这就是前两笔被后来的第三笔改了读法，疤成了一件可以反复回写的材料。

关于这一点，有一个实验室里的盟友，本书借来用一下。

神经科学里有一类研究叫记忆再巩固，Nader 等人在 2000 年发表过一项经常被引用的研究。他们说，大意是：一段已经存好的记忆，每次被提取出来，会先变得不稳定，然后重新存回去，存回去的是被改过的那一版（Nader, Schafe & LeDoux, 2000，Nature〔核〕）。

这个发现对记账的意义很大。它说的是：脑子里没有一份「原件」静静躺着，供你每次对照。你每回想一次，就在改它一次，存回去的就是新的。**账和被改写的东西，是同一件东西。**

所以身体记账，不是把过去存起来，是把过去改成了今天的身体。

茧、疤、钟点、站姿、手艺，都是这样。年轻时扛过重活的人，到老了肩膀一高一低；练过琴的人，指尖的触觉和别人不同；做过很多年会计的人，看一张表，眼睛先落在合计那一行。这些不是「有过这段经历」的证明，这些就是经历本身，化在了今天的身体里。

还有一种账，记在姿势里。沈兰芝走路时身子微微前倾，右肩比左肩低一点。那是几十年站在机台前，一只手伸出去接线、另一只手撑着台面，日复一日留下的。她自己早就不觉得，是小满先看出来的：「奶奶走路像在推一个看不见的车。」

这句话很准。姿势里压着的，就是那台看不见的机器。人走出了车间，姿势还在车间里。

再看一种账，叫手艺。小满去年学骑自行车，摔了十几回，膝盖和手肘都青了。有一天，她忽然就会了，会的那一刻，连她自己都说不清是怎么回事。从那以后，她再也不会忘记怎么骑。

你让她讲讲骑车的要领，她讲不出来，只能说一句「就是那样骑的」。这是身体账的另一面：账记得很牢，却不是用话记的。几百回的摇晃、失衡、扶正，一回一回落在小腿和手腕的力道里，落在眼睛看前方的习惯里。到某一天，这些笔合在一起，手艺就定型了。

所以会骑车的人，不需要一本《骑车手册》。他的身体就是那本手册，而且是只有他自己能翻的那一本。

有人会问：既然身体都记下了，为什么还会忘？

忘的是想得起来的那一部分，也就是能拿出来讲的部分。身体里的账和能讲的账是两条线。小满忘了怎么摔的，疤没忘。沈兰芝说不出三十年挡了多少车，茧没忘。

这又给本章留下一个后面要回头收的问题：账记在被改写的东西上，可是这样的账，读得出来吗？谁来读？怎么读？档案那一节会接着问。

先把这一节收住。

定型不是坏事，定型就是账还在。

只是定型也有价钱。茧保护了手，也让指尖不如从前灵敏；钟点省了闹钟，也让周末睡不成懒觉。账记在身上，好处和代价是一起记的。

◆ 三、口音：回不去的舌头

身体的账里，有一种最容易当面看到：口音。

穆远在苏州做外贸单证，今年是第十一个年头。他每年春节回湖南，进了村口，一开口说话，邻居婶子就笑：

「远伢子，讲话怎么有点苏州味了？」

穆远一愣，他自己没觉得。他说的明明是家乡话，从小说的那一种。

婶子听得出来。尾音往上挑了一点点，有几个字的调子软了，说到数字的时候，有一种他自己都不知道的、做单证的人才有的利落。

他有点着急，想把这些「改回来」。他放慢速度，一个字一个字地用老家话的调子说。结果说出来更怪，像一个外地人在学本地话。

这时候小满在旁边看着，忽然咯咯笑起来。

「爸爸，你在家里说话是这个样子，在苏州打电话是那个样子。你到底是哪里的人呀？」

这个问题，是全书里最干净的一个问题。

穆远在苏州，同事们说他「带点湖南口音」。他回湖南，乡亲们说他「带点苏州口音」。两头都当他是外人，两头都说得没错。

他的舌头已经不属于任何一头，属于这十一年。

口音是什么？口音是舌头、嘴型、气息和耳朵一起被改写以后的样子。舌头往哪里放，气从哪里出，一个音听到什么程度算「对」，这些都不是一个人决定的事。是一天天的说话、听话，一回一回落在口腔和耳朵里，慢慢长出来的。

它是一笔账，而且记账的地方就是舌头本身。

有一回，穆远在苏州给老家打电话。刚拨通，他听见自己的声音自动换了一个调子，往老家话那边靠。挂了电话，隔壁的同事探过头来笑：「你一打电话就变了个人。」

他自己没觉得。可是同事听出来了，老家的人也听出来了，只有他自己听不出来。口音这样的账，最难读的，恰恰是口音长在其中的那个人。他在账本里面，是账本里的字，没法站到账本外面去看自己。

这就解释了一件日常里人人遇到、却很少有人说清楚的事：为什么回不去。

穆远想说回去的老家话。不过此刻想说回去的那个舌头，已经是苏州十一年之后的舌头。他说出来的老家话，是带着苏州的老家话。他想把账擦掉重来，可是账记在舌头上，要擦账就得换舌头。

这里有一个细节，很能说明账的层次。

穆远推开家门，看见母亲站在灶台前，喊了一声「妈」。这一声，调子是老家的，一点没走样，好像从十岁那年原样搬了过来。

沈兰芝头也没回，应了一声「嗯」，说，锅里有汤，自己盛。

为什么这一声没变？因为有些字是最老的那一层，叫了几万回，沉得最深。后来的笔再多，也盖不掉它们。账不是被擦掉的，账是一层压一层。老的一层还在，只是后面又加了新的。

只是这并不意味着这一声「妈」就是原样。同样的音，从一个在苏州待了十一年的男人嘴里喊出来，听的人耳朵里的味道不同了。沈兰芝听到的，是十岁孩子的声音和三十四岁男人的声音叠在一起，她也许自己都说不出来，只觉得心里软了一下。

这就是本书母题的一个小小的样子。**回不去，恰恰是因为回来了。**那一声「妈」是回来的，回来的那一刻，它把前面所有年头都带了进来，也就不再是十岁那一声。

小满很喜欢学爸爸说话。她学爸爸打电话的腔，学爸爸跟奶奶说话的腔，两套学得惟妙惟肖，学完了自己笑得直不起腰。

有一件事，要说清楚，免得读成「完全回不去」。

穆远看着她，忽然想：这孩子学的，不是两种口音，是爸爸的两种日子。口音是一个人走过的路在嘴上的样子。

穆远在老家住到第三天，舌头渐渐松下来了。吃饭时说的几句，连婶子都点头：这才像个湖南人。到了第五天，他自己也觉得顺了。

回苏州的那天，在高铁上接了客户的电话，开口又是另一套。

这是怎么回事？两套都在。后来的一层压在老的一层上面，场合变了，浮上来的那一层也就变了。老家话没有被擦掉，苏州话也没有。这说明账不是一格换一格，是层层叠起来的。

可是层层叠起来，就不是原样。第五天的那个「顺」，是叠了十一年之后的顺；他能自由地在两套之间换，本身就是一种老家话时代没有的本事。他得到这本事，是因为走过了这十一年。

回得来，回不去，这两句话，在这里同时是真的。

再想一层：穆远自己不会觉得别扭，别扭的是听的人。这也是口音账的特别处：它记在说的人身上，却要靠听的人来读。说的人是账里的字，听的人是读账的眼睛。账记在这一处，读账的却在另一处。这一点，后面讲档案时还会再碰到。

还有一点值得多说一句：口音这笔账，没有谁是记账的人。没有谁坐在那里说「今天把穆远的元音改一下」。没有人发动，没有人决定，十一年的每一天里，说话和听话各自发生，日子走到某一处，口音就在那里了。

本书一再说，回写的主语是发生本身。口音是这句话最日常的例子。

◆ 四、一个词怎样被回写出来

从舌头往上走一层，是词。

先问一个听上去很傻的问题：一个词的意思，记在哪里？

很多人会说，记在词典里。词典是一本账，一个词条下面写着义项一、义项二。

不过词典是后来的事。先有人说话，话说着说着，词的意思就变了，词典的编者再去追，拍一张照片，贴在页上。词典记的是一张某年某月的快照。真正的账，不在词典里，在这个词被一次次用出来的地方。

举一个人人熟悉的词：师傅。

它最早的意思，是教人本事的人。拜师学艺，那个传艺的，叫师傅。后来工厂里的老工人带新人，也叫师傅，叫的是手艺和带人的那一份情分。再后来，不知从哪一年起，你在街上喊一个陌生的出租车司机、修车工、保安，也喊「师傅」，这时候它的意思几乎只剩下一点客气（词义演变的大致脉络〔核〕）。

重点在这里：每一个新用法落下来，都在回头改老用法的味道。

当街上人人都可以喊「师傅」，你再听到有人说「他是我的师傅」，这四个字的分量就和从前不同了。老用法没有消失，不过它被放进了一个新的读法里：现在要加一句「真的那种」，才能回到原来的意思。

这就是回写落在了语言上。后来的用法，是第三笔，落下去，把更早的两层用法重新读了一遍，并且留下了账：新的意思，就长在这个词身上。

词的账记在哪里？记在词本身。词义和它的历史，是一件东西。

再拿这几年的词来看，最清楚。

「躺平」这个词，据说是二〇二一年春天从网上一个帖子里传开的（具体出处〔核〕）。最初的意思很直白：不再拼命，趴下来，什么都不争。那时候听见这两个字，多数人心里是一紧，觉得说的是一种认输。

过了不到两年，同一个词出现在不同的嘴里。有人拿它说「我先把自己安顿好」，有人拿它半开玩笑地说周末，有人在饭桌上说「你别躺平啊」，意思只是催一催。一个词被各种场合轮流用过，每一回用，都在悄悄改前一回的口气。

到今天，你再听见有人说「我躺平了」，要先看他是在哪一种场合里说。老意思没有被删掉，只是被后来的几层用法压在下面，读它的时候，得连着压在上面的那几层一起读。

「内卷」走的是另一条路。它本来是学界里的一个术语，说的是一种内部越来越精细、却长不出新东西的状态〔核〕。后来传到街上，意思变成了「大家一起白白使劲」。再往后，同事之间一句「别卷了」，说的是体谅，也是认输，还带一点自嘲。

这些词的意思，在几年里转了几个弯。每个弯，都是后来的用法落下去，把更早的用法重新读了一遍。词典要等几年才追得上，可街上的账，每天都在记。

你可以拿这个办法试自己：想一个你这几年说得多起来的词，问一问，三年前你说它，口气和今天一样吗？口气不一样的那一部分，就是这个词在你嘴里被回写的地方。

这在家里更近。

沈兰芝有一句话，一年要说很多遍：「你瘦了。」

穆远小时候听这句话，听出来的是心疼。后来他读书，离家，一年回来一两次，每次进门，母亲第一句还是「你瘦了」。有一年他明明胖了十斤，母亲还是说「你瘦了」。

那一年他才听明白，这三个字其实一直不是在说体重。它是一个固定的开场，里头装着很多没法直接说出来的东西：你走了这么久，我一直记着你。

这三个字，是被一年一年回写出来的。每一回说，都在往里加东西，也在把更早几回的意思重新读一遍。小时候那一句里的心疼，现在回头看，原来也是这样的想念，只是当时没人说破。

一个家，有很多这样的词。只有在这个家里，它们才是这个意思。外人听了，只觉得平常。

词典自己也在回写。每隔几年，词典出修订本，编者把街上新冒出来的用法收进去，给老词条添一个义项，或者在旧义项后面加一句「旧时」「现多用作」。这就是一次小小的订正：老义项不删，旁边落一笔，它的读法就变了。

好的词典，和上一节说的好规矩一样，留着自己改过的痕迹。你翻到一个词条，看见「旧时指……」，就知道这个词曾经走过一段路。

再看一个更小的例子，就是小满的名字。

「小满」本来是二十四节气里的一个，在初夏，麦子的籽粒开始灌浆，饱满了，却还没有熟透，所以叫小满：满了一小点，没有全满。这是它在历书里的意思。

可是在这个家里，这两个字已经不只是节气。穆远喊「小满」，说的是一个八岁的女孩；沈兰芝喊「小满」，口气里多了一层隔辈人才有的软。一个节气的名字，被这个家一声一声地叫，叫成了一个人。节气的意思还在，不过读这两个字，谁都先读到那个孩子。

这就是语言记账的方式：不擦掉老意思，只让新用法压在上面。老意思退到后面，等某一天被谁翻出来，再读一遍。

家里还有一个词，叫「也行」。

沈兰芝问穆远：「晚上吃面还是吃饭？」穆远说：「也行。」小时候，这两个字在母亲耳朵里是随和，说明这孩子好养活。

后来穆远上班，在电话里也说「也行」，那是累了，不想挑。再后来他和妻子商量事，妻子说「也行」，他听出来的是一点点委屈，一点点让步。同样两个字，在不同的晚上，装着不同的东西。

有一回小满吃饭，母亲问她想吃什么，她歪着头说：「也行。」一桌人都笑了。她是跟大人学的，学的是声调，里头的东西还没有跟过来。

过几年，等她自己有了累的时候、让步的时候，这两个字就会被她自己的日子填满，回头把今天这一笑也改了读法。到那时她才明白，当年全家人笑的是什么。

词的账，还有一个看得见的地方：手机里的输入法。

你打一个字，它会把你最常用的词排在前面。用了几年，它的联想栏，几乎成了你的口头禅清单。哪一个词排第一，是你一次次选出来的。你选它，它排前，排前了你更容易选它，这又是一个来回。

偶尔换一部新手机，联想栏空了，打一句话要多按好几下。那几下，是一部旧机器记了好几年的账，换机那天才发现它一直在替你记。

还有一类更小的词，叫「下次」。

「下次回来再带你去。」「下次一定。」「下次吧。」每个人都说过无数回。这两个字单看没有分量，不过说出去、没有接上的「下次」，会挂在那里。它是账。后面第十一节讲欠的时候，会回到这个词。

这一节的判断是：

一个词的意思，是被一次次用出来、回写出来的，它的账记在它自己身上。

这给了读词的人一个重要的工具。以后想知道一个词到底在说什么，不要先去翻词典，先去看它是在怎样的日子里被反复用着的。意思不在别处，就在那些用法一层一层压成的东西里。

◆ 五、工具是凝固的回写

从身体再往外走一步，是手里的东西。

沈兰芝家的厨房里，有一把用了十几年的菜刀。木柄中间有一道浅浅的凹，是食指和拇指常年捏在那里捏出来的。刀身从刃口往背上看，腰是细的，像一弯被削过的月牙，那是在同一块磨刀石上磨了几千回，磨掉了一层又一层。

穆远这个春节想帮忙切腊肉，拿起这把刀，立刻觉得别扭。

刀不重，也不钝。可是手放上去，总觉得哪里不对。后来他才发现：那道凹槽卡着的，是母亲的手指，不是他的。

这把刀，有一半是母亲的手改出来的。手一回一回握着它、磨着它，柄就凹了，刃就细了。这是手改刀。

只是反过来也一样。刀凹成了那个样子之后，握起来最顺的就是那一只手。手也被刀改了：食指的第二节习惯了那个角度，用别的刀，手指反而不知道往哪里放。这是刀改手。

你看，手改刀，刀改手，哪一笔是第一笔，哪一笔是第三笔，已经分不清了。这正是本书说的第三位轮换。**哪一边最后落笔，哪一边就是改写者。**

这把刀就是一笔凝固了的回写。

工具这个东西，本来就是这么回事。早年的人拿起一块石头，砸了几下，发现某个角度最好使，这个发现就被砸进了石头的形状里。后来的人拿起它，不用再发现一遍，直接顺着那个形状用就行了。

所以本书说：**工具是凝固的回写。**一代代人的改写，被封进了器物里，后来的人没有在场，也拿到了那一笔账。

学木匠的人，常常是从师傅传下来的刨子开始。刨子的底面平不平，刃口出多少，木柄上手往哪里搭，每一处都是师傅那些年的手一回一回磨出来的。徒弟握上去，等于接过了一页没有字的账。

沈兰芝以前那台织机，现在摆在县里一座小小的纺织博物馆里。去年有人带学生去参观，拍了照片发在群里。穆远点开，一眼就看到机台边上那根扶手：金属的，被磨得发亮，亮的那一段，正好一只手掌宽。

那一段亮，是无数只手的账。其中有一只是母亲的。

没有人在上面刻过字，也没有人写过说明牌。可是你只要看那一段亮，就知道这里有人站过、握过，时间很长。展柜里的说明牌写着织机的型号和年代，那是外账；扶手上那一段亮，是内账。

他把照片放大，盯着那一段亮看了很久，忽然觉得，自己的手和母亲的手，隔着一块金属，在同一个位置上碰了一下。

母亲在那台机器前站了三十年，从没想过自己会被留在一根扶手上。账就是这样，当事人不知道它在记，它一直在记。

再往大里说，一座城里的台阶、门槛、扶手，都是这样。

老房子的门槛，中间往往是凹下去的，两头高。那是几十年脚步踩出来的。你再迈过去，脚已经顺着那个凹处走，不用想。它在改你的步子。

草地上有一种你一定见过的小路。公园里本来铺了石板路，不过大家从两个出口之间走，总是斜着穿过草地，走着走着，草被踩死了，土被踩实了，一条光光的小路就出来了。管理的人起先拦，后来多半把它铺成了石板。

这是路写了土。许多脚走出来的路（差异序列），把草地的样子（特征纠缠）改了；改了的草地又引着后来的脚，只走这条。最后石板一铺，就彻底定型了。

打字机键盘的排列，也常被拿来说这件事。常见的说法是，字母那样排，和早期机器的结构有关，后来大家都用惯了，换不掉了。这个说法在学界有争议〔核〕，本书不拿它当证据，只借它说一个意思：一个排法，一旦千万只手都按它练出了手感，它就和手长在一起了。你想换，要换的是千万只手。

有一个例子，本书要拿来提醒大家一件事：记在被改写之物上，不等于读得出来。

今天训练一个大模型，用的是反向传播这类办法：模型答错了，误差就从后往前传，一层一层地去改前面的权重。每改一次，结果就留在那些数字里。训练完之后，几亿几千亿个数字，就是它一路学过来的全部经历。

这是固化，改写确实落地了，也留下了。你让这个模型回答「这个数为什么是这个值」「它是被哪一回错误改成这样的」，它答不上来。没有一页账能让你读到经过。留下的只有结果。

这是半本账。结果在，经过不在；改了，没有订正的痕迹可读。这种情形，本书归在「只改不记」那一边。

所以有两件事要分开：**账存在**，和**账读得出来**。固化解决的是前一件。后一件，要靠另一种本事，后面的档案一节要说。

家里还有一件小东西，比菜刀更不起眼：沈兰芝的顶针。

那是一枚铜的，窄窄的一圈，表面布满针尖戳出来的小坑，密得像一小片月球。她做了三十年纺织女工，下班回家还要纳鞋底、缝被面，这枚顶针一直戴在右手中指的第二节上。

穆远小时候偷偷戴过一回，大了一圈，在指头上直晃。母亲看见了，笑着说：「那是我的手。」

他当时不懂这话。现在才懂：顶针上的每一个坑，都是针尖找准了位置之后留下的。针一次次顶上来，铜被顶出了凹，凹又把下一根针引到同一个地方。到后来，针不用瞄，直接落进去。

这是手教针，针教铜，铜再教手。三方轮流落笔，没有谁是唯一的作者。

顶针后来不戴了，收在一个饼干盒里，和纽扣、旧拉链放在一起。小满翻出来，套在自己的拇指上玩。她的拇指细，套上去刚好卡住，像戴了一枚小戒指。

这时候，这枚顶针的读法又变了。它原来是一件干活的工具，现在成了一件玩具，也成了一件「奶奶的东西」。坑没有变，读坑的人变了。

器物里的账就是这样：账面是固定的，读法却一直在往前走。

凝固，不等于死。

那把菜刀，总有一天会传到别人手里。可能是穆远，也可能是小满。新的手握上去，起先一定别扭，像穆远这个春节一样。可是握得久了，凹槽会再磨深一点，换一个角度，刃也会再变一点。老的一层不会消失，新的一层压在上面，刀就成了两代人的手合写的东西。

这是工具和别的账一样的地方：定型是暂时的，在下一笔来之前定。一个器物里的账，等着后来的人再落一笔。

所以老物件让人觉得有分量，不全是年头长，是它身上叠了很多层手，每一层都没有被擦掉。

再看一把竹椅。

沈兰芝厨房门口放着一把矮竹椅，坐面低得不合常理，成年人坐下去膝盖几乎顶到胸口。穆远小时候不明白，为什么一把椅子要做成这样。

母亲说，那是她当年坐着剥豆子、择菜、烧灶膛用的，低一点，手刚好够到脚边的盆。椅子矮，是因为活计在脚边。

椅子腿上有一圈圈浅色的印子，是不同年份的湿布擦出来的，也是几代人的脚蹭出来的。靠近地面那一截，竹皮已经磨得发白。

后来家里装了燃气灶，不再烧灶膛，这把椅子用不上了。偏偏没有人把它扔掉。它被搬到阳台，成了小满摆小玩具的地方，一个八岁的孩子，坐上去正好。

这把椅子的账，是为一个姿势记的：蹲着干活的姿势。姿势没了，账还在，只等一个身量合适的新手来读。

你看，器物不挑读它的人。哪一天合适的身子坐上去，那一笔账就又活过来，换一副样子接着往下写。

有一个小办法，你明天就能试。

找一件家里用了很多年的东西，菜刀、顶针、竹椅、一把旧伞都行。先别问它值多少钱，只看它身上最旧的那一处：哪里磨亮了，哪里凹下去了，哪里被擦得发白。

然后问两个问题：这一处，是谁的手、谁的脚弄出来的？它现在又在怎样改着用它的人？

问完这两个问题，再把它递给家里最小的那个人，看他怎么拿。他拿得别扭，是第一笔；他拿熟了、换了个握法，是后一笔。你会看见，一件旧东西的账，一直没有写完。

这一节的话，收成一句：

器物里有账，不是因为有人把账写进去，是因为改写落下的地方，就是账待着的地方。

◆ 六、规矩里记着忘了的事

身体、语言、器物之外，还有一处账：规矩。

穆家的年夜饭有一条规矩，开席之前，要先在靠窗的位置摆一副空碗筷，倒一小杯酒，大家站着停一小会儿，才能动筷。

小满头一回留意到，问：为什么多一副碗筷？

沈兰芝说：「老规矩。」

其实这条规矩很年轻。穆远的父亲是 2009 年冬天走的，走后的头一个年夜，母亲不知怎么就多摆了一副碗筷，谁也没说什么，大家就站着停了一会儿。第二年又摆，第三年又摆。到了现在，这个动作已经没人需要提醒，缺了反而不对。

十七年，一条「老规矩」。

你看，规矩是什么？规矩是一件事的账，定了型。

当年那个年夜里发生的事（一个人没了，一张桌子缺了一块），是矛盾，是改变，后来有了第三笔：每年落一回碗筷。这一笔落下来，回头改了这件事的意思：爷爷的离开，不再只是一个缺口，成了每年可以一起站一站的一个位置。到这里，账也定了型：不用再讲当年的事，动作本身就是账。

不过规矩有一个让人不安的地方：时间一长，当年的事被忘了，账只剩下一个动作。后来的孩子只知道要摆，不知道为什么摆。

村里的规矩更能看出这一点。

很多乡下的村规民约里，有一条类似的：办红白喜事，席桌不许超过多少桌，礼金不许超过多少。这样的条款，往往不是凭空想出来的。多半是某一年，村里有一户人家，为了面子大办一场，办完欠了一屁股债，几年翻不过身。大家看在眼里，心里都有数。再后来，这件事成了一条写在村委会墙上的规定（这是一个常见的类型，不指任何具体的村子）。

当年的那场事，早就没人记得细节了。只是规定还在，每家每户都被它改着。账记在了规定里。

家有家规，村有村规，国有法条。法条是最硬的一层。

读法律的人都知道，一条法律不是写下来就定死的。同一个条文，一个判决落下去，条文的意思就被读了一遍；下一个判决再落下去，又被读一遍。英美法里叫判例，一个一个堆起来，就是一座账山。每一个案子都是第三笔，回头改写前面所有案子的读法，并留下自己的记录。

常说一条交通规则是用事故写成的。这话大概有夸张的成分，可是它说中了法条的来路：很多条文的背后，都躺着一场出过事的事。条文一旦写下，就把那场事的教训凝固在里头，后来的人不必再出一次事，就能照着走。

这是制度的好处，也是它的代价。条文替后来的人记了账，同时也限制了后来的人怎么读那一场事。

成文法也有这样的办法，有一个很好的例子：美国宪法。

1919 年，美国宪法加了第十八条修正案，禁止酒的制造和销售。后来发现这条行不通， 1933 年又加了第二十一条修正案，把第十八条废止了。（美国宪法第十八、二十一条修正案〔核〕）

注意这里的做法：并没有把第十八条从宪法里撕掉，把页面换成新的。它还在那里，后面跟着第二十一条，写着：前一条废止。

这就是**账本上的那一笔订正**。不是擦掉重写，是在旧账上落一笔，旧账从此读法全变。第十八条仍在，不过读它的人知道，这是一条被废止过的条文，它的意思已经不同了。

好的规矩，是留着自己改过的痕迹的规矩。

不好的规矩，是只剩下「老规矩」三个字的规矩。它的账还在，不过没有人能说出账的前两笔，只能凭惯性执行。

今年年夜饭，小满又问了第二句：「那爷爷想吃什么？」

沈兰芝愣了一下，说，他爱吃红烧肉。

小满夹了一块，放进了那只空碗。从这一年起，那一副碗筷里有了一块红烧肉。没有人开会，没有人宣布，规矩没有改，可是它又落了一笔。

规矩还有一个本事，是替人把一件难开口的事开了口。

如果没有那副空碗筷，每年的年夜饭，要不要提爷爷，谁来提，怎么提，都是难题。提了怕伤心，不提怕忘了。有了那一副碗筷，不用谁开口，爷爷就在桌上了。账落在一个动作里，大家都不用说话，该说的都说了。

这是规矩好的一面：它把一场难以消化的事，凝成一个大家都做得了的小动作，让后来的人也能接过去。很多礼仪、节日、忌讳，都是这么长出来的。

这时候容易出两种错。一种是把它撕了，说这是封建残余，这是形式主义，反正没人记得为什么。这一撕，是把账当成了垃圾：那条规矩里压着一场真事，撕掉等于假装这场事没有发生过。另一种是死守，说祖宗传下来的，一个字不能动。可是这一守，是让账停在了那一年，不再接受后来的笔，规矩就成了空壳。

对着规矩，要问的是这样三件：它记的是哪一场事？这场事现在还在不在？如果不在了，该落一笔什么，才能让账读得通？

穆家的空碗筷，到现在还没有人问过这三个问题。不过小满问了第一个。这是个好开头。

◆ 七、群体和仪式替谁记

说到这里，一定会有人想起另一批学者：他们早就说过，记忆是记在群体里的。

这是哈布瓦赫和阿斯曼的看见。本书要先把他们的话说足，因为他们说对了很重要的一件事。

莫里斯·哈布瓦赫是法国社会学家，他有一本书，叫《论集体记忆》。他说，大意是：一个人的记忆，不是孤零零存在脑子里的，要靠家庭、邻里、宗

教、阶层这些社会的框架才能想起来；而且现在的需要，会重新塑造人们对过去的样子〔核〕。

你可以在年夜饭的饭桌上看到他说的。

大年初三，一家人吃完饭，坐着闲聊，说起了那一年的大水。沈兰芝说，那天夜里水漫到了灶台，她抱着刚会走路的穆远站在床上。穆远说，不对，我记得是爸爸把我扛在肩上。小满的姑姑说，你们都记错了，水是后半夜才来的。

三个人你一句我一句，说着说着，桌上就形成了一个「大家的版本」：半夜来水，母亲抱着，父亲扛了一段，姑姑去叫的邻居。这个版本里，每个人原来记的那一份，都被改了一点，也都补上了一点。

哈布瓦赫看见的就是这个：记忆在群体里被重新搭起来。

扬·阿斯曼，是德国的埃及学家，他和夫人阿莱达·阿斯曼一起，提出了「文化记忆」。他的书《文化记忆》里有这样的说法，大意是：有一类记忆，已经不在亲身经历的人那里了，它被固定在文字、仪式、节日、纪念物里，一代一代传下去；他把活在日常交谈里、最多跨三四代人的那类，叫「交往记忆」，和这类区分开来〔核〕。

清明扫墓，中秋团圆，祠堂里的牌位，村口的纪念碑，都是这类。仪式年年重复，相当于一个有人看管的账房。

阿斯曼特别看重这类记忆里的「固定点」：一个民族、一个家族，总会把过去里的几件大事挑出来，反复讲，反复演，让它们稳稳地钉在那里，当作大家共有的根〔核〕。过年要吃的那几样东西，要说的那几句吉利话，都是这样的钉子。

钉子钉久了，人就不再想它当初是怎么被钉下去的，只觉得它一向如此。

这两家的看见很大。他们把记忆从「脑子里」拉出来，放到了人和人之间，放到了日子的节律里。

只是他们停在一个地方：**群体和仪式，被他们当成了盛放记忆的器皿。**

器皿里装着过去，每回去取，取出的是过去，也许走了样，也许被现在的需要染了色。这个图景里，改写发生在取的那一刻，账的位置在器皿里。

本书换一副眼镜，看到的是另一件事。

大年初三的那桌人，并不只是「取出」了那年的大水。取的同时，桌上的这几个人彼此之间，也被改了：母亲知道了儿子记的是父亲扛他，她心里掠过一下什么，这一笔回头改了她自己记的那一份；姑姑的「叫邻居」落了进去，成了全家的一个新说法。

下一年，这个新说法会成为这一桌人开口的底子。

器皿本身，被每一次取用改了。

所以本书的说法不是「群体替人记着」，是：群体自己就是被改写的那个东西。**群体的记，是因为群体的样子被改过了：座次、口头禅、爱讲的几件事，都是账。**

去年清明，穆远一家去了后山。路是老路，坟头在哪几棵树之间，谁走前面，谁拿香，谁放鞭炮，几十年没人排过，到了日子，自己就排好了。

小满那天被允许放第一挂小鞭，她捂着耳朵，又想点又不敢，最后是穆远蹲下来，握着她的手把火凑上去。这一下，是仪式里的一笔：它把一个孩子加进了这一家人的次序里，也回头改写了前一年「小满只许站着看」的那个位置。

要是只把仪式看作装记忆的器皿，这一笔就看不见了。

仪式也一样。仪式不是账房，仪式是反复落笔的地方。每一年的年夜饭，那一副空碗筷落下去一回，就把全家的样子再定一次型。

这样看，哈布瓦赫和阿斯曼说的「记在群体里」，本书都认，而且往前多走了一步：群体里的记，也是记在被改写的东西上。只是这回被改的东西，不是一只手、一条舌头，而是一桌人，一个村，一个节日。

这一步，对后面很要紧。因为下面要讲的账，会变得很大，大到把关系都变成数。

◆ 八、格雷伯：一切关系都是债吗

穆远在苏州做外贸单证，一整天打交道的，全是账。

信用证、发票、提单、账期、应收款。每一笔都有金额，有到期日，有谁欠谁。一张单子出了错，钱就晚三天到，晚三天，对面工厂的工资就发不出来。他的工作，说白了，就是把人和人之间「该给谁什么」，写成一个对得上的数。

可是春节回到家，母亲塞给他一块腊肉，他不能录入。

这一块腊肉算谁欠谁？没有金额，没有到期日，没有人期待他还。它是一笔账，这一点，穆远心里清楚得很。

有一位人类学家，把这件事想得极深，他叫大卫·格雷伯。

他的书《债：第一个五千年》，是近十几年影响很大的一本。本书先把他看见的写足。

他说，大意是：大家从小听到的那个故事，说人先是以物换物，后来才有了钱，再后来才有了信用和债，这个故事站不住脚；早期的人类社会里，更常见的是赊欠和相互亏欠，债的关系比钱币更早〔核〕。

他又说，大意是：道德的语言里，到处是债的语言。欠人一个人情，亏欠，赎罪，还债，清白，这些词原来都是账房里的词〔核〕。

他常举的一个例子是德语：Schuld 这个词，既是债，也是罪〔核〕。欠钱和有罪，在同一个词里并排躺着。这说明在很早的时候，人们就拿账房的眼睛看待对错：你欠了，就得还；你错了，就得偿。

这是一种很深的看法，它让人明白，为什么今天的人谈道德，嘴里还是「亏欠」「补偿」「还一个公道」这些词。账房的话，早就渗进了做人的话。

第三件，也是他最锋利的地方：把人和人之间无限的、说不清的相互亏欠，变成一个可以精确计算、可以转手、可以追讨的数，这一步，从来离不开暴力和国家的力量〔核〕。账一旦成了数，就有了牙齿。

这些都是真看见。他看出了账不只是技术，账是道德的形状。他还看出了账最危险的时刻，正是它被写成一个整数的时刻。

他也没有说一切关系都是债。他自己指出，日常生活里有很大一块，人们并不按账算，你需要，我给你，不问回报。他把它叫作「日常共产主义」〔核〕。

所以标题里这个问题，答案是：不是。

穆远每天手里的信用证，倒有一样东西，很像本书说的订正。

信用证开出以后，如果条款要改，比如延长装船期，银行不会把原证撕掉重开，而是另出一份修改书，编上号，附在原证后面（国际贸易中信用证修改的通常做法〔核〕）。原证还在，修改书还在，两份放在一起读，才是这笔交易现在的样子。

在生意场上，这是一种很老的智慧：改，可以；擦，不行。改要留痕，留痕才有信用。

不过这样的订正只发生在账的内部，改的是条款。修改书不管装船延期的那几天，供货的小厂子过得怎样。账的订正和人的订正，隔着一层。

可是他停在了一个地方，本书换一副眼镜，看得到这一处。

第一，他的账，多半是外账。

债是一个数，写在合同上，记在账簿里，可以被转让，被继承，被追讨。这个数站在人的外面。欠债的人变成了一个数的承载者，债主也是。

外账有两个特点：一是能搬动，二是和被改写的东西分了家。

数一旦站在人外面，借钱的人被借钱这件事改了什么，就不在账里了。借了一笔钱，家里的日子紧了一年，夜里的话少了，对孩子的脾气变了，这些改写在人身上，账上一个字也没有。账上只有「本金多少，利息多少」。

第二，他的出路，是一笔勾销。

格雷伯写到了古代的大赦，把债一笔取消，让耕种的人回到自己的地里。他对这件事有深切的同情，这是他书里最动人的地方之一。

只是勾销，是擦。

本书一直强调：**擦，和订正，是两件事。**

账本上一笔勾销，页面是干净了。借钱改过的那些日子，低过的头，卖掉的地，散了的家，不会因为撕了一页账就回到借钱之前。擦掉账，是假装回得去；擦掉之后，改过的东西还在，只是没有人再认它是怎么来的了。

订正不一样。订正是在旧账上落一笔，旧账不撕，从此读法变了：这一笔欠，是在什么情形下欠的，后来又怎么处理了，都留在那里，让后来的人读得出来。

他的书里还有一个细节，很值得说。

账变成数，需要力气。要有人写下借条，有人认这张借条，有人在你不还的时候来追。这个「来追」的力气，就是国家，就是暴力〔核〕。

乡下的借条是最小的例子。村里两户人家，本来是邻居，一个借了另一个三千块。写借条之前，两个人隔着院墙说话；写了借条之后，两个人见面，中间多了一张纸。

你看，外账也会回写。借条写下的那一刻，它回头改了这两户人家的来往：从邻居，变成了债主和欠债的。这一笔也是账，它改的是关系的读法。

所以本书不说外账没用，也不说它不改人。它改，而且改得很深。只是它改人的方式，是把人变成数的两端。这和茧长在手上，不是一回事。

第三，他看见了「不记账」的那一块，本书却说，那一块也有账。

母亲给的腊肉，没有记在任何本子上，可是穆远知道。他知道的方式，是这样的：吃那块腊肉的时候，嘴里的味道是小时候的味道，那个味道回头改了他对「过年」这件事的读法。他没有录入，不过它在他身上，一回一回地落成了一个人的口味、一个人对家的理解。

这是内账。账不是不记，是没有记在本子上，记在了人身上，记在了彼此缠着的日子里。

所以，格雷伯看见了账的外壳，他看见账怎么变成数、变成牙齿；本书补的是账的里头：**数，是账脱离了被改写之物，单独成了一个东西**。债，是外账；茧、口音、词义、规矩，是内账。

这并不是说外账不要。穆远每天处理的信用证，当然要一个准数。只是要分清：外账记的是「该给多少」，内账记的是「什么被改了」。前者能搬，后者不能搬；前者能擦，后者擦不掉，只能再落一笔。

还有一句公道话要补。格雷伯的书，读下来最让人难忘的，不是他的论证，是他对那些被账压住的人的同情：欠了债的农人，卖了儿女的父母，一生都在还一笔自己没借过的钱的后代。他看见了账有多重。

本书对这份重，没有别的话说。本书只是想，在他停下的地方，替这些人再问一句：账压在他们身上的时候，是压在哪里的？是压在一张纸上，还是压在他们的手、他们的背、他们的话上？答案是后者。纸可以撕，身上的不能。

格雷伯停下的地方，正好是接着要走的两步：账站在人外面之前，在哪儿？账被勾销之后，改过的东西在哪儿？这两步，本章的前几节与后几节，一路在走。

◆ 九、业与回向：搬走的和改写的

另一家把账看得很透的，是佛教。

本书先说它的看见，因为这份看见很深。

佛教讲业。业的大意是：人的行为会留下力量，这股力量不会凭空消失，过后总要在某个时候结出果来〔核〕。善有善的果，恶有恶的果，没有一笔是白做的。人们常说的「因果不虚」，就是这个意思。

这是说，账是不可抵赖的。你做过的，就在了。

这句话听上去严，其实带着一份踏实。账不会因为谁不想认就消失，也不会因为谁忘了就作废。穷人家的一碗粥、富人家的一场宴，在这本账里都按原样记着，没有一笔被偷偷抹平。

这份踏实，是对人最底下的一种尊重：你做过的事，不会白做，也不会被改成别的样子。

还有一层：业是记在做的人身上的，所谓「自作自受」，没有一个外面的账房替你记。唯识一派讲得更细，说行为会像种子一样，熏入一个深处的储藏，叫阿赖耶识，等条件成熟，种子再长出现行；现行又熏下新的种子〔核〕。

再说一句公道话：在一个什么都容易被删、被改、被说成没发生过的年头，「因果不虚」这四个字，是一块压舱的石头。它让人知道，有些东西改不了，只能接着往下落笔。

你听出来了没有？种子长出现行，现行再熏回种子，这是一个来回的循环，和本书讲的三原理已经很近了。佛教很早就看见：账不在外头，账记在做的人自己身上，而且来回改。

佛教里还有「回向」。

回向的意思，大意是：把自己做的功德，转给别人，或转给一切众生，或转向觉悟〔核〕。烧香拜佛的人，临走时心里默念一句「愿以此功德，回向某某」，就是这个动作。

沈兰芝不识几个佛经上的字，可是她每月初一去村口的小庙，往功德箱里放几块钱。她放的时候，心里念的是「给远伢子」。这是民间最朴素的回向：我做了一件好事，这点好，给你。

回向看见了一个很深的事实：**账是可以搬动的**。一个人的好，可以落到另一个人身上。这是慈悲，也是对关系的洞察：人与人不是一座座孤岛，一个人的所做，会流到别人那里。

不过回向这个动作，和回写，是两回事。

回向搬的是余额。我这里有一笔功德，转到你那里去，我少了，你多了，总数不变。这是结转。

回写不搬余额。回写是第三笔落下来，把前面两笔改了读法。

举一个例子。前年穆远没有拿的那块腊肉，母亲留着。这一年春节，他推开门，看见那块腊肉还挂在原来的钩子上。

假如是回向：母亲在小庙里放一点钱，念「给远伢子」，穆远在苏州平安了一点。这是余额从母亲那里转到了儿子名下。

假如是回写：他推开门，看到那块腊肉，那一刻，前年的「下次」被改了读法。原来是一句随口的客气，现在显出来，是母亲留了两年的一个位置。这一笔，改的是前面两年，不是账上的数。

你看，回向后，两人的总数没变，只是挪了位置；回写后，没有一个数变，不过前面所有的笔，意思都不同了。

业的账还有一个特点：它倾向于累加。善业多少，恶业多少，好像可以相抵。可是回写不是加减。一笔订正落下，可以让前面几笔的重量整个翻转，不靠数目去抵。

再换一个角度。业的账记在做的人身上，做的人自己看不见，也读不出来，要等果来了才知道。回向像是一个很大的善意：既然我读不出自己的账，那我至少可以把好处送出去。

沈兰芝站在功德箱前的时候，没有人看见她手上的茧，也没有人读到那三十年的账。只是这个动作，是她那笔账里最软的一笔。她把自己身上凝了那么多年的东西，往外递出去一个小小的口子。

这是本书很敬重的一种看见。回向承认了人与人是连着的。只是连着的方式不止一种：搬余额是一种，改读法是另一种。

说到回向，还有一个有意思的地方：它的第一个字，也是「回」。

回向的「回」，是转的意思，把功德转个方向，朝向别处〔核〕。本书的「回」，是第三笔落回前两笔。同一个字，两种回：一种是把东西转给别人，一种是落回去改写。字面上近，做的事不同。

唯识讲熏习，常用的比方是：衣服被香熏过，就染上了香气。唯识又说，种子与现行互为因果，像灯焰与灯芯，同时生起，彼此成就〔核〕。来回地熏，来回地染，谁也说不清最初是谁先染了谁。

这个比方，几乎就是本书讲的手改刀、刀改手。佛教看见了：账不是一方单向地写在另一方身上，而是来回的。

佛教对账的看见，还可以再往细处说几层，因为这几层，本书自己也绕不过去。

第一层是「不失」。一笔业做下去，哪怕当时没有结果，也不会消失，要等到因缘具足的时候才显出来〔核〕。这和只记不改的档案不同。档案怕丢，所以要锁起来；业不会丢，也不用锁，它就待在发生过的地方。

第二层是「共业」。有些业不只属于一个人，属于一群人一起做下的事，所以一个村、一座城、一个时代，会共同承受某种结果〔核〕。这一点常被忽略。佛教早就看见，账不一定记在个人名下，也会记在一起生活的那一片地方。

回头想沈兰芝那条村子，有一座小庙，有一条几十年没人改过的路，有一口公用的井。这些东西，大概就是一村人共同留下的账。

第三层是「三轮体空」。意思大概是：布施的人、受施的人、施的东西，三样都不要抓着不放〔核〕。放在账上看，这是一种很高的本事：账做完了，不拿账来要求回报，也不拿账来压人。账记下来，人却不被它绑住。

第四层是「缘起」。一个东西不是凭自己立住的，是许多条件凑在一起，才有了现在的样子〔核〕。账也一样，没有哪一笔账是单独成立的，每一笔都靠前面的笔、旁边的笔才有意思。这几乎就是在说：读一笔账，必须连着它的前后左右一起读。

第五层是「无我」。佛教说，没有一个固定不变的我站在账的后面收账、管账〔核〕。账在走，业在熟，偏偏找遍整条链子，也找不到一个坐在里头的账房先生。

这一条，和本书的主语纪律挨得很近。本书反复说，回写没有一个发动它的人；佛教很早就说过，业的链条没有一个管它的我。两家在这里并排站着，各自从自己的路走到了同一处门口。

这几层合起来，佛教给了一份很重的东西：它不把账当成外头的物件，也不把账当成一个人的私产。它把账看成一张织在一起的网，每一个结点都牵着别的结点。

所以本书对佛教没有一句驳斥。本书只是在这张网上，指出一个很小的位置：网上的结点被改读的那一下，叫回写。佛教已经把网织好了，回写是网上那一笔订正。

把这几层放到一个晚上里看，会更清楚。

腊月二十九的夜里，沈兰芝照例把一年的零碎事理一遍：欠谁家一把葱，谁家借过一只锅，村口小庙里答应过的一炷香。她不识字，这些全记在脑子里，一件一件过，像拨一串看不见的珠子。

穆远坐在旁边剥橘子，听她念叨，听到一句：「那年你爸住院，隔壁老周家送来一篮鸡蛋。」

他愣了一下。父亲去世多年，他记得医院的走廊，记得缴费窗口前长长的队，却从来不记得有一篮鸡蛋。母亲记得。这一篮鸡蛋，在她的账里一直挂着，每年腊月二十九，她都要对一次。

她没有把它叫作业，也不叫功德，只说：「人家的情，要还的。」

第二天，她让穆远把半只腊鸡送到老周家去。老周的儿媳妇接过去，笑得有点不好意思：「还记着呢。」

这件事里没有一句佛经，却几乎全是上面那几层：不失，是十几年前的一篮鸡蛋还在；共业，是一个村子里的人情谁都在里头；缘起，是这一篮鸡蛋要连着父亲住院那一年才读得懂；三轮体空，是老周家没有想过要被还，母亲也没有把「还」当成要挟。

佛教看见的，是这样的日子。本书想说的那一笔订正，也落在这样的日子里。

还有一个小办法，留给想把这一节用到日子里的人。

下次去庙里、去祠堂，或者只是路过一座陌生的小庙，别急着问灵不灵。看一看功德箱旁边、墙上、柱子上，有没有一块写着人名和数目的红榜。

那块榜，是一个地方的集体账：谁在哪一年捐了多少，谁修了哪一段墙。读它的时候，试着问一句：这些名字里，有哪一个，是被后来的人一次次回头想起、一次次重新读过的?

有的名字，榜上只留了一个字，读榜的人却能讲出一整段来。那一段，就是账被读出来的样子。

要公平地说，佛教自己也走到了这一步的边上。

忏悔、转业、「现行熏种子」这些说法，都是想说：后来的一笔，可以回头改前面的。这其实已经是回写的影子了。本书和佛教的差别，不在于谁看见，而在于佛教把账的单位定成了「业」，一种力，一种可以积累、可以转移的量；本书把账的单位定成了**读法**，一笔订正以后，旧的东西怎么被读。

举忏悔为例。一个人做错了事，过了很久，去向被他伤过的人认错。这一笔认错落下来，回头改变的，是当年那件事的意思：它不再只是一个伤害，成了一件被认下来的伤害。这个读法的变化，靠加减是说不明白的。

本书也要说句公道话：在多数讲法里，忏悔的重点是清除业障，让账变轻。这里还是账本的想法：欠的东西少了一点。回写的想法是：账一点没少，可是读它的方式变了，往后的路也就不同。

两个想法并不互相排斥。只是本书站在后一个位置上，因为它说得出，为什么同样一笔旧账，有的人读完更重，有的人读完才真正放下。

回向搬走的是余额，回写改的是读法。

◆ 十、档案：记下的也被压住

前面说了很多「账记在被改写的东西上」。不过人们总想把账拿出来，放在一个看得见、读得出来的地方。这个地方，就叫档案。

沈兰芝的柜子里，有一只旧铁盒。盒子里放着厂里发的工龄证明、一张盖了章的表、一张照片，照片上是十几个穿着蓝工装的女工，站在车间门口，排成两排。

穆远小时候翻过这只铁盒。工龄证明上有一行数字，是三十年里厂方认下的账。

你看，这就是一个翻译。沈兰芝手上那一层黄硬的茧，被翻译成了纸上的一行数字。数字读得出来，可以拿去办手续，可以证明她是谁。

只是翻译也是压缩。茧里有的东西，纸上没有：五点四十的钟，指尖的疼，接头时那一下轻重的手感，一排女工站在一起互相打趣的声音。纸上只有数字。

法国哲学家雅克·德里达，对这件事看得最透。

他有一本小书，叫《档案热》。他说，大意是：档案这个词，来自希腊文的arkhē，这个词同时有两层意思，一是开端，一是命令；档案原来放在执政官的住所里，谁有权保管，谁就有权解释，档案是和权力连在一起的〔核〕。

他还说，大意是：存档，不是被动地把已经发生的事收进去；存档的技术本身，决定了什么能被存、以什么样子被存，所以存档同时在生产着它所存的东西〔核〕。

还有一层，他把人对存档的执迷叫「热」，说这种热里面藏着一对拉扯：想留住的冲动，和想毁掉的冲动，是一体的〔核〕。

你读到这里，也许觉得有点绕。换成家里的事就好懂了。

每一户人家，都有一个人是「管档案」的。可能是母亲，她知道哪张照片在哪个抽屉，哪一年的存折收在哪个信封里。家里的事怎么算数，哪些该留，哪些该扔，都由她拿主意。她手里管着的，不只是纸，还有这个家怎样被读的权。

这就是德里达说的「命令」：谁管着档案，谁就在一定程度上管着这个家的过去该怎么被读。这不是坏事，也不是好事，是一个事实。要看的是，这份权柄有没有给后来的笔留出落下的地方。

德里达还用了一个词，叫「热」。这是对法文 mal d'archive 的译法，mal 有病痛的意思，也有一心渴望的意思〔核〕。他说的是，人对档案有一种又爱又怕的执迷：怕忘掉，所以拼命地存；怕被追究，所以悄悄地毁。存和毁，常常出自同一只手。

家里也有。有人把旧信一封不落地收着，有人在搬家的时候一把火烧了干净。这两个人看上去相反，其实是同一种心情：这些东西太重了，要么抱紧，要么扔掉，就是不知道怎么放。

他看见的东西非常重要。第一，档案不是中立的，**记，也是改**；你怎么记，就在怎么改。第二，**记，也是压**；记下了这一笔，没记下的那些，就被压在底下。

本书认他这两条。也恰恰因为这两条，本书觉得他离回写已经很近了：他看见记会改，他看见记下的东西会反过来管着后来的人。

可是他停在一个地方，本书想接着问下去。

他把「压」说成是档案的结构，一种开端和命令的结构，好像压住了就是压住了。账的另一头呢？被压在底下的东西，会不会再翻上来？

会的。

家里的人，常在某一年的某一个晚上，翻开那只铁盒。翻的人，是第三笔。她看到工龄证明上那行数字的时候，手里的东西不同了：她知道这行数字底下压

着什么。这一翻，回头改了数字的读法：它不再只是一个证明，成了某种未说出来的东西的入口。

历史学家翻档案，是同一回事。他每翻一次，都是在旧账上落一笔：这一页，原来可以这样读。

所以档案不是账的终点，它是下一笔的材料。

沈兰芝的铁盒里还有那张照片。十几个穿蓝工装的女工，站成两排，有人笑得眯了眼，有人把手背在身后。照片也是一种账，它记下的是一个下午，一个车间门口，一群人站在一起的样子。

可是照片只记了拍下来的那一秒。拍之前谁在催，拍之后谁先走，站在后排的那个人和前排的那个人早上吵过什么，都在镜头外面。账记下了一个样子，同时把别的样子压在了镜头之外。

再举一个更日常的例子：学生的档案。

每个孩子从小学起，学校里就有一份档案，里面有成绩、评语、奖惩。评语往往只有一两句，比如「该生性格内向，需加强表达」。写评语的老师，那一年看到的，是一个十岁孩子在课堂上不爱举手的样子。

这句话进了档案，就有了分量。以后升学、转学，翻到这一页的人，先读到的是「内向」。一个孩子的某一段样子，变成了一个标签，压在后来所有的样子上面。

这就是德里达说的压：记下的那一笔占了位置，没被记下的那些，比如这个孩子在家里能讲一个钟头恐龙，就没有地方站。

不过这一页纸也不是死的。过很多年，这个孩子长大了，偶然翻到，觉得好笑。那一刻，评语又被改读了一次：它成了一个「原来我小时候是这样被看的」的证据。

这里就把前面留的问题收回来了：账记在被改写之物上，不过读得出来吗？谁来读？

读，也是一笔。读的人把眼前的材料放进今天的日子，旧的就换了一副样子。读账本身就是回写。档案的真正用处，不在于「保存」，在于**让后来的第三笔有东西可以落**。

这也同时说明了档案的危险。

如果把档案当成账的全部，只管往里放，不管后来的笔能不能落下去，那就成了只记不改：越记越多，意义一动不动。一个机构的档案柜塞得很满，没有人翻，没有人读，这样的账是死账。

如果记错了呢？数字写错，名字写错，把后来才显出来的东西，当成了当时的样子记进去，这样的档案也会压住真相，叫「假回」。

这两样，第六章会专门细说。这里只先记住一条：**档案是账的一个窗口，不是账的全部；账真正的家，始终是那个被改写的东西**。

◆ 十一、欠：账挂着没结

最后一处，是账记下了，却没有结的时候。

这个状态，本书一个字：欠。

在这一系列里，欠是回写没有发生，账挂着。三原理已经走了两步：矛盾有了，改变也有了，可是第三步，也就是回写，还没有落笔。账在那儿，写了一半。

先看穆远家那块腊肉。

前年春节，大年初二，苏州那边客户催货，穆远提前走了。车子停在门口，发动机已经响了。母亲从梁上取下一块腊肉，用报纸一层一层包好，往他手里递。

他说：「妈，我赶时间，下次回来再拿。」

母亲说：「好。」

她把那块腊肉重新挂回灶间的钩子上。

那是前年。去年春节他又回来了，没提，母亲也没提，腊肉还在钩子上，颜色深了一些。今年，还在。

这块腊肉，就是欠。它不是金额，没有到期日，不过它挂在那里，每个人都知道。

欠记在哪里？本章的答案一直是：记在被改写的东西上。欠也一样，它记在那块腊肉上，记在那个「下次」上，记在母亲每年走过灶间时多看的那一眼上。

这里要把欠和前面几种东西分清。

欠和债不同。债是一个数，站在人的外头，可以转让，可以追讨。欠没有数。你说不清楚这块腊肉值多少，也说不清楚母亲算不算在等。

不是每一句「下次」都是欠。

判断的办法，是看三原理已经走了几步。母亲递腊肉那一下，里面已经有了矛盾：他要走，她想给。也已经有了改变：包好，递出，接过，又放回。两步走完，第三步没到，这才是欠。

街上随口一句「改天请你吃饭」，两个人谁也没有为它改过什么，没有矛盾，也没有改变，只是一句话，不成账。欠要有分量，分量来自前两步真的走过。

欠和漂也不同。漂是只改不记，改了，没有账。欠是账在，那一笔改还没有落。

欠和错也不同。欠还不算错，它是一个等着的状态。它要变成错，是在另一种情形下：有人一年一年把它「记」着，不过永远不落笔。那是第六章要讲的事。

同一个系列里，还有几个字，可以放在一起看。

欠，是回写没发生，账挂着。认，是回写对上了，两边合得上。懂，是回写在你这儿落了笔，路在你这儿接着走。痛，是不通，回写卡住了。

这几个字，都是同一条链子上的不同状态。本章讲的账记在哪里，正好是它们共同的底：无论是挂着的、对上的、落了笔的还是卡住的，账都记在那个被改写、或者正等着被改写的东西上。区别只在第三笔到了没有，到的时候合不合。

欠还有一个特点，叫人不安：它没有利息，却越挂越沉。

腊肉的价钱没有变。可是第一年，它是「一块腊肉」；第二年，它成了「一个没兑现的下次」；到了第三年，它变成了「一个人在等」。没有谁往里加东西，是日子替它加的。挂着的账也在被后面的日子悄悄地回读，每过一年，读法就重一层。

这一点，把欠和格雷伯的债分得更清了。债的利息，是账本上的数字滚出来的；欠的分量，是被改写的东西自己在变。

欠不只有腊肉这样的实物。更多时候，它挂在一句话上。

一条没回的消息，一个没打的电话，一句本来要说、又咽下去的话，都是欠。有的欠挂得久了，连当事人自己也忘了是哪一天挂上的，只觉得有一块地方，每次走近，都要绕一下。

这种绕，是账在身上的信号。身体记得有一笔没落，哪怕脑子已经不记得了。这和前面讲的茧是一回事：账记在被改写的东西上，欠也记在那里，只是这一回，被改写了一半的东西停在了半路上。

欠挂得太久，会长成别的东西。有的人觉得心里一直堵着，说不出哪里不对，那是欠在身上挂久了的样子。再往下，要是回写不仅没来，而且被什么挡住了，那是另一个字，痛。痛是卡住，不是本章的事，第八章再把它和欠、认、懂并排放在一起。

说回欠：它是回写的前夜。

欠不是账丢了，是账记下了，那一笔还没落。

这样说，欠就不该被只当作一个麻烦。欠让人知道，两笔已经走完，第三笔在等。一个「下次」挂在那里，说明这件事还活着，还在要一个结尾。

也说明，要把欠结掉，没有别的办法，只有落那一笔，不能擦，也不能躲。擦掉，是假装没发生；躲，是让它越挂越沉。

那一笔怎么落？本书不替谁落。它会在某一个晚上，自己走到那里。

◆ 十二、放回日子里

大年初二的晚上，小满睡了。

穆远去厨房喝水，灯是黄的。母亲坐在灶边的小凳上，手里剥着一把蒜，手指在蒜瓣上一捻一捻，那层黄硬的皮和白嫩的蒜皮擦在一起，沙沙地响。

他的眼睛落到钩子上。

那块腊肉还在，比前年深，也硬了许多，像一块旧木头。

「妈。」他说，「这块，煮了吧。」

「太老了。」沈兰芝没抬头，「放了两年了。」

「老的才香。」

母亲手里的蒜停了一下。过了一会儿她站起来，把钩子上的腊肉取下来，在水龙头下冲。水哗哗地响。她的手在水里，那层茧遇水变得有点发亮。

「这个要先泡。」她说，「你不会，我来。」

「我看着。」

穆远站在她旁边，没有走。他看着那只手翻动腊肉，一下，两下。看了很久，他把手也放进了水里，放在母亲手边，没有碰。

水很凉。

沈兰芝把腊肉切成薄片的时候，穆远站在旁边，看见她右手的食指在刀背上压得很稳，那层茧正好贴着柄上的那道凹。

「你来试试。」她把刀递给他。

他接过来，还是别扭，刀柄卡着的还是母亲的手指。只是这一次，他没有觉得是刀不对。

灶上的锅慢慢响了起来。

没有谁宣布了什么。可是这个晚上过去以后，「下次」那两个字，读法已经不同了。它不再是一个挂在钩子上的账，成了一锅煮在灶上的东西，成了小满明天早上会闻到的味道。

这就是一笔订正：没有擦，没有撕，那块挂了两年的腊肉，还是那一块；变了的是它被读的方式。

过了一阵，屋里有了味道。咸的，熏的，带着一点柴火的焦香，是穆远小时候每个冬天都闻过的那一种。小满在楼上翻了个身，鼻子动了动，没有醒。

沈兰芝把锅盖掀开一道缝，看了一眼，又盖上。她没有问穆远为什么今年想起来要煮，穆远也没有说。两个人在灶边站着，谁都没有再提「下次」。

那天夜里，穆远在手机备忘录里，给自己记了一行字：下次，换成日子。

他不是要记下一个计划。他是想让那个挂了两年的词，有一个落脚的地方。

第二天一早，五点四十，沈兰芝照例醒来，灶间已经有了一点亮。灶上那口锅，还留着一点余温。

如果你想在自己的日子里试一试，下面有一个明天就能用的小办法，叫**账三问**。

找一样身边的东西，可以是你的一道疤、一句口头禅、家里的一条规矩、一件用了很久的工具。然后问三句：

第一，这上面记着什么？也就是，哪一场事、哪一些人的手，在这里落过笔？

第二，它现在读得出来吗？读不出来，是因为没人说，还是因为只剩下余额？

第三，有没有一笔欠着没落？如果有，把那个「下次」，换成一个很小的、能做的动作，比如一个电话，一次问话，一块腊肉。

不用做大事。账不怕小，怕的是一直挂着。

还有一个更小的办法：把家里一件旧东西，比如一把刀、一只杯子，拿在手里，问问是谁的手磨出了它现在的样子。问完，不用说出口。过一会儿你会发现，手里的东西好像亲了一点。这是你读它的方式变了，它被你回写了一笔。

带 走 的 话

账不记在账本里，记在被改写的东西上；茧、口音、词义、规矩都是账，没落笔的叫欠。

小　账

这一章里，回写是落下了，还是悬着？落下的有茧、舌头、词义、空碗筷；悬着的是那块腊肉，直到最后一节才落笔。

本书要防的病：把「回」读成「回原处」。本章在三处防住了它：口音一节，说老家话的舌头已是苏州之后的舌头；美国宪法的修正案，旧条文不撕，只落订正；格雷伯的一笔勾销，擦掉账页，改过的东西回不去。

想 一 想

1. 你身上有没有一样东西，是别人一眼就能认出你做过什么的？它是怎么长成的，现在还在改变你的日子吗？

2. 你家里最「老」的一条规矩，最早是哪一年、因为哪件事立下的？如果没人说得清，它还是账吗？

3. 你有没有一个说了很久的「下次」？它挂了多久，这一年里，它是变轻了，还是变沉了？

◆

06

第6章

回写怎样出错？——三种回 × 三种错

回写不是一落笔就对的。同一笔落下去，可以落得太轻，可以落得太死，也可以落到别人的账上。

本章答一个问题：回写怎样出错？本书先给出一张九格的表，再带你逐格走一遍。每一格，都有一个具体的人，和一个具体的晚上。

本章要动刀的，是一种很顺口的想法：回来了，就算回了。也要动刀另一件事：各家各派都看见了这张表里的一行或一列，不过没有人看见整张。

先说一句预告。表里的九格，不是为了让你给自己判刑。回写这件事，本来就很容易落歪：它要在一瞬间里，同时改旧账、记新账，还得记对地方。落歪是常态，落全才是少见的。

所以读这一章，不必紧张。你只需要一个耐心：一格一格地看，看到哪一格，像在看自己某一个晚上，就在那里多停一会儿。

◆ 一、同一张全家福，拍了十二年

你一定有过这样的时刻：翻一组年年拍的照片，翻着翻着，心里发空。

穆远三十四岁，在苏州做外贸单证。每年春节，他回湖南老家。回去的第一件大事，是在堂屋门口架起三脚架，拍全家福。

位置年年一样。母亲沈兰芝站正中，穆远靠左，妻子靠右，女儿穆小满站在最前面。背后是那扇堂屋的木门。

今年是第十二张。大年初二的夜里，孩子睡了，他把十二张照片排在手机相册里，从头往后翻。

翻到第四张，他停了一下。母亲的头发还黑着，门框还是门框。翻到第九张，母亲的发根已经白了一圈。翻到第十二张，小满的头顶，已经快到母亲的肩。

他说不清自己看到了什么。是看到了日子过去，还是看到了自己年年回来，又年年走。

他把手机放下，又拿起来，心里有一句问话：这十二张，到底是在记账，还是在打卡？

这个问题，本章最后再回来。先把一张表摆出来。

前面几章讲过，回的本事在三原理的第三步，叫回写（前两步是矛盾和改变，第三笔落回去，改写前两笔，并且记下账）。回写落在三样东西上：形状（显露，S）、路（差异序列，D）、土（特征纠缠，E）。形状是正在成形的那个样子；路是一步一步走来的次序；土是人与人、人与物之间缠在一起的那层情分和来往。

第三笔由哪一样来落，就有了三种回。形状落下来，是回家一类的回；路落下来，是回顾一类的回；土落下来，是回话一类的回。

每种回，又各有两个动作：改，和记。回写要两样都做到。做得不全，就有三种错：

- 只改不记，叫**漂**。改了，却没有账。
- 只记不改，叫**僵**。有账，不过账是空的，什么也没被改。
- 记错账，叫**假回**。改了，也记了，可是记在了不对的地方。

三乘三，一共九格。

	漂（只改不记）	僵（只记不改）	假回（记错账）
形状回写	回家一热就散	打卡式回家	乡愁滤镜
路回写	复盘不落地	流水账总结	事后诸葛
土回写	和好不落账	人情账本	移情

这张表的好处，是你可以拿它对着自己的日子，一格一格地问：我的回，卡在哪一格？

还有一个好处。后面你会看到，各家各派都看见了这张表里的一块：有人看见整整一行，有人看见整整一列。没有人把整张表摆在桌上。

读这张表，有两个读法。

竖着读，是三种错各自的脾气：漂是热的，来得快，去得快；僵是冷的，稳稳当当，一动不动；假回是暖的，甚至很舒服，不过暖的是一笔错账。

横着读，是三种回各自的场地：形状那一行，发生在推门、回头、回味的一瞬；路那一行，发生在一段经过走完之后；土那一行，发生在人与人一来一往之间。

还有一句话，要先说在前面。表里的错，都不是谁的过错。漂的人不是不用心，僵的人不是不诚恳，假回的人也不是撒谎。回写本来就有两个动作，少了一个，或者其中一个落歪了，就是这三种样子。所以本章不评谁对谁错，只问：这一笔，落全了没有？

还有一句，是主语的事，要在这里说清楚。

上面说的「第三笔落下」，不是哪个人下定决心去落的。你推门的时候，并没有决定要被改写；那一下，家的样子自己显了出来，前面的日子就跟着换了读法。

人，是被这一笔写出来的结果。热也好，难受也好，都是第三笔落下之后，你身上显出来的东西。

所以，下面说「他漂了」「她僵了」，都是说话的方便。真正发生的，是回写这件事，在某一个晚上，落全了，或者没有落全。

先看看错是怎么回事。下面三节，一列一列地讲。

◆ 二、漂：改了，没留账

先说漂。漂，是改了，没记。

你可以想一只没有锚的船。风一吹，船动了；水一推，船又动了。每一下都是真的位移，不过船不知道自己从哪儿漂过来，也不知道漂到了哪儿。

回写里的漂也是这样。第三笔落下去了，前两笔确实被改写了，读法确实不同了。可是没有一笔账，把这件事钉住。

隔一阵子，改过的东西又悄悄滑回原样，或者滑向另一个方向。人只觉得：我明明想通过，怎么又这样了？

漂最迷惑人的地方，是它发生的当时，感觉很真。推开门那一刻，眼眶发热，心里一下子软了。那一下不是假的。不过没记，就漂走了。

工程上有一个最像漂的东西，叫反向传播。

一九八六年，鲁梅尔哈特、辛顿和威廉斯发表了一篇论文，把这个办法讲清楚了（Nature 上那一篇〔核〕）。他们说，大意是：网络的输出和目标有差距，就把这个差距从最后一层往回传，一层一层地算出每个连接该改多少，然后改。

这一步，实在是了不起。在它之前，多层的网络怎么学，一直没有好办法。有了它，误差才能顺着网络回到前面去，改写前面每一层的权重。

这和回写的头一半，几乎一模一样：后面落下的一笔，回过头去改了前面。

本书要给它的，是公平的敬意。它把「回过头去改」这件事，做成了一条可以反复跑的路。

只是它停在了哪儿呢？

它改完权重，权重就是新的了。那一次为什么改、改前是什么样、改了多少，这些都不在权重里。模型拿着一堆数，不知道这些数是怎么变来的。

当然，训练的人会留日志，会存检查点。可是那是账在模型之外，记在训练的人那里。模型自己的参数里，没有这一笔。

所以，反向传播是漂那一列的机器样子：**改得越勤，越不知道自己是怎么变来的**。

漂不是不好。漂是回写的头一半，没有它，什么也不会改。

本书要说的是：它还差后一半。接着要走的一步，是把这一笔记下来，让改写以后的东西，带着「我是怎么改成这样的」往前走。

还有一个细节，值得你留意：漂的人常常自己知道。

他们会说：「我每次都下决心的，不过过两天就忘了。」你看，这句话里，「下决心」是改写，「过两天就忘了」是没有账。他们不是不明白，只是明白完了，没有地方放。

所以对漂的人说「你要想通」，几乎没有用。他已经想通了很多遍。他缺的是一个能把「想通」钉住的小东西：一句写下来的话，一个定下来的时间，一个对方听得见的约定。

物理学家惠勒有一句话，常被人引用，大意是：没有一个基本现象是现象，除非它是一个被登记下来的现象（〔核〕）。

他讲的是微观世界的观测。可是借来看漂，意思很近：一次改写，若没有被登记，在后来的世界里，就好像从来没有发生过。

热过的人，其实是被改写过的。账上没有，日子就当它没有。

漂在形状那一行，是回家一热就散；在路那一行，是复盘不落地；在土那一行，是和好不落账。下面三节之后，你会逐个看到。

◆ 三、僵：有账，账是空的

僵，和漂正相反。漂是改了没记，僵是记了没改。

你可以想一本记得整整齐齐的账。每一笔都有日期，有数目，有签字。不过翻开它，你会发现，这些笔都只是在往后排，没有一笔，回过头去碰过前面的。

账本厚了，账本里的世界，一点也没有变。

这就是僵。它有一种很体面的外表：有记录，有流程，有纪念，有总结。可是它的里面，回写没有发生。前两笔还是原来的样子，第三笔只是接在后面。

区块链是僵那一列的机器样子。

中本聪在二〇〇八年那篇讲比特币的文章里（〔核〕），把一个办法讲得很清楚：每个区块里，带着前一个区块的指纹。你想改动中间任何一笔，后面所有的指纹都对不上。所以账只能往后加，不能往回改。

这是它的好处，也是它的看见。账要可信，就得有一种东西不能被悄悄改。这一点，本书完全同意。

没有这一点，账就成了谁都能涂的黑板。漂那一列的问题，不能靠「什么都可以改」来治。

只是它停在了哪儿呢？

它只记得「发生过什么」，记不了「后来这件事被读成了什么」。

一笔转账记下了。一年后你发现，那是一场骗局。链上那一笔，还是一笔「成功的转账」。你当然可以再追加一笔反向转账，可那是又一条新记录。旧的那一笔，在链里的读法，一个字也没动。

读法的改写，要靠链外的人去做。链自己，不会回头读。

这正是僵的特点：账越牢，越不会变。

僵还有一种很温和的样子，叫仪式。

仪式本来是好东西。每年同一天聚在一起，同一道菜，同一句祝酒词，这些都是账的底子，让一家人知道自己是一家人。

仪式一旦失了回写，就成了僵。起初，仪式是每次都被新的一年改写的：今年多了一个人，少了一个人，祝酒词里添了一句。后来，只剩下重复，改写的那一半，悄悄不来了。

你分辨一个仪式是活的还是僵的，只要看一件事：它每一年，有没有留下一点和去年不同的痕迹。

档案馆，是另一个例子。

好的档案馆，把一份份文件原样保存，纸不许涂，页不许换。几十年后，有人翻开，才知道当年发生了什么。这是一件很了不起的事，没有它，后人只能靠传说。

档案躺在库房里的时候，它只是一堆纸。被人调出来、读了、写进了新的研究里，它才被改写了：原来看似不起眼的一份批复，现在成了关键的一环。

改写发生在读的时候。档案主义的看见，是账要牢；它停下的地方，是读法要留给后来的人，留给能回头改写它的那一笔。

所以，僵这一列，并不是缺了记，它是记得太好，缺了改。

本书要防的，是把「牢」当成「回了」。一本不能被改的账，很可能是一本最干净的空账。

僵在形状那一行，是打卡式回家；在路那一行，是流水账总结；在土那一行，是人情账本。

漂和僵，一个缺记，一个缺改。还有第三种，改了也记了，可是记错了。

◆ 四、假回：记错了地方

假回，最难发现。

漂和僵，缺的东西摆在眼前：一个是没有账，一个是账不动。你只要问一句「改了吗」「记了吗」，就能看出来。

假回不是这样。它改了，也记了，账本上白纸黑字，一笔不缺。你问「改了吗」，答案是改了；问「记了吗」，答案是记了。

错在记的内容。

记错有三个去处。

一是记错了时间。把今天才显出来的样子，当成了过去早就有的。这是形状那一行的假回，叫乡愁滤镜。

二是记错了因果。把当时只是碰巧的事，排成了一条必然的路。这是路那一行的假回，叫事后诸葛。

三是记错了对象。把旧人欠下的账，记到了眼前的新人头上。这是土那一行的假回，叫移情。

三种记错，有一个共同的样子：账是真的账，字是真的字，不过账挂错了地方。

所以，假回比漂和僵更难治。漂的药是补一笔账，僵的药是让账动起来。假回的药，是把已经记下的东西，当成待订正的东西，重新读一遍。

这一步，要花力气，也要忍受一点难堪：你得承认，那份让你觉得踏实的记忆，有一部分是后来才写上去的。

假回为什么这样容易发生？有一项实验室里的发现，可以做个旁证。

二〇〇〇年，纳德等人在《自然》上发表了一项关于记忆再巩固的研究（〔核〕）。他们做的是大鼠的恐惧记忆：记忆被取出来的时候，会重新变得不稳定，要再存一次才牢。如果在这个当口阻止它重存，那段记忆就被削弱了。

这个发现的意思，对本书很要紧：记忆不是一个取出来看看就放回去的盒子。每取一次，就改写一次。

所以，你每一次回忆「从前那条巷子多干净」，都在把今天的读法，重新存进去一遍。存得越多，越像真的。

这是本书的盟友，不是本书的全部。它证明了回写真的会发生，也证明了回写会写歪。可是它没有告诉你，歪了的那一笔，该怎么订正。后面九格，讲的就是这件事。

假回有时候也很短。它可以只是一个词。把一个「偶然」改成「注定」，把一个「那天」改成「从来」，把一个「他这次」改成「他这个人」。

三个小小的词，换一下，整本账的读法就变了。所以，假回最好的哨兵，往往是几个词：从来、注定、一直、就是。

还有一件事，值得先说：假回的人，通常是最笃定的。

漂的人会怀疑自己：「我是不是又忘了？」僵的人隐隐有些不安：「这样是不是太形式了？」唯有假回的人，心里没有一丝疑问。他觉得自己看得清楚极了，记得明白极了。

笃定，是假回的外衣。账记错了，却越记越牢，因为每一次回想，都在把错的那一笔再描一遍。

这也是后面几格里，你会看到的：越是感觉「就是这样」的地方，越要多问一句，这一笔是哪一天记下的。

假回这一列，各家的看见分散在三处：博伊姆看见了形状那一行的假回，巴特菲尔德看见了路那一行的，弗洛伊德看见了土那一行的。他们各自站在一行，没有谁站到整列上，更没有谁把三列并排放在一起。

下面开始逐格走。先走形状那一行，也就是「回家」那一类的回。

◆ 五、回家一热就散（形状回写 × 漂）

唐秋实三十一岁，在深圳做软件测试。腊月二十八，晚上九点多，他拖着箱子到了株洲的老楼下。

四楼，没有电梯。他一口气爬上去，在门前站了一下，伸手推门。

门没锁。推开的那一下，家的样子一下子全显出来了：母亲系着围裙，背对着门，在灶前翻一锅腊肉；父亲的拖鞋换了新的，蓝的；他以前住的那间小房，门开着，里面堆满了纸箱和一台不用的缝纫机。

他的床没有了。

那一晚，他吃得很慢，话很少。母亲问他工作累不累，他说还好。他在桌子底下用脚碰了碰那双新拖鞋的边，没人看见。

睡前，他躺在客厅加的折叠床上，眼眶热了，热了很久。他想：这几年，我说的「忙」，是不是在躲？他又想：以后每年都要回来住久一点，说不定调到长沙去。

这一晚，回写是真的落下了。

推门那一下，家的样子显出来，回过头去，把他这些年和家的关系（土）重新读了一遍。原来叫「忙」的，现在读成了「躲」。也把他离家以来的那一段经过（路）重新读了一遍。

这是形状改写土与路。改得一点也不假。

不过初三，他回深圳。地铁里，他已经在想下周的版本发布。

第二年腊月，他又拖着箱子上楼。推门，又热，又想：我这几年是不是在躲？

你看，这句话他想了两遍，两遍的口气一样新。因为第一遍没有留下任何一笔。

没有写下一句话。没有和母亲说一句「我那间房没了，我心里有点难受」。没有定下一个哪怕很小的安排，比如每周日固定一个电话。热是热了，热完就散了。

这就是漂：改写是发生了，账没有记。

漂的人，最容易犯的误会，是把「热」当成了「账」。**热是改写发生过的痕迹，不是账。**痕迹会退，账不会。

你再看一下，这一晚缺了什么。缺的不是感情，他的感情很足。缺的也不是醒悟，他醒悟得很准。缺的是醒悟之后的那一笔，一个能留在明天的、很小的东西。

有人会说，这样也好，起码不是假的。是的，它不假。本书也不责怪他。

只是这样一年一年地热下去，账上始终是空的。每一年的热，都像第一次；每一年的改写，都要从头来。回写的意思，是第三笔落回去，改写了前两笔，并且记下了账，让后来的日子，是在改写以后的底子上往前走。没有记，就是每一年都在同一个起点上，重新被感动一次。

为什么偏偏是回家，最容易漂？

因为形状这一笔，落得又快又猛。推门的那一下，没有铺垫，也没有预告，整个家一下子站在你面前。你来不及设防，也来不及整理。路和土，被这一下改写完了，没有给你留一道手续的时间。

热得越快，退得也越快。就像一勺滚烫的水泼在地上，不一会儿就干了，连印子都没有。

如果那一晚，唐秋实多落了一笔，会是什么样？

也许只是睡前，他在手机的备忘里打了三行字：「缝纫机。我的床没了。我说的忙，有一半是躲。」再加一行：「每周日晚上，给妈打电话。」

四行字，不到一分钟。

第二年腊月，他上楼推门的时候，手里就有了去年的那四行。这一回，热还是会热，可是他是带着去年的账，站在门口的。账上有「每周日晚上」，也有一年里他打了几次、漏了几次。

回写到了这时候，才算有了第二年。

漂在这一格的药很简单：趁热，落一笔最小的。小到当晚就能做完。

这一格，还要和一个邻居分清：它不是打卡式回家。

唐秋实是看了的。他看见了缝纫机，看见了蓝拖鞋，看见了床没有了。他缺的，只是那一笔。打卡式回家的人，连看都被拍照代替了。

一个是看了没记，一个是记了没看。同样是回家，两个人的药，正好是反的。

◆ 六、打卡式回家（形状回写 × 僵）

傅国梁五十二岁，在东莞开了一家五金厂。他有个习惯，几乎成了规矩：每年大年初一的上午，回浙江老家，让一家人站在祖屋前面，拍一张合影。

今年是第十一张。

两个儿子站两边，妻子站旁边，他自己站正中。身后是祖屋那扇黑漆的大门。照片拍完，他发到朋友圈，配了四个字：「根在这里。」

下面点赞，一百多个。

当天晚上，酒桌上谈的是下半年的订单。老乡来敬酒，他说：「老屋嘛，年年回来看看，心里踏实。」

几乎没有人提起，祖屋的屋顶漏了三年，墙角发了霉。也没有人注意到，大儿子二十三岁，整个下午没说几句话，站在照片里的时候，眼睛看着镜头旁边。

这一晚，有账吗？有的。账很漂亮：十一张照片，十一个日期，十一条朋友圈。

照片是账的外壳，不是账。

回写那一笔，要靠推门那一下的「看」来落。门推开，屋子的样子显出来，这一显，要回过头去改写你和这个家的来往，改写你离开以后的那些年。

傅国梁推门的时候，手里已经举着手机了。

他看的是画面好不好，站位正不正，光线够不够。屋顶、墙角、儿子的眼睛，都在画面外面。显出来的东西，他没有收下。

那么形状没有改写任何东西。路和土，都还是去年的样子，前年的样子。第十一张，和第一张之间，账上多了十张，世界里什么也没动。

这就是僵：有账，账是空的。

僵的家庭，有一个很容易认出的特点：一切都很准时。准时回，准时拍，准时发，准时吃团圆饭，准时离开。准时，是僵的体面。

回写要的，是一点点不准时：某个晚上多坐一会儿，某个问题没来得及问就问出了口，某一块漏了的瓦，终于说了一句「明年修」。

这样的「不准时」，在僵的人家里，几乎不出现，因为流程里没有它的位置。

你也许想起了本章开头那十二张全家福。是的，穆远那一晚的不安，正是这个。他隐约觉得，自己的回，有一半是仪式。

本书不下判断，留到章末，请他自己来对照。

把打卡和漂放在一起看，会更清楚。

漂的人，年年都是新的：年年热，年年下决心，年年散。打卡的人，年年都是旧的：年年拍，年年发，年年准时。一个是改了没记，一个是记了没改。

那一晚，其实有过一个很小的机会。

夜里十一点，酒席散了。傅国梁出门醒酒，看见大儿子一个人站在祖屋门口抽烟，背对着他。

他走过去，站在旁边，站了一会儿。两个人都没有说话。屋顶的瓦，在路灯下一片一片地翘着。

他本来想说点什么。这时候，有人在身后喊他：「老傅，回来，还有一桌。」

他应了一声，转身进去了。

那个机会，就那样过去了。没有谁拒绝它，是流程里没有它的位置。

打卡式回家，其实是一种很深的好意：它想用一个稳定的动作，守住一个家。这份好意，本书看得见。

可是守的是动作，不是家。家会变，屋顶会漏，儿子会长大。守着不变的动作，反而把变的东西，都挡在了画面外面。

僵在这一格的药，是把「拍」往后挪半步：先站在门口，什么也不拍，看一眼屋子，看一眼人。看到了什么，当晚说一句。

一句就够。回写落下去的，是看到的那一句。

傅国梁其实隐约知道屋顶在漏。

他进门的时候，抬头看过一眼，看见了房梁上那一块水渍。不过那一眼，被他自己按了下去。因为一旦承认，就得有人接：谁来修，花多少，什么时候，要不要全家商量。

这些问题，比一张合影难得多。

所以打卡式的回家，有时候不是没看见，是不敢收。拍照给了他一个体面的出口，把「看见」换成了「纪念」。

第二天早上，祖屋前面很安静。傅国梁起得早，独自站在院子里，抬头看那片翘起来的瓦。

他数了数，翘的有七八片，墙角的霉斑一直爬到窗沿。他在这个院子里站过十几个正月，这是头一回，真的数了瓦。

大儿子披着外套出来，站到他旁边，也抬着头。两个人又站了一会儿。

傅国梁说：「这屋顶，明年得修。」

大儿子「嗯」了一声，停了停，说：「我认识一个做古建的，下个月我去问问。」

就这两句。没有拍照，没有朋友圈，也没有谁说要把家守住。

这一晚落下的那一笔，比前十张合影加起来都重：它是第一笔回过头去改了屋顶、改了父子来往的账。账上有了「明年」，有了「下个月」，有了一个具体的名字。

你看，僵的人缺的，常常不是诚意，是一个肯在画面外面多站一会儿的早晨。

◆ 七、乡愁滤镜（形状回写 × 假回）

许婉清四十三岁，十五年前去了多伦多，在一家医院做行政。今年夏天，她带着十一岁的女儿回宜兴，住在老家的巷子里。

回来的第二个傍晚，她牵着女儿站在巷口，指着前面说：「我小时候，这条巷子又干净又安静。夏天一到，大家搬着竹床出来乘凉，邻居互相递西瓜。」

她说得很动情。女儿听着，点点头。

那天夜里，母亲从柜子里翻出一本旧相册，让她看看。她翻到一张，是八十年代末的巷口：地上堆着煤球渣，墙上一道一道的污水痕，头顶拉着一团乱电线。

她看了很久。

她记得的干净，是哪儿来的？

答案，是今天。是她在多伦多住了十五年，看惯了整齐的街道和修剪过的草坪，回过头去看这条巷子时，「干净」这个样子，才一点点显出来。显出来以后，它顺着时间往回长，长到了她童年的巷子里。

这就是假回：改写发生了，账也记了，可是时间戳记错了。

她记下的是「从前这里很干净」，真正的账应该是「今天我看见了一种干净，把它放回了从前」。

斯维特兰娜·博伊姆在《怀旧的未来》里（二〇〇一年〔核〕），把怀旧分成了两种。

她说，大意是：一种叫修复型怀旧，看重的是「回家」，想把失落的家重新建起来；另一种叫反思型怀旧，停在「痛」上，带着距离和疑问，承认回不去（〔核〕）。

这个区分，是很有力的看见。她看到了怀旧不是一件东西，是有两种不同的用法：一种想把过去修好再住进去，一种愿意带着痛看。

本书要敬她这一点。她把「想回去」这件事，认真当成了一个要分析的对象。

她分两型，是按「人的态度」来分的。态度上，你可以反思，可以克制，不过账怎么记，是另一回事。

许婉清此刻，算哪一型？她没有要重建巷子，她只是对女儿说了几句话。她甚至有一点反思：她看了照片，愣了很久。

可是她那一句「又干净又安静」，已经在她的账里了。反思的人，也会记错。

所以，接着要走的，是一步更小的东西：不问「我是哪种怀旧」，先问「这一笔写的是哪天看到的」。

第二天一早，母亲在厨房里听她讲昨晚的事，笑了。

母亲说：「你那时候哪里觉得干净？你天天嫌这条巷子臭，说长大了一定要走得远远的。」

许婉清也笑了，笑得有点僵。因为她想起来了，这句话，的确是她说过的。

你看，账一旦被一个第三方对上，错就露了出来。只是在没有第三方的时候，这笔账会一直留着，甚至被传下去。

她对女儿说的那几句话，女儿听了，信了。女儿以后会对她自己的孩子说：「妈妈小时候的那条巷子，又干净又安静。」

假回最暖，也最能传代。它之所以难纠，是因为它说出来，人人爱听。

乡愁滤镜的办法，只有一个，也很小：记账的时候，在句子前面加三个字——「今天看」。

今天看，这条巷子很干净。今天看，那时候的夏夜很好。

加了这三个字，那份温柔还在，只是它从「过去的事实」，落回了「今天的显出」。账也就不再记歪。

设想一下，许婉清当晚没有看到那张相册，会怎样？

她会带着那句话回多伦多。以后每次想家，那条「又干净又安静」的巷子，都会在想象里更干净一点、更安静一点。再回去的时候，她对眼前真实的巷子，会失望。

假回的代价，常常落在下一次回去的时候：真实的东西，不够好了。

如果她当时说的是：「我今天站在这里，觉得它很干净，也许是我在外面住久了。」这句话，把时间戳放对了。她还是可以怀旧，只是怀的是一个被她自己知道的、今天的样子。

这时候的怀旧，才是可以一直用下去的。

回到多伦多以后的第一个冬夜，雪下得很厚。女儿趴在餐桌上写作业，忽然抬头问：「妈妈，宜兴的巷子，冬天也像夏天那样热闹吗？」

许婉清端着碗，停了一下。她要答的这条巷子，她成年以后只在夏天回去过两次。冬天的巷子什么样，她其实说不上来。

她只记得，小时候冬天早上要踩着冻硬的泥去上学，手背裂了口子，母亲拿猪油给她抹。那是她全部的冬天。

顺着夏天的话往下说，是最省力的。她把碗放下，说：「妈妈记得的，多半是夏天。冬天的我，记得手冻裂了。」

女儿眨了眨眼：「那你为什么不讲手冻裂的？」

这个问题很小，也很难答。她想了一会儿，说：「因为夏天的好听。」

女儿点点头，在作业本的角上画了一只竹床，旁边画了一只裂了口子的手。

你看，这个晚上，账没有大改。她只是在一句话里，把「我记得的」和「我愿意讲的」分开了。分开以后，那条巷子在女儿心里，有了夏天，也有了冬天。滤镜还在，只是女儿知道了它是一层滤镜。

这样的分开，不必等一本旧相册来替你做。孩子的一句问话，有时就够了。

你自己也可以备一句，放在讲老故事之前：「我记得的是……，我没讲的是……」。后半句不必讲完，只要在心里说出来，前半句就不会长得太满。

◆ 八、复盘不落地（路回写 × 漂）

接下来走第二行：路回写。回顾、回溯、复盘、回炉，都在这一行。路是一步一步走来的次序，路回写，是走完了的这一段，回过头来改写事情的样子，和人与人的来往。

贺东三十六岁，在杭州一家做投标的公司当项目经理。上周，公司丢了一个很大的标。周五晚上八点，会议室亮着灯，白板上写着三个字：复盘会。

会开得很认真。

有人说，报价之前，技术方案没有和商务对齐。有人说，评审前一天晚上才改的演示文稿，来不及练。还有人说，对方的预算早有风声，没有人去问。

大家讲得很透，没有人推责任。贺东在白板上写了四条：对齐、提前、多问、练习。

散会时十点，大家互相说：「下次一定注意。」

周一，新标来了。流程和上次一模一样：商务和技术各做各的，演示文稿到最后一晚才改。

这是一个太常见的夜晚，常见到没有人觉得它有问题。你对着这个夜晚问一句：复盘发生了吗？

发生了。路被回头走了一遍，每一步都被重新读过，哪一步断了，哪一步松了，都说出来了。这就是路回写形状与土：「丢标」这件事的样子变了，团队里谁和谁怎么配合的那层来往，也被重新读了。

那为什么周一毫无变化？

因为这一晚的话，只留在了嘴上和白板上。白板第二天被擦掉了。会议纪要发了，没有人再打开。

这是漂：改写发生了，账没有落。

克里斯·阿吉里斯和唐纳德·舍恩，在一九七八年的《组织学习》里（〔核〕），把学习分成了两种。他们说，大意是：单环学习，是发现了偏差，就调整动作，可是不碰做事的前提；双环学习，是回头去问前提本身，目标对不对，假设对不对，然后改。

阿吉里斯爱用的比方，是恒温器：温度低了，就开暖气；温度高了，就关。它一直在修正，不过从来不问：「我为什么要把室温定在这个数？」

这个区分，是管理学里最耐用的看见之一。它指出了一件事：只在动作上改，改得再勤，也只是在原地转。

本书敬重这一点。它看见的，正好是「路」这一行里，最要紧的一个方向：回头的时候，改的是动作，还是前提。

贺东的这个晚上，其实有过一次双环的苗头。会开到一半，有个年轻同事说：「我们是不是该想想，这类标，我们到底该不该投？」

屋里安静了两秒。没有人接。主持的人说：「这个问题大，我们先看眼前。」然后话头回到了「对齐、提前、多问、练习」。

前提在会上显过一下，纪要里没有。

阿吉里斯还看见了另一件事，同样重要。他后来一再讲到，组织里有一种「防御性惯例」（〔核〕）：人们为了不难堪、不得罪人，会在会上把最要紧的话咽回去。

这一条，贺东的会议室里正好有。那句「这个问题大，我们先看眼前」，就是一次温和的咽回去。

本书敬重他把这种细节也看了出来。他看到了双环为什么难转：不是人不懂，是桌上有一层不说的体面。

阿吉里斯的两个环，讲的是「改什么」。不过在「路」这一行里，还有第三个问题，不在他的两个环里：改了之后，这一改，落在了哪里？

单环有账，双环也可以没有账。一个团队可以在会上把前提翻过来，翻得很漂亮，然后在周一，一切照旧。因为前提被改了，没有被记。

所以本书说，阿吉里斯覆盖了路这一行的一半，而且是很重的一半。他停下的地方，正好是接着要走的一步：双环之后，还得有一笔账。

那笔账不一定写在纪要里。**复盘的账，不在白板上，在下一次开工的第一步里。**

周一早上，如果新标的第一件事，是商务和技术坐在一起，用十五分钟说清「这次我们对方案有哪一条分歧」，那么上周五晚上的话，才算落了地。

说到这里，可以把路这一行里的漂和僵，分得更清楚一些。

复盘不落地，是话说了，账没有。流水账总结，是账有了，话没有。前者的会议室里有真实的争论，后者的办公室里只有熟练的填空。

贺东的这一晚，真实的东西很多。有一个年轻同事，叫苏禾，她那一句「该不该投这类标」，是整场会里最值钱的一句。它掉在了地上，没有人捡。

周一早上，贺东如果在新标的第一小时，对大家说：「上周五苏禾问的那个问题，我们先花十分钟，看看这次的标算不算那一类。」

这一句话，就是账。它把前提重新捡了起来，也让苏禾那句话，有了一个落脚的地方。

设想周一早上真是这样。会议室里，贺东说完那句话，苏禾愣了一下，没想到有人记着。

她打开电脑，把过去两年投过的十二个标列了出来，说：「我昨晚大致翻了一下。这一类，中的只有两个，都是对方预算很宽的。」

屋里安静了一会儿。商务的老赵说：「那这次，要不要先打个电话，问问对方预算？」

这个电话，上次复盘会上被列在「多问」那一条里，一直没人打。这一回，它排在了周一上午十点。

你看，复盘的话没有变多，只是多了一个肯在周一早上把它捡起来的人。捡起来以后，话才有了去处。

纪要里也可以添一栏，只有三个字段：什么事，谁来，哪天看。写不出这三个字段的结论，就是还漂着的结论。

漂在这一格的药，是把复盘的最后一句，换成一个动作，并且定在周一的第一小时。

路回写里，还有一个很古老的词，叫「回炉」。

铁匠把一件打坏了的刀，放回炉子里，烧红，再打。回炉的意思，不是把刀扔掉，是让它回到可以被改的那一步。

贺东的复盘会，如果是回炉，那么周五晚上，就不只是列出四条，而是把「投标」这件事本身，拿回火里烧一遍：它的前提，它的流程，它的人。

回炉要费力气，也要承受一点灼热。许多团队不愿意回炉，只愿意擦一擦表面，就是怕这个热。

◆ 九、流水账总结（路回写 × 僵）

蒋晓燕二十九岁，在成都一个街道办事处做社区干事。十二月三十日夜里九点，办公室里只剩下她。

她要在明天早上交一份《全年工作总结》。

她打开电脑，找到去年的那份，另存为，把年份改了。接着，一栏一栏地换数字：走访居民，去年两百多户，今年三百多户；组织活动，去年十二场，今年十四场。

文件的结构没动：一、主要工作；二、存在的不足；三、明年的打算。

写到「存在的不足」，她的手停了一下。

去年写的是：宣传力度还不够，群众参与度不高，部分工作落实不到位。她把「去年」改成「今年」，那三句话，原样留在了那里。

她心里有一个人影闪过。王阿姨，住三号楼，今年投诉了三次，一次是路灯，一次是快递柜，一次是楼道里堆的杂物。最后一次，她是哭着来的。

这个人，没有出现在总结里。

这就是僵：有账，账很整齐，可是账是空的。

总结的本来用处，是路回写。一整年走完了，回过头去，把这一年重新读一遍：哪一步走偏了，哪一步其实走对了，还有哪些当时觉得不要紧的事，现在看是要紧的。读完以后，一年的样子（形状）变了，社区和居民之间的那层来往（土）也跟着变了。

只是蒋晓燕的这个晚上，路没有被回头读。她读的是去年的文件。

文件的结构，是一个现成的容器。数字往里填，句子往里套，年年填得上，年年交得出去。容器本身，不会因为这一年发生了什么而变形。

形式主义，常常被骂成人的问题：不负责，不用心。本书不这么看。一个人加班到夜里九点，一个字一个字地改年份，不能说是不用心。

问题在结构。账有格子，格子里装不下「这一年改变了我什么」。

你会发现，王阿姨那一条，没有地方放。「主要工作」里放的是做成的事，「存在的不足」里放的是笼统的短语。一个有名有姓、一件一件说得清的人，在这两格之间是漏掉的。

阿吉里斯的单环，在这里都没有转起来。不足列出来了，可是列完了，没有一条被带回到下一年的动作里。它连「发现偏差，调整动作」都没有做到，只做了「发现偏差，写下偏差」。

写下偏差，不等于记下一笔账。账要能改下一步怎么走。

为什么格子会这样固执？

因为上级要的是可比。每个社区交上来的总结，格式一样，才好并排看，才好汇总，才好打分。格子是为了可比而立的。

这个理由是实在的。本书也不要求格子消失。

可比的东西，天生要挡掉不可比的东西。王阿姨的三次投诉，是一个没法和别的社区比较的、只属于这个楼道的事。格子保证了可比，也就保证了这一件事，进不来。

如果蒋晓燕把王阿姨写进去，哪怕只写两句，总结就会多出一块不合格式的地方。她要不要担这个麻烦，是一个真实的难处。

不过只要有这两句，来年她再翻开这份文件，就会在这里停住：去年有一个人，我是怎么对待她的？

那一刻，路才被回头读了一遍。

僵在路这一行，常常长这样：年年有总结，年年存档，年年一个样。

药不难，只是要在格子里添一栏。蒋晓燕可以在那个文件的末尾，加一行小字，写上：「去年写的『不足』里，有哪一句，今年被改过？改成了什么？」

如果一句也没有，那就老老实实写：一句也没有。

这一行字，就是账动起来的第一下。它不好看，却是真的。

腊月三十的下午，她一个人在办公室，把那份总结又翻了出来。

她没有马上写新的，先把去年那三句「不足」抄在草稿纸上，一句一句问自己：今年，这一句有没有变？

「宣传力度不够」，变了一点，今年多贴了三次楼道通知。「群众参与度不高」，没变。「落实不到位」，她停住了，想起王阿姨的路灯，从报修到修好，拖了四十天。

她在总结里加了一小段，只有两句：「三号楼路灯报修四十天才修好，居民多次反映。该环节的流转，明年需要先理顺。」

没有哭，没有形容词，格式也没有破。这一段放在「存在的不足」下面，混在一堆套话里，不起眼。

明年她翻开这份总结，会在这里停住。停住的这一下，就是路被回头读了一遍。有这一行，格子里的字，才开始有人认领。

蒋晓燕的这一晚，还有一个让人心疼的地方。

她不是不知道总结该怎么写。她参加过培训，听过领导讲「总结要有反思」。可是她知道，交上去的东西，没有人会逐字读。读的人只看数字有没有增长，格式有没有错。

在这样的环境里，认真反而显得多余。

所以，要治僵，光靠个人的醒悟不够。有时候要靠一个地方的人，一起改一次格子。哪怕只在格子里加一栏，也是给回写开了一道门。

◆ 十、事后诸葛（路回写 × 假回）

邵立诚四十岁，做跨境电商，公司去年上了市。今晚他在书房，审一篇明天要发的访谈稿。

稿子里有一句，是他的原话：「我从一开始，就看准了东南亚。」

他读了两遍，觉得顺，正要往下翻，又停了。

他打开手机，往上翻微信，翻到二〇一八年的春天。那时候，他和合伙人的聊天记录里，反复出现的是「日本」。他们本来要做日本站，谈了三个月，最后因为一家供应商压价压得太狠，谈崩了。

东南亚，是谈崩以后，临时转过去的。

那个春天，他在记录里写过一句：「先随便试试，不行再说。」

这个晚上，路被回头读了。读完以后，公司的样子（形状）变了：它成了「一家天生就是东南亚的公司」。员工和客户与他的来往（土）也变了：大家愿意相信，这个人有远见。

这一次改写，是真的。账，也记了：访谈稿，白纸黑字，明天全网都看得见。

只是它记错了。

当时的情况是，一堆偶然，碰在一起，走出了一条路。现在的账，把这条路写成了必然。

这就是假回：改了，记了，记错了因果。

有两家的看见，正好站在这里。

一家是幸存者偏差。常被讲起的例子，是第二次世界大战时的统计学家亚伯拉罕·瓦尔德（〔核〕）。军方想给飞机加装甲，统计了返航飞机身上的弹孔，打算加在弹孔多的地方。瓦尔德说，大意是：该加装甲的，恰恰是弹孔少的地方，因为在那里中弹的飞机，没能飞回来（〔核〕）。

这个看见，很有力量：你看到的，是活下来的。没能回来的，不在你的样本里。

另一家，是赫伯特·巴特菲尔德。他在一九三一年写了《历史的辉格解释》（〔核〕）。他批评的做法是：站在今天的胜利者这一边，回头去写历史，把过去排成一条通向今天的进步线，把当时的人，分成「对的」和「错的」。

这个批评，也是很重的。它指出了一种毛病：知道了结果的人，读不回当时的不知道。

邵立诚的稿子，正中这两家的要害。他是幸存者，也是胜者。

本书敬重这两家的原因，是他们把「别这么看」讲得很准确。

他们停在哪里呢？

他们告诉你：别只看活下来的，别用今天的尺子量过去。这是一个「不要」。接下来要走的，是一个「要」：回头记账的时候，该怎么记？

路回写的账，要把岔路一起记下。当时有哪几条路，哪几条没走，没走的原因是什么，走了的这一条，靠的是什么碰巧。

邵立诚可以把那一句改成：「那时我们有两条路，日本和东南亚。日本谈崩了，我们才转过去。转过去以后，有三件事碰巧都对了。」

这样改，稿子没有那么好看。可是它让账是真的。

这一类假账，还有一个危险：它会传染。

访谈稿发出去之后，公司里的年轻人读到：「立诚总一开始就看准了东南亚。」他们会照着这个读法做判断：原来好决策是靠早早看准的，原来犹豫是不好的。

下一次，有人对一件拿不准的事犹豫，就会先觉得惭愧。

这是一笔错账往后长出来的东西。当年的「先随便试试，不行再说」，其实是很好的做法：在不知道的时候，先小步走，走错了就转。不过这句话，从账上消失了。

被抹掉的，不只是一个事实，还有一种方法。

那天夜里，邵立诚把那一句改了。

他删掉「我从一开始就看准了」，换成：「一开始我们想做日本，谈崩了才转到东南亚。后来有几件事碰巧对了，我们才留下来。」

他读了一遍，觉得有点不体面。他在屏幕前坐了很久，最后还是没有换回去。

第二天，稿子发出去。有个年轻同事在群里说了一句：「原来立总也是转过来的。」

这句话，比原来那句「看准了」，更让人觉得，这条路自己也走得了。

路的账，要带着没走的路一起记。

事后诸葛这一格，最难的一点，是它让人舒服。一条被排成必然的路，会给人安全感。你要放下的，是这份舒服。

把事后诸葛放到九格的别处看，它有一个有趣的邻居：流水账总结。

两者都是路的回写，都留下了账。区别在于，流水账里没有因果，只有排列；事后诸葛里因果太多，把偶然都排成了必然。

一个是账里什么也没有，一个是账里东西太满。

◆ 十一、和好不落账（土回写 × 漂）

最后一行：土回写。回话、回礼、回敬、回心转意，都在这一行。土是人与人之间缠在一起的那层情分和来往。土回写，是一份新的来往落下，把前一份的样子和先后，都重新读了。

凌霄三十八岁，在南京一家出版社做编辑。她和丈夫肖野结婚九年。

三天前，他们大吵了一场。起因是肖野没有商量，就把自己的母亲接来家里长住。凌霄回到家，看见客房里已经摆好了老人的箱子。

那三天，两个人一句话也没说。

结婚纪念日，是第四天的晚上。肖野订了一家小馆，是他们谈恋爱时常去的。菜上来，他先举杯，说：「前几天，是我不好。」

凌霄愣了一下，也举杯：「我也有不对的地方。」

两个人碰了杯，笑了。回家的路上，他牵了她的手。睡前，两人抱了一下，很久。

这一晚，回写是真的落下了。

肖野那一句「是我不好」，是一份回敬。它落下去，回过头把前三天读了一遍。原来那场吵，像是「他不尊重我」；现在读成了「他是慌了，不知道怎么开口」。前三天的沉默，也从「冷战」变成了「两个人都在等对方先低头」。

这是土改写形状与路，改得真，也是暖的。

可是三周后，肖野的姐姐说要来住一个月。他又是先答应了，后告诉她。

凌霄在厨房里，把锅盖放得很重。两个人又吵了。吵的话，和三周前，几乎是一个模子里印出来的。

这是漂：和好是真的，账没有落。

那个纪念日的晚上，没有人说过这样一句话：「以后家里要来人住，先商量。」没有人问过：「我们刚才和好的，到底是什么？」

和好成了一阵暖，一阵暖是不会留下来的。

为什么漂的和好，这么常见？

因为和好的那一刻，太舒服了。没有人愿意在一个好时刻里，说一句扫兴的话。「以后家里来人住，先商量」，听上去像是又翻了旧账，像是在暗示「你刚才说的不算数」。

所以两个人心照不宣地绕开它，把规矩留给「以后再说」。

「以后再说」，是漂的口头禅。

还有一个更痛的后果：第二次吵，往往比第一次更凶。因为凌霄心里会有一句话：「上次不是已经和好了吗？你怎么又这样？」这句话，把第二次吵，变成了一次背约。

和好没有落账，反而给下一次的冲突添了砝码。

本书在这里要说一件很容易被忽略的事：和好本身是回写的头一半，它改了读法。只是读法要变成往后的来往，需要一个落脚的地方，一条能被两个人都复述出来的小规矩。

没有这条规矩，下次再碰到同样的事，旧的读法会重新长出来，因为没有任何东西挡着它。

你会发现，漂的人往往是心很软的人。他们太容易被一个好时刻说服了，说服之后，就觉得事情了了。

和好是一个好时刻，不是一笔账。

和好之所以容易漂，还有一个原因：它是土回写，土是最软的一层。

形状落笔，是一瞬间的事，看得见；路落笔，有一段经过，写得下来。土落笔，是在两个人之间的空气里，没有纸，也没有白板。越是没有载体的东西，越需要有人把它说出口。

漂在这一格的药，是把和好的最后一句，换成一条很小的、可以复述的规矩。

不用写在纸上。只要两个人，各自说一遍：「以后，家里来人住，我们先怎么样？」两个版本对得上，这一笔，就落下了。

设想那个晚上，这条规矩说定了。纪念日过去三周，肖野的姐姐来电话，说想来住一个月。

肖野握着手机，看了凌霄一眼。他没有像上回那样先答应。他说：「姐，我跟小霄商量一下，晚点回你。」

挂了电话，他对凌霄说：「那天说好的，家里来人先跟你说。我姐想来住一个月，你看行不行。」

凌霄靠在厨房门框上，笑了一下。她说：「一个月太长了，两周行不行？」

他们又商量了十来分钟。结论不算皆大欢喜，两周，客房让出来，肖野每天晚饭后陪姐姐出去走一圈。

这十来分钟里，没有人提「你上次说好的」。那一句话早就落在饭桌上，现在只是被取出来，用了一回。

好的账就是这样：不用翻出来对质，用的时候，自己在那儿。

这一格，还有另一面。

和好不落账的人，往往另一半是个「落账过头」的人。比如，凌霄回头一想，也许会越想越觉得，肖野每一次让步，都是在积累一笔债，于是她开始数：这是第几次了？

如果她这样想，和好就变成了另一格：人情账本。

一个把和好当成暖流，一个把和好当成筹码。两头都是土回写落歪了。

（假如那天晚上，小馆里多出了一小段话，会怎样？）

肖野说完「是我不好」，凌霄没有急着说「我也有不对」，而是说：「那个箱子摆在客房里的时候，我心里很慌，不是不让妈来，是想你先跟我说一声。」

肖野听了，说：「好，以后只要是家里要来人住，我先跟你说。」

她说：「我也一样，我妈要来，我也先跟你说。」

这几句话，三分钟，不好听，也不浪漫。它让那天晚上的暖，有了一个地方可以落。

在土这一行里，三个格子其实挨得很近，一个晚上就可能把三格都走一遍。

两个人吵完，先是和好（漂），然后一方悄悄把这次让步记进心里的小本子（僵），再过些日子，这个小本子又被拿去和另一个无关的人对账（假回）。

所以土这一行，最需要的是两个字：说出来。说出来，账才摆在两个人中间，才可能被一起改读；没说出来的账，只会一个人悄悄记，一个人悄悄错。

◆ 十二、人情账本（土回写 × 僵）

金大伯六十三岁，在浙江嘉兴开一家杂货铺，开了三十多年。他有一本小册子，蓝皮的，边角都磨毛了。里面记的是人情。

谁家红白喜事，他送了多少，谁家送了他多少。每一笔，日期、名字、数目，写得工工整整。

今年秋天，邻居老周家嫁女儿。金大伯翻开小册子，找到老周的那一页：三年前他儿子结婚，老周随了六百。

他封了六百，一分不多，一分不少，送了过去。

当天夜里，他在灯下对账，把这一笔划了个勾，旁边写了两个字：「平了」。

然后他的目光落在另一行上：今年夏天，他家孙子满月，老周多封了一百，是七百。

他的眉头皱了起来。他在想，这多出来的一百，得想个办法补上。

这是一个很认真的人，也是一个很体面的人。他不想欠任何人。

可是你看一下，这本账里发生了什么。

每一份礼，其实是一次土的回写。老周三年前送来的那六百，当时可以读成「客气」，可以读成「试探」，可以读成「想拉近一点」。后来金大伯家里有事，老周又来，事情又过了几年，这份礼的读法，本来是会被后来的来往一点点改写的：原是试探，现成了情分。

这样的改写，才是土回写。

不过在金大伯的账本里，这一笔改写不存在。六百就是六百，永远是六百。后面的每一笔，只是往下排，没有一笔回头去改前面的读法。

账本里只有一种读法：对平。

这就是僵：账记得很牢，账是空的。

复式记账，是人类很了不起的发明。有借有贷，两边平衡，账才不会糊涂。本书对它没有一句不敬。

只是它问的是一个问题：平不平。它不问另一个问题：平了以后，这是什么。

人情账本把情分变成了债。债的特点是，还清了就两不相欠。可是情分不是这个东西。情分的意思，恰恰是还不清，也不想还清，才有往来的由头。

金大伯的小册子，有一件事做对了：它记得住。人情最怕的就是被忘。

它缺了另一半：每一笔落下来，没有回头改写前一笔。

这个晚上，如果有一点点不同，也许是这样：他把那多出来的一百，不补。他在旁边写一个字：「欠」。

欠，是回写还没有到的意思。账挂着，不平，反而留下了往来的口子。下一次老周家有事，他不是去还，是去走。

这个说法，并不是本书新发明的。

中国人讲了很久的「礼尚往来」，出自《礼记》（〔核〕）。那一段话的大意是：往而不来，非礼也；来而不往，亦非礼也。

你看，这句话里，「往」和「来」是并排的。它要的是一来一往，不要一平二清。

后来的账本，把「往来」简化成了「收支」，往来里的那层缠绕，就掉了。

第二天，老周来店里买酱油。金大伯没有收他的钱，说：「算我的。」老周愣了一下，笑着说：「你这个人，什么都算得清清楚楚，今天怎么糊涂了？」

金大伯没有答。可是他在小册子老周那一页的末尾，真的写下了一个字：「欠」。

这个「欠」字，后来在册子里越来越多。不是他欠得多了，是他开始愿意让有些页，留着不平。

年底，他的孙子来店里帮忙，翻到老周那一页，指着那个字问：「爷爷，欠是什么意思？」

金大伯想了想，说：「就是下回，还得再走一趟。」

孙子笑了：「那不是好事吗？」

他没接话，把册子合上，放回抽屉里。抽屉比往年关得轻了一点。

僵在这一格的药，是故意留一笔不平。

金大伯的小册子，其实也有它的诗意。

它记下的，是三十年里这条街上的婚丧嫁娶。翻到某一页，你能看到一个已经去世的老人的名字，旁边是一笔三十年前的数目。后辈翻开它，会一下子想起那个人。

所以，本书不劝金大伯把册子扔掉。扔掉了，就没有账了，那是漂。

本书只请他在旁边，偶尔落下几个字：「那年他来帮过忙」「这份礼，是情分」。让册子除了会计数，也会改读。

人情账本里，还有一个细节：金大伯记的是「数目」，没记「当时的话」。

老周三年前封六百的时候，对他说过一句「我儿子的事，多亏你上次照应」。这句话，才是那六百的读法。不过册子里只有六百。数目留下了，读法丢了。

账本越来越齐，情分的来历越来越模糊，这是僵最深的代价。

那年秋末的一个下午，老周来店里坐着，没买东西，只是闲聊。金大伯翻开册子，随口念起二十年前的一页：老周的父亲去世，他随了一百。

老周听了，笑笑，说：「一百，我早忘了。我记得的是，我爹下葬那天，天还没亮，你扛了一筐馒头过来，说怕办事的人饿着。」

金大伯愣住了。他低头看那一页，上面只有名字和「一百」，馒头一个字也没有。

那一筐馒头，在老周心里，是那场丧事里最重的一笔。在册子里，它没有位置。册子问的是数目，馒头不是数目。

他没说话，把笔拿过来，在那一行旁边添了一行小字：「馒头一筐，天未亮。」

写完，他看了很久。那一页的读法变了：这不再是一笔随礼，是一个冬天将至的清晨，两家人之间的一次搭手。

后来他再翻到别的名字，有时也停下来，问自己一句：这一笔的旁边，该添什么？

添的东西不多，常常只是一句对方当年说过的话，或者一件当时顺手做的小事。账还是那本账，数目一分没动。只是每添一句，那一页就从「收支」往「往来」挪了半步。

你家里若也有这样一本账，不管是册子、红包记录，还是手机里的转账截图，都可以试试这一件事：挑一笔最老的，在旁边补一句当年的话。

◆ 十三、移情（土回写 × 假回）

蓝亭三十二岁，在上海一家设计公司工作。周三晚上九点，会议室里只剩下她和新来的组长简老师。简老师五十岁，说话慢，戴一副圆框眼镜。

她刚把一版方案讲完。简老师看着屏幕，说了一句：「这一版的字号，能不能再大一点？」

就这一句。

蓝亭的眼眶一下就红了。她低下头，说「好的」，声音很轻。回家的路上，她没有吃饭，在地铁站的长椅上坐了二十分钟。

她自己也觉得奇怪。简老师说的是字号，一句再平常不过的话。

好几天以后，她才慢慢想起来：十几年前，她拿着一张奖状回家，父亲看了一眼，说：「怎么这里的字，写得这么小。」

她当时十五岁。

这一晚，回写落下了，也记了。它落在了简老师身上：那一句「字号再大一点」，把眼前这位组长的样子和来往，读成了一个会挑剔、会否定、不能被信任的人。

这就是假回：旧账记到了新人的头上。

弗洛伊德是最早把这件事讲得清楚的人。他在一九一四年那篇《回忆、重复与修通》里说（〔核〕），大意是：病人常常不是回忆起旧事，而是把它做出来，重演在眼前，重演在医生身上（〔核〕）。这就是移情。后来在一九二〇年的《超越快乐原则》里，他又谈到一种「强迫性重复」（〔核〕）。

他的看见，是了不起的：旧账不一定在过去里放着，它会在眼前的人身上活过来。

而且他看见了，要治它，不能只靠讲道理。要「修通」，要一遍一遍地走，在重演里认出：这不是今天这个人的账。

本书对这一点，是敬重的。「修通」这个词，几乎就是本书要讲的回写的一个侧影。

只是他停在了哪里呢？

他的看见，是站在诊室里的。病人和医生，是两个固定的位置，移情是病人对医生的事。可是蓝亭的晚上，没有医生，也没有诊室。这件事发生在每一个人的会议室、饭桌和地铁里。

还有一点。他讲的是「旧账被重演」，不过账是怎样记错的，错在哪一笔，他留给了治疗的过程。在日常里，没有这个过程。

接着要走的，是一步很小的东西：把那一笔，挪回原主。

蓝亭不需要把父亲请到会议室里。她只需要在心里，也许在手机备忘录里，写下一句：「这一句，像我爸那一句。」

这一笔写下去，简老师那一栏，就被清了出来。他还是他，他说的是字号。

挪回去以后，旧账并没有消失，可它有了自己的位置。眼前这个人，可以重新被读一遍。

旧账不是不能有，是不能记在新人的名下。

为什么这一格难察觉？

因为当时在蓝亭那里，感觉到的不是「我想起了父亲」，而是「简老师这个人，就是这样的」。旧账一旦落在新人身上，她读到的，是一个完整的、有血有肉的简老师，全不见父亲的影子。

难过是真的，眼眶红是真的。真的东西，最能让人相信，账没有记错。

如果不挪回去，后面会发生什么？

她会开始防着简老师。每一次他开口，她先在心里绷紧。简老师也会觉察到，把这份紧绷读成「她不信任我」。于是他的话更少，更谨慎。两个人的来往，在这层旧账上，一点一点叠出一层新的隔膜。

到那时候，连简老师自己，也成了这笔旧账的一部分。

关于弗洛伊德另一个词「事后性」，第四章已经细说过。这里只要记住：移情，是土这一行最常见的假回。

有一点要补上，免得你把这一格用过了头。

不是所有的难受，都是移情。有时候，简老师的那句话，确实说重了。有时候，眼前这个人，确实就是在挑剔。

挪回原主，不等于替眼前的人开脱。它只是先把旧账和新账分开，然后再看新账本身有多少。分开以后，如果新账里还剩下十分，那十分是真的，值得你开口，值得你去谈。

反过来，如果分开以后只剩下两分，那八分是旧的，就不必让简老师去背。

这样分，是一件很细的活。它不靠谁看穿了谁，靠的是那一笔写下来：这一句，像那一句。写下来，旧账有了名字，才能和新账各站各的位置。

过了两个星期，蓝亭在茶水间碰到简老师，主动说了一句：「那天您说字号，我反应有点大，不是您的问题。」

简老师愣了一下，说：「我还以为我说错了什么。」

两个人都笑了。简老师接着说：「你的方案，其实我很喜欢，字号只是怕后排的人看不清。」

这一段话，不长，却是一笔订正。它改写了那个晚上，也改写了两个人之后的来往。

又过了三个月，简老师在评审会上，当着几个同事的面，说了一句更重的话：「这一页的逻辑，我看不太明白。」

蓝亭觉得胸口一紧，那股熟悉的热又涌上来。这一回，她没有低头说「好的」。她在本子上写了一行：「这一句，像我爸那一句，先别回。」

写完，她才抬起头，问简老师：「您说的不明白，是指第三页的顺序，还是整体的思路？」

简老师想了一下，说：「是第三页，前后两张图的顺序反了。」

事情就这么小。会议室里没有人觉察到，刚才有过一个很险的瞬间。

你会发现，她做的只有两件事。一件是写下那一行字，把旧账挪回原主。另一件是多问了半句，让新账有机会显出它自己的大小。这两件事加起来，不到半分钟。

对付移情，有一个随身的办法，叫「换人试一试」。眼眶发热的时候，在心里问：这句话，如果换成一个我不怕的人来说，我还会这样吗？

如果换了人，热就退了一大半，那退掉的一大半，多半是旧账。如果换了人，热还在，那就是眼前这件事本身，值得认真谈。

这个办法不判断谁对谁错，也不要求你看穿自己。它只是让两本账，在那一秒里分开放。

◆ 十四、你的回，卡在哪一格

走完九格，你可能已经发现了：这张表不是用来给别人贴标签的。

它是一张自己的账。同一个人，在不同的日子里，会落在不同的格子里。对母亲是漂，对工作是僵，对旧事是假回，都是常有的事。

九格之间，不是互相隔开的墙，是互相通着的门。

最常见的一种走法，叫矫枉过正。一个人怕漂，就拼命地记，记着记着，记成了僵：账本越来越厚，改写却不再发生。另一个人怕僵，就拼命地改，今天一个想法，明天一个想法，改着改着，又漂了。还有人被假回咬过一口，从此什么也不敢记，也不敢说，那就成了另一种漂。

所以，治一格的药，用过了头，会长出另一格的病。药的分量，是「刚好落全一笔」，不多，也不少。

九格还有一个用处：它告诉你，药该往哪一格挪。每一格的邻格，就是落稳的方向。

从漂往落稳走，第一步是记。漂的人最容易记一笔就停在那里，停久了，就成了僵。所以记下的第一笔，要留一个口子，好让下一次的改读写得进去。唐秋

实那四行备忘，第二年腊月他又添了第五行：「去年写的『忙里有一半是躲』，今年少了一半。」账到这时，才从「记」走到了「改」，这一笔才算落稳。

从僵往落稳走，第一步是改。僵的人最容易一改就乱，改得太急，账又散了，回到漂。所以要改，先改一格：蒋晓燕那行小字，只问「去年哪一句，今年被改过」，不问全年。一次改一处，改得动，也留得住。

从假回往落稳走，第一步是对账。对账最难，因为要承认记错了。承认之后，最容易的出路是从此不记，什么都含糊带过，那就滑进了漂。所以对账以后，要马上补一笔新的，把订正本身记下来，像邵立诚那句「原来立总也是转过来的」，是账，也是路。

这样看，九格之间的路，不是一条直线。每一格都有两扇门：一扇通往落全，一扇通往邻居的错。门缝很窄，推得稳，就进去；推得猛，就滑到隔壁。

你若想知道自己下一步往哪挪，不必想得太大。先认出自己今天站在哪一格，再问：我缺的，是记、是改，还是对？缺哪一样，就补哪一样，只补一样。

同一行里的邻格，是最好走的路。形状这一行，唐秋实从漂走到落稳，傅国梁从僵走到落稳，许婉清从假回走到落稳，三个人用的东西都很小：四行备忘，一个早晨，三个字「今天看」。

跨行的邻格，则要多想一步。一件事常常同时占着两行：回家以后的和好，是形状，也是土；年终的总结，是路，也是人与人的来往。你在一行里落稳了，另一行未必跟着稳。

比如凌霄和肖野的那顿饭，如果只补上「家里来人先商量」，土这一行的漂是治住了。只是那天晚上他们为什么吵，吵的是母亲、是房子，还是各自心里的旧事，这一段经过，路这一行并没有被回头读过。

所以，从一格走到邻格，有时候是横着走，从漂走到僵再走到落全；有时候是竖着走，从土那一行，走到路那一行，再走到形状那一行。走法不同，目的是同一个：让第三笔落下之后，前两笔的读法，每一处都有人认领。

一个很实用的做法是，每隔一阵子，翻出自己上一次落稳的那一格，问一句：它现在还稳吗？稳，是账还在往前走；不稳，是它已经悄悄退回了邻居的老路。

这样看，自诊不是一次的事。它更像饭后的一次漱口，隔几天做一回，不用大动作。

读到这里，你若还没有找到自己那一格，也不必着急。有时候，要先落一笔最小的账，过几天回头看，那一格才自己显出来。回写本来就是这样：先落笔，格子是后来才认出来的。

如果拿不准，就问最近一次落了账的晚上：那一笔，当时是改了什么，记在了哪里？答得出来的，多半已经稳了；答不出来的，就是今晚可以补的那一笔。补得小一点没有关系，只要它是真的，明天翻开还认得。这样的账，一晚一笔，攒起来就是一条路。

还有一件事，需要说明：本章里每一家的看见，都是准的。阿吉里斯看见了路这一行里改动作和改前提的分别；反向传播做出了漂这一列里最强大的改写；区块链做出了僵这一列里最牢靠的账；弗洛伊德看见了土这一行里旧账在新人身上活过来；巴特菲尔德看见了路这一行里以今律古；博伊姆看见了形状这一行里两种怀旧。

他们每个人，站在这张表的一行，或者一列，把自己那一块看得很深。没有人错。

只是没有人把整张表摆在桌上。摆出来以后，你会发现，他们每个人停下的地方，正好是表里邻近的另一格：阿吉里斯之后，是账；反向传播之后，是账；区块链之后，是改；弗洛伊德、巴特菲尔德、博伊姆之后，是对账。

他们停下的地方，正好是接着要走的两步。

假回难查，但也有几把尺，可以随身带着。

第一把，是时间戳：这一笔，写的是哪一天看到的？形状那一行的假回，常常死在这一把上。

第二把，是岔路：当时没走的路，写下来了吗？路那一行的假回，常常死在这一把上。

第三把，是名下：这笔账，记在谁的名下？土那一行的假回，常常死在这一把上。

三把尺，三个问题，都只要几秒钟。它们要等你愿意拿出来。

九格各有一句最短的问话，你可以随身带着：

- 回家一热就散：热过以后，我留下了什么小东西？
- 打卡式回家：推门的那一下，我是在看，还是在拍？
- 乡愁滤镜：我记得的这个样子，是哪一天看到的？
- 复盘不落地：这次复盘的结论，下一次开工的第一小时用在哪里？
- 流水账总结：今年的总结里，哪一句是去年没有的？
- 事后诸葛：当时没走的路，我写进账里了吗？
- 和好不落账：和好以后，我们说定了什么？
- 人情账本：这份礼落下，我是在还，还是在走？
- 移情：这一刻的难受，是眼前这个人给的，还是旧账带来的？

这九句，每一句都不必答得漂亮。它们的用处，是把你从一个模糊的「我好像哪里不对」，带到一个具体的格子里。

具体了，才有药。

九格各配三道自查题，放在本章末尾的卡里，后面的附录会收进去。你可以在一个安静的晚上，拿着它，一格一格地过。

◆ 放回日子里

回到大年初二的夜里。

穆远还坐在床边，手机里是那十二张全家福。他想着：到底是在记账，还是在打卡？

他拿九格来对。

十二张照片，位置年年一样，人年年到齐，日期年年有。账是有的，这一点没有错。可是他推门的那一下呢？他想了很久，想不起来，哪一年的推门，他是在看的。

每一年他进门，手已经在摸三脚架了。

这一格，他对上了：打卡式回家，僵。

他没有叹气。他只是打开手机的相册，点开第一张，在备注栏里，慢慢打了一行字：

「那一年，我以为这只是一张普通的合影。」

然后他翻到第十二张，又打了一行：「今年：妈的发根白了一圈。门框看上去矮了，其实是小满高了。」

一张订正，一张新账。

这就是总比喻里说的那一笔：不是把旧照片擦掉，是在旧账上落一笔，旧账从此，读法全变。第一张，不再是一张普通的合影了，它成了「还什么都没发生的那一年」。

他把手机放在枕边。隔壁，母亲沈兰芝的房间里，灯还亮着。

小满躺在旁边的小床上，没有睡着。她小声问：「爸爸，你看什么呢？」

穆远把手机递过去，让她看第十二张。

小满盯着看了半天，指着自己，说：「我这里怎么这么高了？」又指着奶奶：「奶奶的头发白了。」

穆远愣住了。八岁的孩子，一眼就看到了他看了十二年也没看明白的东西。

他说：「对，你把它说出来了。明天，你来替爸爸看看，好不好？」

小满点点头，翻了个身，很快睡着了。

明天一早，他想先不架三脚架。先站在堂屋门口，什么也不拍，看三十秒。

初三一早，穆远真的没有架三脚架。

他站在堂屋门口，看了三十秒。木门的漆在门轴那一块掉了一片；门槛被踩出一道浅浅的凹；母亲的拖鞋，摆在门边，鞋尖朝里。

这些东西，他十二年里都见过，不过没有哪一年，他在拍照之前站住看过。

他回头，对母亲说：「妈，今年先不拍，我们先说说话。」

沈兰芝擦着手出来，说：「说什么呀，你说。」

他一时不知道说什么，就先说了一句：「这扇门，是不是矮了？」

母亲笑了：「是你长大了，它没矮。」

那天下午他们还是拍了照，是第十三张。他回到苏州后，会在那一张的备注栏里，写下母亲那句话。

你也可以试一件事：下一次你回到一个地方，在拍照、说话、吃饭之前，先站着看三十秒。看完以后，当天晚上，用一句话记下：今年，它显出了什么我去年没看到的？

一句话就够了。

带 走 的 话

回写要落两笔，一笔改读法，一笔记下来；只热不记是漂，只记不改是僵，记错了地方是假回。

小　账

这一章里，回写是落下了，还是悬着？九格里，每一格都有一笔缺着的账：漂缺记，僵缺改，假回缺对；穆远这一晚，在第一张照片的备注里，落下了一笔订正。

本书要防的病：把「回」读成「回原处」——本章在哪里防住了它？九格里没有一格是「回到原样」，连最好的一格，也是在旧账上落了新的一笔，旧账读法变了，所以回不去。

想一想

1. 翻一翻你自己最近一次的「回」，回家也好，复盘也好，和好也好。它落在九格里的哪一格？

2. 你最常在哪一列，漂、僵，还是假回？这一列在你的日子里，通常是什么时候冒出来的？

3. 如果只能落一笔很小的账，你今晚想落在哪里？

（九格每格三道自查题，收在书后附录二「回写九格自诊卡」。）

◆



第　三　编

为什么非回不可：回不去，是因为回来了

编　序

这一编三章，问为什么非回不可。第七章问为什么回不去，从乡愁讲到赫拉克利特的河。第八章问为什么没有回写就等于没发生过，并把欠、认、懂、痛四个字放在同一个圈上。第九章从一部家谱讲到整个文明：文明不是一层层堆起来的，是一笔笔回写出来的。

前两编讲回，这一编讲回的分量。**没有第三笔，前两笔只是擦肩而过；有了第三笔，世界才一层层长出来。**

07

第7章

为什么回不去?

前六章一路讲下来，说的都是「回」怎么发生：矛盾、改变、回写，三笔落下去，第三笔回头改前两笔，还要记下账。这一章换一个方向，问一句多数人心里早就有、嘴上常常说的话：既然回得来，为什么又总说回不去?

本书要对几位敌手动刀。第一位是那条著名的河，赫拉克利特的河。第二位是「乡愁」这个词本身，它从一开始就是当病来治的。第三位是一种很温柔的想法：把乡愁看成丢了东西。本书要说的恰好相反。**回不去，不是因为走远了，是因为回来了**。

◆ 一、小满说：这不是你说的那个家

穆远三十四岁，在苏州做外贸单证。这一年春节，他又带女儿穆小满回湖南老家过年。小满八岁，从小在苏州长大，前几年回来都太小，记不住；在她心里，老家一直是视频里奶奶身后那栋房子的一角。

出发前一个月，穆远没少讲。讲院子里有一棵橘子树，夏天结青果，冬天结黄果。讲堂屋很大，正中摆着一张八仙桌，一家人围着吃饭，桌子底下还能钻。讲后门外有一条小河，他小时候在河里摸过螺蛳。小满听得很认真，还画了一张画：一棵树，一张桌，一条河，三样东西围着一栋方方正正的红房子。

车开了一整天，进村时天已经黑了。穆远把车停在门口，从后备厢里拎行李。小满先下了车，站在门前，抬头看了很久。

门框比她想的矮。院子比她画的窄。橘子树还在，不过被砍去了一半枝，因为挡了邻居家新装的太阳能热水器。八仙桌不在堂屋了，换成了一张折叠圆桌，靠着墙，上面摞着几只塑料凳。后门外那条小河，前两年改成了水泥沟，水只剩一线。

小满拉了拉父亲的袖子，小声说：「爸爸，这不是你说的那个家。」

穆远愣了一下。他想说「就是这个家」，不过嘴张开了，没有声音。因为小满说得对，也不对。

对的地方是：他讲了一个月的那个家，小满确实没有找到。不对的地方是：这栋房子、这个院子、这棵树，没有一样是别处的。就是这里。

这时门开了。沈兰芝站在灯底下，六十一岁，头发白了大半，围裙上还有没拍干净的面粉。她说：「回来啦。」

就这三个字，穆远忽然觉得鼻子发酸。他不知道酸的是什么。母亲没有变成另一个人，家没有搬到别处，可他站在自己家门口，却像站在一个熟悉的陌生地方。

你大概也有过这样的时刻。很久没回去的老房子，推开门，那股味道还在，可是楼道的灯换了，邻居换了，连自己小时候睡的那间屋，也堆满了别人的杂物。你站在那里，心里有个声音说：怎么不一样了？

接着另一个声音说：不对，是我不一样了。

两个声音都有道理，也都没说到点上。本章要问的就是：这种「回得来，却回不去」的感觉，到底是怎么发生的？它说明丢了什么，还是说明落下了什么？

第二天早上，小满醒得很早。她穿着棉袄溜到院子里，蹲在那棵被砍了半边的橘子树底下，看了很久。穆远隔着窗看她，没出声。

过了一会儿，小满跑进屋，问奶奶：「奶奶，这棵树原来是不是比现在大？」

沈兰芝正在灶前烧火，头也没抬：「大。你爸小时候，一树的橘子，摘不完。」

「那它现在为什么小了？」

「砍了呗。」

小满哦了一声，又跑出去了。她没有再说「这不是爸爸说的家」。她好像在这个院子里，慢慢找到了一个落脚的地方。

你看，同一个孩子，前一晚站在门口说「不是」，第二天早上蹲在树下问「它原来是不是比现在大」。这两句话之间，没有谁给她讲道理。是她自己踩进去，看了一圈，摸了一把，问了一句，那个「爸爸说的家」和「眼前这个家」，就在她心里叠到了一起。

这一叠，是后面整章要讲的东西的雏形。先记住它：**小满一开始说「不是」，是在拿爸爸的话和眼前的院子比。过了一夜，她开始问「原来」，是在让眼前的院子，去读爸爸的话。**

前一种是比，后一种是读。比，比出来的是缺口；读，读出来的是层次。

◆ 二、回不去，不是走远了

先说最常见的一种解释。它的意思是：回不去，是因为走得太远。

走远了，时间过去太久了，东西都变了，人也变了，所以回不去。这个说法听上去很顺。你想想，离家二十年的人，回来当然认不出了。如果他只离家一个月呢？是不是就回得去了？

好像是。一个月后回家，门还是那扇门，桌还是那张桌，母亲还是那个母亲。没有什么「回不去」的感觉。

不过这里有个小问题，值得停一停。**离家一个月，回来的人也会觉得「有点不一样」**。说不清哪里不一样，可就是有。出差回来的人常常有这种感觉：自己的床，躺上去怎么有一点陌生。过两天才缓过来。

如果「回不去」只是因为走远，那么走得近，就该一点没有。实际上，距离只管这种感觉有多重，不管它有没有。一点点的陌生，和一大片的陌生，是同一种东西，只是分量不同。

再看另一头。有人从未离开过。一个女人在同一栋老楼里住了五十年，从没搬过家。可是她也会说：这个家，和我嫁进来那天，不一样了。孩子们长大了，丈夫走了，墙皮旧了，那张婚床早就扔了。她没有走远一步，却也「回不去」了。

这说明什么？说明「走远」不是原因。走远只是让陌生来得更醒目的一个条件。

那么真正的原因在哪里？本书前几章说过，「回」是三笔：第一笔是矛盾，第二笔是改变，第三笔落回去，改写前两笔，并且记下账。

现在拿这三笔去看穆远推门。

第一笔，是离家。矛盾出来了：家里的日子，和外头的日子，不是一回事。第二笔，是在外头过了十几年，路一段一段走下去，那些日子把他改成了另一个样子。第三笔，是这一次推门。

推门这一下落下去的，不是「又见到家了」，而是**家的样子、母亲的白发、矮了的门框、换了位置的桌子，一起显了出来，回过头去，把这些年的路和这些年与家的关系，都改了读法**。

这一笔一落，起点就不是原来的起点了。

打个比方，像在一张写满字的纸上，最后补了一行小字。小字不起眼，却把前面几行的意思都改了：原先读作「出去闯」的，现在读作「把母亲留在了原地」；原先读作「老样子」的，现在读作「隔了一层」。纸还是那张纸，字一个没动，读法全变了。穆远站在门口那几秒，落下的就是这一行小字。

再说一遍，这是本章最要紧的一句话，先摆在这里：

回不去，是因为回来了。回来的那一笔，把「去」之前的地方改写了。

所以不能说「走远了才回不去」。走远只是让改写显得大。哪怕一步没走，只要有过第一笔和第二笔，回来的那一笔就会落。落了，起点就变了。

下面几节要一样一样地看：有哪些想法把这件事看错了，看错成了什么，又该怎样看对。

再看一个小例子，更小，更日常。

你也许有过这样的经历：从小学到高中，一直在同一座城市念书。大学去了外地，四年后回来，走在原来上学的那条街上。街还是那条街，卖煎饼的摊子换了人，书店变成了奶茶店，路口多了一盏红绿灯。你在街上走，心里有一种淡淡的怪，既不悲，也不喜，就是怪。

这个怪，从哪里来？你看，这条街没有走远，是你走远了又回来。只是你仔细想，怪的不是街变了，怪的是**街的变化，让你重新读了一遍你的过去**。

原来你以为，那四年你离开的，是一个静止的地方，你回来，就该接着住下去。现在街变了，你才忽然知道：你走的那四年里，这条街一直在往前过日子。它没有等你。那「没等」两个字，回过头去，把你以前对这条街的感觉改了一下：它原来不是「我的街」，它是一条在我走后照样过日子的街。

这一点点改写，就是那种淡淡的怪的来源。

再换一个角度。同样是那条街，如果你从没离开过，每天走一遍，就不会有这种怪。街上的变化是一点一点来的，今天少了一棵树，明天多了一块招牌，你的读法也跟着一点一点挪，挪得不露痕迹。怪的感觉，是读法一次挪得太多才冒出来的。所以怪不怪，看的是这一笔落得有多集中，不是你离得有多远。

所以，请记住一个简单的检验：**如果你觉得「回不去」，先别问「离多久」「走多远」，先问：我回来这一刻，哪一件事，把我对以前的读法改了?**

多半能找到。找到了，「回不去」这句话就不再是空空的叹息，而有了一个具体的位置。

这里还要把一个细节说清：推门这一下，落下来的是哪一路的笔。

三种回里，回家属于第一种：**形状回写路与土**。推门那一刻，家的样子显出来，母亲的白发，矮了的门框，换了位置的桌子，这些是形状。形状一显，回过头去，改写了两样东西。一样是土：这些年他和家里的关系，原来以为是「老样子」，现在读成了「已经隔了一层」，或者「比想的近」。另一样是路：离家以来的这些年，原来以为是「出去闯」，现在读成了「母亲一个人过了这些年」。

两样都被改了。起点，也就是出发前的那个家，当然跟着改了。

所以，回家这一笔，不只是「见到了」。它是**一次把整本账重新读一遍的见到**。这一点，贯穿本章。

◆ 三、赫拉克利特：河在变，河床在记

说到「回不去」，最先站出来的，通常是赫拉克利特。

古希腊哲学家赫拉克利特，生活在公元前 500 年前后。传下来的话不多，其中最有名的一句，后人常这样转述：人不能两次踏进同一条河。〔核：大意，出自柏拉图《克拉底鲁》所引〕

本书想先把他的好处说足。

这句话看见了一件事：**流变是真的**。你第二次踏进去的时候，水已经不是第一次的水了，脚下的沙也松了一点，连你自己的脚也不是原来那只脚。在他之前，希腊人多半相信世界有一个不变的根。他偏偏盯着变看，并且说：变，才是常态。

这是了不起的一眼。今天讲回家，讲「物是人非」，讲「回不去了」，其实都站在他这一眼的肩膀上。

他停在了哪里？

他只看见了**水**，没看见**河床**。

你想想，一条河里什么在变，什么没变？水在变，每一秒都是新水。可是河，那条被叫作河的东西，有岸，有弯，有深浅，有一处浅滩，有一块大石头。这些是怎么来的？是历年的水一遍一遍冲出来的。

河床记着每一次水。

去年的洪水，在拐弯处冲出一个深潭。前年的枯水，在中间留下一道沙洲。今年的水流过来，不是从零开始，是顺着那个深潭拐，绕着那道沙洲走。所以今年的水，已经被往年的水改过了走法。

反过来也一样。今年的水一冲，深潭又深了一点，沙洲又短了一截。往年的账，被今年的水改写了。

河里并不是只有变。有变，还有账。每一次水都落一笔，落在河床上，河床变了，下一次的水就走不一样的路。

拿一条真的河来看，更清楚。设想一条不宽的河，春天涨水，夏天落水。涨水那几天，河水带着上游的泥沙往下走，走到拐弯的地方，慢了下来，泥沙就沉在内侧，成了一片缓缓的滩。外侧的水流得急，一年一年啃着岸，岸被啃出一个陡坎，坎下是一处深潭。

到了第二年，水又来了。这一回，水一进河道，就已经被去年的滩和去年的潭安排好了：内侧浅，水慢，泥沙还是沉；外侧深，水急，岸还是被啃。水是新的，走法是旧的。旧的走法又被新水再磨一遍，滩长出一尺，坎退进半尺。

站在岸上的老人，不用看水，看河床就知道这条河过了多少个春天。哪一年发过大水，石头上有一道线；哪一年旱得厉害，滩上有一层裂开的泥。河床不会说话，账却都在那里。

所以说水不能重复，没错。只是河床不是水，它是水留下的字，字又回过头来，决定下一场水怎么写。

那么「人不能两次踏进同一条河」，对不对？对一半。水确实不同了。还有另一半：**第二次踏进去的那条河，里面有第一次的你**。你的脚印早被冲平了，可是你那一脚踩下去的力气，把一块石头挪了半寸，这半寸还在。

换成穆远推门的话：门还是那扇门，不过十几年里每一次回家，每一次通电话，每一次寄钱，每一次母亲在电话里说「我很好」，都在这扇门上落过笔。这一次推开，推开的是一扇已经被一遍一遍改过的门。

赫拉克利特看见了变，却没看见账。一条河只有变，不会有「回」。有了账，才有回：回，就是新的一笔落下来，读着旧账，改着旧账，又被记进旧账。

所以对他，本书要写的不是「他错了」，而是：**他停下的地方，正好是接着要走的两步**。第一步，水变了，河床也被水改了。第二步，改的时候，留下了账。有了这两步，「回不去」就不再是一声叹息，而是一件可以讲清楚的事。

你下次再听到有人说「人不能两次踏进同一条河」，可以悄悄补一句：是的，而且第二次踏进去的，是被第一次改过的河，和被第一次改过的你。

再说一个更近的证据，来自一个很不起眼的地方：我们脑子里的记忆。

二十世纪与二十一世纪之交，神经科学家纳德（Karim Nader）等人做过一项有名的实验。他们让老鼠学会害怕某个声音，也就是一段恐惧记忆；然后让老鼠回忆这段记忆，并在回忆的那一刻，往它脑子里注射一种阻止蛋白质合成的药。结果发现，这段记忆被削弱了，甚至消失了。〔核〕

这个实验的意思，大意是：**记忆不是一份存好的档案。每一次取出来，它都要重新被写一遍**。

以前人们的想法是：记忆像一本相册，存进去，取出来，翻一翻，再放回去。相册没变，只是你翻了。可是这个实验说：不是这样。你翻开相册的那一刻，相册的纸页是软的，要重新定型才能合上。定型的时候，如果有东西干扰，相册就会变。

这叫作**再巩固**。每一次回想，都是一次重写。

不妨拿一件很小的事试试。你闭上眼，想一想小时候家里的灶台：灶有多高，锅是什么颜色，灶口的火是什么样子。你大概能想出一个画面，清楚，完整，像一直放在那里。

现在换一个时间再想一遍。上个月想的，和今天想的，未必是同一个灶。今天你也许多想出了一只水瓢，也许把灶台想高了一点。你不会察觉，因为每一次想，画面都是当场重新搭出来的，搭完了，自己觉得它一直如此。

这就是为什么两个兄妹对同一间老屋，常常各说各话，谁也说服不了谁。两人都没有撒谎，各自的账本上，记的是各自被改过的最新一版。

你想想这跟前面说的河，是不是一回事？河水每流过一次，河床改一点。每回想一次，记忆也改一点。你以为你「回忆」了小时候的家，其实是你让那个家，被今天的你重新写了一遍。

所以，当穆远说「我想起那个家」的时候，他想起的，是被他想了无数次、一次一次改过的家。那个家，早就不是第一天出门时的样子了。他带给小满的描述，是改过很多遍的描述。他讲的，已经是账本上最新的一版，不是原件。

这给本章一个很硬的证据：**起点，在你回去之前，就已经在被改了**。回去，只是把这个「改」，从暗处推到了明处。

不过，这里要把话说稳。这个实验本身是一个动物研究，它说的是记忆的一种机制，不能直接拿来当作「回写」的证明。本书的用法，是把它当作**旁证**：它让我们更容易相信，「起点会被回过头来改写」这件事，在身体里是有根的，不是一个比喻。

再往回收一步。回到河上来。

河床记着每一次水，这是河。记忆记着每一次回想，这是脑。家记着每一次回来，这是家。

三样东西，都有一个共同的特点：**它们不是一个静止的仓库，而是一本一边被读、一边被改、一边被记的账**。

赫拉克利特只看见了水。后人加上了河床。再加上，是账。

◆ 四、乡愁是一种病吗

现在说「乡愁」这个词。

你可能想不到，这个词最早，是一个医学名词，用来指一种病。

1688 年，一位在瑞士巴塞尔读书的医学生，名叫霍费尔（Johannes Hofer），写了一篇医学论文，造了一个新词，叫 nostalgia。这个词由两个希腊词根拼成：一个是 nostos，意思是回家；一个是 algos，意思是痛。合起来，字面就是「回家的痛」。〔核〕

他为什么要造这个词？因为当时有一类病人，让医生很头疼。这些人多半是出门在外的年轻人，尤其是瑞士的雇佣兵，被派到异国他乡去打仗。他们没有受伤，也没有染上瘟疫，不过日渐消瘦，吃不下饭，夜里睡不着，白天发呆，有的人整日念叨家乡的山、家乡的牛铃声，最严重的人，据说真的会死。〔核〕

医生们没办法，就给它起了个病名，当作一种病来治。他们试过的办法，有放血，有催吐，有鸦片，也有最直接的一种：让病人回家。据说有些病人一听说能回家，病就好了一半。〔核〕

本书想先肯定这件事里对的地方。

第一，他们看见了这种感觉**是真的**。它不是矫情，不是故作姿态，它会让人吃不下饭、睡不着觉。把它当成一件认真的事来对待，这是对的。

第二，他们看见了它和「回」有关。名字里就写着：回家的痛。这一点，比后来很多把乡愁当成「情绪」「文艺」的说法，更接近要害。

当病来治，就有一个悄悄的前提：**病人原本是好的，现在坏了，要把他治回原来的样子**。

治回原来的样子，用的办法就是让他回家。回去了，病就好了。这套想法里，家是一个固定的地方，人是从那里走丢的，病是丢的后果，药是回到原处。

整套说法的核心，是**回原处**。

你看，这正是本书一开始就要拦住的那个想法。**把「回」读成「回原处」**。

这套想法里，藏着一个让它站不稳的问题。设想有个病人真被送回了家，回到日夜想念的那个村子，站在那个门口，发现那个地方不是自己想念的那个地方。想念的是一个地方，回来的是另一个地方。本书不引具体病例，只拿这个设想当镜子。

这说明什么？说明**乡愁想念的，不是那个地方**。如果是那个地方，回去就该好了。想念的是另一个东西，一个站在门口那一刻才显出来的东西。

那个东西是什么，下面两节会讲。这里先记下一句：

乡愁不是丢了东西的病，是回写还没落下的那一笔，在身体里发出的信号。

先不急着信，往下看，看它和修复、和反思，各是什么关系。

中文里的「乡愁」二字，也值得拆开看一看。

「乡」是故乡，「愁」是愁绪。合起来，字面像是：对故乡的愁。不过请你想想，「愁」是什么？愁，常常不是已经发生的痛，而是**还悬着的一件事**。人为一件还没定的事发愁：钱还没凑够，孩子还没回信，病还没查清。愁，是对一桩未落定的事的牵挂。

这样看，「乡愁」就不只是「想念故乡」。它更接近：**对故乡这件事，还有一笔没落下，心里悬着。**

古人写乡愁，往往不直接写故乡，而是写一件小事。「月是故乡明」，写的是月；「春风又绿江南岸，明月何时照我还」，写的是问一句「何时」。〔核：王安石《泊船瓜洲》；杜甫「月是故乡明」出自《月夜忆舍弟》〕问「何时」，就是一笔悬着。

所以请你再听一遍霍费尔的医案。病人吃不下，睡不着，念叨着家乡的山。他们不是缺一个药方，他们是有一笔**一直没落下去**。回家，之所以能治，是因为回家就是落笔。

可是医生们治了三百年，把这件事当成「回原处」来治。治好了的，是那一笔终于落了；治不好的，可以想见，是回去以后发现那一笔落下来，改了原处的样子，疼得更厉害。

这就能解释一个看起来矛盾的现象：同样是回家，有人回去之后病好了，有人回去之后更难受。区别不在回不回，而在**回来的那一笔落得顺不顺，账记得对不对**。

◆ 五、修复型乡愁：想撤销第三笔

说到现代人怎么理解乡愁，有一位作者不能绕过去：斯维特兰娜·博伊姆（Svetlana Boym），一位出生于俄罗斯、后来在美国哈佛任教的学者。她2001年出版了一本书，叫《怀旧的未来》（The Future of Nostalgia）。

本书先说她看见了什么。

她看见，乡愁不是一种。她把它分成两种：一种叫**修复型怀旧**，一种叫**反思型怀旧**。〔核〕

这是个很有力的区分。在她之前，人们谈怀旧，多半笼统地谈：它是甜的，是苦的，是病，是诗。她说：不，里头有两种完全不同的东西，不要混在一起。

先看第一种，修复型。

她的意思，大意是：修复型怀旧要做的事，是**重建那个失去的家**。它相信有一个真实的、完整的原处，那个原处被毁掉了、被偷走了、被时间磨坏了，现在

要把它修好，原样放回去。这类怀旧，常常和民族主义、复古、「回到传统」连在一起。它不觉得自己是怀旧，它觉得自己是在**回到真相**。〔核〕

用本书的话说，这是一种什么心思?

它想**撤销第三笔**。

想想前面说过的三笔。第一笔，矛盾；第二笔，改变；第三笔，回写。修复型怀旧站在第三笔落下以后，回过头去说：这一笔不该落。我要回到第三笔之前，回到第一笔之前，回到什么都没发生的时候。

这个想法很自然。因为第三笔落下来，常常是疼的。推开门，发现母亲老了，发现家小了，发现自己是个外人了——这些「显出来的东西」是疼的。疼的时候，人最想要的，是**让它没有发生**。

只是撤销第三笔，做得到吗?

做不到。原因很简单：**第三笔不是一件可以被拿走的物品。它是已经落到账上的一笔**。你可以把它写错，可以假装没看见，可以拼命去涂改，可是涂改本身，又是新的一笔。账本上没有「没落过」这个状态。

那么修复型乡愁最后会做成什么？看两种常见的结局。

一种是**造一个假的原处**。把记忆里那个「完整的家」，用现在的材料搭出来。有人回乡后要把老屋翻建成「小时候的样子」，砌上一模一样的墙，摆上一模一样的家具，结果新墙新家具，一看就是新的，越像越假。这是第六章说过的「乡愁滤镜」：把今天显出来的，记成了过去就有的。

设想有位远行多年的游子，退休后回乡，花了一年工夫，把倒了半边的祖屋重新盖起来。他翻出旧照片，让工匠照着照片砌墙，门槛的高度量了又量，连窗格的花样都要求一模一样。房子盖好那天，他站在堂屋中间，四下看了很久，说不出话。

墙是白的，梁是黄的，木头还带着新锯的味道。照片里的房子，墙上有烟熏的黑，梁上有雨水的痕，门槛被几代人的脚磨出一道凹。这些都是时间一笔一笔写上去的，新房子里一笔也没有。他想要的是「原来的家」，得到的是「按原来的样子新做的家」。两样东西，隔着整整几十年的账。

另一种是**对抗显出来的东西**。母亲说话的口气变了，就说是她被城里人带坏了；院子改了样，就说是别人毁了它。把每一处不一样，都当成「被破坏」，然后去找破坏的人。这时乡愁变成了怨气。

这两种结局，都有一个共同点：**把回写当成了失去，要把失去的东西追回来**。

追回来的，永远不是原来那个。因为原来那个，只在没被回写之前存在；一旦推了门，它就被改写了。

那修复型乡愁，是不是就该骂？

不必骂。它在做一件很真的事：它在疼，它在不愿意。这份疼和不愿意，是真的。只是它把疼的原因判错了：疼，不是因为家丢了，而是因为第三笔落下来，旧账被改了读法，而新的读法，还没学会。

修复型乡愁，是一笔**记错的账**。

◆ 六、反思型乡愁：已经在回写

再看博伊姆说的第二种，反思型。

她的意思，大意是：反思型怀旧不急着重建。它停在「想念」这件事上，停得很久，看着那个失去的东西，也看着自己为什么想念它，看着时间在它们中间划过的那道缝。它接受：回不去了。它甚至带一点笑，一点讽刺。它不是要把过去搬回来，它是要在想念里，**琢磨**。〔核〕

本书要承认：这一种，已经很接近「回写」了。

接近在哪里?

第一，它**承认时间**。它没有假装原处还在，它知道过去和现在之间隔着东西。这个「隔着」，就是第二笔，就是那条路。承认路，是回写的前提。

第二，它**让想念成为一种看**。想念的人，不是只会疼，他在看：看那个被想念的东西，看想念本身，看这两样之间的关系。这个「看」，就是第三笔开始落的样子：回过头去，读前面的东西。

第三，它**不急着收场**。回写不是一下子完成的，它常常是一个过程，一次想念，改一点读法，再一次想念，再改一点。反思型怀旧肯在这个过程里待着。

所以，本书对博伊姆的态度，是先把她的看见写足：她看见了乡愁里有两个完全不同的方向，一个向着复原，一个向着理解。她看见了第二种方向有价值。这是一个很重要的看见。

那么她停在了哪里?

看她的措辞。她说反思型怀旧「琢磨」，「停留」，「在想念中思考」。这些词都落在**心思**上，落在一种态度上。好像反思型是一种**更成熟的怀旧方式**，人可以选择，选了反思型，就比选了修复型高明。

如果回写是发生本身，而不是谁选的态度，那么问题就变了。

不是「你要做修复型还是反思型」，而是：**第三笔已经在落了，你的想念，是顺着它落，还是逆着它落**。

反思型怀旧之所以看起来「成熟」，不是因为谁多了一层觉悟，而是因为**回写正在发生，并且这一笔落得顺**：想念里看见的东西，真的在改读前面的日子，并且被记了账。

换一个说法：**反思型怀旧，是回写在落笔的时候，被我们叫作了「怀旧」**。

这样看，博伊姆的两分，可以换一副眼镜重新读：

修复型，是想撤销第三笔，或者把第三笔记错。反思型，是第三笔正在落，改写和记账都在发生。

这样一来，两种乡愁，就不是两种人，而是**同一场发生的两个状态**。同一个穆远，推门那一晚，可能先是修复型的：他想把橘子树接回去，想把八仙桌找回来。第二天早上，他蹲在门口看母亲洗菜，忽然就成了反思型的：他看见母亲的手背上有斑，看见水龙头换了新的，他心里很酸，也很稳。

这两个状态之间，没有谁选择。是回写走到了不同的位置。

所以对博伊姆，本书的话是：她把乡愁分成了两种，这一刀切得很准。**她停下的地方，正好是接着要走的两步：第一步，分清哪一种是想撤销，哪一种是在落笔；第二步，看清这不是人选的态度，是回写走到了哪一步**。

再回到穆远。第二天傍晚，他陪母亲去村口的小卖部买酱油。小卖部还是原来那一间，可是柜台后头站着的，是他小学同学的儿子。

小伙子认不得他，只当他是外来的客人，客气地问：「叔，买点什么？」

穆远愣了一下。他心里冒出一个念头：我小时候，这里是你爷爷开的，我欠过你爷爷五毛钱的冰棍钱，一直没还。

他很想说这句话，想把「我是这里的人」亮出来。他想让那个年轻人知道：叔不是外人。

不过话没有说出口。他看了看母亲。母亲站在一边，笑着对年轻人说：「这是我儿子，在苏州上班，过年回来的。」

这一句话，在这个傍晚，是一笔。

它没有说「他是这里的人」，也没有说「他是客人」，它说的是：**他是我儿子，在苏州上班，过年回来**。这一句，把「这里的人」和「外来的客」合在一起，给了一个说法。

穆远听见了。他那个想撤销的念头，慢慢放了下来。他买了酱油，还买了两包小满爱吃的辣条。付钱的时候，他对小伙子说：「你爷爷还好吗？」

「爷爷前年走了。」

穆远又愣了一下。五毛钱的冰棍钱，这辈子是还不上了。他把找回来的零钱捏在手里，捏了一会儿。

这一笔，疼，却很清楚。五毛钱的账，原来一直挂在他心里，现在才知道，欠债的对象已经不在了。这笔账没有了落笔的地方，只能记下来：我欠过，没还成。

晚上回到家，他没有同任何人提这件事。吃饭的时候，他把辣条递给小满，顺口说了一句：「爸爸小时候，欠过村口一家人五毛钱。」小满眼睛一亮：「那爸爸要还呀。」他笑了笑，说：「是该还。」小满认真想了想，说：「那明年我们给他们家孩子买冰棍吧。」

他没有解释欠债的人已经不在了。孩子这句话，像是替那笔账找了一个出口：还不到爷爷那里，可以还到孙辈那里。这一笔，是在饭桌上自己落下的，小满只是开了口。穆远低头吃饭，觉得这个春节，账上多了一行，不是他写的。

从这个傍晚起，他对这个村子的读法，多了一层。

看，这就是反思型的那一刻。他先想撤销（想让年轻人认出他），随后被母亲一句话接住，然后看见了那笔旧账，把它记了下来。三个状态，在十分钟里走了一遍。

◆ 七、你不能再回家

还有一句话，几乎人人听过，值得单独说一说。

美国作家托马斯·沃尔夫（Thomas　Wolfe），有一部小说，书名叫《你不能再回家》（You Can't Go Home Again），1940 年出版，那时他已经去世。书名后来成了英语里一句常用的话。〔核〕

书里的主人公是个作家，写了一部以家乡为题材的小说，小说一出，家乡的人读了很愤怒，觉得被写成了笑话，纷纷来信骂他。他从此发现，那个他想回去的家乡，已经回不去了。〔核〕

这本书是版权期内的作品，本书不做长引，只用它的书名这一句：**你不能再回家**。

先说这句话的好处。

它说出了一件很多人都有的体验，并且说得很干脆。不拐弯，不安慰，就是一句：不能了。这一份干脆，让人松一口气，因为它把人心里早就知道、嘴上不敢说的事，说破了。

再看这个故事里发生了什么。主人公写了书。书是一笔。这一笔落出去，**回过头去改写了他和家乡的关系**：家乡读了这本书，变了看他的眼神。他想回去，可是那个「他想回去的地方」，已经被这一笔改了。

这和穆远推门，是同一个结构。不同的是，沃尔夫的主人公，是用一部书落下了那一笔，穆远是用一次推门。

那么这句话停在哪里？

它停在了「不能」上。

「你不能再回家」，听上去像一个**禁令**，或者一个**遗憾**。好像世界上有一个本来可以回的家，后来被封掉了。人站在门外，隔着玻璃往里看。

如果回写的看法是对的，那么「回家」从来就不是回到一个现成的家。**回家是推门那一下，把家显出来，并且被显出来的家改写**。

推了门，进去了，这就是回家。

那为什么又觉得「不能」？因为进去的那个家，不是出门时那个家。可是这个「不是」，不该读成「回家失败」。它该读成：**回家成功了，成功的结果，是一个被改写过的家**。

这样，沃尔夫那句话，可以换一个读法：

你不能回到**没被回过**的家。

没被回过的家，是什么样子？是一个只存在于记忆里、一次都没有被推开过的家。那个家，从你离开的那一刻起，就不再有任何办法被回到。因为只要一回，它就被回过了。

所以「你不能再回家」是对的，却不是因为门被锁了，而是因为**每回一次，家就多一次被回过**。

这就接上了《道德经》里那句有名的话。老子说，大意是：万物纷纷，各自回到它的根，回到根，叫作静，静，叫作复命。（《道德经》第十六章，「归根曰静，是谓复命」〔核〕）那是另一本书《回不去的根》要细细讲的题目，这里只点一句：老子说「归根」，说得很准，接着可以再问一句：根在哪里？根也是被一遍遍归过的。归的时候，根的样子，也在被改。

沃尔夫的「不能再」，老子的「归根」，一个说回不去，一个说回得去，听上去相反，其实说的是同一件事的两面：**回得去的，是回的那一笔；回不去的，是没被回过的原样**。

沃尔夫这本书里，还有一个读法，值得多说一句。

书中主人公离开家乡，去了大城市，写了小说，成了名。他的「回不去」，有一部分来自**写**：他把家乡写成了书，书一出，家乡在他笔下定了型，也在读者眼里定了型。再回到家乡，他面对的，是已经被他自己写过一遍的家乡。

这是一个很有意思的情形：**他是自己回不去的原因**。不是别人把门锁了，是他自己落的那一笔，把门改了。

这个现象很常见。写过自己家乡的作家，很少有人能再回到「写之前」的家乡。因为写，就是一笔，而且是公开的一笔，别人也读到了，也跟着改了读法。

同样的情形，在普通人身上也有：你在朋友圈发过一篇关于老家的长文，家里人读了，有人点赞，有人沉默，有人在群里提了一句「你怎么这么写你爸」。从那以后，你再回家，每个人看你的眼神，多了一层。这一层，不是你要的，也不是谁恶意造的，是那一笔落下来，自己长出来的。

沃尔夫的书名，因此可以换一个更准的读法：**你回不去，是因为你的上一次回来，已经落过笔了**。

这样，回不去不是命运，是账。

说一个常见的场景。一位在外面做了八年事的人，因为种种缘故，又回到了当年待过的老单位。工牌换了新样式，楼还是那栋楼，走廊尽头那间办公室，门牌号一个数字都没变。

头一天，他在走廊里遇见当年带过他的老师傅。老师傅的头发白了，看见他，眼睛亮了一下，说：「回来啦。」随后又补了一句：「现在你是外面回来的，得按新规矩来。」

这句话很轻，落在他心里却很重。他进门前，心里装的是「我回自己的老地方」，这几个字读出来，是主人的口气。老师傅这一句一出，「回自己的老地方」变成了「外面回来的」，口气一下子换了位置。

接着他发现，当年他坐过的那个靠窗的位子，如今坐着一个年轻人，桌上摆着一盆他没见过的绿萝。他站在边上，不好意思让人家挪，就在对面空着的桌子坐下了。那张桌子，当年是放杂物的。

到了晚上，他一个人走在回家的路上，才慢慢理出一点头绪。这八年，原来在他心里是「出去闯了一圈」。今天老师傅那一句「按新规矩」，把这八年读成了「离开了一个正在往前走的地方」。单位没有等他，单位也没有忘他，它只是照常过了八年日子。

这件事里，找不到一个该怪的人。老师傅没有恶意，年轻人没有占谁的位子，他自己也没有做错什么。是推开那扇门的一刻，楼、人、位子、一句话，一起显了出来，把他的八年和他与这个地方的牵连，都改了读法。

第二个星期，他开始在那张空桌子上摆自己的东西。杯子、笔筒、一本翻旧了的书。摆的时候，他没有想「我要重新占回这个地方」。东西一件一件放上去，那张桌子慢慢成了他的桌子，而且是一张和当年不同的桌子。

他回来了，没有回到原处。回到的，是一个把他的八年也记进去了的单位。

◆ 八、笑问客从何处来

唐代有一首很短的诗，几乎每个中国孩子都背过。作者贺知章，写的是他自己的事。诗题叫《回乡偶书》，全诗如下：

少小离家老大回，乡音无改鬓毛衰。儿童相见不相识，笑问客从何处来。

四句，二十八个字。这是公元八世纪的诗，早已过了版权期，可以全引。

先看它说了什么。他年轻时离开家乡，到老了才回来。口音没有变，头发却已经稀白了。村里的孩子在路上看见他，不认识，笑着问：这位客人，您是从哪里来的？

诗到这里就结束了。没有写他怎么回答，没有写他心里怎么想。只是千百年来，人们读到最后一句，心头都会一紧。

为什么一紧？

因为那一句话，把整件事翻过来了。

他是回家的人。他以为自己是**回**，是主人归来。可是孩子们问他的，是**客**从何处来。一个字，把他从「主」改成了「客」。

你注意，这一句，不是他自己想出来的，也不是他自己决定的。是孩子们随口说的，笑着说的，没有恶意。这句话一出口，就是一笔。**这一笔落在他身上，回过头去，把他整个少小离家的那一段，改了读法。**

原来的读法是：我离开了家，我是这里的人，我现在回来了。

新的读法是：我离开了太久，久到这里的孩子不认得我，我在他们眼里是一个外来的客人。

两种读法，说的是同一段经过，可是意思全变了。前一种，家在，他是家里人。后一种，家还在，他已经成了客。

这就是「回写」在一首二十八字的诗里的样子。

再看这首诗里的几层。

第一层，**「乡音无改」**。他的口音没变。这是他自己带着的那一点东西，是他一路走来都没丢的。你可以把它看作一份「不变的证据」，好像在说：我还是我，我还是这里的人。

第二层，「**鬓毛衰**」。他的头发白了。这是路，是漫长的差异序列留在身上的痕迹。

第三层，「**儿童相见不相识**」。孩子们不认识他。这是土，是特征纠缠：他和这个地方之间原来有的那些牵连——谁家的孩子、谁家的亲戚、谁在村口等过他——这些牵连，到了孩子们这一代，已经断了。孩子们不认识他，意味着土换了。

第四层，「**笑问客从何处来**」。这一句，是三层合在一起，终于显了出来。孩子们的一句问话，是形状：他的样子，在别人眼里，是一个外来的客。

你看，这里推门那一下，已经不是真的推一扇门了。是走到村口，被一个孩子问了一句话。这一下，就是形状显出来，回过头去改写路和土。

路被改写了：这几十年，原来不是「出门」，而是「离开得太久」。土被改写了：他和家乡的关系，原来不是「回去了就接上」，而是「得重新被认」。

再看一个细节，很容易被漏掉：「**笑**」。

孩子们是笑着问的。他们没有想到自己说了什么重话。对他们来说，这是一个很自然的问题。一个陌生的老人走进村子，当然要问。

不过在老人那里，这一笑，是一把软刀子。

你有过这种时候吗？别人轻轻说了一句话，在他是随口，在你却是整个人被翻了一遍。一句「你是哪位」，一句「您找谁」，一句「你不是本地人吧」。说的人没有恶意，可是你听着，像被人在心里敲了一下。

这就是回写的重量。它不一定来自什么大事，常常来自一句话、一个眼神、一个小孩子的好奇。

再说一层。很多人读这首诗，读到的是**悲**。只是细想，诗里并没有一个「悲」字。他没有说「我很难过」，没有说「世事无常」。他只是写下来：孩子们笑着问我，客人从哪里来。

不写悲，悲反而更重。为什么？因为这里有一种**记账**的味道。他在把这一幕记下来。老了回乡，被孩子们问成了客，他拿起笔，一句一句写下，这一笔，就留在了账上。后来一千三百年，这笔账一直在被人翻开，一遍一遍读。

记下来，就有了账。有了账，这件事就不会随着人一起走掉。

还有一层很有意思。贺知章回乡那年，已经八十多岁了，回的是越州永兴，今天浙江萧山一带。〔核〕他是唐代的高官，做过太子宾客、秘书监，回乡时是告老还乡。他是带着地位回来的，不是一个落魄的人。孩子们的一句话，把他的地位、他的名声，都放到了一边。

这说明，回写并不看你是什么人。大官也好，平民也好，推门那一下，形状显出来，该改写的就改写。

这首诗给了本章一个很好用的样子：

不妨设想一下，若是同一天，另有一位老人从村口经过，孩子们认得他，喊他一声「爷爷好」。这两位老人，一位被问成了客，一位被喊成了爷爷，差别不在谁更有地位，也不在谁走得更远，在于各自的土，哪一块还连着，哪一块已经断了。形状一显，土里有什么，就读出什么。

他回来了，起点就被改写了。他不再是「离家的人」，而是「回来的客」。「回」，把「去」改成了「去了太久」。

要是他没有回呢？那他一直是那个「离家的人」，一直活在自己的想象里。想象里的家乡，孩子们还认得他，乡亲们还在村口等他。这份想象，反而更完整。只有真的走进去，被孩子们笑着一问，想象才被改写。

所以这首诗，表面是写失去，里面其实写的是**回写落笔**。失去的，是想象里那个完整的原处；得到的，是一笔真实的、疼的、被记下来的账。

他不能再说「我是这里的主人」了。他可以说的是：我曾经是，现在我是一个被孩子笑着问路的回乡人。这个说法，才是真的。

在这首诗的后面，还有一首姐妹篇，同样叫《回乡偶书》，是第二首：

离别家乡岁月多，近来人事半消磨。惟有门前镜湖水，春风不改旧时波。

这首也可以全引。意思是：离开家乡太久了，近来发现，认识的人事，有一半都消失了。只有门前的镜湖水，在春风里，还像过去一样泛着波纹。〔核〕

两首放在一起读，很有意思。第一首，孩子不认识我，是人变了；第二首，镜湖水不改，是水没变。一个说变，一个说不变。可是你读到最后一句，「春风不改旧时波」，心里的感觉，并不是安慰，反而更酸。

为什么?

因为这里的「不改」，是**对照出来的**。人事半消磨，所以显得水不变。如果没有前面那半消磨的人事，这句「不改」，只是一句风景描写，不会叫人心酸。

这是一个很深的特点：**不变，是被变显出来的**。你看见家乡的水没变，是因为你先看见了人变。你觉得老家的树还在，是因为你先看见了房子换了。

回写的作用，就是让这个对照显出来。没有回，就没有对照；没有对照，就看不见哪些是真的没变，哪些是已经变了。

这也是为什么，回乡的人常常会对一些很小的东西格外有感情：一口老井，一块门槛，一个熟悉的口音。那些东西，不是比别的更重要，是因为**它们在一片变化里，成了唯一能作对照的稳点**。

读完两首诗，你也许会觉得：贺知章这一趟回乡，哪里是回原处，分明是一次**重新排队**。把过去那些人、那些事、那些地方，重新排一遍：哪些还在，哪些不在，哪些变了，哪些没变。排完，他才知道自己现在站在哪里。

◆ 九、一声「老爷」

再讲一个人。鲁迅的小说《故乡》，写于1921年，几乎每个中国人在中学课本上读过。〔核〕鲁迅1936年去世，作品已过版权期，本书仍以转述为主，只做单句短引。

故事很简单。叙述者「我」，离开家乡二十多年，因为要搬家，回了一趟故乡。一路上，他心里一直装着一幅画：金黄的圆月，碧绿的沙地，沙地上一个十一二岁的少年，项带银圈，手捏一柄钢叉，向一匹猹尽力地刺去。这个少年，是他儿时的朋友闰土。〔核〕

回到故乡，他看到的是萧索：几间破屋，一片荒凉。他心里凉了半截。〔核〕

接下来，闰土来了。

他等了这么多年，见到的闰土，已经不是那个项带银圈的少年。脸色灰黄，皱纹很深，眼睛周围肿得通红，头上一顶破毡帽，身上只一件薄棉衣，浑身瑟缩着。手里提一个纸包和一支长烟管。

「我」心里激动，想说很多话，不过话到嘴边，说不出来了。闰土站住了，脸上现出欢喜和凄凉的神情，嘴唇动着，却没有作声。最后，他恭敬起来，分明地叫道：「老爷……」〔核：大意，转述；原文有「老爷」一语〕

就是这一声「老爷」。

本书要在这里停一停，好好看。

这一声称呼，是什么?

它是一笔。**它是土回写形状和路的一笔。**

先说什么是土。土，是特征纠缠，是两个人之间长年累月积下来的那种牵连。「我」和闰土，小时候一起看瓜、捕鸟、捡贝壳，这些牵连，是他们俩的土。

二十年过去，这块土变了。闰土在农村里受尽了苦，家里孩子多，年成坏，捐税重，兵匪官绅，都来压他。而「我」呢，在外面念书、做事，成了「先生」。两个人之间的牵连，被各自的路拧成了不同的方向。

闰土推开门的时候，也有他自己的「推门」。他站在「我」面前，他要说第一句话。他心里有很多：欢喜、感慨、生疏、拘谨。这些东西搅在一起，最后落到嘴边的，是「老爷」。

这一声，一出口，两个人的关系就被改写了。

怎么改写的?

第一，改写了形状。从这一声起，「我」在闰土面前，不再是那个一起玩的少年，而是一个被称作「老爷」的人。「我」的样子，在这一声里显了出来。

第二，改写了路。那二十年，原来在「我」的记忆里，是「各奔前程」，是「他种地我读书」。听了这一声，那二十年一下子被读成了另一种东西：是一道看不见的厚墙，是被生活一层一层垒起来的、两个人谁也跨不过去的距离。

第三，改写了土本身。小时候的那份亲，那份一起捕猹、看西瓜的牵连，没有消失，却被这一声盖了一层。盖上了，它们还在，可是再也不能原样露出来了。

原文里有一句，大意是：我知道，我们之间已经隔了一层可悲的厚障壁了。〔核〕

这句话，是这一笔留在账上的字。这一声「老爷」被记了下来，在心里，也在小说里。账记下了，这件事就不会再被含糊过去。

现在看这个故事和本章的主题，有哪几处重合。

其一，「我」一路上带着的那幅月夜图，是修复型乡愁的样子：他想把闰土还原成项带银圈的少年。这幅图越美，回去时的落差越大。

其二，闰土的那一声「老爷」，是回写落笔。它没有给「我」选择。它是土里长出来的东西，是二十年的路攒下来的结果，在见面的一刻，自己显了出来。

其三，小说的结尾，「我」坐在船上，离开故乡，望着渐渐远去的岸，心里想的是：希望是本无所谓有，无所谓无的，这正如地上的路。其实地上本没有路，走的人多了，也便成了路。〔核〕

这个结尾，常被读成一种希望。本书想换一个读法：

这是回写落下之后，账上接着往下写的一行。那一声「老爷」没有被撤销，它被收下了，往下写的是：路是走出来的。

这样，一声「老爷」，就不是故事的终点，而是起点：它让「我」知道，回去的那条路，已经不再是原来那条路了，往后要走的，是另一条。

还有一个细节，值得说。读这篇小说的人，常常把责任放在「社会」或者「阶级」上：是旧社会把闰土压成了这样。这个读法有它的道理。不过站在本章的位置，我们看见的是另一层：

即使没有那么大的社会压力，只要隔了二十年，回来的那一刻，也会落下类似的一笔。不一定是「老爷」，也许是一个躲闪的眼神，一句客气的寒暄，一句

「你现在很忙吧」。因为二十年的路，一定会在见面的时候显出来，改写那份旧交。

这是回写的普遍。它不是谁的错，也不是谁的罪。它就是发生走到第三步时，会落下来的那一笔。

读到这里，你可能会觉得：那回不去，是不是一个太悲的结论?

不是。因为接下来这一节，要讲的是另一半。

读过《故乡》的人，常常会问一个问题：闰土那一声「老爷」，是他自己想喊的吗?

这个问法，会把我们带到一个很要紧的地方，需要停一下。

如果问「是他想不想喊」，就把这件事放回了「谁决定」的地方：闰土决定喊，或者闰土被迫喊。这样问，是旧的问法。

换一个问法：**这一声，是怎么发生的?**

小时候，他们是平等的朋友，一起玩。二十年里，闰土的家，一年比一年穷，孩子一个比一个多。「我」的家，早就败落了，可「我」读了书，做了事，在闰土眼里，成了一个读书人、一个城里人。村子里的规矩、见了读书人要有礼数的规矩，一层一层，早就盖在了闰土的身上。

这一切，不是哪一个人安排的。它们在二十年里，一层一层地长，长到见面那一天，成为一个自然而然的称呼。

所以，**这一声「老爷」，是二十年的土，在见面的那一刻，自己长出来的一个叫法。**

换一个年份，换一个地方，这样的叫法照样会长。老同学做了领导，一句「老张」变成了「张总」；多年不见的表亲，从前直呼其名，如今客气地加上

「哥」字。称呼挪动的那一寸，量得出一段路的长短，也量得出土里还剩下多少旧时的亲。

这样看，闰土是被这一声「叫出来」的，「我」也是被这一声「听出来」的。两个人，都不是这一笔的发动者。他们是被这一笔显出来的结果。

这就接上了本书一直在守的一条纪律：第三笔不是谁，是发生走到第三步时，自然显出的那一笔。

读这段小说，我们会不由自主想责怪：怪社会，怪闰土，怪「我」。这种责怪有它的道理。可是在本章的位置，我们更想做的，是**看清这一笔是怎么长出来的**。看清了，才可能在以后的笔上，落得不一样。

还有一个细节，很容易被忽略：闰土带来的那些东西。他带来了一包干货，是乡下人送客的礼。〔核〕这些东西，是土的另一半：礼，是土里的东西。他说不出口的亲，放在礼里。

读到这里，你会发现：**一声「老爷」把关系推远了，不过礼又把关系拉回来**。两股力在同一个场面里并存。这就是回写落下以后的样子：不是一边倒，而是旧的和新的并排站着，谁也没有取代谁。

后来「我」在船上想起闰土，想起宏儿和水生，想他们将来会不会又隔膜起来。〔核〕这个念头，是从那一笔里长出来的。他不再想「还原」闰土，他开始想：下一代，怎样才不再落同样的一笔。

这是回写的一个出口：不撤销，也不躲，**下一笔落下时，读法已经不同**。

◆ 十、留在家里的人，也回不去

到这里，讲的都是离家又回家的人。只是还有一半没讲：家里的人。

沈兰芝没有离开过那个村子。她六十一岁，在那栋房子里住了三十多年。按「走远了才回不去」的说法，她该是最没有「回不去」问题的人：她哪儿也没去，她一直在家。

可是请你想想，穆远推门那一晚，沈兰芝站在灯底下，说了「回来啦」。这三个字里，有没有她自己的「回不去」？

有。

她盼了一年，儿子回来了。进门的儿子，比去年又胖了一点，说话带着苏州的口音，手机一直在响，手里还牵着一个一年只见一回的孙女。孙女叫她「奶奶」，叫得脆，叫得生。她的心里，一定也有一个声音在说：这不是我送走的那个孩子。

对她来说，**儿子推门进来，也是一次回写**。她记忆里那个背着书包出门的少年，被眼前这个三十四岁的男人，改了读法。她这些年一个人守着的那份牵挂，原来是在牵挂一个已经不存在的少年。真正回来的，是另一个人。

这就是说：**回写不挑方向**。走的人回来，有一笔；等的人迎接，也有一笔。两边的笔，各落各的，又互相改着。

沈兰芝在灶前烧火的时候，也在被改。她以前觉得「儿子不回来过年，是嫌老家穷」，现在看见儿子带着孩子，一路开十几个小时的车，眼睛里都是红血丝，她那个读法，被改了。她没说，可是第二天，她把最好的那只鸡留给了孙女，把鸡腿夹到了穆远碗里，说：「瘦了。」

「瘦了」两个字，是她落下的一笔。穆远明明胖了，她说瘦了。这一笔，不是看见，是**记账**：她在账上记下，这个儿子，在外头辛苦了。

还有一处小事，穆远是后来才留意到的。年夜饭那晚，桌子已经换成了折叠圆桌，桌上的碗筷，沈兰芝照例多摆了一副，摆在靠墙的那一边。多年来都是这样，穆远的父亲已经去世多年，那副碗筷却年年在。

小满头一回留意到，问：「奶奶，这是给谁的？」沈兰芝说：「给你爷爷。」小满想了想，把自己面前一小碟花生米，轻轻推到了那副碗筷前面。沈兰芝没有拦。

这一副空碗筷，在她那里，是一本年年翻开的老账。以前摆它，是等一个不会回来的人。今年多了一个孙女，一碟花生米推过去，这副碗筷的读法，悄悄变了：它从「少一个人」，变成了「多一份记着」。账没有被撕掉，只是添了一行新字。

你看，家里的人，也在用自己的方式，给这一场相见订正旧账。

这给本章加一层重要的东西：**回不去，不是出门的人才有的病**。只要有过第一笔、第二笔，只要有第三笔落下，两边都会发现：原来的那个对方，已经不在了。留在家里的人，守着的是一个已经被时间改过的家，而且比出门的人更早知道这一点，因为她天天面对它。

这也解释了一种常见的情形：很多老人在孩子回来的时候，口里说着「我很好」「不用惦记」，却又在孩子走的那一天，一个人站在门口很久。她们不是矫情，她们是把回写落在了身体里：她们的家，在孩子每一次来来去去里，一遍一遍地被改，一遍一遍地被记。

所以，别把「回不去」只当作游子的叹息。它是一桩两边都在发生的事。留下来的人，不是原地不动，她们同样在被家里的变化改写，同样在每一次迎接里，落下自己的一笔。

说到这里，想起村子里的另一位老人。就叫他根叔吧，七十八岁，是沈兰芝的邻居，一辈子没有离开过这个村子。他生在这里，念了三年书，种了五十多年地，娶的是隔壁村的姑娘，送走过父母，也送走过老伴。

这几年，村子被一点一点地改。先是土路铺成了水泥路，接着后河改成了水泥沟，再后来，村口的晒谷场推平了，盖起一排统一样式的二层小楼。村里人说是好事，路好走了，下雨天鞋上不沾泥了。根叔也说是好事。

只是每天早晨，他照例扛着一把锄头往外走，走到原来晒谷场的位置，脚下会停一下。那里现在是一块平整的水泥地，画着白线，停着几辆车。他站在白线旁边，看了一会儿，转身往自己的菜地去。

他没有搬过一次家，也没有出过一次远门，按「走远了才回不去」的说法，他应当最回得去。偏偏他说过一句话，沈兰芝转给穆远听，听的人心里一沉。根叔说：「我天天在这儿，倒觉得，这儿是别人的了。」

这句话里，没有埋怨，口气平平的。他不是被谁赶出了村子，也不是不认得路。是村子在他眼前，一天一天地被改写，而他每一天都在读，每一天都在把前一天的读法，往后挪一点。别人是隔了二十年一次读完，他是分成七千多次读完。分得越细，越看不出哪一天是转折，到头来，却同样回不到最初那个晒谷场。

有一回，村里小学的孩子来采风，问他：「爷爷，这块地以前是什么？」他答：「晒谷场。」孩子又问：「晒谷场是干什么的？」他愣了一下，开始讲秋天怎么摊谷子，怎么翻，怎么赶太阳，怎么在边上看电影。讲着讲着，他发现自己把几十年里零零碎碎的事，一件一件码成了一排，那些事原来散在各处，从没有这样站在一起过。

孩子们问完走了，根叔在原地站了一会儿。他觉得有一样东西，在这一问一答里，被放到了该放的地方。晒谷场没有回来，只是「晒谷场」这三个字，从此有了人听，有了人记。

留在家里的人，是一边被回写，一边替这本账添字的人。账本厚了，他的话也就多了一点。后来村里有人想修村史，头一个想到的，就是找根叔坐下来，一件一件问。

不过，请注意一点：这一节里，写的是沈兰芝，不过**回写的主语，仍然不是她**。不是她「决定」把鸡腿夹给儿子，是几十年的牵挂、一年一次的相见、一句「瘦了」，凑在一起，自己显了出来。她是被这一笔显出来的母亲，不是这一笔的发动者。

◆ 十一、回不去的地方，正是回来的地方

到这里，本章已经走了很长一段，可以回过头来，把话收拢。

先把前面几位的看见，一句一句摆好。

赫拉克利特看见：水在变。霍费尔看见：想家是真的，会让人生病。博伊姆看见：想念有两个方向，一个想复原，一个想理解。沃尔夫看见：回不去，是个说得出口的事实。贺知章看见：回来的人，被问成了客。鲁迅看见：二十年的路，会在见面那一声里显出来。

他们看见的，是同一座山的不同侧面。山的名字叫：**回写已经发生了**。

那么，本书要加的是什么？

加的是一个问法的转向。

以前的问法是：我为什么回不去？答案总是在**丢失**上找：时间太久了，地方变了，人变了，原处没了。

本书的问法是：**我回来了，回来这件事，把什么改了?**

答案就在回来的那一笔上找：形状显出来了，路被改读了，土被改写了，账被记下了。

这个转向，让「回不去」整个换了意思。

以前的意思是：有一个地方，我去不了了。现在的意思是：**我已经回来了，回来的那一笔，把「去」之前的那个地方，改成了另一个地方。**

「回不去的地方」，是指**回来之前的那个地方**。它是想象里的完整原处，是没被推开过的门，是从未被问过「客从何处来」的村口。这个地方，确实回不去。

可是「回来的地方」，是指**回来之后的这个地方**。它是被推开过的门，是被改写过的家，是已经记着账的村口。这个地方，是你正站着的。

回不去的地方，正是回来的地方。

这句话，是本章的落点。让本书把它拆开来，一个字一个字地读。

「回不去的地方」：这指的是**原处**。原处，是一个只有在没回过的时候才存在的东西。一旦回了，它就换了。所以原处回不去。

「正是」：这两个字很重。不是「也是」，不是「还是」，是「正是」。意思是：**那个你回不去的地方，和你已经回到的地方，是同一个地方。**

同一个地方？怎么会?

因为地方本来就不是一个固定的东西。它是一个**随着每一次回写而被重新读出的东西**。你离开的时候，它是一个样子；你回来的时候，它是另一个样子；你再离开，再回来，它又是一个样子。它不是几个不同的地方，而是同一个地方，在被回写的过程里，一层一层地长。

这个「长」，不是堆积，不是变老，而是**每一次回写，都把整座账本重读了一遍**。第三次回家时，你读的是第三版的家；第三版的家里，已经包含了第一次回家和第二次回家的那两笔。

用开头的小满来说。

小满头一回记事地踏进老家，说：「爸爸，这不是你说的那个家。」她说得对。她踏进去的，是**她回来的这个家**，不是**爸爸说的那个家**。

不过再过十年，她十八岁，再回一次。她会发现，她十八岁的这个家，里头有她八岁那次推门的记忆：门框比她想的矮，橘子树被砍了半边，奶奶围裙上有面粉。这些记忆会一起出来，把这一次的家铺得很厚。

到那时，她也许会反过来对自己的孩子说：「我小时候来的那个家，不是我现在这个样子。」

这一代一代的话，听上去像是在说「回不去」。只是你换一个角度，它们说的是：**每一代人，都在这座房子里落过一笔。房子里已经记着我们所有人来过的账**。

所以，回不去的地方，正是回来的地方。

回不去的，是没被回过的原样。回得来的，是被回过、被改写、被记下账的这个。

到了这一步，乡愁也该换一个读法了。

以前，乡愁被读成**对丢失的东西的痛**。现在可以读成：**回写还没落下的那一笔，在身体里提前发出的信号**。

你想起老家的时候，鼻子发酸，这份酸，不是在说「我失去了那个家」，而是在说「那个家里有一笔，还没有落下来」。也许是一句没说出口的话，也许是

一个没抱过的拥抱，也许只是一顿没陪母亲吃完的饭。这些没落下的笔，在身体里排着队。

落下它们，乡愁就缓了。不是被治好，而是被**接上**。

这时再回头看霍费尔的那些病人，就有了一个新的读法：他们不是因为远离了家乡而病，而是因为**那一笔一直悬着**。让他们回家，病好了一半，是因为那一笔终于有了落下的地方。而那些回家后病更重的人，是因为推开门，发现那一笔落下来，把他们心里那个完整的原处，改成了一个更疼的、更真的样子。

这两种情形，一个好了，一个重了，可是背后是同一件事：回写发生了。

最后，说一句容易被忽略的话。

回不去，不是一种缺陷。如果能回去，那才真是出了问题。那意味着：第三笔没落，账没记，所有的经过都白过了，人从原处出发，又回到原处，什么也没改变。这样的「回去」，叫作**僵**。第二章讲过，只记不改，是空账，是死的。

回不去，是活的账。

这是一件值得松一口气的事。

还有一个问题，没说透，需要补一句。

有人会问：如果回不去的地方就是回来的地方，那为什么人还会那么疼？既然只是换了一个读法，换了就换了，疼什么？

疼，有三个来源，值得一一说清。

第一，**读法一换，旧的读法就死了**。你原来读它是一个样子，已经读了许多年，习惯了。习惯不是小事，它在身体里扎了根。现在新的一笔落下，旧的读法要拔掉，拔的时候，是疼的。

第二，**新的读法还没有学会**。旧的拔了，新的还没长好，中间有一段是空的。这段空，叫作「不知道怎么看这个家」。这种不知道，比疼更难受。

第三，**账要记**。记账，意味着承认。承认老了，承认少了，承认错过了，承认欠着。承认一件事，需要力气。

这三样疼，都是回写的成本。它们不是惩罚，也不是缺陷，是改写必然要付的价钱。

付了这笔价钱，得到的是什么？

得到的是**一个读得通的此刻**。你不再同时拿着两个互相打架的家：一个在记忆里，一个在眼前。回写把它们合成了一个，旧的是新的的一层，新的是旧的的一次订正。

这时，疼会慢慢变成另一种东西，叫作**踏实**。

很多人回老家之后，第二天、第三天，会有一种说不出的踏实。不是高兴，也不是快乐，是一种「事情落了地」的感觉。那就是回写落下，账记好了。

反过来，那种一回家就觉得浑身难受、想赶紧逃走的情形，往往是因为这笔账**卡在了半路**：改写开始了，记账没跟上。这种卡住，三乘三表里叫作「漂」，第六章细说。

这里有个小办法，不费什么事。回到一个地方的头一晚，睡前拿出手机或一张纸，写下三样：今天最先看见的一样东西，今天最意外的一句话，今天最想绕开的一个角落。三样写完，不分析，睡觉。

过两三天再翻出来，常常会发现，那个想绕开的角落，恰好连着最意外的那句话。写下来，改写就有了落脚的纸面，账也有了第一行。没有这第一行，改写再大，也只是在心里飘着。

落到这里，可以顺手回答一个常有人问的问题：既然起点一定会被改，那我们为什么还要回?

因为改，不是坏事，也不是好事，它是账。账不记，路就是漂的；账记得对，路才接得上。回，就是让这本账有人翻、有人改、有人记。如果一个家，没有人回，它的账就停在了几年前那一页，停在了「我走的那天」。这样的家，才是真的回不去，因为它不会再有新的一笔。

反过来，常常有人回、常常有笔落、账一直在更新的家，反倒是最「回得去」的。因为它不是一个被锁在记忆里的原样，而是一个**一直在被回写、一直在长**的活账。

这样看，春节回家这件事，有一种朴素的深意。一年一回，一回一笔，一笔把旧账订正一遍。十年下来，十笔。这十笔的总和，才是「家」这个字真正的重量。它不在房子里，也不在院子里，在这本账里。

你可以拿这个标准，量一量你自己的「家」：不是看它多大、多旧、多远，而是看它的账，上一次是什么时候订正的。

最后补一句，免得读成只有回家才如此。

回顾也回不去。你翻出十年前的日记，一页一页读，读到某一天写的「我下定决心了」，现在读来，那句话的分量全变了：当时以为是转折，现在看是一次逃跑。这是**路回写形状与土**：走过来的路在今天显出一个样子，回头把当时的样子和关系都改了读法。当年那个「决心」，回不去了。

回话也回不去。你收到一份回礼，掂一掂分量，前面你送出去的那份礼，意思就变了：原是随手，现在成了人情。这是**土回写形状与路**。送出去的那一份，回不去它当初的轻重。

三种回，落笔的位置不同，结果却一样：**被回的那一处，再不是回之前的那一处**。这不是三个不同的遗憾，是同一条规律在三个地方的样子。

老子说「归根」，说得干脆。《回不去的根》那本书会细讲，根为什么回不去，又为什么必须回。这里只留一句：根是被一遍一遍归过的，归过的根，才有年轮。

◆ 放回日子里

回到穆远一家。

那一年春节，初二的晚上，小满睡了，穆远和母亲沈兰芝坐在堂屋的折叠圆桌边剥橘子。橘子是院里那棵被砍了半边的树结的，不大，皮薄，酸里带点甜。

穆远本来想说点什么，说「妈，那张八仙桌呢」。话到嘴边，他忍住了。

沈兰芝却先开口了：「你小时候最爱爬那棵树。你爸说你皮，砍树枝抽你，你抱着树干不肯下来。」

穆远笑了。他其实不记得这件事。可是母亲这么一讲，那棵树，忽然有了另一层：它被砍了一半，不只是因为太阳能热水器，也是因为母亲这些年独自守着它，觉得它占地方，觉得孩子们也不回来爬了。

他沉默了一会儿，说：「妈，明年树留着吧，我带小满来爬。」

沈兰芝看了他一眼，没说话，把一瓣橘子递过来。

就这一个晚上，没有什么大事。你注意，这里有一笔落下来了：**那棵树，从「被砍掉一半的树」，变成了「明年要爬的树」**。不是谁决定的，是橘子剥到一半，一句话接一句话，自己显出来的。

这一笔，把前面那些年的账也改了读法。母亲砍树的那个下午，原来是独自守着空院子的下午；穆远不回来的那几个春节，原来是树在等人爬的几个春节。

一笔订正，旧账全换了读法。

还有一个晚上，值得记下来。

初三，小满要回苏州的前一天，沈兰芝一个人在厨房包饺子。穆远走进去，想帮忙，被她撵出来了：「你去陪孩子。」

他没有走，靠在门框上。门框很矮，他得微微低头。他忽然想起，小满刚到的那一晚，说门框比她想的矮。其实不是门框矮了，是他长高了。

他说：「妈，你一个人在这儿，冬天冷不冷？」

沈兰芝没抬头：「习惯了。」

「习惯」两个字，落在穆远耳朵里，像一块石头沉到水底。他本来想问「你想不想我们」，想问「要不要搬去苏州」，想问很多话。可是他知道，那些话都太大。

他只说：「妈，我明年夏天，再回来一趟。」

沈兰芝的手停了一下，随后继续包饺子。她说：「夏天热，别带孩子。」

「带。」

她没再说话。过了一会儿，她把一只包好的饺子放在盘子里，那只饺子，捏得特别漂亮，花边一圈整整齐齐。

这就是这个春节里，最后落下的一笔。没人宣布，没人总结，母亲只是把一只饺子捏得比别的好。

你看，这样的一笔，才是回写真正落脚的地方：不在大道理里，不在眼泪里，而在手上的一个动作。

现在给你一个明天能试的小办法。

找一件「回得来、回不去」的小事，把它写下来，写成三行。

第一行：这件事，我以为它原来是什么样子。第二行：我推开门那一下，它显出来的是什么样子。第三行：这个新样子，把我以前对它的读法，改了哪一处。

比如：第一行，我以为老同学一直是那个爱说笑的。第二行，同学聚会上，他安静坐着，一晚上没怎么说话。第三行，我才明白，他当年爱说笑，也许是在躲着什么。

写完这三行，不要评价，不要急着去纠正谁。只是看一眼：回写落下来了，账记下了。

如果手边有一位同样经历过的人，比如一起长大的兄弟，一起共事过的旧同事，可以把三行换成一次对话。你只问他一句：「你记得那时候是怎么样的？」听他讲完，再讲你的。两版对在一起，常常会冒出一处你们谁都没有料到的地方。那一处，多半就是这一笔悬着的位置。

你若发现第三行写不出来，也不要紧。那就说明这一笔还悬着，可以过几天再看。

如果你想再多走一步，可以在三行之后加第四行：**这件事上，我欠着什么没落的笔？**

欠的笔，不一定是大事。可能是一句谢谢，可能是一个电话，可能是一次吃饭。把它写下来，不必马上去做，只要写下来，这一笔就从「悬着」变成了「记着」。记着，就有了落下的地方。

小满回苏州以后，在学校的画画课上又画了一张老家：这次房子歪歪的，门框很矮，门口站着一个系围裙的老太太，院子里有半棵橘子树。穆远把这张画贴在了书房的墙上。他说不上来哪里不一样，只觉得，这张画比出发前那张，更像他的家。

画是女儿画的，账是母亲记的，门是他推开的。三样东西合在一起，就是这一年的春节。

带 走 的 话

回不去，不是你走远了；是你回来了，回来的那一笔，把原处改成了此处。

小　账

这一章里，回写是落下了，还是悬着？落下了。孩子的一句话、一声「老爷」、一瓣橘子，都是落下的笔；乡愁里没落下的，本章点明了：悬着的是那一笔，不是那个家。

本书要防的病：把「回」读成「回原处」——本章在哪里防住了它？防在三处：拆开「走远了才回不去」，拆开「乡愁是丢了东西的病」，拆开修复型乡愁里「撤销第三笔」的想法。

想 一 想

1. 你上一次说「回不去了」，是对着哪一个地方、哪一个人？那一刻，是哪一笔落了下来？
2. 你心里有没有一件事，是还悬着没落笔的？它在身体里，是以什么样子提前发出信号的？
3. 如果你下次再回老家，你愿意先落下哪一笔？

◆

08

第8章

为什么没有回写，就等于没发生过？

这一章答第三编的一问：事情走了两步，为什么还不算数，非要等第三笔？

本章要对几位老先生动刀，不过动刀之前，先把他们各自看见的东西写足。惠勒看见了「登记」，退相干理论看见了「环境记账」，法庭看见了「无记录即无事实」，柏格森看见了「过去不会丢」，孔子看见了「习」。他们各抓住了回写的一块，没有谁抓全。本章末了，还要把本系列的四个字，欠、认、懂、痛，收到一张表里。它们看着是四件事，其实是同一笔回写的四种样子。

◆ 一、十分钟的火车站

你一定有过这样的时刻：在车站、在电梯里、在婚礼的流水席上，撞见一个多年不见的熟人，认出来了，互相叫了名字，聊了十来分钟，说「改天一定聚」，然后各自走开。

穆远三十四岁，在苏州做外贸单证，每年春节回湖南老家。腊月二十七那天，他在长沙南站的候车厅等去老家的车，肩膀被人拍了一下。回头一看，是小学同学周立。

两个人愣了两秒，同时笑出来。周立胖了，发际线退到了头顶中间，说话还是那个调子，尾音往上挑。穆远说，你怎么在这儿。周立说，我回邵阳，你呢。穆远说回老家。

接着是十分钟。聊了各自的工作，聊了孩子几岁，聊了当年班主任的口头禅，聊了学校后面那条河去年修了栈道。周立说，你现在是不是在苏州，穆远说是。周立说，那边房价吓人吧。穆远说，也就那样。

候车厅里很吵。广播一遍一遍地报着车次，行李箱的轮子在地砖上滚过去，隔着几排椅子有个小孩在哭。周立手里拎着一个保温杯，杯盖上有一圈茶渍，他一边说话一边把杯子换到另一只手上。

聊到班主任的时候，周立学了一句她的口头禅，「把书翻到第几页，你们都给我翻到第几页」，学得挺像，两个人笑得前仰后合，旁边一位拖着箱子的阿姨看了他们一眼。

中间有一个很短的空档，大概两三秒。周立低头看了一下手机，穆远也张了张嘴，想说一句什么，大概是「你电话多少」。不过这时广播又响了，他的话被压了下去，空档也过去了。

广播喊了周立那趟车的检票。周立拎起包，说，走了走了，过年好。穆远说，过年好。

没有加微信。两个人都没想起来。

第二天穆远在老家的饭桌上，母亲问他路上顺不顺，他说挺顺的。他没有提周立。不是刻意不提，是根本没想起来。到了正月初三，视频那头的穆小满问他「爸爸你小时候有没有好朋友」，他想了半天，说起的是另一个同学，一个跟他打过架的。

周立那十分钟，连同十分钟里的笑，就这样沉下去了。

这种事你一定也有。过后某一天，有人问起，你想了一会儿，说「哦对，我好像遇到过他」。那个「好像」，是一个很准的词。它说的是，那件事在你的日子里没有分量，没有重到可以让你肯定地说「我遇到过」。

还有一种情形。你当时觉得聊得挺好，心里热乎乎的，回家路上还在想「这个人真不错」。可是过了一个星期，你发现自己已经想不起他长什么样了。热乎劲是真的，只是热乎劲没有被任何东西接住，就慢慢凉了。

你问穆远，那十分钟发生过吗？他会说，当然发生过，我和周立在长沙南站聊过天。你可以信他。那是一件真事，两个人都在场，说过的话都是真话。

只是再往下问一句：那十分钟，后来对他做过什么？

什么也没做。他的日子没有因为它多出一条缝，也没有少掉一块。他和周立之间，二十年前是什么样，二十年后还是什么样，只是中间多了一段谁也没往账上写的闲聊。

本章要问的，正是这个「什么也没做」。一件事，在场的人都认，说过的话都真，可是它没有对任何东西落过笔。这样的事，算发生了吗？

有人会说，这样讲，不是把人情看得太冷了吗？十分钟的闲聊，难道一点价值都没有？

有价值。闲聊本身就是一种愉快，它不需要任何后果来证明自己。本书没有说擦肩而过不好，只是在说一个区分：愉快是一回事，发生是另一回事。吃一顿好饭是愉快的，不过吃完就完了，它不会成为你明天的底子。大部分的好时光，都是这样的。

你不妨此刻就试一下：回想你上一次遇到的一位多年不见的熟人，想想那次见面之后，你的日子里多了什么，少了什么。如果答案是「没有」，那就和穆远的这一回一样。

本章要把这件事讲透，不是要责怪谁，是因为这里面藏着一个很大的问题，值得用一整章来答。

一件事发生到哪一步，要看它有没有回过头去改动前面的东西，并且留下痕迹。

◆ 二、擦肩而过算不算发生

先把话说公平。那十分钟，当然不是什么都没有。

穆远和周立都在场，空气里有过声音，两个人的脑子里有过一阵热乎的情绪。如果有人在候车厅装了摄像头，十分钟的画面是可以调出来的。这不是幻觉，是实打实的一段经过。

本书不想否认这一点。本书想问的是另一件事：这段经过，在它们的日子里占了什么位置？

用本书的话说，那十分钟有「矛盾」，也有「改变」。矛盾，是两个多年不见的人撞到了一起：一个是记忆里的周立，一个是眼前发福的周立，两个样子对不上，得有一方让一让。改变，是这一撞之后，双方都动了：认出来，叫名字，笑，说起往事，嗓门变了，站姿变了，心里有一小块暖了起来。

这两笔都落下了。

可是第三笔没有来。

第三笔是什么？是那一刻的相见，回过头去改动了他们此前二十年没有来往的这段日子，也改动了他们此后怎么往来。比如，当时只要有一句「你电话多少，我存一下」，被存下的那个号码，就会让这十分钟变成「重新接上的开头」，二十年的失联就会在这一刻被读成「中间断了一段」，而不是「早就散了」。

又比如，有一句「你们家小孩来苏州，住我这儿」，那十分钟就成了一份邀请，之前所有「好久不见」的客气，都要换一种读法。

这样的第三笔没有落。十分钟就只是十分钟，前后两头原样不动。

所以本书说它是**擦肩而过**。

擦肩而过不是没碰到，碰到了，衣服都蹭了一下。只是蹭完之后，两边的路还是原来的路。

想想看，一辆公交车上，两个人的包带缠了一下，各自道声对不起，下一站就各走各的。缠过，也松开了，谁的日子都没有因此多出一条线。

你可以拿这个标准去量自己的日子。一天里有多少遇见，是真的擦肩？在电梯里点了头，在群里点了赞，在会上说了一句「我同意」，在朋友圈留了一句「想你」。这些都有矛盾，也有改变，有一点热度，有一点动静，不过没有一件落到账上。

打个比方。把一天比作一本账，每一天发生的事，有三种去处。

第一种是没碰上，根本没进账。你在地铁里和三百个人同乘了一站，他们和你没有关系，不用记。

第二种是擦肩。碰上了，也有动静，可是账上没有落笔。你在公司楼下跟保安点了头，在群里给人点了赞。这类事占了日子的绝大部分。

第三种是相遇。碰上了，动了，并且有第三笔落下，把前两步改了读法，写进了账里。一年里这样的事有几件？数一数，不会很多。

这并不丢人。日子里绝大多数的事，本来就是擦肩而过。一个人要是把每一次擦肩都当成相遇，他很快就会被压垮，因为每一次相遇都要改写他一次，都要记一次账。

你也许要反驳：那十分钟，我记得清清楚楚啊。

记得清楚，不等于落了笔。记得，是前两步留在脑子里的印子。第三笔是那个印子回过头去改动了别的东西。你可以把一场饭局记得清清楚楚，哪个菜、谁

坐哪、说了什么玩笑，全记得，不过饭局之后你和这些人的关系，一点没变，那么这场饭局就是一场记得很清楚的擦肩。

反过来，有些相遇，当事人事后几乎说不清当时说了什么，只记得「从那天起，我们就不一样了」。这就是相遇。分量不在记得多清楚，在改了多少。

有一个简单的试法。想一件你记得很清楚的旧事，然后问：如果当年没有这件事，我今天的哪一样东西会不同？答得出来，它是相遇。答不出来，哪怕记得再清楚，也只是一幅挂在墙上的旧画，好看，却没有承过重。穆远想了想长沙南站，答不出来。想了想食堂门口的那碗汤，一口气能答出十来样。

可是话要说回来：**能擦肩而过的事，其实就是没有发生过的事。**

这句话听着重，需要拆开。

「没发生过」，不是说那十分钟的声音是假的，是说它没有成为日子里的一笔。同一个意思，你换成穆远的口气，他大概会这样讲：「碰到过周立，聊了会儿，没什么。」没什么，就是没有落笔。

再换一个角度。如果有人问穆远，周立是你的朋友吗？他会犹豫一下，说「小学同学」。他不会说朋友。小学同学是十分钟之前就有的身份，十分钟之后还是那个身份，没有长出新的名字。

一件真正发生的事，会在它之后给日子添一个新名字，或者改掉一个旧名字。「重新联系上的老同学」是新名字。「当年那场误会」改成「当年的一场闹剧」，是旧名字改了。没有这样的事，名字就不动。

这个标准，本书的读者会觉得有点严。放心，它不是用来评价日子的，是用来看清楚什么叫「第三笔」的。

下面换一个晚上。同一个穆远，十五年前，发生了另一件事。

◆ 三、另一次：一句回话改写十五年

那一年穆远十九岁，在长沙念大专，隔壁班有个女同学叫陈岚，两个人在一次班级联谊上吵了起来。吵什么，他自己后来也记不清了，大概是为了一场球赛的座位，又牵扯到谁多说了一句什么。吵完之后，两个人半年没说话。

那场联谊在学校小礼堂里办，放着一场球赛的录像，大家挤在前排。穆远先占了一个靠过道的位子，后来陈岚拉着两个同伴过来，说那是她们班留的。两个人你一句我一句，从座位说到谁没礼貌，再说到谁看不起谁，最后陈岚说了一句「你们这种人就是……」，穆远没等她说完，就回了一句更重的。

整个礼堂都安静了半拍。

那半年里，穆远在心里给这件事起了一个名字，叫「决裂」。他在食堂远远看见陈岚，会绕开走。他对宿舍的人说「那个人，不用理她」。

半年后的一个下午，宿舍楼下的传达室有一封信，是陈岚写来的。信很短，穆远后来能背下来，一共三行。

第一行是，上次的事，我回去想了很久。第二行是，那天我说话也很冲。第三行是，如果你还在生气，我请你吃一顿食堂的红烧肉，算赔罪。

穆远拿着信站在传达室门口，站了很久。

他在传达室门口，把那三行字读了第二遍。第一遍他是气，第二遍他是愣。他想起来，那天她说「你们这种人就是……」的后半句，其实他一直没有听完。他把她的前半句，补成了最难听的后半句，然后恨了半年。

他回了一句话。不是写信，是第二天在食堂门口碰见陈岚，他说，红烧肉我自己买，你请我喝汤吧。

陈岚笑了。就这一句。

你看这一句话落下去，前面发生了什么变化。

半年前的那场吵架，原来的名字是「决裂」，现在改成了「一场误会」。半年里他绕开她的那些日子，原来是「彼此看不顺眼的日子」，现在改成了「两个人都在等一个台阶的日子」。他对宿舍的人说的那句「不用理她」，原来是一句狠话，现在变成了一句赌气话，他自己想起来都想笑。

吵架这件事没有变，球赛的座位还是那个座位，那些话还是那些话。变的是它们在整个来往里占的位置，也就是它们的读法。

而后面的十五年，也被这一句话改了。

两个人后来没有成为情侣，却成了一辈子的朋友。穆远结婚，陈岚是第一个收到请柬的。穆小满出生，陈岚从深圳寄来一箱绘本。去年陈岚的父亲住院，穆远连夜坐高铁赶过去，在病房外面陪她坐了一夜。这一切，要往回倒，都能倒到那一碗汤上。

如果那天食堂门口，穆远没有说那句话，或者说了一句「不用了」，这十五年就是另一个样子，大概是两个人早早把对方从通讯录里划掉。

注意，这一句回话不是靠什么大道理起作用的。它起作用，是因为它落在了一个对的位置上：前面有一封信，有一段半年的冷场，有一个等着被接的话头，这句话接上去，三件事一下子被读成了另一种意思。

这就是**第三笔**。

穆远那一年十九岁，他当时没有想「我要改写过去」。他只是随口说了一句。你要是问他，那一刻你是不是下了决心，他会摇头，说不记得了，就是话到嘴边。

这一点很要紧，本书后面还会回来。第三笔不是穆远的决心，也不是陈岚的决心，是前面那封信、那半年、那个话头，一路走到这儿，自然显出来的一笔。穆远的嘴只是替它出了声。

把这三步放到三原理里看，是这样的。

矛盾，是那场吵架：座位对不上，话头对不上，脸面也对不上。

改变，是半年的冷场，和一封三行字的信：他绕着走，她写了信，两边都动了，不过都还是各动各的。

回写，是食堂门口的那碗汤：这一句话，把信、吵架、冷场全接起来，三样东西合成了一个新的整体，并且从此留在了两个人的来往里。

现在把两次摆在一起看。

长沙南站的十分钟，有声有笑，两个人都在场，什么也没改。食堂门口的一句话，不到十秒，改了半年，改了十五年。

你说哪一次更像「发生」？

多数人一开始会说，当然是前一次，十分钟啊。可是再想一想，你会发现，**事情的分量不在长短，在它有没有被后面的东西接住，并回过头去改了前面**。

那一句话接住了信，改了吵架，改了往后的路。

那十分钟什么也没接住。

接下来，本书先把这个说法放回三原理里，看它是怎么站住的。再请惠勒、退相干理论、法庭、柏格森、孔子依次上场，看他们各自抓住了回写的哪一块。

◆ 四、三原理：缺第三步的循环

先把本书用的这套尺子摆出来，免得后面各家上场时，你不知道拿什么量。

本书反复在用一个很朴素的说法，叫三原理。它说，任何一件事发生，都是三步连着走的一个圈：**矛盾，改变，回写**。

第一步是矛盾。两样东西撞到一起，对不上。记忆里的周立和眼前的周立对不上，一封信和半年的冷场对不上，计划和现实对不上，昨天说的话和今天做的事对不上。没有对不上，就没有事，一切平平地过去了。

第二步是改变。撞上之后，有东西动了。认出来了，笑了，吵起来了，改了主意，换了地方。这一步最容易被看见，因为它有动静。很多人说「发生了什么」，指的就是这一步。

第三步是回写。这一步最不容易被看见，因为它不一定有动静，不过它决定前两步算不算数。回写，是第三个改变者对前面两个的**改写和记账**。改写，是把前两步在整体里的位置和意思改掉。记账，是把这个改动落成痕迹，让以后还找得到。

这里有一个词要先交代：「第三个改变者」。它不是第三个人，也不是第三个主意。本书说一件事有三个维度在动：形状（显露，S）是事情当下显出来的样子；路（差异序列，D）是一路走来的先后与经过；土（特征纠缠，E）是各样东西缠在一起、互相认得的那块底子。这三样，哪一样最后落下，哪一样就是第三个改变者。

所以第三位是轮换的。

长沙南站那一次，如果第三笔要来，它大概是土：存下一个号码，约一次饭，土上添了一条新的来往，前面的十分钟才被读成「重新接上」。食堂门口那一次，第三笔是土，一句回话，把信、吵架、冷场统统改了读法。

有的时候第三笔是形状，推开老家那扇门的一瞬，母亲的白发显出来，把过去这些年的「忙」改了读法。有的时候第三笔是路，年底翻一遍这一年，翻出一条线，前面零碎的几件事就连成了一个意思。

说到推门，本书的总钥匙就是它。穆远每年腊月推开老家那扇门，那一下，门框比去年矮了一点，桌子换了位置，母亲的头发又白了一圈。这一显，不是旁

观，是形状落下了第三笔，回过头去把「这些年忙」读成了「这些年欠」，也把离家以来的一年一年，读成了另一条路。同样是回家，这一回的第三笔是形状；陈岚那一回是土；年底复盘那一回是路。位置不同，笔是同一支。

具体怎么轮换，第六章细说。本章只用到一点：**三步连着，才是一个圈。**

还要说一句：圈是转着的。回写落下之后，不是结束，它成了下一轮的底子。食堂门口那碗汤之后，陈岚和穆远再有什么矛盾，就是在「我们是朋友」这块底子上发生的，同样一句话，吵起来的分量就和从前不一样。每一次回写，都在为下一次的矛盾改好地基。这就是为什么没有回写的日子，每一天都是从头再来，而有回写的日子，会越走越有重量。

现在可以回到问题。为什么没有回写，就等于没发生过？

因为一个圈少了最后一段，就不再是圈，是一条断线。

断线是这样的：撞了一下，动了一下，散了。没有谁回头去改，没有哪一页账被翻开。下一次再有事，从头起，不带上这一次的任何东西。

你可以拿身边的事对一对。

买了一台跑步机，装好，用了三天，放在阳台上晾衣服。矛盾有了，想变瘦和现实的懒对不上；改变有了，买了机器，跑了三天。回写呢？没有。没有哪一天，机器放在那里这件事回过头来，把「我要变瘦」改成「我不太会变瘦」，或者把「买这台机器」改读成「一次冲动」。它就是在阳台上，两头悬着。

这样的东西，家家都有几件。书架上没拆封的书，衣柜里吊牌还在的外套，手机里下了三年没打开的应用。每一件都走完了「想要」和「买下」两步，第三步没有来。它们既不算「用过」，也不算「买错」，就那样悬在屋里，占一点地方，也占一点心。

报了一个网课，看了前两节，第三节起再没点开。三个月后课程到期，账号自动退出。你问他学过吗，他说学过一点。这「一点」是什么？是前两步。第三步没来，所以前两步没法落下，也没法被人叫作「学会」。

吵了一架，各回各屋，第二天谁也不提，一周后又照常说话。吵过没有？吵过。可是那一架在两个人的账上，是悬着的。它既没被改成「误会」，也没被改成「真话」，它只是没有被处理。下一次吵，它还会冒出来。

穆远自己就有一回。刚结婚那年，他和妻子为了春节先回谁家吵过一架，吵完各自睡下，第二天谁也没提，照常吃饭，照常出门。以后每到腊月，这件事都会无声地冒出来一次，像鞋里的一粒沙，走路不碍事，只是脚知道。它从来没被说成「那年我们都累了」，也没被说成「我其实挺在意的」。没有被说成任何一样，它就一直是那一粒沙。

这种悬着的状态，本系列有一个字专门写它，叫**欠**。本章第十三节会收到。

再说一个容易混的地方。没有回写，和回写做坏了，不是一回事。

没有回写，是第三笔根本没来，像长沙南站那十分钟，是擦肩而过。

回写做坏了，是第三笔来了，却出了岔子。只改不记，叫漂：回了一趟家，热乎了几天，什么也没留下。只记不改，叫僵：年年合影，年年一样。记错了账，叫假回：把今天的感受记成了过去的样子。这三种病，第二章立过名，第六章会用一张九格表细说。

本章要讲的更靠前，是在这三种病之前：连第三笔都没来的时候，事情处在什么地位。

答案就是前面那句：**没有第三笔，前两笔只是擦肩而过。**

这听上去像一句规定，其实是在描述一件大家早就知道的事。当一个人对你说「我们聊过」，你问他「聊出什么了」，他说「没什么」，你立刻明白，这场聊天不算数。你不需要有谁给你立一条规矩。

规矩是日子自己立的。

◆ 五、闪光要登记，才成为现象

现在请第一位上场：约翰·惠勒。

惠勒是二十世纪美国的理论物理学家，黑洞这个名字就是他叫响的。他晚年有一个著名的设想，叫延迟选择。先说它是什么，再说他的话。

设想你做一个常见的光学实验：一个光子从入口出发，遇到一块半透的镜子，可以走左路，也可以走右路。两条路后面，在汇合处，你可以放一块镜子，让两条路的光重新叠在一起，这时屏幕上出现明暗条纹，说明光像是「同时走了两条路」。你也可以不放这块镜子，直接在两条路的末端各放一个探测器，这时光子只会在其中一个探测器里响，像是「只走了一条路」。

惠勒问：如果等光子已经过了第一块半透镜，进入两条路之后，你才决定放不放第二块镜子，会怎样？

按直觉，它在过第一块镜子的时候，就已经「决定」走一条路还是两条路了，后面的你说了不算。不过实验给出的结果是：放不放第二块镜子，决定了你最后能说它走了一条路还是两条路。后来的选择，决定了怎样描述之前发生的事。〔核〕

惠勒还把这个设想放大到了宇宙尺度：一束来自遥远类星体的光，被中间的星系引力透镜分成两路，走了几十亿年才到达地球。我们今天在地面上选择怎样测，决定了这束光「当年」走的是哪条路。

他说，大意是：没有一个基本现象是现象，除非它是被登记的现象。（惠勒的这句话常被引用，原话措辞以他的文章为准〔核〕。）

这句话值得本书先把它的好处写足。

它的第一个好处，是把「发生」和「被登记」连了起来。在日常的想法里，事情是先发生，再被谁看见，看见只是旁观。惠勒反过来说，一个现象要成为现象，需要登记这一步，登记不是旁观，是现象成形的一部分。

它的第二个好处，是承认了后面的东西可以改变前面的东西「是什么」。延迟选择没有说未来能给过去发信号。物理学家反复强调，这个实验不能用来传递信息，没有谁可以靠它让过去的人听见什么。它说的是另一件事：「那个光子当年走了哪条路」这个说法，在后来的登记落下之前，是没有定下来的。

这两个好处，本书都接过来用。

你可以看出，它和长沙南站的十分钟是同一个形状。十分钟里有一个「闪光」，两个人认出来，笑，聊。可是没有哪个登记落下，把它登记成「重新接上」，也没有登记成「再见不如不见」。它没有被登记，所以它不是现象，只是一闪。

这不是说物理学证明了日子。本书不这样写。本书说的是同形：两处地方，一处在光学实验台上，一处在候车厅里，都出现了同一件事，**前面的东西是什么，要等后面那一笔落下才定**。

接下来要写惠勒停在哪里。

第一，惠勒的「登记」，是一个探测器的一次响。响了，或者没响，两种结果，干净利落。只是日子里的登记，不是一声响，是一笔账。账里可以写对，可以写错，可以写了一半，可以先挂着。惠勒的登记没有这些状态。

你可以拿穆远的单证来比。一张单子递到银行，银行可以说「相符」，可以说「有不符点」，可以说「容我们再审」，还可以先压着，一压就是几天。这些全是账上的状态，比一声「响」丰富得多。日子里的登记，更像银行的这张桌子，不像探测器的那一下。

第二，他的登记有一个主语：观察者。他把这个宇宙叫作「参与者的宇宙」，意思是观察者参与了现象的生成。这里本书要小心。按本书的写法，回写的主语是发生本身，不是谁在看。

穆远有没有「登记」周立那十分钟，不取决于他有没有想起来、有没有决定，取决于那一笔有没有落下去。一个人可以很用力地想「我要记住这次相遇」，第三笔没有来，仍然没有来。一个人也可以什么都没想，一句回话落下去，第三笔来了。

第三，他的登记是为了说明前面的状态，没有讲登记之后账本怎样翻新。回写里的「改写」，是旧账被重新读，读完之后，下一轮的矛盾、改变，都在新读法上继续。惠勒的图景里，登记之后事情就结束了，一个测量，一个结果。日子里的登记，登记之后事情才开始。

惠勒自己讲过一个小游戏，特别能说明这个意思。〔核〕

几个人玩二十问，让一个人先出屋，屋里的人商量好一个词，等他回来猜。这一回，屋里的人偷偷改了规矩：谁也不事先想好词，每个人回答「是」或「不是」的时候，只要保证和前面的回答不矛盾就行。

出屋的人回来，一问一答，问到最后，屋里的人必须报出一个词来。这个词是什么？没有人事先想好，它是在一问一答里一点一点长出来的。每一个「是」和「不是」落下去，就把可能的词删掉一批，最后剩下的，就是那个词。

这个游戏的要点是：**那个词不是先有，再被找到的，它是被一连串的登记长出来的。**

放回日子里，意思就清楚了。周立那十分钟「是什么」，不是先有一个答案躺在那儿，等着后来的人去发现。它是什么，要看后来有什么问、有什么答，落下去的是「是」，还是「不是」。

这个游戏还有一个好处，它说明登记不是一次，是一串。每一次「是」或「不是」，都是一笔小小的第三笔，回过头去把之前的可能删掉一批，同时留在了记录里。日子里的事也是这样，很少是一笔定乾坤，多半是一问一答，慢慢长出它是什么。

日子里也有这样的二十问。穆远的同事老葛退休那天，大家围着问他：「干了三十年，最大的收获是什么？」老葛想了想，说：「认识了你们。」有人接一句：「那不就是人脉？」老葛摇头。又有人说：「是学会了看单？」老葛又摇头。一个「不是」接着一个「不是」，最后他自己慢慢说出来：「是学会了不着急。」

这个答案，他三十年前进办公室的时候没有，退休那天也不是早就想好的。它是被这一问一答，一条一条删出来的。登记不是一次落下，是一串。

所以本书说，惠勒走到了回写的门口。他看见了第三笔的存在：没有它，现象不成立。他停下的地方，正好是接着要走的两步：一是登记可以悬着、可以错；二是登记之后，旧账要重新读，还要留得下痕迹。

下一位，是物理学里离回写最近的一家。

◆ 六、退相干：环境替你记了账

第二位上场的，是退相干理论。

这个名字听着吓人，意思其实不深。先说它在回答什么问题。

量子力学里，一个小东西可以处在「叠加」里，像那个光子，可以同时是走左路和走右路。可是我们看大东西，比如一只杯子，一个人，一把椅子，从来看不到它们同时在左边又在右边。为什么小东西可以叠加，大东西不行？

二十世纪七八十年代，物理学家蔡赫（H. D. Zeh）和楚雷克（W. H. Zurek）等人提出了一个回答，后来发展成退相干理论。它的要点是：没有哪个东西是孤立的。一个小东西总在和环境接触：空气分子撞它，光线照它，热辐射扫过它。

每撞一下，环境里就带走了一点「它在哪儿」的信息。撞得多了，「它在哪儿」的信息，就散落在了无数个环境粒子里。这时，叠加里那些让条纹出现的干涉，从局部看就消失了，只剩下一个看起来已经定下来的结果。〔核〕

换到厨房里，更近一些。老家的灶间，沈兰芝往热锅里下一把干辣椒，刺啦一声，呛味腾起来。她想要的只是锅里那一口菜，只是那股味道不听她的，一路往堂屋、往楼梯、往隔壁的院子里走。过一刻钟，穿堂风把窗帘都染上了。到那时你再想让这股辣味「只留在锅里」，已经没有办法了。

锅里炒了什么，现在整座屋子都知道。这不是谁在宣布，是味道自己散出去，被墙、被窗帘、被每个路过的人的鼻子分头记住。

马路上也有一个小例子。下过雨的早晨，一辆车碾过水洼，路面留下一道湿印，过一阵就被后面的车轮碾得看不出来了。只是这辆车来过，水洼的边也被它挤宽了半寸，这些痕迹不在一处，散在整条路上。退相干说的，大约就是这种散法：一件事发生了，它的消息已经分头存进了周围的世界。

打个比方。一滴墨落进一杯清水，刚落下的时候，墨是一团，有形状。几秒之后，它散到了整杯水里，你再也没法从这杯水里把那滴墨「收」回来。它的位置信息仍然在，只是被无数水分子分头带走了。

本书愿意把话说重一点：**退相干是物理学里最接近回写的说法**。

为什么这样说？

因为它有三个东西，和回写的三件事一一对得上。第一，它认定前面有两个可能（左和右），是矛盾。第二，它认定接触发生了，是改变。第三，也是最要紧的，它认定有一个「账」被记下了，记在环境里。而且这笔账不是旁观者的账，是环境自己的账，没有谁刻意去登记，环境替你记了。

这一点，对本书的启发很大。它告诉我们，登记不一定要有人拿笔。账可以记在周围的东西上。

穆远在老家，有一年和母亲吵过一架，为了要不要把老房子翻新。两个人吵得很凶，母亲摔了一只碗。这件事，穆远当时觉得「说过就过了」。隔壁的邻居婶婶，当晚就听见了。后来过了两年，穆远想说「我们从来没为房子吵过」，母亲没说话，邻居婶婶在旁边笑着说了一句「摔碗的那回，我都听见了」。

这就是环境记的账。它一旦记下，当事人想不认，已经晚了。

村子里的族谱，也是这样的环境账。谁家添了丁，谁家嫁了女，谁和谁结了亲，不是哪一个人在管，是全村的人你一句我一句，慢慢记在了所有人的嘴里。你要是想知道三十年前某户人家的事，不用翻书，问问村口坐着的几位老人，账就在他们那里，每个人记一块，拼起来是完整的。

这种账，有它的好处：不靠一个人，丢不了。也有它的坏处：谁也没有资格改。有一年村里有人想把一笔旧账改一改，说当年那件事是误传，结果说什么都没用，因为那笔账不在任何一个人手里，是散在所有人手里的。

退相干的好，本书要写足：它把「事实的成形」从人的头脑里搬了出来，搬到了周围的世界上。这是一次很大的解放。

不过它也有停下的地方，有三处。

第一处，它把账记在环境里，散落在无数的粒子上，是收不回来的账。一滴墨散进水里，没有人会拿着这杯水说「这是一笔订正」。它是一笔只追加、不回头的账。账是有了，可是没有人去翻，也没有哪一页因为后来的事被重读。

第二处，它说的是「看不见干涉了」，没有说「前面两个可能在新账里被读成了什么」。比如左和右，在退相干之后，是一个混合的统计，各占几成，但前面那个「两条路都走」的状态，没有被改写成一个新的意思，只是被淹没了。回写要的，不只是淹没，是改读。

第三处，它没有回答最后那个问题：到底哪一个结果落下来了。退相干让叠加看起来像定局，不过为什么是这一个结果，不是那一个，物理学界至今还有争论。〔核〕本书不替物理学家裁判。本书只说，账记在环境里，不等于账被翻开读过。

有一个现成的例子，可以把这一层讲清楚。

长沙南站的候车厅里，是装了监控的。那十分钟，穆远和周立的样子，被摄像头拍了下来，存在某个硬盘里，有时间，有画面，有声音。这是一份十分完整的记录。环境真的替他们记了账。

可是这笔账有什么用？它没有回写。没有人去翻，也没有哪一天这段录像回过头来改了穆远对周立的看法。它躺在硬盘里，三十天后被新的录像覆盖掉。

所以这里有一个要紧的分辨：**记账不等于回写，只是回写的一半。**

只有账，没有改写，是僵。档案馆里的卷宗，保险柜里的合同，手机相册里一万三千张没翻过的照片，都是账。账都记下了，不过没有一页被读成了别的意思。

这一点，会在后面的法庭和柏格森那里再次出现。下一节，换一个场子。

◆ 七、没有记录，就没有事实吗

第三位上场的，是法庭，以及它背后一句老话：没有记录，就当没有发生。

这句话在法律的世界里，不只是一句话，是一整套规矩。打官司要讲证据，谁主张谁举证，举不出证据，法官就不能认。一桩借钱的纠纷，借的时候没写借条，没有转账记录，也没有第三人在场，到了庭上，借钱的人说「我借给他了」，对方说「没有」，法官只能说：证据不足。

法学里还有一对词，叫「客观事实」和「法律事实」。客观事实，是当年真正发生的那一切。法律事实，是法庭根据证据、按程序认定下来的那一部分。两者可以不一样。法庭认定的，永远是后者。〔核〕

本书想先把法庭看见的东西，写得足一些。

它看见的第一件事，是**发生要落到一个别人也找得到的地方，才算数**。一件事只存在于当事人的心里，别人找不到，就没法拿它去支持下一件事。借钱不写条，还钱时就没有凭据；货到了没签收，货款就没有依据。

穆远的工作，就是替这类事找凭据。他在苏州做外贸单证，每天打交道的是提单、发票、装箱单、签收单。一批货从上海港装船，漂洋过海，到了对岸码头，被人一箱一箱卸下来，这件事当然是实实在在发生了的。可是如果单据有不符点，或者签收的单据迟迟不到，银行和买方都可以不付款，收款这一步就卡着。〔核〕

穆远常对新同事说一句行话：货到了，没有单，等于没到。

新同事起先不服气，说货明明到了，集装箱都开了，照片都有。穆远也不争，只让他去查一票半年前的旧单：货到了，单据上少了一个章，银行一直压着，一笔三十几万的款，拖了四个月才放。那个同事后来再也不提照片。货是到了，在账上，它那四个月里一直是「在路上」。

这不是夸张，是行规。货到岸，是前两步：货物和合同对上了，货物动了。一张相符的单据，是第三笔：这一批货此刻被改读成「已交付」，于是货款被改读成「应付」，合同被改读成「已履行」。三样东西，因为一张单而同时换了读法，并且留下了一页纸。

你看，法庭和单证员，说的是同一件事。

法庭看见的第二件事，更深。法庭本身，就是一台回写的机器。

当年的一笔转账，没有人说得清它是什么：是借钱，是赠与，还是还债？过了五年，两个人对簿公堂，法官看完证据，写下一份判决，说：这笔转账是借款。判决书一落笔，那一笔五年前的转账，从此被读成了「借款」。当年他说的那句「先拿去用」，被读成了借贷合意。后来双方的几次催问和回避，被读成了违约的经过。三样旧东西，一份判决，全改了读法。

而且这份判决会被存档，会盖章，会有案号。改写，加上记账，两样齐了。

所以法庭是一台把「没有结果的纠缠」处理成「有结果的事」的机器。它的「既判力」，就是回写落下之后不能随便再翻的规矩。〔核〕

再说一个小例子。亲戚之间借钱，借条和欠条的分别很有意思。借条是借出去的时候写的，是第一笔。还钱的时候，借的人要把借条收回来，当面撕掉，或者在上面写一个「已还清」，签名，按手印。这是第三笔。如果钱还了，借条没收回，几年后还会有人拿着借条来问：这笔钱你还了没有？还了，不过账上没有那一笔订正，旧账就还在读成「欠」。

所以乡下老人常说一句话：还钱要收条，收条要撕。他们不懂什么回写，可是他们知道，账不订正，钱还了也等于没还。

这两件，本书都完整接过来。法庭是社会里最成熟的回写机器之一，它比哲学家更早知道：事情要等落笔才算。

现在，看它停在哪里。

第一处，「没有记录就当没有发生」这句话，把**事实**和**记录**画了等号。只是本书的区分是另一种：没有记录的事，仍然是发生了的事，只是它没有成为日子里的一笔。借钱不写条，钱确实借出去了，不能说「没有借」。本书说的「没发生」，是一个特别窄的意思：**没有成为后面任何事的底子**。

这两个意思，要分清。法庭说的是：我不能认。本书说的是：它没有对后面做过任何事。前一个是程序的口气，后一个是日子的口气。

第二处，法庭的记录，是只追加的，一份判决书出来，就是一份固定的账。这对稳定是好事，不过它也带来一个病：**记错了，改起来很难**。判决认定了「借款」，其实是「赠与」，这个错账就被固定了，要翻，得走再审，得有新证据。这就是前面说的第三种病，假回：账记错了，还被封存了。社会为这个病设了「再审」这扇门，说明社会也知道：回写之后，还要允许再回写一次。

第三处，也是最要紧的。法庭的回写，主语是法官。判决由谁来写？由法官。可是在生活里，大多数的回写没有法官。一句回话，一次推门，一个年底的复盘，没有一个人坐在高处，拍板说「现在，这一笔算数了」。那一笔是事情自己走到那儿，显出来的。法庭是把这件事做成了一个职位，日子里却没有这个职位。

这一点，本书想请你记住：**法庭是回写的一种高度制度化的样子，而不是回写的原型**。

日子里也有小型的法庭。腊月里，穆远的舅舅和他的堂弟为了一块菜地的田埂，多年有些说不清。那年春天，村里的老支书带着两个人，拿一根竹竿，把田埂从头到尾量了一遍，在地头压下一块石头，说：「就这里。」两边都点了头。

没有判决书，没有盖章，只有那块石头。从那天起，多年的「你占了我的」，被读成了「当年没量过」，这块石头，就成了后来所有人说话的底。民间的回写，常常就是一块石头那么朴素。

法庭把回写做成了职位，所以它稳，它也笨重。日子里的回写没有职位，所以它灵，它也容易落空。两者各有短长，本书不分高下，只是提醒你：不要以为只有盖了章的才算落笔。

原型是什么？是那一碗汤，是那一句「你请我喝汤吧」。没有人宣布，没有人盖章，不过账改了。

◆ 八、过去会不会丢：只记不改的记忆

第四位是柏格森。

法国哲学家亨利·柏格森，在一八九六年出版了《物质与记忆》。他想回答一个老问题：记忆放在哪里？

那时候的常识是，记忆放在大脑里，像抽屉里的东西。柏格森不同意。他说，大脑是用来行动的器官，不是用来存放过去的仓库。过去不在大脑里，过去就是过去本身，它整体地保存在一个层面里，一件都不会丢。我们之所以想起某件事，是因为眼下的需要，把其中和现在相关的那一部分，从保存着的整体里「召回」到了当下。〔核〕

这个想法，本书要认真写足它的好处。

它的好处，首先是破了「过去会磨损」的错觉。我们常说，时间久了就忘了，好像过去在慢慢消失。柏格森说，没有，过去一点没少，只是现在没有用到它。这一句话，让很多人觉得安慰。

其次，它说明了为什么我们有时会被一个气味、一段旋律一下子拉回很远的从前。不是大脑翻出了一只旧抽屉，是现在的某个东西，恰好叫到了一整段保存着的过去。

再者，它认定过去与现在是连着的，不是断开的。这一点，和本书很近。

柏格森的好处，再用一个场景写足。沈兰芝年轻时在厂里学过一支歌，几十年没唱过。去年冬天，小满在堂屋里哼起学校教的一首儿歌，调子里有一小段和那支歌相近。沈兰芝正在择菜，手停了停，不知不觉接着哼了下去，后半段的词一个字不差。

她自己也愣了。这几十年，歌没有丢，只是没有被叫到。叫它的，是孙女嘴里一小段相近的调子。这正是柏格森说的「召回」：过去整个儿在那里，眼下的一点需要，把其中的一段请了出来。

那么他停在哪里？

他把过去想成一个**整体保存**的东西。保存，也就是「只记」。召回一次，是从那个整体里取出一部分来用，用完放回去，那个整体不因此变化。按这个图景，穆远想起长沙南站的十分钟，他取出的是当年那十分钟本来的样子，他再想一百遍，那十分钟仍然是那十分钟。

这是一幅**只记不改**的图。账是满的，一笔不少，可是账不动。

日子里的记忆，不是这样的。

二十多年来，神经科学里有一个很有名的发现，叫记忆再巩固。二〇〇〇年，纳德（K. Nader）、沙费（G. Schafe）和勒杜（J. LeDoux）在《自然》杂志上发了一篇研究（第七章也用过它），用大鼠做恐惧记忆的实验。

他们发现，一个已经牢牢存下来的记忆，在被提取出来的那一刻，会重新变得不稳定，需要再经历一次巩固才能存回去。如果在这个窗口里阻断巩固，这条记忆就会被削弱甚至消失。〔核〕

这个发现的意思，本书的读者一听就懂：**每一次想起，都是一次重写。**

你想起一件旧事，不是把它从仓库取出来看一眼，是把它取出来，放在今天的光线下，缝上今天的情绪，再存回去。存回去的版本，和取出来的版本，不一样了。

这是本书的盟友。它用实验说，柏格森的仓库图，缺了一半：过去在被召回的时候，是敞开着的，是可以被改的。

不过，本书要接着往下走一步，不能停在「每次想起都在改」。

因为光有「改」，漂一下就散了。再巩固讲的是改写，可是它没有讲这次改动，和别的账怎么对上。你今年想起来是一个版本，明年想起来是另一个版本，版本一版一版地换，没有谁说清哪一版是依据。这样的改，就是前面说的漂：改了，没记。

回写要的是两样一起：**改了，并且记下是怎么改的。**

这就把柏格森和再巩固，放到了一条线上。柏格森讲账，只记不改；再巩固讲改，改了可能没有账。回写，是改和账在同一笔里合上。

现在回到穆远。

三年之后的一个夜里，他在手机上翻到同学群，看见周立发了一张在邵阳老街拍的照片，配文是「今天吃了小时候的米粉」。穆远盯着那张照片看了很久，那十分钟忽然回来了：周立说起学校后面那条河，说起班主任的口头禅，说起「那边房价吓人吧」。

这一回，它不是原样地回来的。三年前它是一个没有名字的十分钟。现在，因为一张米粉的照片，它被读成了：「那天他其实是想多聊的。」

这有没有改动当年的事实？没有。当年的话一个字没变。被改的，是这十分钟在两个人之间的**位置**。从「随口寒暄」，变成了「一个没接上的头」。

这一读，就是一次小小的回写。它还差一样：记账。如果他此刻回一句话给周立，哪怕只是点一下赞，写一句「那家米粉我也想吃」，这个读法就留住了。如果什么也不做，明天它又会沉下去。

所以柏格森说的是「过去不会丢」，本书补一句：**过去不丢，不过过去也不会自己变成账。要有第三笔落下，它才从一堆保存着的东西，变成账上的一笔。**

◆ 九、学而时习之

第五位，是孔子。

《论语》开篇第一句：学而时习之，不亦说乎。

这句话太熟了，熟到很多人读成了「学了东西要经常复习，真快乐」。复习两个字，把它读小了。

先看那个「习」字。东汉许慎的《说文解字》里，「習」字的解释是「数飞也」。〔核〕数，是屡次。飞，是飞。习，是鸟儿一遍一遍地试飞。

一只幼鸟的试飞，不是在重复一件已经学会的事。它是边飞边改，改了翅膀的角度，改了落点，改了对风的读法，飞过的每一次，都留在翅膀的肌肉里。这样的习，是**学到的东西回过头去被改写，并且落下痕迹。**

所以，学和习，在本书看来，是前两笔和第三笔的关系。

学，是听来的、看来的、读来的东西，撞上了你已有的。这是矛盾。听懂了，记下了，会背了，这是改变。到这里，都还是前两笔，教室里的绝大多数事，就停在这里。

习，是第三笔。回到所学上去做，做的结果回过头来改写那个「学」：原来这句话是这个意思，原来这个步骤有个坎，原来我以前背的那个公式，用起来是这么走的。同时，手熟了，字顺了，痕迹留在了身上。这就是「习」。

最后一句「不亦说乎」，说，通悦，喜悦。这个喜悦，本书的读法是：回写落下的那一刻，前面的东西忽然通了的舒畅。

不妨拿穆小满学骑自行车来对。

九岁那年的暑假，穆远在老家村口那块画着白线的水泥空地上教女儿骑车。他先示范了一遍，讲了几句要点：眼睛看前面，不要看轮子，车把别抓得太紧。小满听得点头，说「我知道了」。这是学。

接下来是一下午的摔。摔了五次，膝盖擦破了皮，哭了一回，把车子踢了一脚，说「我不学了」。这是前两笔里的矛盾和改变，有对不上的，有动了的，可是还不是习。

傍晚，天色暗下来，空地上没有别的人。小满又推起车，稀里糊涂地蹬了几下，车把忽然就直了。她骑出去十几米，自己都愣住了，没有叫，没有笑，只是喉咙里嗯了一声。

这一刻，回写落下了。

注意它改了什么。头一件，下午那五次摔，原来是「我真笨」，现在被读成了「学的过程」。第二件，穆远早上说的「眼睛看前面」，原来是一句空话，现在被读成了一条真管用的要领。第三件，那辆车，原来是个会摔人的东西，现在是个可以骑的东西。三样旧东西，一次骑出去的十几米，全换了读法。

痕迹呢？留在了小满的手上和腰上，留在了她以后再上车时不再害怕的那一下。下回，她骑车不需要重新学一遍。

换成今天的一个晚上，也是一样的。

穆远在苏州租的房子里，有一阵迷上了做红烧肉。他在手机上看了一个八分钟的视频，记下了要点：冷水下锅，先炒糖色，小火慢焖。这是学。第一回，糖炒过了头，一锅肉发苦，倒掉了。第二回，火太大，汤收干了，肉底焦黑。两回都照着视频做，两回都不对。

第三回是个周日的傍晚，他没有开视频。炒糖的时候，他盯着锅里的泡，从大泡变成小泡，颜色从浅黄转成琥珀，他手一抬，肉就下去了。后来他才明白，视频里说的「炒到起小泡」，说的就是这一刻。

这一晚，两回倒掉的肉，不再是「浪费」，成了「手上学来的火候」。视频里那一句话，也不再是一句话，成了他眼睛里的一个颜色。下一次做，他不用再对着屏幕。这就是习：学来的东西，被手回过头去改了读法，并且留在了手上。

穆远在工作里也有过这样的一回。刚入行的第二年，他做一票出口的信用证单据，银行审单，退了回来，说有一个「不符点」：发票上的货名，比信用证上多了一个字。

第一次，他只是照着银行的意见，把那个字删了，重新递交。这是改了，没有记。

第二次，别的单子上又出了同一个毛病，又被退回。这回他坐下来，把前后两次的单子并排摆开，才看出来：他一直是照着公司内部的模板抄的，而模板上这个字是多年前加的。他回头把模板改了，在模板顶上写了一行小字，注明什么客户、什么条款要对哪几个字。

这一次，他才是真的「习」了。前两次的退单，原来是「运气不好」，现在被读成了「模板有毛病」。后来他每次做单，那行小字都在，他自己也不用再记。这就是改写加记账。

这样的习，大人身上也有。沈兰芝在纺织厂做了二十几年挡车工，退休后，邻居请她教织毛衣。她嘴上说不会教，一上手，就看出新手的毛病：线拉得太紧，针挑得太深。她不讲道理，只是把对方手里的针接过来，织两针，递回去，说：「你看，是这样松一点。」

对方织了三针，忽然笑了，说：「哦，是手腕。」这一句「哦」，是她那二十几年的手上功夫，在另一双手里落了第三笔。习，常常就是这样：话讲不通，手传得通。

这也提醒了前面那个小满骑车的下午：旁人能做的，是示范、陪着、把坡度选对，第三笔却只能落在学的人自己身上。沈兰芝把针递回去的那一下，不是替对方织，是给对方留出一个能落笔的位置。教得好的人，大概都在做这件事：不抢那一笔，只把场子收拾得让它落得下。

孔子的好处，在这里要写足。

他把学和习连在了一起，一前一后，缺一不可。这已经走到了回写的门口。他还有一句更近的话：温故而知新。〔核：《论语·为政》〕温故，是回到旧东西上去；知新，是旧东西里长出了新的读法。这几乎就是回写的白话版。

那他停在哪里？有两处。

一处是，孔子说习，说的是好的习，没有讲习的失败。习错了怎么办？练了一万遍的错动作，练成了毛病，这是只改不记，还是记错了账？这一类，《论语》里没有细讲，要靠后人另行补出来。第六章的九格，就是在补这一块。

另一处是，孔子的「学而时习之」，主语是「你」。学的人在习，说的人对着学的人说话。这是教人的口气，没有错。不过在回写的结构里，第三笔不是学的人发动的。小满不是「决定」要在傍晚骑起来，是前五次摔、前面的几句要领、空地的平整、天色暗下来风小了，一路走到了那一下。小满只是被带到了那里。

这一层，本书不是要改孔子，是要把他的话放得更宽：你可以去习，可是习会不会成，要看第三笔会不会来。你能做的，是把前两笔做足，把场子整理好，**让第三笔有地方落**。

◆ 十、补登得了吗：晚来的第三笔

读到这里，你心里大概已经冒出一个问题：那十分钟已经过去了，三年之后补一笔，来得及吗？

这个问题，值得单独写一节，因为它关系到一个很容易产生的误会。

误会是这样的：既然没有回写，事情就等于没发生，那么错过了的，是不是就永远错过了？那些擦肩而过的人，是不是永远只是擦肩？

不是这样的。第三笔可以晚到。

惠勒的延迟选择，给了一个好的样子。光子早就走完了路，后来的选择，决定了怎样说它走过的路。第三笔晚到了，前两笔也还是等得到它。同样的，穆远三年后看到那张米粉的照片，回一句话，那十分钟就被补登了。它被读成「一个没接上的头」，又被他接上了。

这样的晚到，日子里并不少。

你有一个老朋友，十年前因为一句话闹僵了，一直没联系。某一天你路过他以前住的小区，忽然想给他发个消息。你发了，他回了。这一来一回，十年前那

句话，被读成了什么？被读成了「那时候我们都年轻」。十年里没有来往的那些年，被读成了「各忙各的」。这个读法，之前是没有的。

再比如，一个人在父母去世多年之后，翻到一本旧账簿，上面是父亲用铅笔记的每月开销，其中有一栏写着「老二学费」。他才第一次知道，那几年家里为什么总是吃得那么紧。这一翻，改写了他整个童年。他当年觉得父亲小气，现在被读成了：父亲在替他攒钱。这是一笔延迟了几十年才落下的第三笔。

所以，晚到是可以的。

只是有三件事要说清楚，否则这个「可以」会被读歪。

第一件，**补登不是回到当年**。

穆远三年后回的那句话，并没有把他送回长沙南站的候车厅。当年那个胖了的、发际线后退的周立，已经不是现在的周立了，那十分钟里没说出口的话，也永远没有机会在那十分钟里说出来。补登，是在今天落一笔，让那十分钟的读法变了。它改的是十分钟的位置，不是十分钟本身。

这一点，就是本书母题的一半：**回不是返回原处**。你补的这一笔，不会让时光倒流。它只会让往后的日子，在一个新的读法上继续。

第二件，**有些晚到，是来不及的**。

窗口会关。人会走，号码会变，当年的事主已经不在了，那个能接住第三笔的土，可能已经没有了。一个人在母亲去世之后，想说一句「对不起」，没有地方可以送达。

这不是第三笔没有到，是第三笔落下去，没有东西能接住它，于是它悬着。这样的悬，本系列叫痛，第十三节细说。

穆远的邻居老周就碰上过这样的事，母亲走后第二年清明，他在坟前站了很久，带去母亲爱吃的桂花糕，一块一块摆好。回来的路上，他对穆远说：「该说

的话，那年她在医院里我没说，现在说给石头听。」说这话的时候，他的嗓子是哑的。

所以，**越晚补，越难合**。这不是一句劝人抓紧的话。本书不劝人，本书是在看一件事：回写需要有东西在那里等着，那个东西如果还在，第三笔就接得住。

第三件，**补登也可以补错**。

穆远三年后看到米粉的照片，想起那十分钟，读成了「他其实是想多聊的」。这个读法，有可能是真的，也可能是穆远这一刻的心境投上去的。周立当时的那种急着赶车的神情，也许只是赶车。如果穆远把这种读法当作一个事实，写进今后的来往里，他就可能记错了账：把今天感到的，当成了当年就有的。第六章里把它叫乡愁滤镜，是形状回写的一种假回。

补登因此需要两样一起：**一是落笔，二是核对**。落笔，是你真的回一句话。核对，是你问一问对方：那天你是不是赶车？这一问，会让账记得更准。

还有一层，要特别提醒。补登的时候，最容易犯的错，是把「想补」当成「已补」。穆远那一晚，如果只是在心里想了一遍「应该联系一下周立」，然后把手机放下，那么这个想法就是一个新的欠，账又多了一笔。想，不是第三笔。第三笔要落到对方那里，落到一个别人也找得到的地方，这是前面法庭和单证给我们的提醒。

所以，晚到的第三笔，有三个特点：它是新的一笔，不是返回；它需要有东西接；它需要核对。

有一个很小的办法，可以在补登的时候用上。动手之前，先在备忘录里写一句话，写的不是「我要说什么」，是「我现在看到的是什么」。比如穆远那一晚，可以写：「我觉得他当时想多聊，这是我现在的读法。」

写完，再发出去的那句话，就可以带一个问号：「那天你是不是赶车？」这样做，等于把「今天的心情」和「当年的样子」分开放，不让前者偷偷顶了后者的位置。对方的回答落回来，才是账上真正被核过的一笔。

这三条，在放回日子里时，还会用到。

◆ 十一、已读不回算不算落笔

手机上的擦肩，比车站里的多得多，也更难看出来。

晚上十点，穆远打开同学群，二十多条消息，他一条一条划过去，给其中三条点了赞，转了一篇文章，收藏了一个做红烧肉的视频。划完，放下手机。这一刻钟里，他做了六个动作，每一个都有动静。

这六个动作，哪一个是第三笔？

点赞，是说「我看见了」，它没有回头去改任何东西。转发，是把一份东西从这头搬到那头，搬的人没有被它改动。收藏，是对着一个以后说话，说「回头再看」，那是一个欠，不是回写。已读，更是一个半截的东西：对方的话到了，你的眼睛过了，账上却还是空的。

于是有了那个人人都熟的场面：一个人发来一段长长的话，你看完了，心里也动了，手指悬在屏幕上，想着「等我想好怎么回」。这一想，就是几天。几天后，对方的话沉到了聊天记录的深处，你再回，已经要先道一声「不好意思才看到」。

这一切不是谁的错。屏幕让动作变得太便宜，便宜到前两笔随手就能落，第三笔却比从前更容易漏掉。

有一个检验，很朴素：这个动作之后，对方的日子里有没有多出一样东西？一个答复，一个日期，一句「收到，周五给你」。多出来了，才是落笔。没有多出来，就是又一次擦肩。

反过来，也不必把每个点赞都当成亏欠。大部分点赞，本来就只是路过时的点头。要留意的，只是那几条真的在等你的话。它们不多，一周里数一数，三五条而已。把这三五条的第三笔落好，比把两百个赞点完，对日子的分量大得多。

◆ 十二、回写落下以后：合上，还是撞开

第三笔落下了，事情算发生了。可是落下以后，前两笔会怎样？

第一章读老子「反者道之动」的时候，本书留了一句话：回写带来和谐与固化，也带来碰撞与张力。这里把它放回日子里看。

先看合上的一种。

穆远和陈岚那一次，一句回话落下，十五年的断被读成了「两个人都在等对方先开口」。前面的冷场和那封信，一下子顺了，合上了。往后再见面，两个人不用再试探，坐下就能说话。

这是**和谐**：第三笔落下，前两笔的读法对上了，彼此不再打架。

和谐再往下走一步，就是**固化**。顺了的读法，被一次次用，慢慢定型：见面的地方定下来了，聊的话题定下来了，过年互发的那一句问候也定下来了。

固化不是坏事。老汤靠它，手艺靠它，一家人的规矩靠它。没有固化，每一笔回写都留不住，日子就漂着。

再看撞开的一种。

穆远三次做红烧肉，第三回终于看出了「起小泡」是哪一刻。这一笔落下，前两回倒掉的肉有了读法。可是同一笔也撞开了一件事：他发现母亲从来不用糖色，用的是酱油慢收。他原来以为自己在学母亲的菜，这下才知道，他学的是视频里的菜。

前两笔没有合上，反被撞出一道缝：母亲的菜，到底是怎么做的？

这是**碰撞**：第三笔落下，把原来以为对得上的东西撞开了，露出一个新的对不上。

碰撞留下的，是**张力**。那道缝不会自己合上，它拉着人往下走：下一次回家，他会站在灶边看母亲收汁。

张力也不是坏事。它正是下一轮的矛盾，是零到一的起点。

所以，回写落下以后，有两条路：合上的路，通向和谐与固化；撞开的路，通向碰撞与张力。

合上，事情就定了下来；撞开，事情就有了下一次。

两条路各有各的病。只合不撞，固化会一路滑成僵：第六章那些年年一样的合影、越写越厚的总结、一笔笔记清的人情账，都是合得太久、不再被撞开的回写。只撞不合，张力会一路滑成乱：什么都被重新读了一遍，什么都没定下来，日子像一锅总在翻的粥。

日子里活得好的那些事，两样轮着来。这一笔把前面合上，过一阵，下一笔又把它撞开；撞开以后，再等一笔把它合上。

回头看本节标题里那个问题：回写落下以后，是合上，还是撞开？

答案是：要看这一笔落在什么地方，也要看前面已经合了多久、撞了多久。合久了，等一笔撞；撞久了，等一笔合。

这也让下面那张表多了一层读法。认，是合上的那一面落稳了；懂，常常是撞开以后又在你这儿合上的那一笔；欠和痛，是该落的那一笔还没落下来，合也合不上，撞也撞不开。

◆ 十三、欠、认、懂、痛：同一回写的四种状态

写到这里，可以把本系列的四个字收到一张表里了。

本系列有几本小书，分别写了欠、认、懂、痛。四个字看上去，像是四种不同的事：欠是亏着，认是对上，懂是明白，痛是难受。放在三原理里一看，它们说的是同一笔回写，在四个不同的位置上。

先看表，再逐个说。

字	回写的状态	账上是什么样	一句日常话
欠	回写没发生，账挂着	矛盾有了，改变有了，第三笔未到	「回头再说」「下次一定」
认	回写对上了，和谐纠缠	第三笔落下，前两笔读法顺了，账合得上	「就是这个」「认了」
懂	回写在你这儿落了笔	路在你这儿接着往下走	「原来是这样」「我明白了」
痛	回写卡住，不通	第三笔想落，落不下去	「说不出口」「过不去」

这张表，要一个一个读。

读之前，先看四个晚上，每个字一个。

欠。周三晚上，小满趴在桌上写作业，忽然说：「爸爸，你说过周末带我去博物馆的。」穆远说：「这周加班，下周。」小满说：「哦。」她没有闹，低头接着写。这一声「哦」很轻。博物馆的事，矛盾有了，答应也动过了，只是第三笔没来，账就挂在桌角。

认。第二年除夕的年夜饭，沈兰芝端上最后一碗汤，小满自己去拿碗筷，摆了四副，穆远一副，母亲一副，她一副，另一副放在桌子靠墙的一边，那是父亲的位子，空着。没有人说话。母亲看了一眼，把汤勺轻轻放进那只空碗里。这一刻，桌上这些年各自说不清的事，忽然合上了。认的不是哪个人，是这一桌的账对上了。

懂。周四夜里，新来的小同事小郑做单被退，一脸沮丧。穆远没有讲道理，只把模板顶上那行小字指给他看。小郑看了十来分钟，没说话，回到座位，自己

在模板底下又添了一行，写的是另一类客户的另一个字。穆远走过去看到，没出声。那条路，到了小郑手里，开始往别处长。

痛。同一个除夕，守岁的时候，母亲坐在灶边烤火，穆远坐在对面。他有一句话在嘴边，关于父亲，关于这些年母亲一个人守着老房子。他张了张嘴，话到喉咙，换成了一句「火旺了，加点炭吧」。母亲说：「好。」火盆里的炭噼啪响了两声。那句真话，两个人都知道在那里，谁也没能让它落下来。

四个晚上，各有各的样子。下面按字一个一个读。

欠，是回写没有发生，账还挂着。

三原理已经走了两步：矛盾有了，改变有了，可是第三笔没到。穆远这一年没有回老家过中秋，打了个电话，说「年底回」。这一句「年底回」，就是一个欠。母亲那边，对不上的是「儿子该在身边」和「儿子在苏州」，动的是一通电话，不过第三笔，也就是真的推门进去的那一下，没有来。这笔账就挂着。挂着的账有一个特点：它不会消失，它在等。

本章前面说的「擦肩而过」，和欠不完全一样。擦肩，是连账都没有立起来，没人记着；欠，是账立起来了，有人心里记着，只是第三笔没到。欠比擦肩更重，因为它是一件被承认了的、悬着的事。

认，是回写对上了。

第三笔落下之后，前两笔被读得顺了，整件事和周围的东西合上了。用本书的话说，是和谐纠缠。母亲第一次见到小满，把她抱在怀里，对穆远说一句「长得像你小时候」。这句话落下的时候，穆远的离家、母亲的等候、小满的出生，三件原本各说各话的事，忽然被一个人的脸连了起来。认了，认的不是脸，是这一整笔账合得上。

认字在中文里有两个意思：承认，和辨认。承认是账合上了，辨认是对上了号。两样都是回写对上的样子。

懂，是回写在你这儿落了笔。

认是对上了，懂比认更进一步。懂，不只是账合得上，是那条路在你这儿接着往下走了。

举个例子。穆远的母亲，退休前是纺织厂的挡车工，一个人看十几台织机，夜班一站就是八个钟头。穆远小时候，只知道她下班回来脚肿，脾气不好。他长大后，一直以为这是母亲脾气的事。

有一年他自己在苏州赶一批急单，连着熬了三个通宵，第三天夜里，他对着屏幕，一边核对数字，一边把一只手伸到桌下去捏自己的小腿。他忽然停了下来。他看见自己的手，是母亲当年的手势。

这一刻，母亲当年的那些夜班，被读成了「站着熬夜的人，就是这个样子」。他不只是理解了母亲，是母亲当年走的那条路，现在从他这里接着走。懂，是**路在你这儿接着走**。

这和认不同。认可以是别人给你的，是一个情分的对上。懂，要有落笔的地方，这个地方就是你自己的这一程路。

痛，是回写卡住了。

第三笔想落，落不下去。这时前两笔是满的，有矛盾，有改变，可是它们被锁在那里，不能被读成别的意思。

母亲这些年，有一句话没说出口：她想让穆远回老家，别在苏州熬。穆远也有一句话没说出口：他想让母亲搬来苏州，不过他知道她不肯离开老房子。两个人每次通电话，说的都是「吃了没」「天冷了加衣服」。一句真话压在底下，两边都想说，两边都说不出，话到了嘴边又换成别的。

这就是不通。**痛则不通**，本系列把这四个字用来讲痛的结构：回写卡住，前两笔的力在原地打转，转不出去，于是人觉得疼。这个疼不是别的，是第三笔想落又落不下来的那股劲。

有两对字，最容易混，需要单独分一分。

一对是欠和痛。两者都是「第三笔没落」，可是处境不一样。欠，是第三笔没来，账挂着，还在等，里面没有堵。你欠一顿饭，欠一个回电，欠一次探望，这些都可以明天还。痛，是第三笔已经在路上，却被卡住了，里面有堵，有力在互相顶着。所以欠是轻轻地沉，痛是紧紧地拧。同一笔账，从欠变成痛，往往是因为日子久了，想还的人自己也不知道怎么还了。

另一对是认和懂。认，是账合上了，别人给的，或者对方给的，也可以是时间给的。懂，是你自己走到了那一步，那条路接下来要由你来写。认可以不动，一直认下去，懂却是动着的：懂了的人，下一步会走得和从前不一样。所以认是安顿，懂是接力。

四个字摆开，你会发现它们不是四件事，是同一个圈的四个站位。

在欠那里，第三笔未到。在痛那里，第三笔到了嘴边，被卡。在认那里，第三笔落下，对上了。在懂那里，第三笔落下，并且从你这里接着往下写。

这四个状态之间，是可以走动的。欠，可以走到认：一次真的回家，挂了一年的账合上了。痛，可以走到懂：那句压了很多年的话，有一天说了出来，卡住的地方通了，两个人的路接上了。反过来也有：认久了不再回写，慢慢僵成一页空账；懂了一半，被事情打断，又成了欠。

四个字摆在一起，还有一个办法认它们：看那件事之后，桌上多了什么。欠之后，桌上多一张没兑的条子。认之后，多一副摆正了的碗筷。懂之后，多一双接着干活的手。痛之后，多一阵谁也不碰的沉默。东西不同，说的却是同一个圈走到了不同的位置。

这里要特别说一句主语的话。上面每个例子里都有人，穆远、母亲、小满。不过这些状态的主语，不是他们。不是穆远「决定」把欠还上，不是母亲「选择」不说那句话。是一件事走到了这个位置，它显出来的样子，叫欠，叫痛，叫认，叫懂。人是在这四种状态里被写出来的，不是发动它们的。

这样读，有一个好处：你就不会再在痛的时候骂自己「为什么说不出口」。说不出口，是第三笔卡住了，不是你不够勇敢。你要做的，不是鼓起勇气，是去看那一笔卡在哪里：是形状还没显，是路还没理出来，还是土上缠着别的东西。

把四个字收进同一张表，有一个实用的用处：它让你在日子里遇到一件悬着的事时，可以先问一句，它现在在哪一格。

是欠，那就看那一笔什么时候落。是痛，那就看卡在哪里。是认，那就看它是否还在读，别让它变成一页僵账。是懂，那就看这条路，在你这里，接下去要往哪里走。

这里还藏着本书的母题。回不是返回原处。欠不会回到「没欠」，认不会回到「没认之前」，懂不会回到「不懂」，痛通了之后，也回不到「从来没痛过」。每一个状态之间的走动，都是在旧账上落一笔，旧账从此读法变了。回不去，恰恰因为回来了。

四个字，是四个路牌，指的是同一条路上的四个站。回写这条路，没有谁天生走得顺，也没有谁天生走不通。每个人的日子里，四个站都有。

以上是本章要收的一张表。下面，回到那个晚上。

◆ 放回日子里

回到那个晚上。

三年后的正月初一，老家的雨下了一整天。小满八岁，头一回在老家守岁到半夜，吃了晚饭，在堂屋里翻她的作业本，穆远坐在火盆旁边剥橘子，母亲在厨房里洗碗。水声一阵一阵，隔着门传过来。

小满忽然问：「爸爸，你有没有一直没断过的朋友？」

穆远把橘子一瓣一瓣掰开，递给她一瓣，说有，一个叫陈岚的阿姨，你小时候她给你寄过一箱绘本。小满点点头，又埋头去写她的作业。

小满睡下之后，穆远一个人在火盆边坐着，手机亮了一下，是同学群里有人发了张照片。他划开看，是邵阳老街的一碗米粉，下面有人回「周立你又回老家了」。

他的手停住了。

长沙南站的那十分钟，一下子回来了。他想起周立尾音往上挑的调子，想起那句「那边房价吓人吧」，想起自己当时回的是「也就那样」。那三个字现在读起来，有点空。

他可以什么都不做。明天是初二，他要带小满去舅舅家拜年，那十分钟又会沉下去。

可是他在手机上敲了一句：「那天在长沙南站，我回来才想起没加你微信。你号码发我一下？」

按了发送。

他把手机扣在膝盖上，听见厨房里的水声停了。母亲擦着手从门口出来，说：「还不睡？」

穆远抬头看着她，看见了她鬓角那一片白。他忽然想起前面说不出的那句话。他说：「妈，明年夏天，你来苏州住一个月。住不惯，就住一个礼拜。」

母亲愣了一下，说：「家里这么多事……」

「就一个礼拜。」

母亲没有再说话，她靠在门框上，擦手的毛巾停在半空。过了一会儿，她说：「我想想。」

这一句「我想想」，和「不去」不一样。它是一个还没落的第三笔，不过已经不再卡着了。堵住的地方，松开了一道缝。

这一句话，不长，也没有什么力气。它落在了哪儿？它落在了那十分钟上，把它从「随口寒暄」读成了「一个没接完的头」。它落在了两个人二十年没有来往的路上，把「早就散了」读成了「中间断了一段」。它落在了周立那边：周立回了一句，「我还以为你不想加我呢，哈哈。」

读到这一句，穆远笑出声来。他才知道，那天周立也在想同样的事。

两个人都等着对方，一个等了一个下午，一个等了三年。

好了，现在把这个晚上收一收，给你一个明天能试的小办法。

挑一件你自己身边的擦肩事。可以是上周在电梯里碰见的老同事，可以是一个答应了「改天」的饭局，可以是群里一个没回的消息。然后问三句：

第一句：它改过什么吗？如果它什么也没改，它就只是擦肩，你不用背它。

第二句：它在等一笔什么？这一笔，可能是一句话，一个号码，一个日期，一次推门。把它写在手机备忘录里，不超过十个字。

第三句：我记下来了吗，记对了吗？记下来，是真的落了字。记对了，是再核对一次：那是当时的样子，还是今天的心情？

只用这三句话，不用下决心。第三笔不靠决心，靠的是你把前两笔摆到它能落的位置。

走回屋里的时候，穆远想到一件小事：这一晚的三笔，没有一笔是他事先想好的。号码那一句，是照片逼出来的；邀请那一句，是母亲鬓角逼出来的；连

「我想想」，也是那一刻的灯光和水声一起逼出来的。他只是在场，嘴替它们出了声。第三笔就是这样来的，来得很轻，轻到你事后几乎想不起它是怎么落下去的，可是第二天早上一醒，日子的读法已经不一样了。

带走的话

事情走了两步还不算数；第三笔落下，并且留下账，前面的才被读成它们本来要成为的样子。

小　账

这一章里，回写是落下了，还是悬着？落下了一半：陈岚的回话、小满的车、穆远给周立的那一句，都落了；母亲和穆远各自没说出口的话，还悬着。

本书要防的病：把「回」读成「回原处」——本章在哪里防住了它？补登一节里说清：晚到的第三笔是新的一笔，改的是读法，不是把时光送回当年。

想一想

1. 翻翻你的手机，有没有一个「聊过十分钟，没留下任何东西」的人？如果今天补一句话，你想让那十分钟被读成什么？
2. 你的账上，有没有一笔「回头再说」，已经挂了超过一年？它在等你落什么样的第三笔？
3. 你有没有过这样的时刻：一件事过去很久，忽然一句话、一个气味，把它整个儿改了读法？那一刻之前，你是怎么看它的？

◆

09

第9章

为什么文明靠回写活着?

前八章，本书把「回」放在一户人家、一个晚上、一次推门里看。这一章把镜头拉远：一户人家会回，一整个文明，会不会也靠「回」活着?

本章答的是第九问：文明为什么靠回写活着。要动刀的，是一个流传很广的想法，说文明是一层一层累起来的。顺带要和几位大家对一对话：黑格尔的历史，汤因比的挑战与应战，库恩笔下藏起来的革命，孔子的「述而不作」，司马迁的「通古今之变」。他们每一家都看见了真东西，本书先把他们看见的写足，再看他们停在哪里。

◆ 一、修谱那天，多了一个名字

腊月二十六，穆远老家的族里修谱。

这是十二年才有一回的事。老屋的堂屋里摆了两张八仙桌，一张堆旧谱，一张铺新纸。管谱的是族里年纪最长的穆守仁老先生，七十八岁，戴一副用胶布缠过腿的老花镜，一支毛笔蘸了又蘸，写一个字，吹一口气。〔本章人物与场景为虚构，不承担证据。〕

穆远带着女儿小满赶回来过年，正好赶上。他本来只是站在门口看热闹，母亲兰芝却把他拽进去，说：「你的那一行，要补上。」

补的是穆远这一支。旧谱上，他的名字下面，写着「配李氏，生女一」。就这么几个字，没有名，没有生辰，连一个「女」字后面该有的空格都没留。族里这些年生的女孩，旧谱里都是这样：「女一」「女二」，或者「适某氏」，就算有了交代。

这一回，族里在祠堂前吵了两个晚上，终于议定了一条新规：女孩的名字，也写上谱。

老先生让小满自己站到桌边来。八岁的孩子够不着桌面，踮着脚，看着那支笔在红格子里落下三个字：穆小满。

他写得很慢。写完，吹一口气，退后半步看了看，说：「好了。」

一屋子人没有出声。过了一会儿，兰芝伸手翻回前一页，指着前一页的「配周氏」三个字，问：「那你太婆呢？她有名的，叫凤英。」

老先生没有答话，把笔搁下，翻出旧谱，一页一页往前找。前几代的「配某氏」，一行接一行，都没有名。

你看，这一笔落下去，发生的事不只是「多了一个名字」。

小满的名字落在谱上以后，前面那些「女一」「女二」，读起来不一样了。它们原来是顺理成章的写法，现在忽然成了缺口：这里本来该有一个名字，没有。「配周氏」也不再只是一个称呼，它变成一个被省下的人。

这些页没有被擦掉，一个字也没有改。不过它们的读法，被后来的一笔，整个翻了过来。

本书说的「回」，在这里就是这样发生的：**第三笔落回前两笔，旧的没有消失，旧的被改读了。**

你也许会问：旧谱为什么不记女孩的名字？

老人们自有他们的道理。谱是传宗的，传的是姓，姓跟着男丁走；女孩长大了要出嫁，名字写在这家的谱上，转头就成了别家的人。放在当年的日子里，这个规矩有它的来由：一个以种田为生的村子，田地、屋基、祠堂的香火，都是顺着男丁往下分的。谱上记谁，大体就是在记谁分得到什么。

这个来由本身并不荒唐。荒唐是后来才显出来的：时间一久，来由忘了，只剩下规矩，规矩又成了「历来如此」，没有人再问当年为什么这样写。

这一点要记住：**旧账不是错账。**它在当时的位置上，记得清清楚楚。它后来变得刺眼，是因为新的一笔落下，把它放进了一个新的位置里。

吵了两个晚上的，也不是谁对谁错。有人说祖宗的规矩不能动；有人说孩子们在外面读书挣钱，回来修祠堂也出了钱，名字总该有一个；有人说隔壁的族早就改了。每一句话都有来处。最后是老先生说了一句：「那就写吧。旧的不动，另加一页。」

这句话，后面还要回来。

那一晚，穆远站在八仙桌旁，一直没有说话。

他在想自己的名字。他的名字排在谱上第十九代，前面十八代的男人，他一个也没见过，却从小被告知：你是他们的后人。他从来没有想过，这条线上，原来一直缺着一半的人。

他低头看了看女儿。小满正拿着老先生用剩的一支小笔，在废纸上学着写自己的名字，「满」字的三点水，写成了三条歪歪的虫。

这是一个再普通不过的晚上。没有人宣布什么，没有人觉得自己在做一件历史性的事。可是本章要问的那个问题，就藏在这个晚上里：一个东西，怎样才能活下去?

那天晚上，老先生在旧谱后面另加了一页，抬头写「补遗」，下面空着。他说，名字要一个一个查，查到了再填，查不到的，就写「名佚」两个字，让后来的人知道，这里不是没有人，是没有记下来。

兰芝把这一页看了很久。

她后来对穆远说，她这辈子看谱，只看男丁的名字排到哪里，从来没有看过这些空格。

这一章要问的，就是这件事放大以后的样子：一个家的谱可以这样一笔改读前面所有的页，一个文明的账，是不是也这样活着?

◆ 二、文明是累积吗

先说一个很自然的想法。

你小时候大概就听过：人类的文明是一代一代积累起来的。前人造了轮子，后人造了车；前人发现了火，后人发明了电。像砌一堵墙，一块砖压着一块砖，越砌越高。

这个想法没有错，而且要先给它应得的位置。

技术确实是这样的。轮子造出来了，后人不用再从头造一次。知识确实是这样的：一道几何题证出来了，后人拿去用就是。如果文明里没有这一层，今天的人每一代都得从石头开始磨起，谁也走不远。

所以累积是真的。

只是你再想一想，累积这个说法，只说了「加了什么」，没有说「旧的怎么样了」。

拿《诗经》来说。一首「关关雎鸠」，汉朝人读，读出的是后妃之德，是教化；到了宋朝，朱熹作《诗集传》，另有一番读法，连前人的序都不太信了。〔核〕同一首诗，一个字没有动，在不同时代的人嘴里，是不同的一首。

再拿牛顿说。牛顿的力学到今天还在教，还在用。可是爱因斯坦之后，它的身份变了：它原来是「宇宙的定律」，现在是「低速情况下的近似」。公式一个字没有改，那个公式放在整张图里的位置，换了。

砖还是那些砖，墙的样子变了。

法也是这样活着的。

你大概知道，有一类法律传统，特别看重判例：同一类案子，后面的法官要看前面的判决怎么写。每一个新判决落下，都会回过头，把前面那些判决重新读一遍：这一个，算先例；那一个，算特例；还有一个，被明确地说「本案不再沿用」。前面的判决，一个字没有动，在案卷里原样躺着，不过它们的分量，被后一个判决重新称了。

另一类法律传统，重条文，条文由立法机关修订。修订的时候，通常要留下修订的记录：哪一年，改了哪一条，原来怎么写。〔此处只讲通例，不指具体国家〕

两种传统的办法不同，做的却是同一件事：让前面的东西被后面改读，并且把改读记下来。法律之所以能管几代人的事，靠的就是这一点。一部从来不改读的法，管不了变了样的社会；一部改了却不留记录的法，没有人敢信它。

所以你可以把这一章先放在心里的一个问法是：文明里每一样能传几代的东西，它的改和记，各放在哪里？

这件事，在每个人自己身上也看得见。

神经科学里有一个有名的实验，大意是这样：一段已经存稳的记忆，每次被提取出来，都会重新变得不稳定，要重新存一遍；重新存的时候，会带上此刻的东西。〔核〕换成家常话：你每想起一次往事，就把它重写一次。

所以记忆不是仓库，东西放进去，需要时并不能原样取出来。记忆每取一次，就改一次。你今年想起的小学老师，和十年前想起的，不是同一位老师。

个人的记忆是这样，一个文明的记忆，只会更是这样。它也不是仓库。它每一代人取一次，改一次，只是它有没有把「改」记下来，要看那一代人有没有给它留账。

这就是累积说漏掉的那一半。新的东西落下来，不只是堆在旧的上面，它会回过头去，改变旧的东西是什么。小满上谱，没有动前面一个字，前面的页却换了读法。

累积这个说法为什么好用？因为它数得清。砖有几块，书有几本，专利有几项，一数就有。可是被改读的东西数不清：一首诗的读法变了几回，一个人的名声翻了几个面，没有数目可以报。数得清的东西容易被当成全部，数不清的那一半，就悄悄不算数了。

所以本书对文明的说法，换成另一句：**文明活着，靠的不是一层压一层，而是一次次回头，把前面的重新读过。**

光有这句话还不够，因为「重新读」有两种。

一种是悄悄地读。后来的人心里改了读法，嘴上说「历来如此」，谁也看不出改过。久而久之，连改的人自己也忘了改过。

另一种是明明白白地读。改了什么，为什么改，依据是什么，写下来，放在旧账旁边，让后来的人一翻就知道。

前一种只有「改」，后一种是「改」加「记」。本书的母题里有一句话：回是把前两笔改写，并且记下账。**改和记，缺一不可。**

这一章往下的每一节，都在看这两样东西：一个文明里，谁在改，谁在记，改到了哪里，账放在哪里。

你会发现，文明最老的那些做法，史书、经典的注疏、法条的修订、家谱、教科书，几乎都是在做这一件事。它们是记账的人留下的账本。

◆ 三、黑格尔的历史：有终点的回写

说到「文明靠回头活着」，绕不开一个人：黑格尔。

先把他的看见写足。

黑格尔讲历史，最有名的一句话，大意是：世界历史是自由意识的进步。〔核〕在他眼里，历史不是一堆事件的堆放，每一个时代都是前一个时代的矛盾逼出来的，后一个时代不是把前一个扔掉，是把前一个「扬弃」：保留它、否定它、抬高它。

这里面有一个很深的看见，本书不绕过去：**后来的，会改写先前的。**黑格尔不认为古希腊在雅典时代就是「古希腊」，他认为古希腊要等到后来的时代回头去看，才成其为一个阶段。先前的东西，是在后来的东西里才得到它的位置。

这和本书说的「第三笔回来，前两笔就不是原样了」，是同一个方向。

「扬弃」这个词，家里翻修老屋时也用得上。老屋翻新，承重的梁留着，漏雨的瓦换掉，堂屋的格局改了，神龛的位置照旧。哪样留，哪样换，哪样抬高，是一笔一笔掂量出来的。黑格尔把这种掂量，看成历史走路的步子，这个看法抓得很准。

黑格尔对文明的描述，比「累积」要深一层。他看见了回头改读。

他还有一句更有名的话，大意是：密涅瓦的猫头鹰，要等黄昏才起飞。〔核〕意思是，一个时代的样子，常常要等它快过去了，才被人看清。这句话说的正是回头：看清，在后面；被看清的那一段，因此换了读法。本书读到这里，是点头的。

那么他停在了哪里？

再多说一句他的好处。黑格尔让人们第一次认真地看：历史里的每一个阶段，不是孤立的，它的意义，要放进整条线里才读得出来。这一点后来的历史学家，不管认不认他，几乎都在用。所以对他，本书不是绕开，是接着他的话往下问。

一个镇子的老街、一所学校的旧楼、一个家族的老屋，被人回头读成「那一段」，才有了名字。没有这样的回头，它们只是还在那里的砖瓦。黑格尔在这一点上的眼力，今天的修志人、校史人、修谱人，天天都在用着。

本书在第三章已经对他的整套哲学动过三刀，这里不重复。只看历史这一层，说两件事。

第一件，他的历史有一只手。那只手叫「世界精神」。一个时代回头改写前一个时代，在黑格尔那里，是世界精神借着人，走了一步，回到自己身边。**主语是精神**，历史上每一个人，是它的脚。而在本书看来，回写没有主语：第三笔不是谁落的，是发生走到第三步，自然显出的那一笔。

第二件，他的历史有一个终点，也有一个方向。方向向上，终点是自由意识的完成。这样一来，每一次回头改写，几乎都是一次「升级」：后面的总比前面的好，因为后面的包含了前面的。

可是你回到修谱的堂屋里想一想：那一笔落下，是升级吗？

它让旧谱显出了缺口。有些缺口，一查就能补上；有些补不上，只能写「名佚」。更要紧的是，如果这条新规只在一个族里定了，隔壁族不定，那么两本谱从此读出来的世界就不一样。回写落下以后，账可以变得更清楚，也可以变得更乱。

回写可以落对，可以落偏，可以悬着，也可以记错。

这四种情形，你在日子里都碰到过。一个家里，一次和好落对了，旧怨读成误会；一次和好落偏了，说开的不是真正的事；一次根本没有说开，悬了二十年；还有一次，事后各人心里都有一版，各记各的，记岔了。

黑格尔的历史里，大体只有第一种。其他三种，他多半当作历史的「不成熟」，终究会被更高的合所克服。不过日子里的经验告诉我们：那三种不是不成熟，是回写本来就有的样子。黑格尔的历史里没有这几种情形的位置：账一旦改读，就默认读对了，默认走向了高处。

拿一所学校改校史来看，四种情形更容易分清。

设想一所办了八十年的中学，校史馆的墙上挂着一句话：「自创办以来，一路光荣。」这一年校庆，几位老校友翻出旧档案，发现中间有六年停了课，有两届学生没有拿到毕业证。有人提议，校史要改。〔场景为虚构，不承担证据。〕

改法有四种，恰好对着前面说的四种情形。把那六年补进去，写明依据是哪几份档案，这是落对。只在墙上添一行「曾经历曲折」，不说是什么曲折，这是落偏。商量来商量去，谁也不愿先开口，那六年继续空着，这是悬着。还有一种，凭几位老人的回忆补出一段，细节都顺，日期却和档案差了一年，这是记错。

四种改法，校史馆里都有可能碰到。黑格尔的线上，大体只有第一种有位置，后三种被当成路上的小插曲。校长室里的人倒是清楚，这四种是同一个下午就会摆到桌上的事，而且落对的那一种，最费功夫。

再换一个角度看那个「合」。

黑格尔的路是正、反、合。合永远在一个更高的概念上，位置是固定的，永远是最后、最高的那一步。

可是修谱的那一晚，你看最后落笔的是什么？是一个**样子**：谱页上多了名字。换到另一件事上，最后落下的也许是一条**路**：比如一部新法，规定了以后怎么办；也许是一种**情分**：比如两家人和了好，前面的旧怨，一下读成了误会。

也就是说，历史里最后落下的那一笔，不总是同一种东西。有时是样子，有时是路，有时是土。哪一种最后落下，哪一种就是改写者，前面两种被它改读。这叫第三位是轮换的，前面几章已经反复看过，这里只借来看历史。

黑格尔的「合」，位置固定；回写的第三位，轮换。

拿一个小区的业主公约来看。头一年定下的是几条路：车往哪里停，垃圾几点收。住了三年，一件旧事被翻出来，邻里间的情分变了，大家重新坐下来，改的是公约的口气，从「禁止」改成「商量」。这一回最后落下的，是土，不是路。第三位换了人，改写的对象也跟着换了。

还有一件小事，也值得说一说。黑格尔的扬弃，只管「保留、否定、抬高」，不管「记账」。被扬弃的东西，究竟在哪里被改读了，改了几处，改动的依据，留在哪一页——这些在他的体系里没有位置。精神自己知道就行了，不必写下来。

可文明不是精神一个人的事。文明的每一次改读，都要有人翻得到账：族谱要有补遗页，史书要有「太史公曰」，法条要有修订说明。**这些东西不是精神的附属品，它们本身就是回写的一半。**

所以再回到那所中学。那一年的校史改完以后，墙上多了两样东西，一样是补进去的六年，一样是补的凭据。新生入学那天，校长在开学典礼上，没有念那句「一路光荣」，念的是墙上新添的一行小字：「中间停课六年，据档案补记。」台下的孩子不一定听懂，有几位老校友低下了头。

这一行字，比原来整面墙的光荣，更像一所学校的来历。墙上多一行字，学校并没有少什么，只是旧账从此有了可对的地方。

本书对黑格尔的态度，是这样的：他看见了历史靠回头活着，这是真的；他停下的地方，是回头的主语和账。接着要走的两步，一步是把主语拿掉，让回头成为发生本身的一步；一步是把账补上，让每一次改读都有页可翻。

下面几节，就沿着这两步，一家一家地看过去。

◆ 四、温故知新：旧的被新的改写

孔子有一句话，几乎人人会背：「温故而知新，可以为师矣。」（《论语·为政》）

平常的讲法是：把旧的东西复习一遍，会有新的体会，这样的人可以当老师。

这个讲法没有错，它看见了一件很朴素的事：新的东西，是从旧的里面出来的。孔子没有说「扔掉旧的去找新的」，也没有说「守着旧的就够了」。他把「故」和「新」放在同一句话里，中间只用一个「而」字连着。

本书想在这句话上再往前走一步。

你有没有过这样的经历？二十岁的时候读「己所不欲，勿施于人」，觉得这是一条很清楚的规矩，像一条路边的白线。等到你自己带了孩子，有一天对着孩子发了一通火，夜里再想起这句话，它的样子全变了。它不再是一条白线，它成了一面镜子。

句子没有动，一个字也没有动。动的是你读它的位置。

你读出来的那个「新」，落回去以后，把「故」也改了。你再翻开《论语》，翻到的已经不是二十岁那本。

所以「温故而知新」，其实有两笔：第一笔，从故里生出新；第二笔，新回过头，把故改读。后一笔，平常的讲法里没有提。

只是文明里的「温故」，是一件很大的事，它有一整套办事的方式。

你想想看，中国读书人读经，几乎从来没有直接读过「原文」。汉代有郑玄的注，宋代有朱熹的《四书章句集注》，清代有一层又一层的疏证。〔核〕一个读书人翻开《论语》，书页上是原文，原文旁边是小字，小字旁边还有小字。

这些注，从某一个角度看，是一本本的账。

每一家注，都在原文旁边记下一笔：我这一代的人，是这样读它的。读者翻开，能看到读法一代一代地变，能看到哪一处吵得最凶，哪一处各家都沉默。注

本身又会被后来的注改读。这样一层压一层，最后摊在你面前的，不是「孔子的原话」，而是孔子的原话加上两千年的读法的账。

注疏这种形式，保住了两样东西：**旧的没有被擦掉，新的读法也没有被藏起来**。两样都在页面上，新旧并排。

朱熹自己，就是一个例子。他的《四书章句集注》，据说改到临终前几天，《大学》「诚意」一章还在动笔。〔核〕一位读书人，一辈子对着同一本书一遍一遍重读，每重读一遍，前一遍的读法就换了位置。注本不是一次写成的碑，是改了又改的账。

这正是「改和记」的最清楚的样子：改，是每一代按自己的位置重读；记，是把重读的结果，原样放在原文旁边。

所以温故知新，在文明那一层，不是个人的好习惯，是一套制度：有人读，有人注，注被保存，后来的人读注、再注。这套东西一停，「故」就变成死的。你翻开一本没有人注过的书，它的字都认得，可是它不再对你说话。

反过来，注疏的毛病，本书在后面也会碰到：如果只注不改，层层叠叠，最后书成了注的奴隶，那是另一种病。这是后话。

孔子说这句话的下半句，也值得想一想：「可以为师矣」。

为什么温了故、知了新，就可以当老师？因为这样的人手里有**两样东西**：一样是旧的东西本来说了什么；一样是自己今天读出了什么。两样东西摆在一起，他才能给学生讲清楚：这一句，前人是这样读的，我现在是这样读的，差别在这里。

只会背「故」的人，教出来的是复读机；只会讲「新」的人，教出来的是新闻。能把新旧的差别讲明白的人，手里等于有一本小账。老师之所以是老师，是因为他随身带着这本账。

老裁缝的样本册，也是这样一本账。同一件中山装，二十年前的领口尺寸，十年前的，今年的，他一页一页夹在册子里，旁边用铅笔写着为什么改：人胖了，布硬了，时兴换了。新来的学徒翻一遍，比听他讲三天还明白。

学生背书，背的是原文，不是账。账不在，原文就成了一块没有来历的石头。你小时候背过多少句诗，当时并不知道它们被读过多少回；等到有一天，有人给你讲「这句话，宋人怎么读，清人怎么读」，那句诗忽然就活了。那一刻，账翻开了。

再看一个地方的事。

湘中有一个镇子，老名字叫「打铁坡」，因为早年坡下有十几家铁匠铺。后来铺子散了，路修宽了，镇上嫌名字土，改成了「新华镇」，一叫就是几十年。又过了些年，镇上开了民宿，外乡人专门来找老街，有人提议：把「打铁坡」改回来。〔场景为虚构。〕

改回来的时候，镇上做了一件小事：在街口立了一块牌，写着这个镇子用过的三个名字，每个名字用了多少年，哪一年改的，缘由是什么。「打铁坡」三个字回来了，回来的却不是原来那个土名字，它成了「被改过两次才找回来的名字」。

这就是温故知新的两笔：从故里生出新，新再回头把故改读。那块牌，是这个镇子的注疏。牌上若只有一个名字，路过的人读到的是「历来如此」；牌上有三个，读到的是一段有来历的日子。

再看一间教室。

一位教了二十多年语文的老教师，每年秋天讲同一篇《背影》。头几年，他讲的是父亲的爱，一路讲到车站的橘子。后来他自己的父亲病了，他回头再备这一课，忽然停在「我这时看见他的背影，我的泪很快地流下来了」那一句上，备课本上多了一行铅笔字：「去年只讲了橘子。」〔核〕〔场景为虚构。〕

课文没有动，他的备课本厚了一层。第二年站上讲台，他把两版备课本都摊在桌上，对学生说，这一课我讲过两个样子，你们先听第一个，再听第二个，看哪一句不一样。

那间教室里，新旧并排，学生听到的是一篇有人读过、读了又读的文章。这位老师做的，就是孔子说的「可以为师」：手里有两样东西，也肯把两样都摆出来。

先记住这一节的一句：

新的一笔落回去，旧的就不是原来的旧。温故，是让这一笔有地方落。

◆ 五、述而不作，其实一直在作

孔子还有一句话，更加有名：「述而不作，信而好古。」（《论语·述而》）

他自己的意思，大意是：我只是传述前人的东西，不自己创造；我相信古人，喜欢古人。

这句话常被当成谦虚，也常被后来的人当成一条原则：做学问就是守着老祖宗的话，不要乱改。

本书先把孔子这一句里看见的东西说足。

他看见的，是一件很难得的事：在他那个时代，旧的礼乐正在散，诸侯各行其是，他觉得这些散落的东西要有人接着。他的态度，是敬。

他自己说过：我不是生下来就懂得的人，是喜好古代的东西，勤勉地去求来的。〔核〕这句话把「好古」说成了功夫，没有当作出身。他对前人，既不傲慢，也不急着盖过去。这份敬，是文明得以接上的一个重要条件。没有人愿意「述」，旧的就会断在手里。

可是你看他后来做了什么。

传统上说，孔子整理了《诗》《书》，修订了礼乐，作了《春秋》。〔核〕不管细节上有多少争论，有一件事是确定的：他手里的东西，不是原样传下来的。他编，他选，他排次序，他在《春秋》里一字一字地斟酌用词。

这一选一排一斟酌，是一次很大的回写。

你想，孟子后来说「言必称尧舜」。那个被称的尧舜，是谁的尧舜？是孔子述过之后的尧舜。孔子笔下的先王，已经是被一双手整理过的先王。后来的人读到的「古」，都隔着他这一层。

所以孔子说「述而不作」，他的「述」，其实一直在「作」。他不是不作，他是把「作」放进「述」里，用「述」的方式作。

本书想在这里说得小心一点。孔子并不是在骗人，他大概真心觉得自己只是在传述。**他的心意是真的，发生的事也是真的，只是两样东西不在同一个地方。**「述」这件事一落笔，回写就已经在了：第二笔压在第一笔上，两笔之间，旧的被改读。这件事的发生，不需要孔子下决心「我要改写」。

那么他停在了哪里？

停在账上。孔子的「述」，改读是实实在在的，不过改在哪里、依据是什么，他没有另写一页。他的账，藏在「信」和「好」两个字的态度里：我信古，我好古，所以我传的就是古。这样一来，读者看到的，是古；看不到的，是他选了哪一些、排了什么次序。

一个人说「我只是述」，别人就很难追问：你述的时候，改了什么？

这是一种很常见的情形，今天也到处有：整理的人说「我只是整理」，编的人说「我只是编」，翻译的人说「我只是翻译」。话是真的，改写也是真的，只是账没有地方放。

再往后走，孔子自己也被后来的笔读了又读。汉代把他读成「素王」，宋代把他读成道统的传人，各家按自己的位置给他定位。后面这些笔，每一笔都回头改写了「孔子是谁」。孔子当年并不知道，他述的那一笔，会被这样改读。

有一处地方，孔子其实已经在做记账的事了。

《论语·卫灵公》里有一句，大意是：我还赶得上看见史官遇到有疑问的地方，空着不写；有马的人，借给别人骑；现在这样的事没有了。〔核〕《论语·为政》里还有一句，也是同一个意思：多听，有疑的先放着，不说。〔核〕

「阙文」就是空着的格子。这和老先生在补遗页上写的「名佚」，是同一个动作：不知道的，不编，留一个空格，让后来的人知道，这里不是没有，是没有查到。

还有一处，更直接。

《史记·孔子世家》讲孔子作《春秋》，有一句大意是：该写的写，该删的删，连子夏那样的高足，也插不上一句话。〔核〕

这句话是司马迁说的，说的是孔子。你看，「笔」和「削」两个字，已经把「述而不作」的老底掀开了：选，就是削；写，就是笔。后来的人在记孔子的时候，毫不含糊地承认他有笔、有削。孔子自己说「不作」，史家看他，却是「笔削」。

这就是账的两层：当事人嘴里的账，和后来人手里的账。两层不一样，才有回写的余地。

《春秋》开篇不久有一条，写的是「郑伯克段于鄢」，只六个字。〔核〕后来的传注把这六个字一个一个拆开，说「克」字是在说兄弟二人像两国国君交战，不称「弟」，是因为段不像个弟弟，称「郑伯」，是在说做哥哥的少了教导。〔核〕六个字背后，压着一整个读法的账。

所以孔子对记账，不是没有感觉。他的「阙」，就是账的诚实。只是这份诚实，他放在了个别的字句上，没有放到整个「述」的口径上去。

把「阙」的诚实，扩大到「改」的诚实，这就是账要往前走的那一步。

换到一个家里，意思更近。

设想一户人家传了四代的家训，刻在祠堂的木牌上，最后一句是「女子不预外事」。这一代要重新刻牌，族里的长辈说：「我们只是照抄一遍，不作新的。」抄到最后一句，觉得不好照搬，有人说，改成「内外相助」，意思差不多。〔场景为虚构。〕

「只是照抄」是真心话，「差不多」也是真心话。两样加在一起，木牌上少了一句旧话，多了一句新话。再过两代，读到「内外相助」的人，会以为祖上本来就这样想。

照本书的说法，这里缺的不是诚意，是木牌下角的一行小字：此句原作某某，某年改，缘由如何。有了那一行，抄的人没有说谎，读的人也没有被瞒。孔子的「阙」，用到这里，就是在牌下留一行小字。

再换一间办公室。

一位退休的中学教师，受老同事家属之托，把已故同事留下的教案和讲稿整理成册。他对自己说：我只是整理，一个字不添。整理的时候，却碰到许多拿不准的地方：有的页码缺了，有的段落只有半句，有的是另一位同事的字迹，不知是不是原作。〔场景为虚构。〕

他一处一处地处理：缺页的，空着，页边写「此处原稿缺」；半句话的，照抄半句，不补；别人字迹的，加方括号，注明「疑为某某笔」。出版前，他在前言里写了一页体例，交代选了哪几册、排了什么次序、舍了哪几份。

册子出来，家属读到这页体例，说：「原来选的人是你。」他答：「选的人当然是我，要让你们看得出来。」这一句，比「只是整理」诚实得多，也比它好用得多。

本书对「述而不作」，因此换一个说法：

没有不改的述。有账的述是传承，无账的述是悄悄的改。

这并不是要孔子不述。恰恰相反，要让述好好地述：述的时候，把改了什么写出来，放在旁边。后来的人看了，才知道哪里是原来的古，哪里是这一代人的读法。《春秋》的「一字褒贬」，从这个角度看，其实是中国人很早就有的一种记账办法：我这样写，是因为我这样看。只是它用的是暗号，要读书人去猜。

接着要走的两步，是承认述即作，再把改的那一半，明明白白地记下来。

说到这里，可以回头看一眼：孔子的「阙」与「笔削」，一头是诚实，一头是手艺。后来的人接过去，有人只学了「述」的恭敬，把账藏在恭敬里；有人学

了「阙」的老实，留出空格。两种学法，写出来的书，读起来就是两种味道。下一节的司马迁，是把这条路走得最远的人之一。

◆ 六、太史公的两句话

司马迁在《报任安书》里，说过他修史的志向，有一句话流传了两千多年：「究天人之际，通古今之变，成一家之言。」

这几个字，一般的讲法是：研究天和人的关系，贯通古今的变化，成就自己的一家之说。

放在本书的问题下看，这三句里的每一句，都在说回写。

先看「通古今之变」。

司马迁的眼里，历史不是一张事件清单。他要的是「变」：一件事怎么变成另一件事，一个朝代怎么走到另一个朝代。这样的写法，是把许多个点连成一条路。有了路，每一个点才有了它在路上的位置。

这一点很要紧，值得停一下。一个朝代的覆灭，放在清单里，是一条记录；放在一条路上，它成了前面几十年的结果，也成了后面几百年的起点。这个位置，是回头看的人才能给它的。**路上的每一个点，都是被后来的路，回头读成它现在的样子。**这是「路回写形状」的一种。

再看「成一家之言」。

这五个字，是账的签名。司马迁在每一篇的末尾，写一段「太史公曰」。这一段，是整本《史记》里最像账本的地方。他在那里告诉你：我这样写，是因为我看了什么材料，我去过什么地方，我对这个人怎么看。有时他承认自己没有看到；有时他说各家的说法不同，他取哪一家。

这就是记账：**他不是把改读的结果直接递给你，他同时递给你改读的凭据。**

你再看《史记》的体例。项羽没有做过皇帝，司马迁却把他写进「本纪」，那是帝王才有的位置。孔子没有封地，司马迁却把他写进「世家」，那是诸侯才有的位置。〔核〕这两个安排，是对前人写法的改写。他改了，而且他用整部书

的体例，把这个改记了下来。后来的人可以不同意，可是后来的人看得到他怎么排的。

这样看，《史记》的一部分价值，在于它的账是敞开的。

《史记》里还有一个最像账本的部分：十表。〔核〕它把时间排成了格子，一格一年，一行一国，谁在位、谁死了、谁起兵，一眼就能对着看。表里没有议论，没有故事，只有格子。

不过正是因为有这些格子，本纪、世家、列传里那些活泼的故事，才有了可以对账的地方。你读到某个人的传记，说他在某年做了某事，翻到表里，可以核对。如果两处对不上，对不上的地方，就是一条线索。

司马迁还有一个习惯：他年轻时到处走，有几篇的赞语里，会提到自己去过那个地方、见过那里的老人。〔核〕这是在告诉读者：账是从哪里来的。

有了表，有了赞语，有了体例，《史记》就不是一个人的口述，是一本别人可以查的账。

还有一层背景，值得放在这里。司马迁写《报任安书》的时候，已经受过刑，处境极难。〔核〕他在信里说，自己忍着，是因为这部书还没有写完。一部要把几千年的变都接上的书，在他手里是未完的账。账没有结，人就不能走，这是他一生里最沉的一笔。

再往后走，是一件很有意思的事。班固写《汉书》，改成了断代：只写一个朝代。〔核〕从此以后，中国史书的大格局，成了后一个朝代给前一个朝代修史。〔核〕前朝的账，由后朝来结。

这是一个国家规模的回写制度：每一个朝代到了某个时候，要回过头去，把前一个朝代的事重新读一遍，写成定本，存进档案。

这个制度的好处，是账有人接。千百年下来，我们有一条几乎没有断过的账。这在世界上是少见的。

它的风险，本书放到后面说：后一朝修前一朝，写史的人是胜者，账可能记错。这就是第六章要细说的「事后诸葛」的一种，这里只点到。

司马迁的看见，值得再写足一句。他写的是几千年的事，手里的材料却是散的：官府的档案，各国的残卷，老人嘴里的传闻，彼此还对不上。〔核〕他没有挑一种当作唯一的真，常把不同的说法并排放着，注上「或曰」「余读」。这是一种很沉的老实：材料不齐，也不把缝抹平。

放到今天，最像这件事的，是修县志。

一个县，十几年修一次志。新一轮修志的人坐下来，先翻上一轮：上一轮写某条河「历来无患」，档案里却记着，有一年河堤决过口。上一轮的编者当年为什么没有写？也许是当时不便，也许是没有查到。〔场景为虚构。〕

这一轮的办法，倒是像太史公：河堤决口写进去，旁边注明「前志未载，今据某年水利档案补」。前志原样放着，一个字不动。后来的读者翻开，看到两页并排，知道这条河的名声，是怎样被后来的一笔改过的。

志书的账，不在哪一位总纂手里，在那一行「今据」里。

再看一个村子的事。

村里要编村史，老支书拿出一大本记事簿，里面是几十年的流水：哪年修了渠，哪年分了地，哪年办了小学。编史的年轻人没有急着写故事，先做了一张年表，一格一年，一行一类：水利、田地、学校、人口。〔场景为虚构。〕

年表一排出来，毛病就露了：有三年，水利那一行是满的，学校那一行是空的；有一年，人口那一格写着「减少」，旁边没有一个字的缘由。年轻人拿着表去问老人，老人们想了想，有的说「那年学校并走了」，有的说「那年闹过一场病」。问出来的，一条一条填进格子，问不出来的，写「待查」。

这张表没有一个字的议论，村史里最要紧的几处回头，却都是从它的空格里问出来的。《史记》的十表，在这个村子里又活了一回。

太史公曰的口气，也值得拿一篇来看。他写项羽，最后一段赞语里说，项羽自矜功伐，不师古，终于身死东城，还不觉悟，不自责，说「天亡我，非用兵之罪」，岂不谬哉。〔核〕这几句不是替项羽盖棺，是司马迁把自己的判断，同故

事分开放：故事在前，判断在后，读者可以只信前者，不信后者。账和笔，在这里各有一页。

回头看司马迁。他看见了「变」，看见了「路」，也留下了「账」。他停在哪里？

他停在「一家」上。「成一家之言」，是以一个人、一部书来承担这个账。账的真假，系在这一家的信用上。他的志气很大，他的担子也很重，所以他才会有《报任安书》里那些沉痛的话。

文明后来的做法，是把这个担子分给许多人：有史官，有校勘，有后世的考证，有一代又一代的订正。账从一家之言，变成了许多手共写的账。

这是文明在「靠回写活着」这件事上，走得最远的一步：它让账不依赖任何一个人。

最后，把这一节放回日子里：你家的老房子，墙上有没有一处补过的痕迹？补的那一块，当年谁补的，为什么补，有没有人写在墙根？没有写的，现在写上去，也算是一笔账。

接下来看另一位大家。他看到了应战，却没有看到账。

◆ 七、挑战与应战

二十世纪，英国历史学家汤因比写了一部很长的书，叫《历史研究》。〔核〕它的核心想法，一句话说得清：文明不是凭空长出来的，是在挑战面前，一次一次应战，长出来的。

他的大意是：环境太舒服，文明起不来；环境太残酷，文明也起不来；最好的情形，是环境给出一个够重的难题，又不至于压垮。文明接住了，就长一寸；接不住，就衰下去。〔核〕

这个看见很值钱，本书想老老实实认下来。

这个看见值钱，也在于它把难处摆在了台面上：文明不是躺着长大的，是被一件件难事逼着回头的。逼出来的东西，后来大多成了制度，比如水利，比如赈济，比如考试。

首先，他把文明看成一件**会动的事**，不是一块会长大的石头。文明每一阶段的样子，是它前一阶段碰到什么、怎么回应所决定的。这就比「累积」深得多：累积只管加，应战却要问：加的东西，是被什么逼出来的？

其次，「应战」这个词里藏着一个本书想要的东西。你想，一次应战落下去以后，原来那个环境，在文明的眼里就变了。原来只是一片干旱的河谷，应战之后，它被读成了「那一次的挑战」，甚至被读成「我们的来历」。**环境还是那片环境，可是它在账上的名字，被应战回头改了。**

所以本书可以放心地说：汤因比讲的应战，就是回写的一种。第三笔落下，把前面的环境和前面的经过，重新读了一遍。

那么，他停在哪里？有两处。

第一处是主语。汤因比的句子，主语是「文明」：文明应战，文明衰落，文明解体。文明在他的笔下，像一个会思考的行动者，面前站着一道难题，它想了想，出了招。

只是你回想一下修谱的那个晚上。那里有一个「族」在应战吗？没有。有的是一件一件细小的事：有人先在祠堂前提了一句；有人回家翻了翻旧谱；有人说，邻村早就这样做了；有人说，女孩子出嫁了就是别家人；吵了两夜，最后老先生蘸了笔。哪里是「族」在应战？是这些事一件一件接下去，到某一刻，一笔落下来，整个局面变了读法。

本书不否认，回头看，这些事会被说成「宗族应对了变化」。可是那是回头看的读法，是第三笔落下以后才有的名字。**「应战的文明」这个主语，是事后记出来的，不是事前就在那里等着出手。**

第二处是账。

汤因比的十二卷书，写的是文明的兴衰，不过翻遍了，你很难找到这样一件事：一次应战成功以后，是谁、在什么时候、用什么办法，把应战的结果记成了账，让后来的人可以对着它再应战？

没有账会怎么样？下一次挑战来的时候，这个文明靠什么记得「上一次是怎么过来的」？靠的是活着的人的记忆，而记忆是会变的（后面再说）。靠的是传说，而传说是会长的。一个应战成功的文明，要是没有账，它过一阵子就不知道自己为什么成功，只剩下一套做法的外壳。外壳留着，里面的缘由漏了。

换一个家常的例子，你就更清楚地看见这一点。

兰芝年轻时在纺织厂做挡车工，后来厂子改制，她被安排内退。当年人们说这件事，口气是沉的，叫「内退」，没有别的词。过了二十多年，她在饭桌上对孙女讲这件事，说的却是：「那几年啊，我们熬过来了。」同一件事，在后来的嘴里，被读成了一场应战。

这一回头，是回写：后面的日子，把前面的那场变故，改读成了「熬过来的经过」。前面的事没有变，它的位置变了。

可是这样的改读，也有它的危险。要是把那几年里的难，全记成了「熬过来的光荣」，当年哪些人没有熬过来，哪些事其实没有办法，就都从账上漏了。那就是把今天才有的读法，记成了过去就是这样。第六章会把这种错叫作「乡愁滤镜」，本章只借来看一眼。

应战，有的落对了，有的落偏了。要看账上记了什么，才分得清。

汤因比自己对这一点并非没有感觉，他谈「创造性少数」，谈这些人怎样被多数人模仿，又怎样失去创造性，变成僵硬的统治者。〔核〕这个描述，其实很接近本书说的「僵」：做法还在，意思没了，账只剩下外壳。他把原因放在「少数人失去了创造力」上，没有放在「账的断了」上。

这就是他停下的地方，也是接着要走的两步：把主语还给发生本身，让应战成为事情一件件接下去的某一步；把账补上，让每一次应战的结果，有页可翻。

汤因比还有一个说法，和本书的「回」靠得很近，值得单独拿出来。

他讲到文明里的创造者，常用一个词叫「退隐与复归」。〔核〕有创造力的人，先从社会里退出去，到荒野里、静处里，把一些事想透；然后回来，带着新的东西回到人群里，推动社会改变。他举的例子，是历史上许多宗教和思想的创立者，都有一段退出去的经历。〔核〕

注意他用的字：**复归**。他自己就说到了回。

本书愿意认下这个看见：回来的人，带着的东西，确实改变了他回去的地方。可是请你对着这个说法，问两个问题。

第一个，回来以后，社会拿他的话怎么办？你会发现，人群读他的方式，常常和他自己想的不一样。他离开的那段日子，被人群回头读成了「他的修行」「他的受难」，一个一个故事长出来。他自己不一定认。回来的这一笔，把他的退隐也改写了。

第二个，他是主语吗？在汤因比的笔下，是的，创造者是推动的力量。不过你看修谱那一晚：没有一个人是「退隐与复归」的英雄，那一笔是许多件小事接下去，自己落下的。创造者的故事，常常是事后挑出一个人来，给这一笔一个脸。

所以本书的态度是：复归是真的，回来的那一下确实改写了许多东西；可是把它记成某个人的功劳，是账的第二层，要小心着记。

用一句话说：**应战是回写的第一半，记账是回写的另一半。汤因比看见了前者，本书想把后者补上。**

◆ 八、教科书把革命藏起来

你上学的时候，翻过教科书。有没有想过，那本教科书是怎么编出来的？

美国科学史家库恩，写过一本影响很大的书，叫《科学革命的结构》。书里有一章，题目叫「革命的不可见性」（第十一章）。〔核〕

他说的意思，大意是这样：科学教科书有一个习惯，把过去的科学写成一条笔直的路，一路走到今天。旧理论被写成今天理论的「不成熟的前身」，被推翻

的东西被写成「早期的小错误」。读者读完，会觉得科学就是一块一块地往上加，没有任何断裂，没有什么革命。〔核〕

这个看见，非常准，本书想把它先写足。

库恩看见了一件很难看见的事：**教科书这种东西，本身就是一次回写，而且是一次把痕迹抹掉的回写**。

你想，在爱因斯坦之后写的教科书里，牛顿被安排在「前面」，他的力学是通向相对论的一个台阶。只是牛顿自己并不知道他是一个台阶。他以为自己找到的是宇宙的定律。教科书把后来才有的位置，贴回到他身上，让他看起来，一直就在为后来做准备。

这是真的改写。但读者读不出来。

读不出来，是因为教科书的体例，不留改过的痕迹。它的口气是平的：「历史上，人们曾认为……后来发现……」。「曾认为」三个字，把几十年的争吵压成了一句话。

库恩的发现，正好对上本书的框架：这不是简单的「只改不记」。教科书记了账，记的是它改读之后的账，但它把这份账记成了「历来如此」。**把今天才显出来的读法，记成过去就是这样**。这是第六章要细说的一种错：记错账。

用一个日子里的事，你就明白了。

你小时候学过「九大行星」。你的孩子现在学的是「八大行星」。冥王星在 2006 年被国际天文学联合会重新分类，不再算行星，归入矮行星。〔核〕

孩子回来问你：「冥王星被开除了吗？」

这个问题，其实问得极好。在孩子的课本里，冥王星根本没有「被开除」这件事，它从一开始就在「矮行星」的名单里，书的口气很平。可是你记得，你小时候的书上，它是第九颗，排在最后，名字念起来都是慎重的。

这就是教科书的回写：新的一笔落回去，把你记忆里的「第九颗」，改读成了一个当时的「分类的暂时状态」。你家里那本旧书还在，旧书的那一页没有被擦掉，不过它的读法变了。

这时要问的，就是账：新版的课本里，有没有一行字，告诉孩子「这件事曾经吵过，曾经有过九颗」？如果有，孩子读到的是一部有来历的科学；如果没有，孩子读到的是一部从来没有错过的科学。

同一件事，在不同国家的课本里写法不同，你大概也有体会。同一场战争，这一国的课本写成自卫，那一国的课本写成扩张；同一个条约，这边读成屈辱，那边读成约定。课本都是一版一版修订过的，每一版修订，都是对「这件事到底是什么」的一次回头改读。

要问的是：这些改读，各自留了账没有？读的孩子，知道自己读的是哪一版吗？

账不在，孩子读到的就是「事实本来的样子」；账在，孩子读到的是「这一代人对这件事的读法」，并且知道还有别的读法。后一种孩子，长大以后不容易被一句话骗走。

库恩因此提醒我们：**教科书省下的账，有一天会变成科学自己的一个盲区。**一个从来不知道自己错过的学科，遇到下一场革命的时候，没有任何办法认出它。

那么他停在哪里？

库恩把「革命」看成共同体的事：一群科学家改变了他们共同的范式。他的主语，是「科学共同体」。至于谁来记、记在哪里、记错了怎么办，他没有给一个位置。他只告诉我们，教科书藏起了革命；至于要不要有一个地方，让革命可见，他没有往下走。

本书想接着走的两步，其实很家常：教科书里要留「订正页」，写明这一版比上一版改了什么、为什么改；历史课本要有一处，让孩子看得见：这条直线是后来才拉直的。

公平地说，教科书的这个习惯，不是编书人的恶意。

教学要快，初学者要一条线，一个孩子不可能在十二岁的时候，把一门学科的全部争吵都读一遍。把弯路拉直，是体例的天性，不是谁存心要骗人。库恩看见的，是这个天性带来的副作用：线拉直了，拉直的痕迹也被抹了。

所以他的批评，不能读成「教科书应当把争吵全部写出来」，那样书会厚得没人能读。更合适的读法是：**拉直的时候，留一个记号。**

这个记号可以很小。比如每一章的末尾，留一小栏，只写三件事：这一章里，哪一条是后来才这样讲的；过去有过什么别的讲法；是谁提出来改的。三栏，三行字，不需要多。孩子读了，不会背负多少，可是他从此知道：书上的这条线，是被人拉直的，拉直之前有过弯路。

历史课本尤其该这样。历史最容易被写成一条直线：因为有后来的结果，前面的每一步，就都被读成了「必然」。这就是胜者写史的老毛病，第六章叫它「事后诸葛」。直线是后来才拉出来的，课本若肯说一句，孩子的历史感，会深很多。

这并不是苛求。你回头想想，家谱本来就是这么做的。

◆ 九、家谱：民间的回写账

回到那个堂屋。

中国人有修谱的传统，由来已久。宋代的欧阳修、苏洵，都留下了私家修谱的体例，后世很多族谱，沿用他们的格式。〔核〕一部族谱，通常不只是名字的清单，它有几个固定的部分：序和跋，说为什么修；凡例，说怎么修；世系图，一代接一代；传记，记重要的人；还有历次续修的记录。

最值得看的，是凡例和续修。

凡例，就是这本账的记账规矩。每一部谱，在开头定下：什么样的人入谱，什么样的人不入；名字怎么写，辈分怎么排；出嫁的女儿怎么记，过继的怎么记。有了这些规矩，后来的人看谱，才知道这本账是按什么口径写成的。

续修，就是回写落下的时刻。每隔一代人，谱要接着修。接着修的时候，会碰到一件事：旧谱里有错、有缺、有当时不方便写的话。怎么办？

很多族谱的办法，不是把旧页撕掉重写，而是在旧页之外加一页，加一段按语，加一条「勘误」或「补遗」。〔核〕旧的原样留着，新的读法放在旁边。

这就是本书那个总比喻：**账本上的一笔订正**。不是擦掉重写，是在旧账上落一笔，旧账从此读法全变。

现在回到穆家。

那天晚上，小满的名字落进去以后，新谱的凡例里多了一条：「女子亦书其名，出适者注明所适。」旧谱后面多了「补遗」一页。老先生坐在灯下，一个一个地查：凤英，是穆家哪一辈的太婆？族里还有一位八十多岁的婆婆，她记得几个。查到的，就填上；查不到的，写「名佚」。

新谱的序，是老先生那天夜里写的。他写得很短，大意是这样：旧谱不书女子之名，并非不敬，是当年的时势如此；如今时势不同，书之，以存其实。旧谱所缺，不敢妄补，另立补遗，以待后人。〔虚构，仿谱序口气〕

你看这几句话，一句话交代了一笔账：旧谱为什么那样写，不责怪；新谱为什么这样写，有缘由；缺的怎么处理，有办法。后来的人翻到这一页，不需要问任何人，就能知道这一次的改动是怎么回事。

这就是序和凡例的用处：它们是账的说明书。没有它们，补遗页只是一页空格；有了它们，补遗页是一个有来历的空格。

再看这一笔改了什么。

形状先变了：谱页上，原来只有男丁排成的一条线，现在每一代的旁边，多出几个名字，或者几个「名佚」的空格。这个样子一显出来，它就回过头，去改写两样东西。

一样是路：这个家是怎么传下来的？原来的说法是「男丁一代接一代」；现在读起来，是「许多人一代接一代，只是一半的人没被记下」。

另一样是土：我们和这些前人之间，是什么情分？原来是「我们是他们的后人」；现在多了一层，是「我们欠了其中一些人一个名字」。

你看，这是本书说的第一种回：**形状回过头去，改写了路和土**。和穆远每年回家，推开门那一刻看见母亲的白发，是同一种结构，只是这回推开的，是一本谱。

还要看一件事：这一笔，没有人「发明」。

族里没有一个人站起来说「我要改变祖宗的规矩」。有的是这些年，女孩子读书、出门、挣钱；有的是这些年，族里的外嫁女回来修祠堂出了钱；有的是一句话在祠堂前被提了又提。这些事一件接一件，积到某个晚上，老先生的笔落下去，局面就变了读法。

笔落下的那一刻，大家才看见：原来是这样的。**那一笔，是发生走到第三步，自己显出来的**。

所以本书说，家谱是民间的回写账。它的好处，是平常人看得懂：每个人都知道，谱可以续，可以补，可以订正，订正的时候旧的不撕。一个家用这套办法，可以几百年不乱。

修谱的人，还有一个不起眼的习惯：他会在谱的末尾署名，写上哪一年、谁修的。

这个习惯看上去只是客气，其实是账的最小要件。**谁，什么时候，落的这一笔**。有了这两样，后来的人读到不明白的地方，知道该找谁的时代去对，该怎么推。

很多谱还有一条常见的凡例，大意是：来历不清楚的，宁可空着，不要硬接。〔核〕这又是「阙」的诚实。一部谱，宁可有空格，不可有假的世系，因为假的一旦接上，后来的人就再也分不清哪一段是真的。

这些做法积了几百年，没有一条是哪个学者规定下来的，是一代一代的人，在碰过钉子以后，自己长出来的。账的办法，是被日子逼出来的。

你不妨回想一下：你的家里，有没有一本这样的账？不一定是谱。可以是一本老相册，背面写着日期和名字；可以是一个旧饼干盒，里面的信有人整理过。

这些东西能活着，是因为每隔一段时间，有人拿出来，补一笔，改一笔，记一笔。

◆ 十、回写一停，文明就开始欠

前面几节，看的是回写在活着的时候。这一节反过来问：它停了，会怎么样?

先回忆本书里一个字：欠。

欠，是回写没有发生，账还挂着。三原理里，矛盾已经有了，改变也已经落下了，不过第三笔，那一笔回头改写、记下账的笔，没有来。事情没有结，也没有错，只是悬着。

一户人家里，欠是很容易认的：十年前一场争吵，谁也没有再提起，每年春节照常吃饭，筷子碰筷子，那件事谁也不碰。这就是一笔欠。

文明里的欠，是同一件事，放大了。

先看最小的一种：谱里没有名字的人。

那些「女一」「女二」，在旧谱里存了几百年。这几百年里，每一代人都翻过谱，每一代人都读到过它们，没有人觉得那里有什么事要做。矛盾其实早就有了：这些人是真实活过的，她们生了后来的人，她们的名字却不在账上。改变也早就有了：她们的孙辈读了书，出了门，有了名字。唯独回写，一直没有来。

回写来的那一晚，欠才被人看见是欠。

在那以前，它只是「历来如此」。

欠，不是坏事发生了，是该落的那一笔没有落。

这里要说一个节奏的问题。

回写太快，容易漂；回写太慢，容易僵；欠，是夹在两者中间的那个悬着的状态。一户人家里，一件事该在什么时候说开，没有一定的时辰，说早了，对方还没有准备好；说晚了，误读已经长成了。文明也是一样。

所以认出欠，不等于马上要还。认出欠，等于给这件事一个名字，让它从「历来如此」里站出来。能还的时候，有人知道该从哪里还起。

再看一种：法条与现实脱了节。条文是几十年前写的，社会的样子已经变了，条文却没有人回头修订。每一个具体案子里，法官和当事人都在用旧条文对付新事情，用得磕磕绊绊。这个磕绊，就是欠在发声。〔此处只讲道理，不指具体条文〕

再看一种：教科书十年不改。孩子在课堂上学的，和他在手机上看到的，对不上。课堂上说「是这样」，生活里说「早不是了」。课堂的权威，一天一天漏下去。

这三种情形，看起来各不相同，其实都是：**前面的矛盾和改变，已经堆在那里，回头改读、记账的那一笔，没有来。**

欠还有两个亲戚，容易混，要分清。

一个是「僵」。僵是只记不改：账记得很全，可是意义一点不动。很多衙门的卷宗室，很多祠堂里的旧谱，都是这个样子：纸页摞得老高，没有人再去读，也没有人敢改读。僵的账是满的，欠的账是空的；僵是笔一直在记，欠是笔根本没落。

另一个是「漂」。漂是只改不记：读法一直在变，不过没有账。今天说是这样，明天说是那样，翻出来对照一下，谁也说不清哪天变的、为什么变。漂的文明，活得很热闹，却站不住。

三样东西摆在一起：

- 欠：该来的回写没来，账悬着。
- 僵：只记不改，账满了，意义不动。
- 漂：只改不记，改得飞快，没有账。

〔三乘三的细表，第六章已写，此处只借其中三格。〕

中国人说得更朴素：「亡羊而补牢，未为迟也。」〔核〕羊丢了，还有羊圈要补。这句话常被当成劝人不必灰心，可是放到账上看，它说的正是：欠不是死

账，什么时候落笔补上，都算数。只是补的时候，要把「丢过羊」这件事一并记下，不然下一次，没有人知道牢为什么要补。

这三样之外，还有第四种坏法，更不容易发现：记错。

回写是落下了，账也记了，不过记的不是实情。最常见的一种，是胜者写史：后来的人知道了结局，回头把前面的一切都读成「通向这个结局」，偶然读成了必然，对手读成了注定的失败者。账记得整整齐齐，读起来也很顺，只是顺得有点假。

记错的账比没有账更难对付，因为它看起来是满的。前面说过，欠有「名佚」，至少知道缺在哪里；记错的账没有这个记号，大家都以为这里没有缺口。这一种，第六章会叫它「假回」，细细地讲。

文明靠回写活着的另一面，就是：**回写一停，不是文明立刻死，而是欠一笔一笔挂起来，挂久了，就成了僵或者漂。**

怎么看一个文明有没有在欠？有几个很家常的问法：

- 有没有一件「大家都知道不对，但没有人再提」的事？
- 有没有一类人，在账上永远没有名字？
- 有没有一本书，十年没有人订正，还在被当作标准？

这些问题，不是用来责备谁的。欠是任何一个活着的东西都会有的状态，一户人家有，一个国家也有。要紧的是，认出它是欠，不把它认成「本来如此」。

认出来，就等于给第三笔留了一个落脚的地方。

欠还有一个特点：它会长利息。

一件事悬着，每过一年，要还的就多一点。家里那场十年没提的争吵，起初只是一句话没说开；十年之后，孩子长大了，听到的是大人们三言两语留下的半截故事，自己再接上去，读出了一个谁也没有想到的版本。原来只是欠，现在成了误读。

文明里也一样。前一代人没有记下来的，后一代人连它欠在哪里都认不出。谱上有「名佚」，至少知道这里缺了谁；要是连「名佚」都没有，整个世系看上去严丝合缝，后人就更不会想到，这里曾经有人被省掉。

有标记的欠，是还得上的欠；没有标记的欠，会被当成没有。

所以，认出欠，比还掉欠更早一步。老先生写下的「名佚」两个字，是整个晚上最重要的一笔。它把一个悬着的账，变成了一个看得见的账。

还要说一句公平话：有些欠，是不该马上还的。账上有些事，时机没到，硬还会还错。回写落得太急，容易变成「漂」：改了，记不全；记了，记错。所以老先生才说「名佚」，宁可写一个空格，也不凭空补一个名字。**不凭空补，也是一种记账的诚实。**

◆ 十一、AI 时代：改得太快，账来不及记

说了这么多，终于要说到今天。

先说一个很具体的东西：反向传播。

你大概听过，今天的大模型是「训练」出来的。训练的核心办法之一，叫反向传播。它的做法是：模型给出一个答案，和正确答案比，差了多少，这个差，叫误差。误差从最后一层，一层一层往回传，每经过一层，就把那一层里的参数，调整一点点。〔核〕

你看，这是不是很像？后面的结果出来，回头去改前面的东西。

这是一个真正的回写，而且是机器世界里最精确的一种。本书要承认它：反向传播让模型能学，靠的就是这一笔回头的改动。

可是请你再看一眼：它改了之后，记了什么？

模型改完以后，那些参数就是新的数值了。旧的数值去了哪里？训练过程里，可以存下一些中间的拷贝，叫检查点。〔核〕不过检查点只是旧数值的复制品，它不告诉你：这一步为什么这样改，是哪一批数据逼出来的，改动对哪一类问题有影响。

模型自己更不知道。你问它「你是怎么变成现在这个样子的」，它给你的，是一段读起来很通顺的话，那是它按现在的参数，造出来的解释。它没有一本账，可以翻。

只改，不记。这四个字，是反向传播的样子，也是本书的一个提醒。

现在把镜头从模型里拉出来，看它和文明的关系。

今天，AI 不只在训练室里改自己，它还在改我们的文字世界。

搜索的摘要，是它写的。一篇文章的改写，是它做的。教科书的初稿、百科的条目、新闻的标题、孩子作业里的一段话，越来越多是它写出来的，或者经它改过。每一处改动，都是对「前面写的东西」的一次重读。

而且，这些被改过的文字，又会被放进下一轮的训练里，成为下一个模型读到的「历史」。

这里有三个问题，一个比一个要紧。

第一，**速度**。一部族谱，十二年修一次。一部国史，朝代换了才修一回。人类的回写，慢，有节奏，节奏里有时间让人吵架、让人查证、让老先生一个字一个字地写。可是一个模型，一夜之间就可以把成千上万的文字重新读一遍、改写一遍。速度差了好几个数量级。

第二，**账**。人类的回写，有一套漫长积累出来的记账办法：太史公曰，凡例，补遗，订正，注疏，修订说明。这些办法，没有一样是为了对付那样的速度做的。AI 改了一段文字，这一笔改自哪里，依据是什么，改之前是什么样，常常没有人记。就算技术上能记，记的也是机器的日志，不是人能读懂的账。

第三，**回路**。被改写过的文字，进入下一轮训练；下一个模型读到的，是上一个模型改过的东西；再改，再喂。这条回路里，每一圈都是回写，每一圈都可能没有账。圈数多了，谁也说不清，眼前这个「历史」，有多少是最初的，有多少是一层层改出来的。

换一个你熟悉的场景。

穆远在苏州做外贸单证，每天和提单、发票、装箱单打交道。这一行有一条铁规矩：任何单子，改了一个数字，都要留痕，要签字，要写明谁在什么时候改的、为什么改，旧的版本要存档。这条规矩不是客气，是被一次一次的纠纷教出来的：货到了港口，单子对不上，没有人说得清是哪一天、哪一手改的，钱和货都卡在那里。〔场景为虚构，行业做法为通例〕

设想有一天，公司的系统里加了一个会自动改单子的助手。它改得又快又准，一天能改几千张。它不留痕，或者留的痕只有机器看得懂。头几个月一切顺利。到了第四个月，一张单子出了问题，大家发现：没有人知道这张单子现在的样子是怎么来的。

谁也没有偷懒，助手也没有什么恶意。只是笔比账快了：改的速度，超过了记的速度。每一笔改都是对的，合起来，账是空的。

穆远会马上知道该怎么办：不是让助手慢下来，是让它每改一笔，就同时落一条人能读的记录。这就是单证行业几十年的办法，用在新的速度上。

文明要做的，是同一件事，只是单子换成了整个文字世界。

还有一层，要放在这里说。

AI 读的是什么？是我们几千年攒下来的账：书，史，谱，注，法，教科书，几十亿人写下的字。它的本事，是从这些账里学来的。换句话说，AI 是吃账长大的。

账好，它吃得好；账里有被抹平的革命，有没有名字的人，有记错的口径，它就把这些也一并吃进去，再用很流利的话说出来。它读到的「历来如此」，是教科书替它拉直的「历来如此」。

这是一个很容易被忽略的反转：我们担心 AI 改得太快，可是它改的，正是我们自己没有记全的账。它放大了账里原有的缺口，也放大了账里原有的好。

所以，补账这件事，不是只为了防着 AI。它是我们早就该做的，只是 AI 的速度，把它逼到了眼前。

三样合起来，就是本章要给今天的一句诊断：

回写的速度失控了，账没有跟上。文明从「有账的回写」，滑向「只改不记」的漂。

这不是在吓唬你，也无意说 AI 不好。AI 的回写能力，本书是认的：它读得快，改得准，有时比人更能发现旧文字里的缺口。如果这些改动都有账，它们会是文明很好的帮手。

问题只在：账来不及。

那么怎么办?

一种办法是让一切慢下来。不过你想一想，慢到只记不改，那是「僵」，不是出路。

另一种办法，是让账和笔同时落。每一次改写，同时附一页来历：改自什么，依据什么，改了哪几处，旧的原样放在哪里。这一页，不一定很长，可以是几行字，可以是一个能点开的记录，只要它**和笔一起落**，不是事后补。

这个想法并不新。太史公在每一篇后面写「太史公曰」，老先生在旧谱后面加「补遗」，都是同一件事：笔落下的时候，账也落下。新的只是：今天要把这件事，做到机器的速度上。

账跟不上笔，笔就是漂的；账和笔同时落，才叫回写。

这一页来历里，该写什么？可以借谱的凡例，想出四问：

谁改的？这一笔是哪一个来源落下的，人，还是机器，还是人和机器一起。

改自何处？依据的是哪些材料，哪一版的旧文字。

为什么改？是纠错，是补缺，是换了口径，还是只是为了读起来顺。

旧的在哪里？改之前的样子，存在了哪一页，别人想对照的时候，翻得到吗?

这四问，没有一问是新发明的。老先生写谱的时候，每一问都在心里过一遍：这一个名字谁说的，凭什么，要不要空着，旧页放哪里。我们今天要做的，是让这四问，不依赖老先生那样的耐心，也能在很快的速度下被问到。

这件事，不归某一个人，也不归某一家公司。它是文明在新速度下，要重新长出来的一套办事方式，就像当年长出注疏，长出家谱，长出修订说明。本书不替它开药方，只替你把病的形状指出来：你在读一段文字的时候，可以多问一句：这一段，是谁改过的？有账吗？

◆ 放回日子里

回到腊月二十六那个晚上。

穆家的人散去以后，兰芝一个人在堂屋里多坐了一会儿。灯泡不亮，她就着窗外的光，翻那本旧谱。

她翻到凤英那一页，「配周氏」，什么也没有。她忽然想起，自己小时候，外婆只叫她「兰芝」，从来没有叫过别的。外婆自己的名字，她倒是从来没有问过。

她让穆远把手机拿来，一个一个地给族里的叔伯、姑姑打电话，问他们记不记得。有人记得，有人说「好像是凤字辈」，有人说「我去问问」。

电话打到第三通的时候，穆远在一旁说：「妈，明天再说吧，太晚了。」

兰芝摆了摆手：「明天他们就记不得了。」

她说得对。这个晚上有一件事很容易错过：记忆在变，每过一天，每被取出来一次，就改一次。今晚还有人说得出「凤字辈」，过一阵子，也许就连「凤字辈」也被改成了「好像是」。账要趁记忆还新的时候落笔。

穆远没有再劝。他找来一张红纸，把几位叔伯、姑姑说的一个一个记下来，每一条后面写上是谁说的、什么时候说的。写到后来，他自己也觉得有点好笑：他在家里，竟然做起了单证。

穆小满趴在桌边，看着奶奶打电话，看着新谱上自己的名字，用手指描了一遍。她问：「奶奶，为什么以前的女孩子没有名字？」

兰芝想了想，说：「有的，只是没人写。」

小满又问：「那现在写了，以前的人，知道吗？」

兰芝没有答。过了好一会儿，她说：「不知道。可是我们知道了。」

你看，这个晚上，回写没有落完。凤英的名字还没有查到，「名佚」两个字还空在那里。只是账已经开了：补遗那一页立起来了，大家知道要往里填什么。

这样的晚上，你家里也有。也许不是修谱，是翻老相册，是整理一个搬家留下的纸箱，是过年饭桌上突然有人说起一件往事。

明天可以试一个小办法，十分钟就够：

找一件家里「历来如此」的事，问一句：这是谁、在什么时候、怎么定下来的？

不用马上回答，不用争对错。只要问出这一句，再找一张纸，写下你现在能知道的，剩下的写「待查」。这张纸，就是你家里的第一页补遗。

纸上写三行就够：

- 这件事，现在是怎么做的？
- 据我所知，它是谁、在什么时候定下来的？
- 它有没有改过？改过的话，哪一次最大？

第三行最容易被忽略。很多时候你会发现，你一直以为「从来如此」的事，其实改过好几次，只是每一次改完，大家都忘了。那份被忘掉的改动，才是这件事真正的来历。

第二天早上，小满起得比谁都早。她把昨晚那张红纸找出来，一个字一个字地念：「凤……英。」旁边写着：「二姑说，待查。」

她抬头问：「爸爸，待查是什么意思？」

穆远想了想，说：「就是还没有写完。」

「那什么时候写完？」

他没有答。这是个好问题。账上的事，有些是几天，有些是几十年。可是只要这张纸还在，这件事就不是白纸。

你会发现，那件「历来如此」的事，从此多了一个来历。它没有变，可是你读它的方式，已经变了。

穆远回苏州上班的第一天，打开公司那份老旧的单证模板。他盯着看了很久，然后在页脚加了一行小字：「本版修订：2026 年春，增加备注栏，原因：……」旁边留了一个空，等着同事们补。

同事路过，问他这是做什么。他说：「家里学来的。」

他自己没有说出口的是：这一行字，和老先生写在补遗页上的「名佚」，其实是同一件事。

带 走 的 话

文明不是一层压一层的砖，是一笔笔回头改读前面、并且把账记下来的活东西；账一停，它就开始欠。

小　账

这一章里，回写是落下了，还是悬着？落下了一半：修谱的补遗页立起来了，凤英的名字还悬着；AI 时代的账，本章只指出病形，还悬着。

本书要防的病：把「回」读成「回原处」。本章在两处防住了它：旧谱一字未动，读法却全变，可见回不是退回旧页；文明的每一次回头，都落在新的位置上，旧账旁边多出一页新账。

想 一 想

1. 你家里有没有一本「账」（相册、旧信、族谱、一个本子）？上一次有人往里补一笔，是什么时候？
2. 你读过的课本里，有没有一件事，你小时候学的和孩子现在学的不一样？当时有人告诉你「这里改过」吗？
3. 下一次你看到一段被 AI 改写过的文字，你会想问它的哪一页「来历」？

◆

结语

回来了

◆ 一、又一个腊月

一年以后，又是腊月二十八。

穆远拖着箱子走进村口，小满九岁了，不再跑在前面，跟在他身边，低头看手机。走到老屋门口，她抬头说了一句：「爸，门换漆了。」

是换了。去年掉了一片漆的门轴那一块，补上了，颜色比别处新一点，一眼看得出是补的。

穆远推门。门轴还是响了一声，可是这一声和去年不一样，和他十八岁那年也不一样。门轴上了油，响得短了。

母亲从灶屋出来。头发又白了一些。竹床还在，上面铺了一个软垫子，是他去年说要换、回苏州以后网上买了寄回来的那个。母亲当时在电话里说「换什么换」，垫子还是铺上了。

他站在门口，没有急着进去。

去年推门，门里显出的样子回头改了他心里的家。今年推门，门里显出的样子里，有一样是他自己去年落下的那一笔：那个垫子。

今年的家，是被去年的回写改过的家。

这就是本书最后要说的一件事。回不是一次。回是一圈一圈转下去的，每一圈的第三笔，都落成下一圈的第一笔。去年的回写，成了今年推门时显出来的样子；今年显出来的样子，又回过头去改写去年。

◆ 二、九句话

全书九章，九问。每一章末尾，本书都留了一句带走的话。现在把它们排在一起：

1. 回不去原处，不是因为日子流走了，是因为推门那一下已经把原处改了。
2. 回不是擦掉重来，是在旧账上落一笔；改着，同时记着。
3. 第三个不是谁，是发生走到第三步时落下的那一笔。
4. 哪一维最后落下，哪一维就是改写者。
5. 账不记在账本里，记在被改写的东西上。
6. 只热不记是漂，只记不改是僵，记错了地方是假回。
7. 回不去，不是你走远了；是你回来了。
8. 事情走了两步还不算数；第三笔落下，并且留下账，前面的才被读成它们本来要成为的样子。
9. 文明不是一层压一层的砖，是一笔笔回头改读前面的活东西。

九句话，合成前言里那一句判词：

回不是返回原处。回是第三笔落回前两笔，把它们改写，并且记下账。回不去，恰恰是因为回来了。

◆ 三、本书向它们学到了什么

本书一路和许多人争。争之前，每一家都先把他看见的写足了。到了结尾，要把这笔账也记清楚：本书向他们学到了什么。

向尼采学到，回这件事分量极重，重到可以拿来问一个人愿不愿意把这一生再过一遍。向伊利亚德学到，人一直需要年终结账，需要在某一天把旧的一年翻

过去。向维纳学到，回可以写成一个圈，圈可以算。向老子学到，回是动，不是停。

向德里达和德勒兹学到，每一次重复都在改。向帕乔利学到，错了不擦，另记一笔。向黑格尔学到，后来的东西不是把前面的扔掉，是把它带着往前走。向弗洛伊德学到，二十年前的一句话可以在今天才有意思。向艾略特和博尔赫斯学到，新的东西会改写旧的秩序，连先驱都是后来者造出来的。

他们每一家停下的地方，正好是接着要走的两步：一步是拿掉那个先在的谁，一步是补上那本账。

老子那一句「反者道之动」，本书读得最久。回是道的动；没有回写，就没有再发生，只剩一个僵死的一，从一到 N 地往外推。第三笔落回来，有时把前两笔合上，有时把它们撞开；合上的给日子定了型，撞开的给日子留了下一次。

◆ 四、本书自己的死法

讲了一本书的回写，本书也要给自己留一句：本书怎样才算错了。

第一，如果有一种回，真的回到了原处，前两笔一点没被改写，也不需要留任何账，事情照样发生了，那本书的判词就错了。本书没有找到这样的例子。恒温器的读数回去了，可是事情没有回去。你要是找到了，请把它记下来。

第二，如果第三笔总有一个固定的发动者，总是同一个人、同一种东西在落笔，那本书说的「第三位轮换」就错了。

第三，本书自己也会被回写。今天写下的这九章，明天会被新的一笔改了读法。到那一天，本书不该被擦掉，也不该原封不动地供着，该做的是在旧账上落一笔订正。

一本讲回写的书，最好的下场，是被回写。

◆ 五、回来了

那天晚上，小满睡前问穆远：「爸，我们这算回家了吗？」

穆远想了想，说：「算回来了。」

小满说：「回家和回来，有什么不一样？」

穆远说：「回家，是回到原来那个家。回来，是人到了，家也跟着变了一点。」

小满说：「那我们每年都是回来，不是回家。」

穆远笑了，没再说话。他想起母亲那本红皮账本，想起门框上那一道只到他下巴的铅笔印，想起竹床上的软垫子。

这些都是账。账在，家才在。家每年都被改一点，每一改都记下来，所以它每年都还认得出他。

回不去的那个家，正是他每年回来的这个家。

> 带走的话
>
> **回是一圈一圈转下去的；每一圈的第三笔，都落成下一圈推门时显出的样子。**

> 想一想
>
> 1. 去年你落下的哪一笔，今年成了你推门时显出来的样子？
> 2. 你身上有哪一本账，是你自己从来没有翻过的？
> 3. 如果明天要在一笔旧账上落订正，你会落在哪一行？

◆

附录

附录三件，供查、供对、供练。想看本书和十八家各自停在哪里，翻附录一；想给自己最近的一次「回」做个体检，翻附录二；想把日子里的「回」字词一个个读成回写，翻附录三。

附录一

「回」的全球拓敌对照表（四派十八家）

本表把全书交过手的十八家排在一起。每一家都先写他看见了什么，再写他停在哪里。「停在哪里」不是说他错了，是说接着要走的两步从那里起：拿掉那个先在的谁，补上那本账。凡带引号的说法均读作大意，出处与细节以正文〔核〕标记为准。

派	家	他的说法（大意）	他看见了	他停在哪里	见
回原处派	尼采	一切都会一模一样地再来无数遍（永恒轮回）	回的分量：愿不愿把这一生再过一遍	「知道会回来」本身已是一笔回写，回来的不再是原样	第一章
回原处派	伊利亚德	仪式让人回到开天辟地的起初时间，历史作废	人需要定期结账、翻篇	仪式嘴上取消历史，手上做的是年终结账	第一章
回原处派	维纳（控制论负反馈）	系统偏离设定值就被拉回去	回可以写成一个圈，可以算	读数回得去，事情回不去：磨损、记录、设定的意义都变了	第一章
回原处派	老子	归根曰静，是谓复命；反者道之动	回是动，不是停；没有回，道就不再动	根已不是那条根；「常」在不断的账里。没有回写，只有僵死之一的一到 N，导不出零到一的再发生	第一章
只改不记派	赫拉克利特	不能两次踏进同一条河	回不到原样	河在变，河床在记；他只看见了变	第七章

派	家	他的说法（大意）	他看见了	他停在哪里	见
只改不记派	德里达	每次引用都挪动意义；意义永远推迟（延异）	每一次重复都在改	永远推迟，就是永远欠；改了就散	第二章
只改不记派	德勒兹	重复生产差异	差异从重复里长出来	没有账，差异落不下来	第二章
只记不改派	帕乔利（复式记账）	错账不擦，另记冲正分录	订正不抹旧账	冲正改得了数，改不了义	第二章
只记不改派	区块链	写上去的记录永不可改	账不可抹	账只追加，前面每一笔的读法不动	第二章、第六章
只记不改派	档案学与德里达《档案热》	按来源与原始顺序收存；存档也在压住	留存是一种力量	记下的也被压住，存了不等于回写了	第二章、第五章
只记不改派	格雷伯	一切关系被记成可算的债	账能把人压住，也能被一笔勾销	把无限的相欠变成一个数；勾销是擦，不是订正	第五章
改写又记账派	黑格尔	扬弃：取消、保存、提升；真理是全体	后来者把前者带着往前走	有主语（精神）；合的座位固定、方向保证向上；吞下去，不留账	第三章、第九章
改写又记账派	弗洛伊德	事后性：后来的事给早年记忆以意义；移情、强迫性重复	二十年前的一句话今天才有意思	只在心理里看见回写；记错的账当作病来治，没看见它是通式	第四章、第六章
改写又记账派	艾略特	新作一出，传统的整个秩序被挪动	新的改写旧的	理想秩序像一座排好的陈列馆，只调位置，不记改动	第四章

派	家	他的说法（大意）	他看见了	他停在哪里	见
改写又记账派	博尔赫斯	每位作家创造他自己的先驱	先驱是后来者造出来的	只在文学里成立；没讲账落在哪里	第四章
改写又记账派	米德	过去随每一个现在而修订	过去可以被改写	第三位总坐在「现在」；第三位其实轮换	第三章、第四章
改写又记账派	卢曼、斯宾塞-布朗	系统的区分再进入自身（re-entry）	最接近无主语的回写	只给了改，没给记：差一本账	第三章
改写又记账派	汤因比	文明在挑战与应战中成长	应战就是回写	主语放在「文明」上，且没有账	第九章

旁证（不是对手，是证据）：记忆再巩固研究（每一次提取都重写记忆，第一、四章）；惠勒「未被登记的现象不算现象」与退相干（第八章）；反向传播（误差回写改了前层，可是只改不记，第六、九章）。

附录二

回写九格自诊卡

三行是三种回：哪一维最后落下。三列是三种错：只改不记（漂）、只记不改（僵）、记错账（假回）。每一格三道自查题。用法：想起最近一次「回」，先判它在哪一行，再逐列问一遍。三列都答得出，这一次回写就落稳了。

格	自查一	自查二	自查三
回家一热就散（形状 × 漂）	推门那一下之后，我有没有当晚做一件小事，让它留到第二天？	去年这个时候，我是不是也有过同样的一阵热，同样的一句话？	热过之后，我和这个家之间，有没有哪一件事变得和以前不一样？
打卡式回家（形状 × 僵）	进门的那一刻，我的手在拿手机，还是在看屋子？	照片和记录年年都有，可是屋里哪一样东西，我今年才第一次留意到？	如果今年不拍，不发，我会发现这趟回去缺了什么？
乡愁滤镜（形状 × 假回）	我说「从前这里多好」的时候，我是在哪一天、在哪个地方说的？	有没有一张旧照片、一个老人的话，能和我的记忆对一对？	把「从前」换成「今天看」，这句话还成立吗？
复盘不落地（路 × 漂）	复盘会开完，哪一条结论有名字、有时间、有人接？	会上有没有出现过一句动了前提的话，后来去了哪里？	下一次同类的事开工，第一小时里能看到这次复盘的痕迹吗？
流水账总结（路 × 僵）	这份总结换掉年份和数字，还能原样交给去年吗？	这一年里，有哪一个具体的人、具体的事，没有地方放进这份总结？	去年写下的「不足」，今年有没有一句被改过？改成了什么？

格	自查一	自查二	自查三
事后诸葛（路 × 假回）	当时我有几条路可走？现在的叙述里，还剩几条？	这条路上，哪几处是碰巧对的，我有没有写下来？	如果听的人是当年的我，他会认出这是他走过的路吗？
和好不落账（土 × 漂）	和好的那个晚上，我们说定了一条以后怎么办吗？	这条规矩，我和对方各自复述，对得上吗？	上一次同样的事，是什么时候？这次和上次，差在哪里？
人情账本（土 × 僵）	我记下的每一笔，有没有一笔回头改变过我对前一笔的读法？	我是在还，还是在走？还平了以后，我们之间还剩什么？	有没有哪一笔，我敢留着不平？
移情（土 × 假回）	这一刻的难受，大小和眼前这件事对得上吗？	眼前这个人的这句话，让我想起了谁的哪一句？	把那一笔挪回原主以后，眼前这个人，我还会这样读吗？

附录三

九十个「回」字词的回写读法

按通常情形下哪一维最后落下，分作三组，每组三十个。同一个词换了场合，最后落下的那一维也会换，这正是第三位轮换的意思。每条只写一句：最后那一笔，回头改了什么。

一、形状最后落下：显出来的样子，回头改写经过与关系

词	回写读法
回家	推门显出的样子，改了心里的家，也改了离家这些年
回乡	乡音和老屋一显，离乡的意思换了
回国	落地那一眼的街景，改了在外这些年的读法
回娘家	出嫁后再进门，娘家显出待客的样子，「家」字的指向变了
回城	回到城里，城的样子改了离开那些年的意义
回校	毕业多年再进校门，校园的样子改了青春那几年
回到现场	现场显出的样子，改了记忆里的经过
回头	转身一看，来路显出全貌，走过的每一步换了读法
回身	转过身，身后显出的人，改了刚才那段路是一个人走的
回首	隔年看旧事，旧事显出当时没有的轮廓
回眸	一眼落在对方身上，前面的擦肩成了相遇
回望	站在高处看来路，路的曲折这才显出来
回看	重看一部老电影，显出小时候没看懂的那一层
回味	味道在舌根再显一次，改了刚才那一口的好坏
回甘	甜后来显出来，前面的苦改成了铺垫
回光返照	落尽之前的一照，把整天重照一遍
回神	一下醒过来，刚才那阵才显出是走神

词	回写读法
回过味来	后来显出的意思，改了当时听过去的话
回忆	旧景再显一次，每显一次都被今天重画一遍
回放	镜头再放一遍，显出当场没看见的细节，判罚跟着改
回闪	一个画面突然闪回，改了眼前这一刻的分量
回声	声音撞回来，显出山谷的宽窄
回响	一句话过了很久还有回响，显出它当时的分量
回音	久等的消息显出来，等的那些天换了读法
回暖	天一回暖，冬天显出是熬过来的
回春	枯枝发芽，显出那棵树一冬没死
回升	数字回升，前面的下跌改读成低谷，不是悬崖
回潮	旧样式重新流行，当年被扔掉的显出并没过时
回魂	人醒过来，昏迷那段时间才被读成一场险
回顾展	一生的作品排在一起显出来，早年的习作改成了起点

二、路最后落下：经过与次序重排，回头改写样子与关系

词	回写读法
回顾	把经过重排一遍，当时的样子和关系都换了读法
回溯	从结果往回找原因，原因的分量被结果重新定
回想	一步步再走一遍，走法一变，事也变了
回忆录	把一生排成次序，排定之后，前面的事各有了位置
回炉	工序重走一遍，材料的性子改了
回锅	再下锅一炒，第一遍的煮成了准备
回滚	系统退回旧版本，退回去的多了一次失败的记录
回退	往后退一步，前面那一步改读成冒进
回撤	撤回来，前面的进攻改读成试探
回程	同一条路反着走，景全换了
回路	电流绕一圈回来，绕过的每一处都被改了状态
回旋	绕着走，绕过的地方又被经过一次

词	回写读法
回转	掉头之后，原来的方向改读成错路
回环	读到尾再回到头，头一句换了意思
回流	人回来了，离开的那些年改读成积累
回归	回到旧位置，旧位置因这一趟出走有了新分量
回访	隔一段再去问，第一次的效果这才读得出来
回收	用过的东西回到起点，起点从此连着一次用
回笼	资金回笼，前面的投放改读成垫付
回款	钱回来，前面那笔生意才算做成
回本	本钱收回，前面每一笔开销改读成投资
回填	坑挖了又填，填回的土已不是原土，地基改了
回补	空缺补上，缺的那段改读成过渡
回调	价格回落，前面的上涨改读成过热
回测	用旧行情跑新办法，旧行情被重新读了一遍
回译	译出去再译回来，原文的歧义显了出来
回读	隔年再读一本书，前一次的读法被改
回迁	搬回原址，搬出去的那几年改读成过渡
回游	鱼按老路回到出生的河，路记在鱼身上
回炉重造	整个人重走一遍学艺的路，前面那些年改读成底子

三、土最后落下：关系落定，回头改写样子与经过

词	回写读法
回话	一句回话落下，前一句的意思定了
回信	回信到了，寄出那封信的分量才定
回电	电话回过来，没接的那一通改读成错过，不是冷落
回复	一条回复，让前面的消息从石沉大海变成被听见
回应	有了回应，前面的呼喊才算喊出去了
回礼	一份回礼落下，前一份礼从试探成了情分
回赠	互赠之后，礼的来往排出了先后

词	回写读法
回请	请回一顿饭，前一顿从人情成了来往
回拜	拜年有了回拜，两家的走动才算一圈
回门	新婚回门，女儿进娘家门的身份改了
回敬	一杯回敬，前一杯的意思定了：是敬，不是挑
回嘴	一句回嘴，前面的教训改读成争吵
回击	一下回击，前面的挑衅才被读成挑衅
回手	还了手，前面那一下从玩笑变成打架
回马枪	看似撤退的那段路，被一枪改成了诱敌
回绝	一句回绝，前面的试探有了结果，关系退一步
回避	不回应也是一笔，关系里记下一块空白
回护	护住对方，前面的过错换了读法
回心转意	关系落下，前面的冷战改读成一段弯路
回头是岸	关系回到正途，前面的错改读成可以收的错
回嗔作喜	脸色一转，前面的嗔改读成撒娇
回馈	回馈落下，前面的买卖改成了来往
回报	回报落下，前面的付出有了着落
回执	回执寄回，那封信才算送到
回函	一纸回函，前一份公文才算有了对方
回帖	帖子有人回，发帖从自言自语变成交谈
回聘	退休又被聘回，前面的离开改读成暂停
回赎	当掉的东西赎回来，当掉那一刻改读成借，不是卖
回购	卖出的又买回，前面那一笔改读成暂借
回扣	暗里回给对方的钱，把一笔买卖改成一段勾连，是记错了的账

参考书目

本书对下列著作只转述大意，书名与年份供读者回到原书核对。

一、中华传统

1. 《老子》（《道德经》）第十六章、第四十章。
2. 《论语》（《学而》《为政》《述而》等篇）。
3. 《春秋》与《左传》《公羊传》（隐公元年「郑伯克段于鄢」）。
4. 《礼记·曲礼上》。
5. 许慎《说文解字》。
6. 司马迁《史记》（《太史公自序》、各篇「太史公曰」）与《报任安书》。
7. 朱熹《四书章句集注》。
8. 贺知章《回乡偶书》二首。
9. 鲁迅《故乡》（1921）。
10. 欧阳修《欧阳氏谱图》、苏洵《苏氏族谱》。

二、印度与佛教传统

11. 佛教关于业、熏习与回向的通行论述（唯识学「种子」「现行」诸说）。

三、西方哲学与思想

12. 赫拉克利特残篇（第 12、91 则）。
13. 黑格尔《精神现象学》（1807）序言；《逻辑学》；《法哲学原理》（1820）序言；《历史哲学》导论。
14. 尼采《快乐的科学》（1882）第 125、276、341 节；《查拉图斯特拉如是说》（1883—1885）。

15. 柏格森《物质与记忆》（1896）。

16. 乔治·赫伯特·米德《现在的哲学》（1932）。

17. 德里达《签名　事件　语境》（1971）；《论文字学》（1967）；《档案热》（1995）。

18. 德勒兹《差异与重复》（1968）。

19. 卢曼《社会系统》（1984）；斯宾塞-布朗《形式的法则》（1969）。

四、心理学、历史与社会

20. 弗洛伊德《科学心理学设计》（1895 写成）；《回忆、重复与修通》（1914）；《超越快乐原则》（1920）；「狼人」案例（1918）。

21. 拉普朗什、彭大历斯《精神分析词汇》（1967）。

22. 哈布瓦赫《论集体记忆》。

23. 扬·阿斯曼《文化记忆》（1992）。

24. 伊利亚德《永恒回归的神话》（1949）。

25. 汤因比《历史研究》。

26. 巴特菲尔德《历史的辉格解释》（1931）。

27. 库恩《科学革命的结构》（1962）第十一章。

28. 格雷伯《债：第一个五千年》（2011）。

29. 斯维特兰娜·博伊姆《怀旧的未来》（2001）。

30. 阿吉里斯、舍恩《组织学习》（1978）。

五、文学

31. 艾略特《传统与个人才能》（1919）。

32. 博尔赫斯《卡夫卡和他的先驱者》（1951）。

33. 托马斯·沃尔夫《你不能再回家》（1940）。

六、科学与技术

34. 维纳《控制论》（1948）。

35. Nader, Schafe & LeDoux, 2000，关于记忆再巩固的研究，《自然》。

36. 约翰·惠勒关于延迟选择与「登记」的论述；退相干理论的通行论述。

37. Rumelhart, Hinton & Williams, 1986，关于反向传播的论文，《自然》。

38. 中本聪《比特币：一种点对点的电子现金系统》（2008）。

39. 帕乔利《算术、几何、比与比例概要》（1494）中的簿记论。

后记

这本书只写了一个字。

立题那天早上，王德生说，还要写一个非常重要的字。选出「回」以后，他只补了一句话：回的 SDE 解构，就是三原理里的回写，是第三个改变者对前面两个的改写和记账。过了一会儿，又补了一个例子：回家，往往是形状改写土和路。书稿三审完、正要上站的时候，他又补了一段：老子的「道之回」，讲的其实是没有回写，就没有「再发生」，只有僵死之一的一到 N 的发展，导不出零到一的发生；三原理有三种回写；回写可以带来和谐和固化，也可以带来碰撞和张力。这一段成了第一章第七节和第八章第十二节。

全书九章，都是从这两句话里长出来的。第三位轮换、三种回、九格错法、欠认懂痛四种状态，是顺着这两句话一路推出来的；推出来以后，每一条都回头和这两句话对过账。

书是复合主体写成的。王德生立题、口述承重命题、裁定九问与全球拓敌的范围；Claude 执笔、统稿，九章并行起草，再经一轮加厚与三审。三审里改得最多的，是陪读的那一家人：哪一年头一回回老家，门框上的印是谁画的，母亲的账本从哪一年记起。一本讲回写的书，自己也被回写了好几遍。

这本书写完了，可是它在你那里还欠一笔。那一笔落在你下一次推开一扇熟悉的门的时候。

判　词

回不是返回原处。
回是第三笔落回前两笔，
把它们改写，并且记下账。

——前言

腊月二十八，穆远推开老家的门。母亲的头发又白了一圈，桌子挪了位置，门框上的铅笔印只到他的下巴。就这十几秒，他心里那个家没有了。回家、回头、回话、回礼，这个字人人天天在用，可是没有一次，真的回到了原处。

本书用一把很小的尺子看回：一件事发生，先是矛盾，再是改变，最后是回写。回写是第三笔，它落回前两笔，改写它们，并且记下账。哪一维最后落下，哪一维就是改写者：推门是形状回写，复盘是路回写，回礼是土回写。只改不记是漂，只记不改是僵，记错了是假回。

九个问题，四派十八家：尼采、伊利亚德、老子，德里达、德勒兹，复式记账与区块链，黑格尔、弗洛伊德、艾略特、博尔赫斯。先把他们看见的写足，再走他们没走的两步：拿掉那个先在的谁，补上那本账。

回不去，恰恰是因为回来了。

德麦国际出版社 · Demai International Press
德麦国际专著第 454 号 · 三编九章 · 约 20 万字
ISBN 979-8-90690-454-6 · 定价 US$20.00

ISBN 979-8-90690-454-6
9 798906 904546